

語
絲

第七册

駱駝草

祖正

莫泊桑的修養時代

Maupassant在 Rouen 與 Yvette 地方過了他的學生生活。這裏說的修養時代是指 1870——1880 在他二十歲以後的十年間創作的準備時代。他也爲了衣食所驅，在海軍部當了個小小的差使。年俸說只有一千五百法郎。生性疎放的他極難拘守於衙門中的硬板生活，時常有厭棄之想。雖說是後年創作時代的作品都借重於這個時期的回憶。譬如「馬上」(On Horseback)「遺產」(The Legacy) 等裏面的生動逼人的描寫可說是實生活的記錄 (a document of real life)。例如「馬上」是篇極短的佳作。內中敘述一個小吏有一天帶了妻子們在休假日出去郊外行樂。平素是節儉過活着的。那年春天因爲有個上司給了他一個短期的兼差內職得到了一筆三百法郎的外快，於是這位主人公就大發豪興對他的夫人說道：

「喂，我愛，咱們應該想法兒用掉這筆錢罷。譬如說到回巴鄉下去，於小孩們的健康上也有益的。」於是他們一家就雇了一輛馬車。而主人公是愛騎馬的，那裏不租一匹馬來騎騎，自己也出出風頭呢！這篇小說是描寫那位貧窮小官吏帶了妻兒們出去郊外閒耍的歸途，正在馬背上得意揚揚，忽爾馬在街上受了什麼虛驚，踏壞了一個街頭的老婦。於是被警察干涉，不得不把受傷的老婦送入醫院療養。而誰知這個老婦大一半是詐傷。也許不愛再去工作，要長在病院內受人供養了。主人公實在担負不起她的養傷費。而老婦人硬不肯出院。於是夫婦兩人無法，決定想把老婦人搬回家裏去供養，兩人正在抱怨商量已經到了篇終。寫述小吏生活的悲喜劇有一種橫溢於字裏行間的情趣。雖然關於莫泊桑小說幾乎無人不知道的那篇「頸珠」(The Necklace) 的悲喜劇是與此有一脈之通的。我們讀到馬上開篇的有一段覺得可以抄出來作爲我在上面所說「實生活記錄」的證據：

「Hector de Crispin [篇中主人公] 是在外省生長

的，藉着父祖的產業，請了一個老年寺院長作保護人。他家並不饒富，不過苦求了財神菩薩，保持了一家體面下來罷了。當他二十歲時候，進了海軍軍書部當了，年俸一千五百法郎。……在衙門內最初的三年間是慘酷異常云。」

Maupassant 在衙門裏覺得無聊時候就瞎寫些詩作。在一千八百七十三年起到八十年的七個年間是在 Flaubert 指導之下的修業期間。莫泊桑最初是想以詩作成名的。『那個孩子想做小說家，乃是 Flaubert 先生之故。』而 Flaubert 對於 Maupassant 的認識是他的詩才。把寫來的改削後，推薦到各種雜誌去的最初也是他的詩作。『對於令郎的詩的興趣不得不好生鼓勵他，因為詩是種高尚的情熱。』這是寫給他母親信中的話。

Maupassant 從詩作而一躍入於小說作家是不是照他母親所說全然受了 Flaubert 的影響，這也許尚屬研究的問題。我們知道修業時期的莫泊桑也像大多數的文學青年一樣經了不少的煩悶與焦燥的，對於他眼前小吏生

活的平板與單調往往生出叫苦之聲。Flaubert 總以長輩的督責態度去給他指導。讓我們讀一下寫給他的一封信：

『親愛的朋友。你真使我着急呀。你的倦怠我也因之悲愁。爲什麼呢，我以爲你很可愉快一點消費你的時間的。喂，朋友。年青的時候是應該工作的呀。你非再好生工作不行呢。因爲你是懶怠，我那麼疑心呢。你太多划了船了。你太多運動了。一定是的。朋友，在文明人裏面是無須乎醫師所主張那麼多的運動的。你是天生的詩人。作詩罷。其餘的事不去管它。……從晚上的五時到朝上的十時把你的時間可以奉獻給於詩神的。……喂，朋友，奮發一次看。徒然的憂鬱是無謂的。做一個健全的人是非工作不可的。這也就是做健全人的方法了。在你的舅父比較要有自負心。比較有種堅毅呢。在你所缺少的是種原則。不明白這個，無論怎麼說都是枉然的。在藝術家只有個惟一的原則。這是這麼說。把

一切去做藝術的犧牲。藝術家不得不把生活當做手段看。如是而已……』

『把生活當做手段看』這也許是大多數精神墮落者所早已會得的人生觀。然而在有限的生涯中去找尋去追求 Shelley 或是 Wordsworth 等所謂「神聖的獻身」(A sacred dedication)或是「獻身的精神」。(A medicated spirit)那是多麼雄健而有生活的價值意義呢！Flaubert 把這個指示了給 Maupassant。吾們知道 Maupassant 實在也遵守到底的。他不是爲了藝術直犧牲了自己的生命麼？何等的雄健。

從此以後 Maupassant 就收歛心神去做獻身於藝術的工作。第一步他聽了 Flaubert 的話後就去觀察的工作，就是從現實界裏採取觀察所得的印象。從此對於生活的單調，外界的平板都不再對 Flaubert 訴苦了。因爲他已得了門路，已從絕望中得了拯救。元來 Maupassant 從小即受了母親 Louise 的薰陶，自從師事於 Flaubert 以後益發磨練於精確的觀察習得了一代大家獨自的手法。

在一千八百七十八年，莫泊桑又從海軍部出來而入教育部，有了較多的餘閒，當初也非常滿足。但是他終想把全部的時間用之於文字的工作不久也就生出怨憤。這也是未有自信力而未曾完全走入作家生活的人，或者已入作家生活而往往感到 [Ars longa, via brevis] 的人常發的歎息罷。恩師的 Flaubert 又聽了他的愁訴也對他說道『我也想把沒有工作時間的苦悶對你愁訴呢。』而到一千八百八十年公布他的『詩集』以及 [Boule de Suif] 以前 Maupassant 早已把厭棄的衙門生活拋撇開了。

再想想說莫泊桑的觀察和描寫，恐怕太長下去了。在他出世作的 [Boule de Suif] 內更能得到他習作時代描寫的忠實處。吾不知道已否譯成中文。在 Modern Library 的 [Mademoiselle Fifi] 裏可以從英語中讀到他的『詩集』聞已有了海音書局發行的張秀中先生的譯本。
參『Biographical Note』 by E. Gosse. 見水滸荷風後牘不離共石

附記

少女日記的原序和小記

衣萍

(一)原序

這個屬於中上階級的少女所寫的日記，有一篇最好的序言，就是心理學大家弗羅特(Sigmund Freud)一九一五年四月十九日所寫的一封信。在這信裏，那著名的維也納心理學大家保證這作品的不可的價值，他說：

『這日記是一個寶物。我相信，從古以來，沒有一種作品像這日記這麼使我們能夠透切地看出一個屬於文明社會當青春發動期的少女的心靈。這日記，可以使我們明瞭感情——從幼年的唯我主義達到母性成熟期——的遞變；可以使我們知道父母和家族的初期的感情怎樣的顯現，怎樣漸漸地變為更莊重更親密；可以使我們知道友誼怎樣形成，怎樣毀壞。我們可以從這日記裏觀察愛情的萌芽，以及其傾向的第一個目的。最要緊的，是使我們知道性生活的神秘怎樣開始含糊地促起少女們的注意，怎樣盤據着少女們正在發展的知慧的全部；於是使少女們在秘密的知識的重壓之下掙扎；但她們漸漸地能夠肩任這個重擔。關於上面這些事，這日記裏面寫得十分的美麗，十分的莊重，十分的質實，不能不使教育家

和心理學者們發生至高的興趣。』

『請你快快將這日記付印，這是你的重大的義務。我相信，凡是愛讀我的著作的學者們，都要竭誠地感謝你。』

付印的時候，編輯者對於原稿絲毫不曾遺漏，不曾增加，也不會刪節。有幾點是尊重原作者和作品中所提及的人物的意見，不得不略加改易。所以姓氏，教名，和地名都有所改易。經過這種改易，原作者纔允許我們將這日記自由地呈獻於敬愛的讀者之前。

凡有文法上的小錯誤和詞語欠雅潔的地方，都未加修改。拿這些地方和全文比照起來，不能說這少女沒有支配言詞的能力。這都是無意識作用所引起的官能的謬誤，應該看作真情流露的痕跡。

編輯者，一九一九年八月維也納。

(二)小記

在少女日記譯好以後，我本想寫一篇長序，把我自己對於這書的意見大略說說。不幸那篇序剛寫成三分之

一，我自己却病倒了。起初是胃病，接着是時症，再接着是目疾，直到現在還昏昏沉沉地躺在家裡休息。那篇長序是一時沒法寫成了，而少女日記上卷又已排好，老板爲了生意關係，急於催着出版，所以只好把心中想寫的長序留着，作爲後記，刊在下卷之末，現在且讓少女日記上卷先與中國讀者見面了罷。

我們翻譯這本少女日記的歷史也不妨說說。大約是去年秋天，我偶然在語絲第八十期上看見豈明先生提起這本書，以後便去向豈明先生借來看。因爲自己感着這本書十分有味，又想到這書譯出或者可使中國的道學家教育家和正直的紳士們長些見識罷，於是便起了一個翻譯這書的念頭。但自己因爲多病事煩，這書頁數頗多，而且極不易譯，所以終不敢動筆。後來得着老友鐵民的合作，又承豈明先生懇切的指教，所以纔敢着手進行。鐵民翻譯這書的勤苦是值得介紹的，這書第一次的草稿差不多全是鐵民寫定的。他寫定草稿花去三個月的時間，後來我逐句校對改削又經三個月的時間，以兩個人六個

多月的時間，纔將這本日記譯完。因爲原書所有「文法上的錯誤」在中文譯本裏沒法保存，又不敢多所刪改致失少女筆下的風味，所以時常爲了一個小句我和鐵民爭執半天。我們不敢說我們的譯本怎樣完美。譯這書實在比譯一切書更多一層困難，因爲「這少女沒有支配言詞的能力」，我們要從她的「謬誤」的句子裏面猜出她的意思來，在我們這些能力薄弱的人，實在是夠苦的了，我們已經用了我們全副的精力，對於譯這本書，這是我們敢於自信的。

爲了篇幅過多的關係，我們把這書分成上下兩卷，以第一年及第二年爲上卷，以第三年及末半年爲下卷。這在讀者沒有什麼不便的。而且我敢大胆的說：讀過這書的上卷的人，沒有不急於要讀下卷的，因爲這書濃厚的興味會征服讀者的心靈，雖然那下卷的結局也許會引起無數讀者的意外的悲哀和眼淚。

我們很感謝周豈明先生的指教，吳沈業君的幫助，以及曙天女士對於刊印這書時的勤懇的校對。我們盼望

忠實的讀者的指教。

衣萍，病中。

迂仙別紀八則

劉復

——東抄西襲之十——

前些年時豈明向我說，很想翻印一部笑話書。我想：這又是他挨罵的機會到了。其實是很風趣的笑話，我也非常喜愛，要說到笑話在文學上的價值是怎樣，當然是另一問題。我現在就從『一夕話』中抄出一篇『迂仙前紀八則』（用乾隆三十五年刻的『增訂』本原編者是咄咄夫，增訂者是嗤嗤子），也算同豈老賽跑一場，看誰做了挨罵的先驅者！

正欲爾爾

迂公出，遭酒人於道，見毆，但又手聽之，終不發言。或問何意。曰：『倘斃我，彼白抵命，吾正欲其爾爾。』

老子命塞

迂公與衛隱君奕。衛著白子。公大敗，積死子如山，秤

中一望浩白。公痛懊曰：『老子命塞，拈着黑棋。』

何無賊

鄉居有偷兒夜瞰公室。公適歸，遇之。偷兒大恐，棄其所衣羊裘而遁，公拾得之，大喜。自是羊裘在念，入城，雖丙夜，必歸至家，門庭晏然，必蹙額曰：『何無賊！』

狗病目

公病目，將就醫，適犬臥階陰，公跨之，誤躪其項，狗避嚙公，裳裂。公舉示醫，醫戲之曰：『此當是狗病目耳！不爾，何至敗君裳。』公退思吠主小事，暮夜無以司做，乃調藥先飲狗，而以餘瀝自服。

五百金

里中有富家行聘，公夫婦並觀之，相謂曰：『吾與爾試度其幣金幾何。』婦曰：『可二百金。』公曰：『有五百。』婦謂必無，公謂必有；爭持至久，遂相詈毆。婦曰：『吾不耐爾，竟作三百金何如？』公猶詬誶不已。鄰人共來勸解。公曰：『尙有二百金未明白，可是細事！』

頗亦有年

公嘗醉，走經魯參政宅，便當門嘔噦。其閨人呵之曰：『何物酒狂！向人門戶泄瀉！』公脫視曰：『是汝門戶不合向我口耳。』其人不覺失笑曰：『吾家門戶舊矣，豈今日造而對汝口？！』公指其嘴曰：『老子此口，頗亦有年。』

浪得名

家有一坐橙絕低矮，公每坐，必取壘片支其四足；後不勝煩，忽思得策：呼侍者移置樓上坐。及坐，低如故；乃曰：『人言樓高，虛得名耳。』遂命毀樓。

白折了

久雨屋漏，一夜數徙床，卒無乾處，妻兒交詬。公急呼匠者葺治，勞費良苦。工畢，天忽開霽，竟月晴朗。公且夕仰屋嘆曰：『命劣之人，纔葺屋，便無雨，豈不白折了也！』

這一篇文章，不但風趣好，文筆也極乾淨。我想遲早必會有比我更妄的妄人，把文選作中學國文教材的。

小品

九六 衣三領

江紹原

從某時代起，先民一死，孝子賢孫們須分三次裝殮他。第一次在浴尸後，名「襲」，第二次曰小斂，末一次曰大斂。每次所用之衣，不止一數。儀禮士喪禮篇，云襲衣三稱，小斂十有九稱，大斂三十稱。士以上所用似更多。禮記雜記云公襲九稱；喪大記云小斂用衣十有九稱，君大夫士同，大斂君陳衣于庭，百稱，大夫陳衣于序東，五十稱，士陳衣于序東，三十稱。

紹原案：（一）這種厚葬，有點近於發狂，難怪像墨子那樣信鬼的人，也起來痛罵。大概人家愈富貴，其葬禮愈隆重。主張「等差禮」的儒家，又從而附和之辯護之，可謂萬分無聊。雜記只說公襲用衣九稱，而鄭注卻云「士襲三稱，子羔襲五稱，今公襲九稱，則尊卑襲數不同矣，蒙侯七稱，天子十二稱歟。」喪服大記明明說大斂君陳衣百稱，然孔穎達猶以為未足，故云，「鄭注雜記篇，以為襲禮大夫五，諸侯七，上公九，天子十二稱，則此大斂，天子當百二十稱，上公九十稱，侯伯

子男七十稱。今云君百稱者，據上公，舉全數而言之，餘可知也；或大斂，襲五等同百稱也。』孔氏之言若可信，則天子的尸應裹上十二加十九加一百二十共一百五十一稱衣。儒家和經師都有點喪心病狂，於此可見一斑。（士喪禮篇舉小斂大斂衣數竟，皆有『不必盡用』之語。但這或許是十九稱與三十稱以外的衣不必盡用之謂。）

(2)我在『古代的冠禮』中提議過：至少在較早的時代，冠三加，通貴賤一也。今天我又想說明遠古的人恐怕僅爲尸著或裹三衣，以下四條，可算是我的論證。（一）士喪禮，襲三稱，但所謂士禮，許是某時代之通禮。易言之：在該時代中，許多人的襲都只用衣三稱。（二）自天子至士，每次所用衣數雖不同，然共斂三次則同，故前後三次衣尸，或爲祇一次三衣尸之變相。（三）『三』之數爲古禮中最常見之數（參看小品十）。（四）墨子節用篇，『古者聖王治爲節葬之法曰，衣三領，足以朽肉，棺三寸，足以朽骸。』又節葬篇，

『故古聖王治爲葬埋之法曰，棺三寸，足以朽體，衣衾三領，足以覆感。』又堯禹道死，『衣衾三領』。又『墨子制爲葬埋之法曰，衣三領，足以朽肉。』我不必定學孫星衍，說『古人不虛作，諸子之教，或本夏，或本殷』，故『墨子與孔異者，其學出於夏禮。』我更不必學康有爲，說墨子是託古改制。我只要說墨子提出衣三領之主張時，容許是把時至周朝已經失勢的簡樸的古禮，大聲疾呼的提出來，以抵抗當時人所表現的近乎瘋狂的奢侈虛僞，并以塞儒家之口。假使衣三領完全是他嚮壁虛造的說數而不是社會上本有的一種口傳，爲何儒家不認準了這一點駁他？墨子謂公孟子曰，『子法周而未法夏也，子之古非古也。』他所謂夏，作爲『更古的時代』解釋可也。

注：康有爲改制考卷四云，『士喪禮衣衾絞紵十九襲，棺槨七寸……固知衣三領，棺三寸，皆墨子之制而託之先王也（頁五）。又『太古不知重魂，惟重尸體。埃及古王陵，至今猶在，裹尸亦在博物院焉。二婢夾我，

三良爲殉，驪山雖暴，尙是舊俗，故漢陵尙沿其制，乃知孔子之制，已損之盡制。衣衾三領，桐棺三寸，荀子攻之，以爲刑徒之禮，而墨子制之，其爲託古尤明。韓非所謂孔子墨翟，同稱堯舜，堯舜不可復生，誰使定堯舜之真也，』（頁十一）。太古重尸體，這話或可信。但我們不能用此通則來推論衣三領必非古俗。太古的人并非有意節葬故定爲三領之制，而是生活簡單，故雖只用三領，已經是很厚的禮。衣三領或應作「至少用衣三領」解釋。以精神及實力而論，這也是厚葬，但與後人之厚葬相較，未免瞠乎其後。太古的厚葬到了儒墨的時代只成其爲薄葬，我想這是一個有趣之點。

故主張厚葬論者之中假使有聰明的人，可以這樣駁墨子：「古今的經濟能力與標準均不同；師古也只能師古人之意。你的衣三領的主張，是襲古人之跡，而我們古人的厚葬是師古人之意。彼此同爲師古，然以我們的師古意爲更得法。」墨子似已半意識的想到這一層，故他申明他的出發點不一定完全是復古主義而是實用主義；易

言之，他以為節葬固有合於太古之制，但此外還可以富國利民。看節葬篇自明；語絲地位有限，我們不引了。康有爲點破諸家都喜歡托古，甚善。但他們對於各種問題的主張，究竟以誰的較合於他們以前的實情，難道我們就絲毫不能知道嗎？

人的生命

戈理基著 董秋芳譯

生命的判事席前，站着兩個人，訴說對於他們的生
活之不滿。

「你們要我什麼？」生命粗聲地問。

兩人中的一個，以虛弱的顫聲，回答說：——

「我再忍不了你的凶殘，你的曖昧的謎了。我的心靈極想了解生存的意義，你却任我受昏黑的迷惘置之不理。我的心告訴我，人是萬物之靈，可是……」

「你懇求我些什麼？」生命打斷他的話說，帶着一副無情的冷面孔。

「快樂！……但我怎麼能得享快樂呢，當我說「我

「要」與你說「你必須」的兩者，在我的心靈裏無窮地激戰著衝突著？」

「說明白些，」生命用同樣猛厲的恫嚇的聲調回答著。

「我不願再做你的玩具和犧牲品了，」他回答說，提高他的聲音，一字字充滿着感情而發願。「我要做生命的主人，實際上我只是他的奴隸，永遠低著頭受你的控制。」

「爲什麼只是些無謂的謔說？——講清楚些，不要胡扯！」另一個插口說；但前一個並不注意他，依然說下去：

「我希望生活在我的意向與本能的充分的調和中。並且以自由的意志——不受強迫——任我做鄰人們的兄弟或僱人。我不願再做頑石，聽社會在建造的時候隨心所欲地對待我。我是人，沒有我，全宇宙的創造，是一種無意義的舉動。我要求絕對的個人自由。」

「慢些講罷！」生命回答說，帶着一種輕蔑的譏

笑。「你已經說了不少了，你下面要說什麼，我都知道了。你要自由——誰阻礙了你？和我搏鬥，將我擊敗，做我的主宰就是了。你怕永遠找不出比我更順從的奴隸了罷。你要知道，我是沒有愛沒有憎的，我沒有私慾也沒有我自己的意志，永遠是服從我的戰勝者，不出一點怨聲的。只有這個辦法，這是我堅持到底的：和我搏鬥。你覺得自己幹得來麼？你信得過自己的力量麼？唔，好，我在這裏，預備交手了。走上來！」

但是這人對這樣的挑戰，只是低着頭，愁苦地說：「呵呀！世間只有一種的搏鬥，最可恨的，你要知道是和我自己。你真凶，你將利劍納在我的手裏叫我去刺碎我自己的心胸。這利劍便是公理——你給我的殘忍的武器，你親手將牠磨快好使它更深地刺入我的胸膛去！」

於是另個提高聲盛怒着說：——

「好可憐的哀泣！這於你有什么益處？這裏，老實

說，不是強硬不行的。」

但是那首先說話的人，不理他，兩眼下注，繼續他的哀訴。

『我沒有能力繼續搏鬥。我渴望和平與安靜；但是我要嘗嘗快樂的滋味。』

生命用一種疑問的輕蔑的目光看著他。

『那是要索呢，還是懇求？』

『懇求』這話像一個窮徒的胸坎裏發出來的那種虛弱的回應。

『那麼，你也不過是一個平常的乞丐罷了！可憐的朋友呵，你不知道生命是從來不施布的麼？而且，自由強健的人，決不懇求的；他只知道擊就是了。你不過是你自己的慾望與淫慾底孱弱不幸的奴隸罷了。祇有這個人是自由的，他能制止自己，集中所有的精力於一個目的之上的那人。你明白我的意思了麼？去罷！』

他明白了，他在生命的腳邊躺下，不言不動，像一隻服從的獵狗，希望從生命的豐盛的席上，得些餘饌。

於是生命將冷淡的硬心的目光，投射到另一個人的身上——一個碩偉有力的人，生着一副粗魯的嚴厲的面貌。

『好，你請求什麼呢？』

『我不請求；我命令你。』

『唔，唔，這句話有些意思了。你吩咐我做什麼？』

『你告訴我那里去找真理和公道。拿真理公道來給我；其餘的我自己取去，不用你幫忙。我忍耐的好久了；我等着自由，光明，酬報的日子放出曙光來已經很久了，忍耐等着，却都是枉然。現在我耐不得了。我要生活。我再吩咐你，將它們給我。』

『生命的無情的面上，不動一絲筋肉答道：』

『擊去罷！』

鬍子

廢名

前門下電車的人很多，王鬍子是一個，誰知道他就是王鬍子呢？人叢中擠下一個鬍子來罷了。

王鬍子脚剛落地，望一望東車站——

十二點半差一刻。

其實他早已算定了的，十二點半不是差一刻，就過一刻，走到集鳳院一點不到。

午後上衙門的時候，幾個老同事，也都是鬍子，灣着腰湊近他的鬍子說：

「哈哈，禮拜——！」

「我可不像你們這般禮拜六！」

「你是實用主義，每去必——！」

「哈哈，一定是去的，今天把鬍子也刮了！」

這倒是偶合，王鬍子剃頭平常總是禮拜一，而且在清早，一人佔據了理髮店。

「哈，刮鬍子，這個兆頭不好，老王，說正經話，

今天怕要早一點去，靠得住些。」

「八點鐘去，寫了帳再到東昇平洗一個澡！」

王鬍子進集鳳院，是一點差十分，寶寶正站在簾子裏瞧一瞧她的手錶。

寶寶立刻鑽到簾子外了——

「打簾子！」

立刻又是——

「拿瓜子！」

王鬍子站在簾子裏了，首先卻是看見自己。寶寶的櫥櫃嵌了四尺多長的一個大鏡子。

「我把你這鬍子——昨天幹嗎不來？」

一面說，一面仰着腰抱住王鬍子的大腿，幾乎蹲下

去了。王鬍子站不住脚，往後退——

「把嘴笑得這麼大，可不是要吃我的——！」

寶寶就順着腦殼朝前一頂。

「喂喂，喂喂，不要惹動了傢伙！」

王鬍子已經退到床跟前，順着屁股坐下去，剝瓜子。

寶寶端端正正的坐在他的大腿上。

「按電鈴！」鬍子微笑着，兩手握着寶寶的褲腰擦上去。

「我們這裏沒有電鈴，有電燈。」

王鬍子的腦殼有點癩。寶寶身子弓着，腦殼貼在鬍子的下巴之下。鬍子的鬍子可不及寶寶的頭髮黑。

「寶寶！我的寶寶！不要搞亂！」

「好好，我讓你摸。」

「你們這般樂子！這麼熱的天也要綁這麼一個背襟！」

綁得雖然並不怎樣凸起，到底是女人的奶。

「這纔叫做隔靴抓癢！」

「勞駕，我不癢，——哈哈。」

鬍子嘴一歪。

寶寶是一種騎馬的姿勢，很可憐王鬍子似的，依着那「八字」捋了又捋，而且翹嘴——

「Kiss, Kiss」

「我不曉得什麼該死，該死！」

寶寶跳下來，打一個呵欠，——鑽到簾子外去了。

一點多鐘還有人來逛樂子！王鬍子這纔真有點可憐，順着身子躺下去，彷彿是釘眼看那天花板，天花板

上老鼠撞來撞去。但他是聽外面點名。

集鳳院立刻也當得寂然二字。寶寶又坐在王鬍子的大腿了，這回是歪身着。

「幾點鐘？」鬍子很鎮靜的問。

寶寶伸出手來叫他自己看。寶寶的袖子那麼短，那麼大，又是一件單褂，白的膀子一直可以看到腋窩裏一簇黑——

「哈哈，這是什麼東西？」

寶寶的袖子裡也有鬍子的手。

「噯啲！——我把你這鬍子！」

「噯呀，一點三刻了，我要回——」

「瞎說！住樂子！」

「住樂子？你沒有留客？」

「我曉得你來，所以不留。」

「留我就住。可是我有一個條件，昨天晚上打八圈，沒有睡覺，瞌睡來了，馬上就要睡。」

「好，你寫帳。」

王鬍子就是喜歡這麼熱的天「佳樂子」。他的頭髮照例是「推光」，所以在寶寶的漂白枕頭上，他有的只是鬍子。他奇怪，自己是這麼瘦，而且太長了，——那麼一對大腳指！他有的只是鬍子，他覺得了，腦殼動一動罷，鬍子跟着動。但他把脫去了丟在那頭的褲子拉過來，——蓋住「傢伙」。

寶寶偏了一偏，以爲他是怕涼了肚子。她還沒有躺下去，坐着，抓腳指，褲帶子鬍子以爲她不防替她解了。寶寶也許忘記了鬍子在她的身邊，若褲帶子則知道是鬆了的。

「寶寶，你好肥的屁股。」

「好肥，你舔！」

舔屁股自然是「搗亂」，如果寶寶從腳指窩裏拿出手來叫他嗅，——可惜他眼巴巴的而不屑於說了。

「喂，你說你今年十幾呢？」

「你同你的太太草了幾年，我就用幾年打對折。」

「我把你這濫貨！」

鬍子是鼻音，——寶寶就在這當兒躺下去了，鬍子鑽頭吃奶。

「我的寶寶！」

依然是鼻音。

寶寶是高枕而臥，抽煙捲。

「寶寶，寶寶……」

鬍子的聲音很嬌媚。

「你說你瞌睡來了！」

鬍子的一隻手已經伸在——

「哈哈，白氣！」

「白板你摸，——數一數你的鬍子有多少？」

（一九二七，二，二六。）

寒夜

品清

爆竹聲不斷的響着，彷彿是槍彈一樣的打在我的心上。天！救救我，可憐一個無歸宿的漂泊者。

我不相信我還在人間，這個地方大概是地獄吧？一

間四方的屋子，陰溼而黑暗，冷森得像住在冰窖中。灰黃了的牆上塗着些歪斜的字句和凶惡的人形，牆角的一個不滿兩尺的窗洞，被蛛絲封鎖得看不清外面景的象了。

這屋裏陳設有一張破棹兩個破凳，棹上還有破的茶壺和茶杯，堆積在上面的灰塵告訴我久久沒有用過了。靠牆支着一付白木鋪板，好像是剛停放過死尸一樣。

一切都死寂，一切恐怖，都告訴我這不是人間是地獄。

黃昏時候我下了鄱陽船冒着大雨來到這個地方，進門後我打個寒噤，一直恍恍惚惚到如今。先一刻有個面孔奇怪得可怕的夥計送來幾樣菜飯，也不知是些什麼，我不敢吃亦不想吃，仍然由他來抬着出去了。

我是一直坐在破凳上倚着我的行裝默想。我想到了富麗的『紅樓』，想到了幽靜的『綠屋』，想到了翠湖畔的我的家，我家裡的弱弟和寡母。每一個意念中都充滿了辛酸，每回憶到一件往事都使我欲放聲痛哭！

是做夢嗎？我懷疑的問着自己。明明的我是別

離了『灰城』，別離了許多好友，渡過大江大海才來到這裏。不，我不是做夢，我是怯懦無能屈伏在命運的腳下任擺佈，到而今，被擺佈得山窮水盡，走進了這淒涼境。在這淒涼的境界內我找不出友伴更找不出親人，孤另另，彷彿孤鬼，又像游魂。

但是，我願拚着我這微小的生命，擲出最後的火星！

我曾隻身走過萬里途程，我遇過多少險阻不會胆怯，但今夜我是恐懼了！淒風苦雨，撩人愁思，在這幽暗的旅舍內，我覺得四處都伏着危機，死神就站在我身邊，伸着他的雙手指引我向死路上去。

我想到讀過的許多小說上關乎『黑夜』的故事我戰慄了！彷彿是那晶亮的利刃已陳列在我的腳下，假如是用利刃來洞穿了我的心麼，明朝的我呵，就是偃臥在血泊中了！

天！讓我定神，靜一靜心吧。

我願意跪着祈求，求上帝降臨我，保護我平安的渡

過這個恐怖的長夜！

可怕極了！外面的風聲雨聲一陣陣加緊，燈光是昏黃得不及一點小的火星，我提着我的被雨淋溼的鋪蓋躊躇的不敢往床上去放，我怕，怕上面的死尸是剛才拿去的。

但是，我倦極了！

十六年二月三日夜於九江旅舍中

論麻雀及撲克

梁遇春

年假中我們這班「等是有家歸不得」的同學多半數是賭過錢的。這雖不是什麼好現象，然而我却不爲這件事替現在青年們出計聞，宣告他們的人格破產。我覺得打牌與看電影一樣。花了一毛錢在鐘鼓樓看國產名片「忠孝節義」既不會有裨於道德，坐車到真光看那差不多每片都有的 Do you believe Love at first sight? 在 cinis 側面的接吻，何曾是培養藝術趣味，但是亦不至於誨淫。

總之拉開扯散，作些無聊之事，遣此有涯之生而已。

因爲年假中走到好些地方，都碰着賭錢，所以引起我想到麻雀與撲克之比較。麻雀真是我們的國技，同美國的橄欖球，英國的足球一樣。近二年來在災官的宴會上，學府的宿舍裡，同代表民意的新聞報紙上面，都常聽到一種論調，就是：咱們中國人到底聰明，會發明麻雀，現在美國人也喜歡起來了；真的，我們腦筋比他們乖巧得多，你看麻雀比撲克就複雜有趣得多了。國立師範大學教授張耀翔先生在國內惟一的心理學雜誌上會做過一篇讚美麻雀的好處的文章，洋洋千言，可惜我現在只能記得張先生讚美麻雀理由的一個。他說麻雀牌的樣子合于 *golden section* 區區對於彫刻是門外漢，這話對不對，不敢亂評。外國人真傻，什麼東西都要來向我們學。所謂大眼鏡他們學去了，中國精神文化他們也要偷去了。美國人也知道中國藥的好處了。就是娛樂罷，打牌也要我們教他們纔行。他們什麼都靠咱們這班聰明人，這真是 *Yellow man's burden*。可是奇怪的是玳瑁大眼

鏡我們不用了，他們學去了，後來每個留學生回來臉上海多有兩個大黑圈。羅素一班人讚美中國文化後，中國的智識階級也深覺得中國文化的高深微妙了。連外國人都打起麻雀來了，我們張教授自然不得不做篤麻雀頌了。中國藥的好處，美國人今日纔知道，真是可惜，但是我們現在不應該來提倡一下吧？半開化的民族的模仿去，愚蠢的夷狄的讚美，本不值得注意的，然而我們東西一經他們的品評，好像「一登龍門，聲價十倍」樣子，我們也來「從新估定價值」，在這裏也可看出古國人的虛懷了。

話歸本傳。要比較麻雀同撲克的高低，我們先要談一談賭錢通論。天下愛賭錢的人真不少，那麼我們就說人類有賭錢本能罷。不過「本能」兩個字現在好多人把他當做包醫百病的藥方，凡是到講不通的地方，請「本能」先生出來，就什麼麻煩都沒有了。所以有一班人就豎起「打倒本能」的旗幟來。我們現在還是用別的話講解罷。人是有佔有衝動的。因為錢這東西可以使夫子執

鞭，又可以使鬼推磨，所以對錢的佔有衝動特別大點。賭錢所以有趣味，因為牠是用最便當迅速的法子來滿足這佔有衝動。所以賭錢所用工具愈簡單愈好，輸贏得愈快愈妙。由這點看起來，牌九，撲克都是好工具，麻雀到是個笨傢伙了。

但是我們中華民國禮義之邦，總覺得太明顯地把錢賭來賭去，是不雅觀的事情，所以牌九……等過激黨都不為士大夫所許讚，獨有麻雀既可賭錢，又不十分現出賭錢樣子，且深宵看竹，大可怡情養性，故公認為國粹也。實在錢這個東西，不過是人們交易中一個記號，并不是本身怎麼特別臭壞，好像性交不過是一種動作，并不怎麼樣有無限神秘。把錢看做臭壞，把性交看做齷齪，或者是因為自己太愛這類東西，又是病態地愛牠們，所以一面是因為自己病態，所以把這類東西看做壞東西，一面是因為自己怕露出馬腳來，故意裝出藐視的樣子，想去掩護他心中愛財貪色的毛病。深夜閉門津津有味地看春宮的老先生，白日特別規行矩步，擺出坐懷不

動的樣子。越是受賄的官，越愛談清廉。夷狄們把錢看做全日用鞋襪棹椅書籍一樣，所以父子兄弟在金錢方面分得清清楚楚的，同各人有各人的鞋襪棹椅書籍一樣。我們中國人常把錢看得比天還大，以為若使父子兄弟間金錢方面都要計較那還有什麼感情存在，弄到最後各人有各人的心事，大家都傷了感情了。因為他們不把錢看做特別重要東西，所以明明白白賭起錢來，不覺得有什麼羞恥。我們明是賭錢，却要用一個很複雜的工具，說大家不過消遣消遣，用錢來做輸贏，不過是助興罷了。我們真講禮節，自己贏了別人的錢，雖然不還他，却對他的輸錢表十二分的同情與哀矜。當更闌漏盡，大家打呵欠擦眼忙得不能開交的時候，主人殷勤地說再來四圈罷，贏家也說再玩一會罷。他的意思自然給輸家撈本的機會。這是多麼有禮！因為賭錢是消遣，所以賭賬可以還，也可以不還，雖然贏了錢沒有得實際利益，只得個贏家這空名頭是不大好的事，因為我們太有禮了，所以我們也免不了好多麻煩。中國是講禮的國家，北京可算

是中國最講禮的地方了。剃完頭了，想給錢的時候，理髮匠一定說：「呀！不用給罷！」若使客人聽了他話，揚長而去，那又要怎麼辦呢？雇車時候，車夫常說，「不講價罷！隨你給得了。」雖然等到了時候要敲點竹槓，但是那又是一回事了。上海車夫就不然。他看你有些亞木林氣，他就繞一個大圈子或者故意拉錯地方，最後同你說他拉了這麼多路，你要給他五六毛纔對。這種滑頭買辦式的車夫真趕不上官僚式的北京車夫。因為他們是專以禮節巧妙不出血汗得些冤枉錢的。這也是北京所以為中國文化之中心點的原因，蓋國粹之所聚也。

有人說賭錢雖然是為錢，然而也可以當做一種遊戲。我却覺得不是這麼複雜。賭錢是為滿足佔有衝動起見，若使像 *Billie's* 同 *Bridget* 一樣 *Play for Love* 那是一種遊戲，已經不是賭錢。遊戲消遣法子真多。大家聚着彈唱作樂是一種，比克力克 (*Picnic*) 來江邊，一個人大聲念些詩歌小說給旁人聽，……多得很。若使大家聚在一塊，非各自滿足他的佔有衝動打麻雀不可，那趣味未免

太窄了，免不了給人叫做半開化的人民，並且輸了錢佔有衝動也不能滿足，那更是尋樂反得苦了。又要關進講堂的前一日於北大西齋。

木馬歌 (Les chevaux de bois 詩)

Paul Verlaine

小蕙譯 半農校改

轉啊，轉啊，好木馬啊！

轉上一百轉啊，轉上一千轉啊！

常常的轉啊，沿久的轉啊！

跟着笛子的聲音轉啊！

轉啊，轉啊，什麼多不用管啊！

踏壞了踏鏡兒也不用管啊！

轉啊，轉啊，也不用愁馬吃的草啊！

轉啊，轉啊，好木馬啊！

語絲

第一百二十一期

轉上一百轉啊，轉上一千轉啊！

常常的轉啊，永永的轉啊！

跟着笛子的聲音轉啊！

閒話拾遺

一 「半春」

登明

中國人的頭腦不知是怎麼的，理性大缺，情趣全無，無論同他講什麼東西，不但不能了解，反而亂扯一陣，弄得一場胡塗。關於涉及兩性的事尤其糟糕，中國多數的讀書人幾乎都是色情狂的，差不多看見女字便會眼角挂落，現出獸相，這正是講道學的自然的结果，沒有什麼奇怪。但因此有些事情，特別是藝術上的，在中國便弄不好了。最明顯的是所謂模特兒問題。孫聯帥傳芳曾禁止美術學校裏看「不穿褲子的姑娘」，現今有些報屁股的操觚者也還在諷刺，不滿意於這種誣淫的惡化。維持風教自然是極不錯的，但是，據我看來，他們似乎把裸體畫與春畫，裸體與女根當作一件東西了，這未免

十九

使人驚異他們頭腦之太簡單。我常聽見中流人士稱裸體畫曰「半春」，也是一證，不過這種人似乎比較地有判斷力了，所以已有半與不半之分。最近在天津的報上見到一篇文章，據作者說，描畫裸體中國古已有之，如羅事秘辛即是，與現代之畫蓋很相近云。我的畫史的知識極是淺薄，但據我所知道却不曾聽說有裸體畫而細寫女根的部分者。在印度的瑜尼崇拜者，以及，那個，相愛者，那是別一個問題，可以不論；就一般有教養的人說起來，女根不會算作美，雖然也不必就以爲醜，總之在美術上很少有這種的表現。率直地一句話，美術上所表現者是女性美之裸體而非女根，有魔術性之裝飾除外，如西洋通用的蹄鐵與前門外某銀樓的避火符。法國文人果爾蒙 (Remy de Gourmont) 在所著戀愛的博物學第六章「雌雄異形」之三中說，

「女性美之優越乃是事實。若強欲加以說明，則在

其唯一原因之線的勻整。尚有使女體覺得美的，乃是生殖器不見這一件事。蓋生殖器之爲物，用時固多，不用時則成爲重累，也是瑕疵；具備此物之故，原非爲個人，乃爲種族也。試觀人類的男子，與動物不同而直立，故不甚適宜，與人扭打的時候，容易爲敵人所覬覦，在觸目的地位，特之餘賸的東西，以致全身的輪廓美居中毀壞了。若在女子，則綫的諧調比男子實幾何學的更爲完全也。」

照這樣說來，藝術上裸女之所以爲美者，一固由於異性之牽引，二則因線之勻整，三又特別因爲生殖器不顯露的緣故。中國人看裸體畫乃與解剖書上之局部圖等視，真可謂異於常人，目有X光也。報載清肅王女金芳應患性狂，大家覺得很有趣味，羣起而談，其實這也何足爲奇，中國男子多數皆患著性狂，其程度雖不一，但同是「山魃風」 (Satyriasis) 的患者則無容多疑耳。

二月二十六日。

吐沫(通信)

後局大院江宅家人李得標

江紹原案：下面的並非真是我的家人寫的信。那實在是我自己的遊戲筆墨——去年五月底幾乎要餓死的時候（何等淒慘！）奮筆揮成（但這幾個字又何其豪壯也！）的草稿。本想用點細功夫把它修改成羣強報一派的文字，可惜終於沒做到。此刻索性一字不改的將它發表在這裏。文字之殘瘡，之散漫，之不經濟，之四不像，我全不管了。但是，我絲毫不以為這是什麼『爛污』的作品，反之，我想這是『平民化』『人化』的學術文之一格，高低兩等華人，都不妨拿起來看看。數月來我又搜集了一些關於睡的研究資料（見小品）。有了這點底子，不愁將來我不能做成一篇睡：關於它的迷信，規模堪與髮鬚爪：關於它們的迷信相比擬的。

前聞幻洲上有人喝我的倒采：江某人下野以來，文

章無復生氣了。但願此信刊布後，我能挽回我幾分「文名」，庶幾乎捧我也肯不害臊的說道：江某人下野以來，文章愈加虎虎有生氣了。

語絲社諸位老爺聽稟，

宅主江紹原江老爺，稱讚我上次寫的信還過得去。他說，『老李，你索性再給我寫一回，可是你的真姓名跟李小峯李老板的，容易相混，我看你就迴避一下，改叫李得標吧。』我說，『噓。』

他這次叫我稟知諸位老爺：俗們中國人怎樣捧——怎樣賣氣力的捧——吐沫。可不是，捧人嘴裏的吐沫，南方人叫作口水的便是。他說諸位別看輕吐沫，那玩藝兒在世界上到處有人歡迎有人捧，捧的法兒也非常之多。不肯捧的人，看了儘管覺着好笑，可是在人家捧的同志們眼睛裏，吐沫簡直是一件無價之寶，能發生許許多多令人想不到的功效。野蠻國，西洋國同旁國的捧法，洋人有的是研究調查，寫在雜誌同書上面。咱們中國人的捧法呢，總不能說也雇俄國人或者旁的洋人代咱們考

查，而嚼們自己，倒坐在家裏等報告。老爺對於這件事，新近從書本兒上查了一下。他也未嘗不想把查出的情形，寫出來給衆人瞧，所怕的是有人笑他，老幹那「晶報嫡派子孫」的事兒，未免太缺德。我可代他寫了。諸位老爺們包涵點，別生氣罵我無聊；不瞞諸位說，宅裏的事儘夠忙的了，我真騰不出閒功夫來同諸位拌嘴；何況天下的事，從古到今，一直是老爺有理，小的沒理。

老爺囑咐我，千萬要把中國以外的人捧吐沫的情形，揀頂有趣頂要緊的，寫在前面——省得人家以爲捧吐沫是中國人的獨門兒——「國粹」。

印度北部的堂客，都自己下田摘棉花，那時他們要是看見有稻子快乾死了，就趕緊給吐上幾口吐沫。這稻子一得到吐沫的滋潤，不久必定緩過來，長的挺好挺快。這是他們的傳說，可靠不可靠，我同我們老爺都不能負責。謝脫蘭德海島 (sheland) 打魚的人更傻：他們捉鱉魚捉到末了那一條，一定把魚的嘴給掰開，往裏

吐一口吐沫。這並不是想借那怪腥的魚嘴當痰孟用，這裏另有好處呢：一會兒就有一條一般大——也許更大——的鱉魚，不必人費手脚就投奔來了。（我可以代我們老爺說一句：這是哄人的話，不然麼，老爺雖然窮，仍舊可以聽醫生的話吃鱉魚肝油，只要吃完一瓶往裏一睡，他桌上就變出一瓶新的來了。）

吐沫還能保險，避邪。天下爲人父母的，誰不愛聽旁人家稱讚自己的兒女。可是在俄國地方，稱讚完了人家的小孩，務必贊這麼一句，「但願上帝保佑他」。不然的話，大人疑心那人是故意同小孩爲難，想折死他；這還得了，非認準那人的臉吐他一口，可就中了他的算計。馬基頓地方的人，相信夏天有一種蟲，能害人發瘧子；這種蟲到了人家裏被人看見，包挨每人唾三口。中印度的人以爲看見天上的星掉下來，是一樁不祥的事；可是只要唾三口，也就可以保平安。謝脫蘭德海島的人，另外還有一種迷信：他們說，病人講自己的症候，只憑講許就把病伸給聽的人；您如其想保險，頂好

是一面聽，一面偷偷的睡。北非洲有一種土人叫儒盧 (Nulu)，他們作法的時候吃飯，先得四面八方的睡，仇人在那一方，就向哪一方特別多睡幾口；這樣麼，一來可以把災殃邪法擋着，二來還可以睡傷想害他的人。巴比倫人大概也是因為這緣故，所以說法師的吐沫是有毒的。

相信吐沫能治病，也很普通。老爺說，「老李，舉兩三個例就足夠了，不必太多，免得旁人看着嫌麻煩。」Jeebos 的人被黃蜂咬了，照例要在傷處睡幾口止痛；每遍睡四口，連睡三遍，嘴裏唸，「噶啊。」古羅馬人心神不寧的時候，就吐點吐沫在手指頭上，抹在後耳。Magyar 人害了針眼，往往央求人給睡眼睛。不但人的吐沫這樣值錢，連禽獸的也很寶貴。耳病，馬鞍磨出泡，同堂客的子宮病等等，古羅馬人都用馬吐沫醫治。蛇涎，他們也看作一種妙藥。

更可怪的，是有人信吐沫能叫女人懷孕。歐洲不是一種走江湖的吉普色人嗎？他們也有望兒女的心，要

是堂客老不生產。當家的就拿一碗水來睡點吐沫在裏頭，讓堂客連水喝下去。英，法，意，葡萄牙國通行一句俗話：「某人簡直是他爸爸（或者媽媽）的吐沫嗎？」那意思是說，某人的長相，真跟他父母一模一樣。所以英國有一位哈特蘭德老爺說了，這句話不能沒來由啊，或者從前的時候，這幾國的女人跟吉普色女人一樣，也喝過當家的口水吧。危的馬拉 (Guatemala) 的紅印度人，相傳古時有一位半仙，名叫啣啣阿舖 (Hunhuh Ahpu)。他和他的弟兄們都是球戲的好手。有一回他們走到了鄂都城附近，那裏面的公侯們用激將之計，說要同他們比球，就把他們騙了進去；給他們吃苦還不算，又把他們都殺死了。給他們吃苦還不算，又把他們都殺死了。啣啣阿舖的頭，在一棵樹上高高的掛着。後來陰界有一位大戶人家的小姐，名字叫希瑰克 (Xquiq) 她湊巧到樹蔭底下去乘涼，啣啣阿舖的頭，「呸」的一口吐沫睡在她手心上。您猜怎樣，小姐立刻受孕了。這個故事並非老爺瞎講的，的確出於那地方的一本古經 Popol Vuh (Lewis Spence) 說書名可以譯作

「樹皮書」。希瑰克的意思是血，讓我也交代明白。）

外國人的吐沫迷信，我不必再往下寫啦；我該多留下一點地方好把僑們本國的說仔細點。老爺的話不錯：外國那些迷信，中國件件有；就是花樣不很同，而且僑們比旁國的人，好像迷的更厲害呢。

吐沫能避邪制鬼，在中國大概是極普通的迷信。杭州城裏，尼姑庵比無論那兒都多，可是杭州人也和旁省的人一樣，清早看見尼姑算「穢氣」。解救的法子，只有一條最簡便，就是唾。老鸛叫，在杭州也主凶；聽見的人，立刻朝着它唾多少口，還唸四句咒：——

老鴉叫四方，有禍別人當；

別人當不起，老鴉嘴裏生疔瘡。

這兩條是我們太太說的；德小的時候，老媽子教他這樣做過的。

鬼不怕唾。晉朝南陽地方的宗定伯，一天晚上遇見了一個不相識的人。姓宗的開口問，「你是誰呀」；他說，不瞞你說我是個新死鬼。姓宗的真心眼兒，就和顏悅

色的打聽他，鬼怕什麼不怕。鬼說別的還不打緊，可是不喜唾。姓宗的聽了，就冷不防把鬼捉在他手裏，說時遲，那時快，鬼忽然變成了一隻羊。姓宗的生怕鬼再變化，就朝着它大唾，這樣果然把它制着了。第二天牽出去，還賣了一千錢。（見黃震日抄，本草綱目卷五十二引。）

吐沫能治病的說數，似乎更多。老爺吩咐我分作兩部分講：先講那些念咒給人治病的法師，他們的吐沫的功效有多大麼；然後講普通人的吐沫也能醫怎樣的病。

老爺說古時必定有一個時代，醫病差不多全靠畫符念咒，或者旁種趕鬼求神的方法。那時候大概很少用藥，即使用也不過當作附屬品；而且所用的東西也很奇怪，同我們現在最常用的草藥大不相同。後來醫學發達了，纔慢慢把符咒和旁種趕鬼求神的舉動淘汰了。可是這一類的事，並沒有因此全消滅；社會上照舊有一般人端門要這一套把戲，騙傻子的錢。醫學沒出世的時候，

人常用了去治病的東西，其中有一種就是我們正說着的吐沫，不過在那時代，吐沫同符咒怕是永遠聯在一塊兒的。到醫學出現之後，一方面法師們和人民仍舊照老法子用吐沫治病，一方面又有些作醫生的把相傳的吐沫法子，揀出多少來，改頭換面，給收到醫書裏去。法師們用吐沫治病，是因為他們以為人生病由於鬼怪搗亂，而吐沫呢，却能避邪趕鬼；醫生們比較高明點，知道病不一定是鬼怪鬧出來的；所以他們雖然采了些用吐沫的古方，却不說是要用吐沫避邪趕鬼。那麼，為什麼還用吐沫呢？醫生們自然也有個回答。不過這個回答的本質，其實還是來自民間。讓我先報告事實再往下討論吧。

法師們用吐沫治病的事，老爺是從一種古書裏面看見的。並不是沒人知道的僻書——是唐朝鼎鼎大名孫思邈的千金翼方。這位「醫聖」在世的時候，那些念咒治病的法師，已經把他們相傳的法門寫了下來，不過都是零零碎碎的，至多也不過兩三章。孫思邈喜歡這一類道，就到處訪求，把法師們的秘訣，搜集了不少；後來

他又把這些零碎，編成『禁經』上下兩卷，一共分二十二條，放在千金翼方的末尾。『禁』是個總名，裏面包括念咒，可是還包括旁的。那些旁的，我們此刻用不着提。

禁經說的狠明白，一個人如其想受禁（就是受法），得先把他的身體，從上到下，從裏到外，都弄的乾乾淨淨。他傳了禁法之後，也得乾乾淨淨的，所做的法纔能有效驗。舉他的口來說吧：口在物質方面，不許進酒肉辣椒胡椒等物；在道德方面，不許撒村罵人，或者說毒話咒人。他給人治病時候，念的咒同唾的唾沫，自然都是從口出去的；口不潔淨，咒同唾都不靈了，甚至於臨禁之前，他還得『嚼楊枝去口中穢氣』，然後又嚼鹽或者用鹽水漱口。說起來都怪惡心；禁師有時候得『燒牛糞，淋取汁』漱飲！

他們唸咒治病，不一定要唾；可是大多數方子，是又唸又唾的。有時還加上用氣：『若唾熱病，以冷氣吹之二七，然後禁之；若唾冷病，以熱氣呵之二七，然後

禁之。三唾之後行禁，禁後三唾乃放之。』唾是把吐沫吐在人身上有病的地方，有時候連鹽也吐在上面。所念的咒，種種不同，但是總不外乎說他的唾怎樣的可怕，并且命令鬼或者病快點逃命，或者說病被他一唾就可以消。讓我抄幾個咒在這里給諸位老爺看。

『禁唾惡鬼』的咒是：—

『吾從狼毒山中來，飢食眞珠，渴飲武都，戎鹽一把，冷水一盃，口含五毒，常與唾居（？）』，但老君之唾，唾殺飛鳥，唾河則竭，唾木則折，唾左微右，唾口徹裏，銅牙鐵齒，嚼鬼兩耳，速去千里，不得留止，急急如律令。』

上面的咒明明是制鬼，下面那個禁日痛的咒却不提到什麼鬼！

『日出東方，赤爲紫陽，兒子目痛，父母心傷。吾口一唾，明見四方，百藥千治，不如吾湯，若唾唾汝，汝眼毒消亡，急急如律令。』

下面另一個咒又不同：它提到神，好像是說已經唾

夠可怕的了，而况還能請神下來帮忙：—

『唾時行頭痛法。——南越太公還故鄉，壬申之唾自有方，神師所唾上白太一皇，天使者督察不祥，畏若山海，唾若雪霜，當吾者死，值吾者亡，魘精魘魘，自受其殃，急急如律令。』

還有一個治瘡的咒也很有趣，索性抄在這里吧。

『吾朝晨行，女媧相逢，教我唾癰。從甲至乙，癰疽速出；從乙至丁，癰疽不生；從丁至癸，癰疽皆死。青癰赤癰白癰黑癰黃癰血疽肉疽，兄弟八（？）人，吾皆知汝姓名，徒忍割汝，汝須速去，急急如律令。』（這個咒是唾一遍割一遍念一遍的，好像共念七遍。）

用唾法醫的病，「禁經」寫明的，有以下幾種：

客忤，溫疫，頭痛，瘡疾，癰，腫，疔瘡，眼痛，未嫁女鬼「運鬼」爲患，各種惡瘡金瘡，「注」。可是咒裏面既然說唾是包醫百病的東西，我們看了，不能不猜想有過一個時代，法師無論治什麼病，怕都離不開吐

沫。

用吐沫治病的法子，藥學書同藥方書裏面也常見。這些法子，大半想必是從民人或者術士那裏取去的。不過是民人術士們自古相傳的吐沫方一定很多，寫書的老爺們只能揀些比較要緊，比較近情理，又比較合他們脾胃的記了下來，其餘的可就不管了。太太說杭州有這麼一個俗傳；人坐久了腳發麻，用自己的吐沫擦在眉毛上就可以解，左腳麻擦左眼的眉毛，右腳麻擦右邊。您記着這個俗傳，再看下面一個方子：一個人夢魘旁人可以用勁咬他的腳跟同大姆指指尖，同時一面唾他的臉，一面輕輕的叫他。這兩個說數，性質沒有大分別；可是治夢魘的方子書上有，治腳麻的方子老爺還沒在書上看見過。這許是老爺看書太少，但是總應該有些土方子，從前寫書的，壓根兒沒選。還有一層：醫書收土方子的時候，恐怕不但挑選過，而且把方子的原樣也多少給改變了。譬如說，把那些太不近情理的零碎去掉點；或者，把從前同吐沫合用的東西改爲（或者加上）一兩味藥；從

前必須法師們費大事一面念咒一面唾纔能有效驗的，如今改爲無論誰唾都成，而且也無須乎念咒。作書的老爺們，另外還要發揮一大篇議論，說明吐沫能嚇鬼雖然是瞎話，可是它的確有能去病的功能。這些土方子被老爺們一打扮，一捧場，身分立刻高了。可是心裏清楚的人總該不至于受欺；他們知道上等人捧出來的方子，不見得比上等人沒捧或者不捧的方子，一定更高明。古今的醫書上到底有多少吐沫方子，我們老爺沒細找。憑只知道本草綱目載「口津唾」的主治如下：

「瘡腫疥癬皴皸，五更未語者頻塗擦之。又明目退醫，消腫解毒，辟邪粉（？）水銀。」

李時珍另外又附了四個古方；治「代指腫痛」的，治「手足發癩」的，治「腋下狐氣」的，治「毒蛇螫傷」的。老爺說，我們把禁經同本草這兩部分比較可以看出好幾點，都很有意思。上面的那些症候，在法禁經裏面，不是差不多都由法師念咒唾治嗎？從前法師們，用唾治一切病痛；如今醫書只肯留下一部分用口水去醫，總算是比法

師們明白點了。可是諸位再仔細點一看，便知道醫生們承認吐沫能醫好的病，幾乎全是毒症；可見得他們的程度，同法師們相差實在不遠。他們必定是也承認吐沫是有毒的，因此以毒攻毒。

醫生們不但暗地裏假定了吐沫有毒，而且也明白的說吐沫是人身體裏最缺少不得的滋潤品。李時珍就說過，『唾津乃唾之精氣所化』。這句話不大好懂，幸虧他另外還寫了一段，可以算是解釋：『人舌下有四竅。兩竅通心氣（這「心氣」想必上面所說的「氣」），兩竅通腎液（這「腎液」一定是上面說過的「精」）。心氣流入舌下爲「神水」，腎液流入舌下爲「靈液」。道家謂之「金漿」「玉醴」……。人有病則心腎不交，腎水不上，故津液乾而真氣耗也。』照他看來，大約是人的心有一股氣兒，腎囊有股水兒（精）；心同腎不知怎麼一「交」，於是乎心氣和腎液都變成了水，往上行，從四竅流到舌下；這四股新水的總名叫津液，但是也可以更仔細點，稱兩股爲神水，另外兩股爲靈液。李時珍還引了秦越人難

經，也頗重要：『腎主五液：入肝爲淚，入肺爲涕，入脾爲涎，入心爲汗，自入爲唾也。』我們老爺并不要假充醫學內行，可是總覺着這段書有點問題。五液裏面的淚同涕，倒還容易明白，淚是眼淚，涕大概是包括鼻涕，痰之類。涎同唾的分別在哪兒，可真難說。或者作書的人因爲既有心肝脾肺腎五臟所以就不得不立出五液纔配的過來；既要立五液，所以不得不分涎同唾；至于涎同唾的分別究竟在哪兒，他們也就不管了。不知從什麼時候起，中國人硬把世界上一切東西，都列成五數：五行，五常，五色，五味，五氣，五路（財神），五這個五那個，旁的都五了，臟同液也就難逃此數。秦越人難經單看，已經有些地方說不通；倘答您再把它和李時珍的話一比，又發生困難之點。李老爺說心腎相交之後，心氣變成一種吐沫；難經却說腎（水）（？）入心爲汗。兩家的話不同，讓我們到底信誰呢？不過是，兩家在一點上是相同的，就是：他們都相信人嘴裏的吐沫和精水（腎液）是相聯的。這一點極其要緊，下面我們還要討

討到呢。

道士們怎麼捧吐沫，我稍等一會兒就報告。在報告之先，有一件小事我得稟知。諸位記不記得，唐人禁經裏的一個咒有什麼『戒鹽一把，冷水一盃』的話。我們從這上頭，可以看出念咒行唾的法師，是嚼鹽的，戒鹽，據本草綱目石部，有人說色紅，有人說色白。不論它到底是紅是白，既然法師用它，可見得他們以鹽也是一種辟邪的妙品。千金方裏有一個「代指腫痛」的方子，也是以唾和白礮砂，搜麵作盃子，盛唾合滿，著礮末少許，以指浸之，一日即瘥。』拿這個方子和那個咒一比，我們就能知道法師們靠了嚇鬼的是咒語，吐沫，和鹽三件東西，而醫士們教人用了治病的只剩下吐沫和鹽兩樣。假使更古的人不曾先用鹽嚇鬼，後人也許想不到用鹽治病。現用醫生們用了治病的東西，其中有很多本是從前的人用了去嚇鬼的，不但鹽一種東西而已。

(未完)

生生之道序言

潘梓年

『王道不外乎人情』，『天地造端於夫婦』，我想，如果翻出了這兩句「聖諭」而熟讀百遍，我們那些「尋垂緒之茫茫」底希聖希賢者，就決不至于見了張競生先生「性史」一類底印本要「爰赫斯怒」曰，『這還了得！』了。

譯者嘗這樣想：老天真是「調皮」他要你替他做一件艱巨底工作時，偏有法兒使得你不但沒有難色而藉端推諉，並且還要爭先恐後，雖有絕大犧牲亦不暇顧惜，不少却步。生殖即其例也。你看，「傳種接代」是何等重要底一件事，所需要當事人的痛苦犧牲又是何等巨大！雌性在生殖中所受的痛苦是不必說了，動物的雌性往往有一交尾就死去的。他却有本事把牠藝術化到妙不可言，使當事者只計其樂不謀其苦。我們于此不能不佩服他的深明夫工廠管理的原理——要求效率大，先須把工作藝術化，不像現在那班蠶材底資本家，只苛求工人替他們做苦工，一點也不知道改善工廠的環境和工作的性質，

使工人們樂于從事，結果弄得羣起反抗，同盟罷工，封鎖工廠。老天要是也這般蠢法，他的生物早就一個個都絕種了，那里來這樣的花花世界！這個見解，我想凡是研究生物學底先生們都要對之頻頻首肯吧？

譯者所以樂於把這部「生生之道」介紹過來，就是因為牠能和上述這個見解互為發明，充分底發明；并且還以為這書的價值也就在此。如果所說為不錯，那麼，我敢奉勸希聖希賢的老夫子們，快快人手一編，好明白「如此這般」原來是天大底要事，切不可讓「後生小子」們「未能操刀而使之割」；并且把牠和論語孟子和在一處到至聖先師的牌位面前去和他們講解。我也敢奉勸那些天天在喊「愛人哪，快快來戀愛吧，我的全生命都是為你而存在的，你如果不愛我，我就沒有活着的必要了！」一類熱情話底青年們也快快人手一編，好明白「如此這般」原來是老天的一種獯計；我們原也可以將計就計樂得去藝術一下，但可不要太上了他的當，至像雄蜂那樣把全生命都交給他。

大概醇酒婦人享樂派的文學家或者說藝術家，是要不高興這本書的，說：「我們為藝術而藝術，只知沒頭沒腦浸在藝術裏尋陶醉的樂趣，何物科學，這般煞風景，闖進我們的樂園來攪擾我們甜蜜美妙底夢境！」是的先生。不過我說，有一種藝術當前的時候，是張開了眼睛，參透了其中三昧，清清楚楚地去細細玩味的好呢，還是閉上眼悶着頭，莫明其妙地沉醉一番，糊塗之中已經了事的好？

這書原名「性之生理與衛生」，譯者因其內容比這書名廣博得好些，故易今名。是書因為太貪新發現底材料，間有未免冗長之處，如第八章末一節講脫落膜，所有學說，既然還是衆說紛紜莫衷一是，又何必詳徵博引，徒亂人意。所以以為這種地方讀者可以把牠略去。

末了，譯者要說幾句近客氣，實是實情底道歉話了——這些話也差不多譯本上都已有了的，我就不說了。

無題之七

廢名

(原稿卷二第三章)

小林的歸來，正當春天。

蟪蛄不知春秋，春天對於他們或者沒有用處，除此以外誰不說春光好呢？然而要說出小林的史家莊的春天，卻實在是一件難事。幸而我還留下了他的一點點故事在前，——跟着時光退得遠了罷，草只是綠，花只是香，牠，從何處而聞得着見得着呢？不然，天地之間到底曾經有過牠，牠簡直不知在那里造化了此刻的史家莊！

何況人物裏添了細竹。比如她最愛破口一聲笑，笑完了本應該就了事，一個人的聲音算得什麼？在小林則有瀾滿於大空之概，遠遠的池岸一棵柳樹都與這一笑有關係。

他能像史家莊的放牛的孩子一樣連屋背後的草皮被人挖了一鋤也認得出嗎？自然是不能，史家莊還有許多好玩的地方他沒有到過，就是琴子與細竹兩人間有趣的生活，他喝的也不過是東海的一滴。但這無損於他的春

天的美滿，——反似乎更是美滿得古怪！

接着浮上我的心頭的，是史家莊的一個晚上，小林並不在場，在他自己家裏酣睡，——我們硬把這歸在他的夢境也無不可！琴子，細竹，以及其他的一切，真是已經不僅是存在這世界上的某個人或某個物了。

史家奶奶已經睡了，細竹跟着琴子在另一間房裏，她突然想到要去看鬼火。看鬼火是三月三的事，今天還是二月二十六，她說，「三月三有鬼火，今天我不信就沒有，去！」琴子答應她，她趕忙點燈籠。琴子問：

「你做什麼？」

「纔答應我去，又問我做什麼！」

「我問你這是做什麼？」指着燈籠對她笑。

「不要亮怎麼行呢？」

「你真是一個呆婆娘！看鬼火要亮？人家當你是一個鬼火哩！」

不要燈籠把奶奶的拐杖拄着走。

並不用走得遠，打開後園的門，下俱河岸上就是看鬼火的最好的地方，三月三少不了有許多人來看。河在面前是不成問題的，有牠而不看牠，看也看不見，一直

朝極東邊望，倘若有鬼火一定在那里，那里盡是野墳。

呆婆娘首先跨出門，首先看見今夜是這麼黑，——然而也就這樣在看不見之中拉回頭了。

最使得她耐不住的，是話要到房裏纔能破口說。燈光又照見了他們的面孔，同時她也頓足一聲：

「琴姐，你說我淘氣，你倒真有點淘氣！出去了爲什麼又轉來呢？」

「那麼漆黑的，你看怎麼走得下去！」
鬼火沒有看，拐杖倒丟在園裏。是琴子拿着，關門的時候隨手放下了。

「不要生氣，我們再去。」琴子笑。
「去——去屙尿睡覺！」

「真的，拐杖我忘記帶進來，再一路去拿。」

琴子端了洋燈，走，細竹跟在後面。

出房小小的天井，燈光慢慢移動，細竹不覺很清新，看那洞黑裏白白的牆漸漸展出。牆高而促，仰頭望——一個壁虎正突見！

「琴姐！」

琴子走到了由天井進到另一間房的門框之下，探轉

頭，——燈掉到那一邊去了，壁虎又入於陰黑。此時粉白的牆算是最白，除外只有他們兩人的面孔。細竹的頭髮更特別現得黑而亂散，琴子拿燈直對她。

「來，站在那里做什麼呢？」

她依然面着黑黑的一角不動。

「你來看！」

琴子舉燈，依着那方向望，——燈光與眼光一齊落定壁角畫的紅山茶。

「這是不如你，你還留心了這一朶花。」琴子頓時也很歡喜，輕輕的說。

「我那裏是叫你看這花呢？」

倒是琴子引起她來看這花了。等她再記起壁虎，琴子又轉身走進了兩步，把她也留在燈光以外。

「我見了一條蛇，你不看！」搶上前去說。

「你又在見鬼。」

「真的，一條蛇匍在牆上，你不信你拿燈去照。」

「我拿燈去照——我要到園裏去照花你看。」

「不但是蛇，而且是虎，回頭你再看看。」

「你不用打謎兒，我猜得着。『階前虎心善』，真是老虎也嚇不了我。」

「嚇不了你，我寫一個虎字就嚇得你壞！大胆剛纔就不該轉來。」

說着進了園，兩人一時都不則一聲，——面前真是花！

「照花你看」，琴子不過是見了壁上的花隨便說來添趣，手上有一盞燈那裏還格外留心去記住呢？燈就能見花，一點也不容你停留！白日這些花是看得何等的熟，而且剛纔不正擦衣而過嗎？及至此刻，則頗用得着驚心動魄四個字。

但這到底是平常不過的事，琴子一心又去拿枴杖，舉燈照。細竹道：

「桃花真算得樹，單有牠高些。」

她雖也朝園門那里走，而偏頭看。只有桃花最紅，確也最高，還沒有幾多的葉子，暗空裏真是欲燃模樣。其餘的綠葉當中開花，花還不易見。

琴子拿起了枴杖。

「你看，幾大的工夫就露濕了。」

「奶奶的枴杖見太陽多，怕只今天纔見露水。」

「你這話叫人傷心。」

說的時候兩人腦殼湊在一塊。花徑很窄，琴子遞燈細竹，叫她先走。

琴子果然也注意桃花，進屋還得關一個小門，並不怦然一關，沈思的望，不禁憶起兒時聽小林說，花在夜裏紅了，我們不曉得。

因為我沒有娘了

王覆琴

你們不要怪我默默寡歡哪，我並不是在懷恨誰了！所以默默寡歡的原因，是因為我沒有娘了！

你們不要怪我總不念家呀，我並不是真把家忘了！所以總不念家的原因，是因為我沒有娘了！

你們不要怪我性情反常啊，我並不是不通人情了！所以性情反常的原因，是因為我沒有娘了！

十六，一，三十一。

閒話拾遺

閒話一「半春」訂誤

語絲一二二期二十葉上十三行「戀愛的物理學」誤作「博物學」，茲特訂正。

二 我偏好看空白

無抗

近來北京各報（外國報不在內），往往發現一片片的空白，閱者遇之，多生不快之感。我却不是這樣，不惟不覺討厭，並且還很歡迎。因為看報與讀書差不多，光看有字的地方，是不易得到要領的；古人說的「讀書當讀空白處」，就是這個原故。所以會看報的，自其背面略加思索，自然會明瞭當日時局的真象；不會看的，逐字逐句，讀了半天，仍是一場糊塗。那麼，現在報上一片一片的空白，其尚有題目或中間刪去一段或數

段的，我們自可由其題目或上下文而得其真意之所在，即連題目完全刪去的，我們至少也可推知其消息係與那方有利或無利。這樣看來，是報上的空白，既可省去記者先生們處在權威之下言多不及之嫌，又可省却閱者的目力，不用說印刷工人也省了許多事。不是一舉數得的事麼？所以各報的空白越多，我就越明白也越歡迎。

三 勉我愛國同志

馬爾德

我自去年離開了北京，就不能按期的看到語絲，昨天北京友人寄來語絲一一四與一一五兩期，好久不見面的語絲，在千里外的東京，又相晤面了，那能叫我不喜。我讀語絲，最愛讀的是「閒話集成」一欄；論理讀「閒話集成」，可以使我發生不少的快感；但這一次却使我得到相反的結果。其所以致此之故，不是編輯的不好，也不是作者的立意無趣，是因為爾忘君的護旗運動萬歲文內所說到的國內護旗運動的主動者「國家主義者」最近所遭的不幸事件，使我傷心，使我不特為真正愛國者國家主義派傷心，而且還為我國前途悲。傷心悲觀的理由，爾忘君「護旗運動萬歲」大文內的前兩段，已經很明

白的寫出，恕我不再重複！不過事已至此，傷心何益？我僅以摯誠希我真正愛國的國家主義者，萬勿以此小小挫折而盟悔心！馨帥雖倒，然其他各帥尚在，諸帥者皆國家柱石，前途正大有可爲，尙望努力爲之！謹將東京護旗運動工作報告附後，以資參考，幸垂鑒焉。

去年（一九二六）國民黨總理孫文生日，其黨徒在東京神田中華青年會開會紀念。我們東京同人卽於事前開會商議應付辦法，議決于是日集合同志並外僱中華勞動者數十人，去參加會場，先指定一人質問雙十節國慶紀念日何以不掛五色國旗而用青天白日滿地紅，如不答覆或答覆不完滿，卽以武力搗亂其會場。是日同志及所僱之人，雖尙能用命，但以所佔地位不佳，卒致敗北，實爲可惜。敗歸後，卽招集同志，再開會議，組織擁護五色國旗大同盟，派人四出運動各省同鄉會加入，計加入者有山西，河南，新疆，陝西，等六七省同鄉會。旋又另組留日中華學生總會，加入同鄉會仍與大同盟等。派人與駐日公使接洽，結果甚好，公使稱：「我是北京政府派來的，我當然代表北京政府，你們既擁護五色國旗當然就是擁護派我來此的政府，我當然贊成你們此舉。關於學生會經費以後可以津貼若干元。」此後既有了使館的

津貼和公使的贊助，我們便又發了不少的關於擁護五色國旗的宣言，和討赤的文章，最近陝西省同鄉會內有些人要求退出我們的組織，我們已着陝西的同志，在青年會招集該省同鄉會，將提議的反動份子，享之以椅子。所以最近我們的工作——在東京——還很順利，不過此間亦黨——國民黨——的勢力也不小，時時叫我們擔心罷了。

一九二七年二月十九日於東京。

四 鄒魯之風

曉夢

前回我犯了「時代錯誤」的毛病，不過這種錯誤在我們這些東髮小生是很平常的事，乃今竟出乎意料之外，發生於維持禮教，中流砥柱的一師校長，前教育廳科長鑑紳李書卿老爺矣！咳，「天下萬物之神秘有過於時代者乎」！

「在早先山東教育經費，每年只有八十萬元，現在督辦爲提倡教育起見，把經費增加到二百萬。這是中國各省沒有的事情，將來山東的教育的發達，真是不可限量。大家好好用功，把鄒魯之風，振作起來，才不愧督辦的好意於萬一。」在聽到李老爺這番訓話式的講演之後的我，對於山東教育的前途，起了莫大的熱烈的希

望，熱烈得我眼中幾乎流出淚來。

「曾幾何時」在三月二號的世界日報上載着這樣的濟南通訊了。

「軍事繁興，此項基金半年以來，迄未能照發，致保管教育基金委員會，等於虛設。……各學校開學，依然不聞當道切實保證，……如再不撥放，勢必趨於破產之一途，聞已通函召集省內教育界同人，於三月五日前到濟南集議，向省當局作大規模請願。」

這不禁使我慨然了。大概也是李老爺，尤其是他的「一家子LM（二師監學的綽號）所料不到的振作「鄒魯之風」的命運吧？豈天之將喪斯文也歟？不然，何至于討赤尚未成功，合作還須努力，致軍事旁午，影響及于李老爺闡明聖道之計畫哉，噫！

LM的功績，比着李老爺大得多。舉凡學生的書籍，都經了他的審定，不用說南開校長張伯齡博士禁看的書，他代為保存，就是語絲出了象牙之塔，以至於現代評論浮生六記等書，也要禁止。他贊襄着李老爺，定了學生不許看新書局出版的書。即此一端，有功聖道，已非淺鮮矣。

一九二七年三月三日。

五 讀順天時報

羅汝蘭

日本特為中國人辦下的順天時報在二月二十七日該報第七版影印的有王孝英女士的肖像，並有下列之引語：

「閩省南屏縣女知事王孝英，畢業北京女師大之翌年，即為福州女師範校長，又不逾年，進為鷺峯山中一邑之長，居然百里小諸侯，後再度北上，居然在女子參政論壇上，發揮慧舌，大名鼎鼎，于是乎蒸蒸日上，即為女界之明星矣。」

這個案語初看起來覺得不奇，其實滿含諷刺，尤其可惡的是兩個「居然」之後，還有一個「于是乎」。日本編輯的意思，以為運用春秋筆法，大可博得冬烘學究之贊許，但是事於我們女界前途的聲譽，怎能叫日本人於干涉中國政局和榨取脂膏而外，還要侮辱中國女子的人格？我個人認為有攻擊的必要，而且引起我聯帶惡感的就是日本在中國為中國人辦報看，還要顛倒事實，難道中國人都是昏愚透頂，讓他這樣玩弄的麼？

日本人！你們無日不叫著「共存共榮」的四個字，可是由你們的事實證明，處處發生矛盾，這種口號能騙誰？我們中國有「女邑令」，有「鼎鼎大名」的「女界明星」，與你們日本有甚麼關係？況且這原是中國婦女運動發達的曙光，難道因為本國的女子當奴隸，就不准別國女子當主人嗎？你們不只欺侮我們中國一個女子，你們已經欺侮我們中國全體人民許多次了，你們極力的還要把欺侮觀念灌輸到未成年的孩提心裏去。聽說日本小學教師講「梨」這一課時，也有引語：「這梨又小又瘦，至於大而肥的還是生在支那人的山東地方，你們長大，可以到那裏去儘量地吃。」你們全國上下還有多數想扶持中國的軍閥，做一場統一東亞的春夢。難道說這是共存共榮的目的嗎？

我咀咒這個「共存共榮」。我願意提倡中國與帝國主義的日本拚，我們不希望你死我活，就是「共亡共衰」也是願意，與其在這里受日本之經濟的和政治的壓迫還不夠，還要讓日本人到首都來刊發漢文報，天天來侮辱我們！真不如與他們拚上一拚。

一九二七，三月二日于女師大。

語絲

第一百二十二期

編者案，順天時報是日本對於中國的文化侵略的最惡劣手段之一，壓根兒不能任其存在的。他不但替其本國說話，（這其實倒還是情有可原的，）還要將他的帝國的大道理來訓導我們，看每天的社說就可知道，此外還收用復辟思想的中國人，叫他們隨時隨地利用新聞來顛倒是非，鼓吹于外人及軍閥有利的舊禮教，嘲罵各種的新運動，即如溥儀出宮時的往事就是鐵證。近來日本號召對支親善，辦文化事業囉，佐分利跑來跑去囉，歡迎戴季陶囉，做得像煞有介事地很起勁，但是這都沒有什麼用：如我個人便絕對地不相信，絕對地不會改過排日的態度，如仍是天天領受順天時報的高教！我從前曾說過，假如日本真是對於中國有萬分之一的好意，他便應自動地把順天時報這些惡劣漢文報首先取消。但是這豈不是與虎謀皮麼？三月四日。

「以身試法」

豈明先生：

今天冒雨為朋友取當，經過這里新發現的刑場老西

一七

門，遠遠的就看見圍成一團的人。心想，新正的把戲，定大有可觀，連落雨天都有如此的吸引力，可想其神通廣大了。於是，三步做了一步走，從人叢中探頭一望；却嚇得我一跳！因為是直挺挺的血淋淋的三個東倒西歪的屍身！——一個鎗斃，兩個斬首；該頭一併拿去遊街示衆。——心想那三個不知死活的，膽敢在這個年頭兒「以身試法」，真是罪不容誅，不知王法！

在左右送過來的聲音，也似乎有同情之感。他們好像是說：你們這樣的下場，不值得，簡直不如一隻死的狗！

於是，我問：『是爲發散傳單麼？』

『對呀，發傳單是犯法的！』

後來想調查「以身試法」的究竟有多少，可是無從估計。因爲這兒預備「以身試法」的報館裏的工人，也統統的罷工。幸而在絕望時，又忽然發現極守法律的一家報館裏的工人，却印刷得有兩張報。所以得知除我親自看見該三屍首之外，還有下例的諸罪屍：

『南市鐵廠工人史建勳史阿榮，及不知名二人，於

昨晚九時鎗決。（二月十九）靜安寺十九號電車賣票發傳單鎗決。曹家渡斬決二學生。浦東祥生鐵廠及英美烟工廠共二人鎗決。』

上列計一共鎗斬十二個：（二月二十止）此外受傷的二人，被捕的在外。其罪犯：皆係觸新新刑律，發散傳單，有惑淆罷工之罪。

在如今年頭兒殺死幾個人，並不足大驚小怪，何況該十二犯，罪所當誅呢？這自然用不着一點可憐，而且更用不着可憤，尤用不着心存圖報復的觀念！須知發散傳單，淆惑罷工，罪名是何等的重大！罷了工，工人不是沒有飯吃麼？沒有飯吃，因此而走入匪的道路；不是來擾亂治安麼？那末，餓死十多萬的工人而又有擾亂治安的危險去殺死十二個人，豈非是極大的功德麼？豈非是維持治安的良法麼？所以當局這種舉動，誠然含有慈善的意味，而可以做效的一種維持治安的法則！無怪這里的人們，敢看而無言了。

可是該十二犯人，不知敝文明國度裏新發明有發散

傳單淆惑罷工當處以死刑的一條刑律，却又有點爲他們死得冤枉。你想，性命關天，誰個不愛。要是他們早早知道，或者當局者早日的公佈出來；俾衆週知，那末，恐怕也不會「以身試法」，將身子當作兒戲，去嘗刀鎗的滋味了！

最後一個朋友跑來說：說他也曾在大馬路發散過傳單，意甚洋洋。他的傳單是淆惑商人罷市。幸而該逃犯未被拿捉，逍遙法外。否則，便要有十三個。我告訴他說：有這樣的一條頂利害的新刑律，他駭得幾乎要哭，不敢逗留此間，怕罹法網。我又說：『不怕的，男子大丈夫，敢作敢當！而且當局他曉得你叫甚麼名字？你如重要的犯人一樣會下過命令四方通緝照你像的樣子捉拿麼？』但他的膽子同麻雀一樣，終於改了姓名。（恕我不敢宣佈。）我想，法網恢恢，疏而不漏，那個朋友怕沒有生存的餘地了。真是危乎殆哉！

這篇東西本來寫好已經拿到郵局里去過的。不料剛走到郵局，才覺得郵局也是關門大吉。但三日來刀鎗下

所產出來的新鬼，却又不少了。俟我一併再報告一下：

(1) 『西門不知名，有人給以傳單，彼正觀望，爲大刀隊所斬。昨晚工藝場門首被殺演講二學生，一人被捕，生死未知。』(二月二日報載)

(2) 『南貨業工人王同人於昨日上午鎗決。前日在商務書館職工俱樂部被捕之十二人中，有二穿學生服已被殺。』(二三日載)

(3) 『中華新路斬決演講穿西服二學生。上大被捕學生五六十人，聞有三人被殺云。』(二四日載)

計這三日共殺罪人十一名：上有三人生死未知云云，想也是靠不住有活的希望。此外未經報登載的，也想大有有人在罷？共第一日的屠殺，得了二十三個頭顱。這種新刑律的嘗試，可謂大告成功。本來一種東西的成立，要見「鮮紅」的才吉利。而且國家的法律，更要遵守，還要厲行才能夠表現出法律的神聖尊嚴與光

芒四射的可怕的光華！可是據報說：上海所謂職業教育家前任教育總長黃任之先生等大人物以及甚麼團體也者，曾有呈文稟告上海防守司令李寶章，要求司令官對於被捕的學生工人格外施恩，要顧及甚麼人道主義。——並非主張直接了當，宣告無罪開釋。你看，像黃先生這種請求，真是白費！而眼中無王法存在，視刑律等於具文，真是豈有此理！假若這樣，犯法的不是更無忌憚？而亂子不是層見迭出，於地方上的治安，不是防不勝防麼？所以李司令終於未肯答應。我想也是李司令的眼光高超，爲社會爲人羣作福想。況且，黃先生所謂人道施恩等等的花頭名詞，更不爲識者一笑，他大約沒有分清「人道」與「刑律」孰重孰輕罷？

這條刑律不知是第幾十條，或幾百條。當那些罪犯正罪，刑場上所貼的罪狀，並沒有說明第若干條。——按罪狀有一定公式，如劫掠：依軍律第一條第五條，處以死罪。——我借新刑律書看，也沒載着這麼一條，不知是印刷時忘記排了，還是新刑律忽又作廢？又訂立甚麼更

新，新新的狠精密的刑律書來了？這是關於發散傳單方面的罪名。至於演講也有同樣的死罪，依照的是那一條？上面也無明文。先生住在立法的首都，距法律館很近，這種新的刑律書不知有完善的本子可買否？因爲有一本法律書在身邊，諸事都可依着法律的文字一字一字的注意，不敢在法律以外去妄作妄說。作「赤事」自然是不敢！

再者：死者中有因看傳單而被大刀隊所殺的一個云云，不知真因確否如此。如果是的，豈止發傳單演講者而有此罪哉？是以身不試法的人們，大可注意也。學生們更宜留心焉！

又，這信請你發表出來，俾衆週知，庶不敢再以身試法；亦可藉此作一種佈告維持地方上治安。首都想沒有這樣的違法事件出來罷？敬祝
先生在京城里過太平日子，納福。

一九二七年二月二四日，即屠殺二三個之最後一天，時大雨傾盆，如似啜泣，侯石年上自上海。

苦雨齋小書序

今年的寒假又忽然地過去了。這個年頭兒，草閒偷活已至不易，更加上窮忙，尤其是在年頭年尾，所以這三四個禮拜的休假裏就簡直沒有做一件事，只是抽閒吃了幾個瓜仁果核便又是上學的時候了。小時候遇到上燈夜，看著那些燈燭輝煌，未嘗不覺得鬧熱，但心裏却是著實寂寞，因為這上燈就是新年完結的先聲。現在也頗有這樣的感覺。

沒有工夫看書，其實是沒有心情看書，再說，也是一半由於沒有錢買書：不過這種推託都是不濟事，究竟還是自己的懶惰。別的不說，就是久想翻譯的勃蘭特思(Gore Brantess)——只可惜他已于二月二十日去世，享年八十五的加利波的論也未動手，真是太懶了。但是，這間其也做了些小事，編輯苦雨齋小書之計畫就是那時所想的，現在所編成的有這兩種，一是冥土旅行及其

他四篇，二是瑪加爾的夢。

冥土旅行是二世紀時的希臘哲人所寫，此外四篇的作者是十八世紀的英人斯威夫德(Swift)，十九世紀的法人法布耳(Fabre)，以及十四世紀的日本和尚兼好法師。瑪加爾的夢則是近代俄國的作品。這可以說是雜亂極了，雖然我覺得並不如此，不但這些都是我所同樣喜歡的，我還以為其間不無一種聯屬。我會說，「重讀冥土旅行一過，覺得這桓靈時代的希臘作品竟與現代的瑪加爾的夢異曲同工，所不同者只因科羅連珂(Korolenko)曾當西伯利亞的政治犯，而路吉亞諾思(Lukianos)乃是教讀為業的哲人(Sophistes)而已。」除了那個「科學之詩人」是超然的以外，兼好法師也就不是真個出世間的人，不過他有點像所謂快樂派，想求到「無擾」的境地做個安住罷了；至于斯威夫德主教的野蠻的談話，則正是盾的背面，還是這個意思，却自然也非弄到狂易而死不可了。我譯的這些東西，雖似龍生九子，性相不同，在但我總覺得是一樣的可愛，也願意大家同樣地看待他

們。

小書以後還有，說不定還要弄大書出來呢；在此不妨先自畫自贊一番。

一九二七年二月二十八日，于北京內右四區。

吐沫（通信）

今晨我又將此信的下半看了一遍；文章比前面的一半更不愜意，但只得隨它去了。

有幾個小點，不妨記下，備日後查看。康熙字典水部，有這麼一個怪字：湏。宗定伯的故事，搜神記和太平御覽中均有，應參看。容齋續筆卷三三云：「北人以鳥聲爲喜，鵲聲爲非；南人聞鵲噪則喜，聞鳥聲則唾而逐之，至於弦弩挾彈，擊使遠去。」萬法歸宗述一隱身法，鍊時必須用上本人的口津；余已節錄之於『髮鬚爪』序中矣。昨晚翻看換來的歌謠周刊合訂本，見八五號臺靜農君所輯的淮南民歌，裏面的第十九首頗趣：

日頭落了萬里黃，
美貌女子貪才郎。

小脚好比鈎羨井，

媽頭子（原注：卽乳頭）好比迷人橋，

吐沫子好比迷魂湯。

癸巳存稿卷十四「井不反唾」條：「不跨井灶，儒者行也。玉臺新詠，魏劉勳妻王宋詩云，「千里不瀉唾井，况乃昔所奉。」蘇鶚演義引作「千里不瀉井。」當是古常譚。唐李匡又資暇集云，「諺曰，千里井，不反唾。」演義引杜詩注，「諺云，千里井，不反唾。」是唐時亦有此諺。反者，謂反陳莖；唾者，謂唾汗之。」將來增訂此文時，務必點明了唾井——「唾面」——「不顧而唾」之唾，都是表示侮慢的。

此外，我還要宣布一件事：我希望不久能另寫一篇文，專述關於精的傳說和迷信。

附重要啓事

以下諸位先生的來件，均已收到。我在此謝謝他們，並答應把他們的有價值的通訊或文章，陸續披露於大家的小品中。潮安沈時宣；廣州趙華熙；無爲王試之；湘潭山風；北京何子荆，黃昌元，葉生機，蔣耐民，侯召令，王叔翰，項定榮，曹瑞年，劉道玄，李荆石，李念孫。

我不是已經報告了許許多用吐沫的事情嗎？——有的是大人先生們不大理會的俗傳，有的是法師們不肯隨便告訴外人的秘法，有的是筆記裏的奇聞，還有些是正經書——醫書——裏恭而敬之記載着的良方。老爺說，我們把這些事集在一處端詳端詳，就可以看出兩條線索。

第一，人有時候是一面唸咒一面睡；第二，也有時候光睡不唸咒。光睡不唸咒，自然是因爲只要睡就足夠達到目的；一面唸咒一面睡呢，那是靠兩種東西達到目的，一件是吐沫，一件是咒語。吐沫同咒語，本來各有各的效驗，不必合在一處纔能趕鬼，避邪，治病；可是如其合在一處，那麼你沾我的光，我沾你的光，所生的

效果自然更大。我們不敢說最古的時候，睡同咒一定不分家。可是我們的確知道有一部分醫書是硬把它們給分開了。這樣一來，吐沫自己的功效，也就彷彿比前更大了。

可是諸位老爺們別以爲古人專門把吐沫往外睡，其實還有捨不得睡的呢，不但捨不得睡，而且還有往肚裏嘔的呢，這捨不得睡吐沫而且嘔吐沫的，不是旁人，是那般道士們。諸位老爺請想：世界上的人，誰沒有貪圖。真心實意做道士的，可就不同：他們不貪榮華富貴，美妾嬌妻，連那萬古流芳的好名聲，定國安邦的大事業，他們也以爲算不了什麼；他們只有一門心思，就是修養。修養是爲什麼呢，據說小可以延年益壽，好幾百歲不死，大呢，可以成僊，那就永遠不會睡棺材。道士因爲要達到這長生的目的，就去作各種功夫，吃各種藥料，金石，丸丹，甚至於人身上有些東西，他們簡直不管是打哪兒出來的，也找了去吃。其中有一種就是吐沫。道士們不但吃旁人的吐沫，連自個兒的也捨不得吐，每天定出一定的時候來，往肚裏嘔。

凡是我們愛的東西，我們總給它題個好聽的名兒。譬如捧坤角的不是常常稱她們爲「親王」，「活神僊」，「可卿」嗎？道士們捧吐沫，也就給它許多雅名：「靈液」，「神水」，「金漿」，「金醴」，「玉醴」，「玉泉」，「玉英」，「醴泉」，都是。他們有兩句格言，叫「遠睡不如近睡，近睡不如不睡」。宋朝人張君房輯錄的雲笈七籤，卷三十二裏也說過，「凡睡不用遠，遠卽成肺病，令人手腫，肯痛，咳嗽。」這話似乎很近情理，但是嘔吐沫的事就未免不近情理了。比較最早講到嘔吐沫的，大概是黃庭內景經。這書全部是七個字一句的詞，第三章說，

口爲玉池太和官

漱咽靈液災不干

體生光華

氣香蘭

却滅百邪玉鍊顏

審能修之當廣寒

廣寒是「北方僊宮之名」（梁丘子注），能常嘔吐沫就能到那裏去了。還有一部黃庭外景經，也說！

玉池清水灌靈根

審能修之可常存

務成子註云，

口爲玉池太和宮

睡爲清水美且鮮

睡而咽之

雷電鳴

舌爲靈根常滋榮

（內景經卷三十五有「脾神還歸是胃家，飢養靈根不復枯」之句，注云「脾爲黃庭，人命之根本，心專養之，延年神仙也」。據此則「靈根」不一定指舌。）吐沫真是好東西；往大裏講，它可以使人「常存」往小裏說，它可以「延年除百病」，「不飢」（七籤卷三十二）。

一天嘔多少次呢？孫思邈的攝養枕中房說「臥起；咽液三十過。」這不算多。另有個方子說「鷄鳴，平旦，日中，晡時，黃昏，夜半，一旦一夕凡七漱玉泉飲之，每飲輒滿口」（七籤卷三十二，頁十五），這也許不算太多。可是同卷第十五頁所引元陽經的話就令人吃驚了：「一日一夜得千咽，甚佳」。一日一夜一千咽，老爺們看清！

一個人那裏來這麼許多吐沫？能一天到晚不吐吐能沫，自然可以多留吐沫到了時候嘔。此外彷彿還有兩三個「生津液」的法子。一個是「漱」（這大概是閉上嘴，來回來的搖動舌頭。）一個是閉上嘴，把舌頭灣起來。（黃庭內景經第二十七章，「閉口屈舌食胎津」注云；

『屈舌導津液而胎仙，故曰胎津。』遵生八牋卷九『幻真先生服內元氣訣』亦云，『以舌拄上顎，擦口中內外津液。』第三個更有意思，就是含個棗核在嘴裏（卷三十五，頁十八）。『真聰明！』，我們老爺說。（可惜我們老爺不是道士，不然的話，我有一個條陳上給他，包他聽了歡喜，每月的工錢多給我一塊半塊的。什麼條陳呢？我寫出來您可別樂：要是棗核一時不湊手，橄欖核也可以用，您說對不對？）

用上面引的那此書為證，您總再也不能說道士們靠着嚙唾沫求延壽長生的話，是小的造的謠言吧。可是老爺說，我們單點明了道士們有這種行動還不夠，我們還應該替道士們表明白，他們為什麼會相信嚙唾沫就能達到延壽長生的目的。

您說這必有兩層緣故。第一，古人們不是以為吐唾沫出去能夠避邪伏鬼嗎，既然如此，那麼，嚙唾沫下肚一定可以把自己身子裏面的鬼怪給制着，而且也可以叫鬼怪們不敢走近自家的身體。身體裏面的鬼怪給人制着

了；外面的鬼怪又不敢來攪了，這人怎不壽比南山，因為照古人們的看法，病同死怕都是鬼怪害人的結果呀。這一個點，您說，現在不必細講，將來您自己要寫一篇『中國原始的病理死理研究』，那時再請諸位指教。今天您只叫我抄兩段書，（1）黃庭內景經兩句，（2）務成子注黃庭外景經『審能修之可常存』一句的文。

『含漱金醴吞玉英 遂至不饑三蟲亡。』

『晝夜行之，去伏尸，殺三蟲，却百邪，肌膚充盈，正氣還，邪鬼不從，得長生，面有光。』

這里所說的三蟲，伏尸，百邪，邪鬼就是老爺說的那些鬼怪——害人生病害人死的鬼怪。

第二，道士們相信吐沫能避邪制鬼還不算，又以為那是命根子，或者說，命汁兒；有了它人就有命，沒了它人也就沒命。樹木花草不都是靠裏面的水分活着嗎，人也是靠吐沫活着的——至少吐沫是人身體裏面的一種水分。您且看雲笈七籤卷三十二（頁十八）的一段論說，就明白這種思想了。

內解（大概是指尹氏的老子內解）云，一曰精，二曰唾，三曰淚，四曰涕，五曰汗，六曰溺，皆所以損人也，但爲損者有輕重耳。人能終日不涕唾，隨有漱漏咽之……此大要也。」

卷五十九元氣論，有幾句更清楚的話，讓我也不辭勞苦，抄在這裏吧。

『老子節解云，唾者溢爲醴泉聚，流爲華池府，散爲津液，降爲甘露，漱而嚥之，溉藏潤身，通宣百脈，化養萬神，支節毛髮，堅固長春，此所謂內金漿也，可以養神明，補元氣矣。』

總而言之，溺（小便），汗，涕，淚，唾，精，是人身六液；有幾種液不排泄掉固然不成，但是若能不失度，也就不需要緊；另有幾種液（連吐沫在內）又不同了，簡直不排泄纔好，如能辦到這一件事，那人準可以延年益壽，否則如內景經所云：

『葉去樹枯失青青

氣亡液漏非己形』

那是找死，不死何待？

如其老爺們不怕麻煩，我還可以順便點明，道士們不但嚥吐沫，而且吞氣。可是您試試看，吞氣不帶着嚥吐沫，是件多麼困難的事。道士們很明白這層道理，所以他們不但提倡乾嚥，而且也認可濕嚥。不帶吐沫的服氣是乾嚥，帶吐沫的是濕嚥；乾嚥叫『雲行』，濕嚥叫『雨施』（看雲笈七籤卷六十，頁十二至十三）。而且唾，氣，精，又是被認爲相通的，所以卷五十六的元氣論裏面說道：

『液化爲精，精化爲氣，氣化爲神；神復化爲液，液復化爲精，精復化爲氣，氣復化爲神。如是七返七還，九轉九益，既益精矣，卽易形焉。此易非是其死，乃是生。易其形，變老爲少，變少爲童，變童爲嬰兒，變嬰兒爲赤子，卽爲真人矣。』

小的想諸位老爺們也許和我們老爺一樣，愛刨根問底兒：道士們不是因爲吐沫同精能益「神」，所以纔鎖精吞氣嚥吐沫嗎？但是他們又爲了什麼要益神呢？幸虧我們老爺把這一層也講給我聽了。您說道士們保存着我國

古時的迷信，把人認爲兩部分合成的；一部分是神，亦云魂，另一部分是身體，亦云鬼或魄。神魂屬天，屬陽；鬼魄屬地，屬陰。陽是生命精神的原動力，而陰卻是疾病災禍的根源。所以人生的第一要道，是設法益神，培陽，神盛就可以制伏着鬼魄。能做到這一步的人，豈但活着的時候可以無災無病，而且死後他的神魂可以不受鬼魄的壓迫，飛到天上去，成了仙人。

老爺又叫我抄一段書，好讓大家知道道士們的確抱有這種思想，不是愚騙諸位。橫豎今天的飯早開過了，我遵命抄吧。

「神服元氣，形食五味。氣清卽神爽，氣濁卽神病，故常謂勻脩鍊氣，常令氣清，所謂鍊神鍊魂，却鬼制魄，使形神俱安。夫魂降於天謂之神，魂本於地謂之鬼。鬼卽屬陰，神卽屬陽。所以鍊魄神，服元氣千萬（？）不死，身得昇天食五味。祝（？）淫鬼千萬皆死，形沒於地。夫魂飛於天，魄沈於泉，水火分解，各歸本元，生則同體，死則相

懸，飛沈各異，稟之自然。何哉，如一條之木，以火燔之，烟卽飛上，灰卽下沈，亦是自然而也。」那時我們太太恰巧在旁。德插嘴了：「可是有一點終令人想不透。照你的研究，道士們之於吐沫，是愛吃極了——比你愛吃香煙，有過無不及。那麼，爲什麼他們尚嘔自己的口水呢？歷來他們騙錢的手段，豈不是很高。既然有本勢騙許多錢到手，爲什麼不知道雇上多少人到他們的修行地去，整天把吐沫睡在金碗玉盤裏而給他們按着時候吃，像我按着時候喂小孩吃勒吐精代乳粉呢？」老爺也妙，德說「請你暫時避一避，回頭我到上房去回答你的問題。」

太太走出去了，老爺吸了幾口淡白菰，緩緩的對我說道：——

其實道士們何嘗不曉得吃旁人的吐沫？」接着又猛抽兩三口，說道，「不過我還沒仔細找」。隨手把洋煙袋放在棹上走到一個書架前面，從那上面抽出一套書來。德把有紙條夾着作記號的一本攤開，指點一段叫我

拿去抄。那書是孫真人千金要方裏的養性篇，房中補益第八，只見前半段有老爺用紅墨水點破的幾句：——

『仙經曰，令人長生不老，先與女戲，飲玉漿，玉漿，口中津也。』

我剛看完，他又從抽屜裏取出一封信，吩咐我把信紙前四行也一併抄下。

玉房指要（旁贅『雙梅影菴叢書本』數字）

彭祖曰，五藏之液，要在於舌，赤松子所謂玉漿可以絕穀。當交接時多含舌液及唾，使人胃中豁然如服湯藥，消渴立愈，逆氣便下，皮膚悅澤，姿如處女。道不遠求，但俗人不能識耳。

原信一筆好漂亮的字，真是『姿如處女』——由我這個廚子兼聽差的書記看來。（可是有幾處很奇怪：信紙當中有一個墨畫的正方形，裏面寫着「校對無訛」四字。末兩行寫着「抄奉玉房指要一則正，（抬頭）江紹記台照，丙寅夏歷三月十八日，豈明字號發票」，最末末了六字還帶點宋體字的味兒。這是怎麼一回事，可把我糊塗住

了。難道說北京的念書人太窮了，有的竟異想天開，開了抄書店嗎？這位掌櫃的，未免太不夠格兒，他偷偷的送貨，爲的是叫我扣不着「底子錢」。諸位老爺有知道這店開在哪兒的，費神帶個信給我。）

玉房指要所說的吐沫，未必一定是堂客的；孫真人所引的仙經，却的確說的是那玩藝。買童便還是多花錢，吐沫自然更難買。修道的人趁那個時候，出其不意的儘量吞，真跟開店的偷偷送貨，是一樣的乖巧。但是我們老爺以爲道士們所以特爲要吞堂客的口津，其中許有那所謂『取彼之陰，補我之陽』的用意。不過憊此刻還沒有找着證據，不敢斷言。

最後還有一件事，也是太太發問之後，我們老爺纔注意到的。既然津液能輾轉化爲神。神足了就能長生，那麼一個修養家豈不是只要不睡，讓一點一滴的津液都留在自己身體裏面就完了，何必漱，屈舌，含棗核，費許多功夫把它移到嘴裏，然後跟着氣，或者不跟着氣往下嚥呢？這是值得回答的問題。

黃庭內景經卷四說，「重堂煥煥明八威」，注云「重堂喉嚨名也，一曰重樓，亦曰重環。本經云，「絳宮重樓十二級」，絳宮心也。喉嚨在心上，故曰重堂。喉嚨者津液之路，流通上下，滋榮一體，煥明八方，八卦之神曰八威也」。第三章的注又說，

「大洞經云，心存胃口有一女子嬰兒形，無衣服，正立胃管，張口承注魂液，仰吸五氣，當即漱漏口中內外津液滿口咽之，遣直入玄女口中」。

吐沫從喉嚨管灌到玄女口中之後，最後到那里去呢？應該答道，送到靈根去，那麼靈根是什麼呢？有人說是舌或舌本，又有人彷彿說是脾（看上面）。老爺以為這都沒說對。本經卷五云，「橫津三寸靈所居」。他想這裏所說的「靈」就是旁處所說的「靈根」，也就是吞津液的人要送它去到的目的地。要知道靈根指什麼而言。只須看註：「臍在脬上，故曰橫津；臍下三寸為丹田，真人赤子之所居也」。「赤子」變成「真人」，修行家就成了仙。嚙吐沫的用意，就是把它送到丹田去養那赤子，滋潤

它，使它成為真人。胞是「小腹胞」，名叫玉池；「膽為中池，舌下為華池」——這是三池（見同卷的注）。這樣看起來，吐沫是從舌下的華池入重堂（喉嚨），由重堂入胃口的玄女口中，再由這裏不知怎的到了臍下三寸的丹田，於是赤子就受到這金漿的灌溉了。吃吐沫不是旁的，是用命汁兒灌命根子。道家的大道理，非用這極俗的話怕也說不透。

老爺吩咐過，俗們中國人各式各樣捧吐沫的情形，我得先稟知清楚，可是不要分門別類一說完就撒手，務必還得把各方面找來的材料給聯貫起來，像用一條錢串把許多錢串起來是的。以上的話，好比作錢，下面的話，算是錢串。他說錢是本來有的，他不過花費了點功夫，把它們湊在一處；錢串子呢，可是他自搓的麻繩了。錢串合式不合式的，諸位老爺們包涵點。

俗們中國人有時候認吐沫是一件毒物。太太說過，南幾省有不少小地方的人，被蚊子，蛇，或者旁的毒蟲子咬了，總是自己吐點口水搽上。您要是問他們幹嗎搽

那臭烘烘的玩藝兒，他們就說是以毒攻毒。所以，他比得真再巧沒有了，好像小少爺讓蚊子白蛉子給咬了，他就給擦花露水，鄉下人是一讓虫子給釘了咬了，就趕緊抹吐沫。吐沫就是他們永遠自備的又不花錢的花露水。不但現在的民以為吐沫是毒的，從前唸咒唾吐沫治病的方法師，不是也這樣說嗎？您回過去把上面引的咒語再看一遍，就知道了。不但法師這樣想，普通人唾老鸛唾瘡的，只怕在最初也存有這門心思：叫作，用有毒的東西，制有毒的東西。

可是為什麼大家認吐沫有毒呢？老爺說這同唸的咒有關係。前不些日子，他寫過一篇文章叫『盟詛』。我哪裏來功夫讀，可是據他自個兒說，他在那篇文章裏面寫的明明白白，古人立誓的時候所以要喝血，就因為相信血有毒，虧心的人喝了下去，包管不得好死。並不是血單憑自個兒本來有毒；咒是念到血裏頭去的，血裏面有了咒就變成毒的了。如今所講的吐沫，也是這麼一回事。吐沫自個兒未必有毒，可是吐的人用咒一催，就成

了毒物。法師們的咒自然比普通人的更靈，所以他們的吐沫也比旁人的更可怕——一切人同一切鬼怪都見了發抖。現在用吐沫治病伏鬼的人，固然未必唸咒，可是我們老爺總疑心從前用吐沫的事，大多數都得一面唸咒。

如其在比較古的時候，用吐沫真是必定唸咒的，那麼，後來的人可是往往把咒語去掉，以為只用吐沫，就能達到目的。譬如晉朝的宗定伯雖然單憑睡就把鬼制服，但在更古的時候，許本來是一面唾一面咒的，不過到了宗定伯的時候，那咒語已經失傳罷了。作醫書的人收吐沫方，大概也故意丟棄了許多咒。這般人真好像是保存了劍鞘，却拋去了劍。這里用來比咒語的劍，固然不是真能砍人的劍；但是假劍也不要了，靠靠劍鞘嚇鬼怪，豈不更可笑。所以老爺說那些作醫書的人，外表上儘管有理，其實是上了法師同人民的當。

以上是僭們中國人對於吐沫的第一個看法。

還有第二個看法：把它看成命汁兒。大概極古時候的人，無論怎樣傻，總也看出人的身體強壯不強壯，

吐沫多少有關係。身體好的人，嘴裏是濕淫淫的；要是生了病，尤其是熱病，可就乾的了不得，等病一好又是嘴裏潮淫淫的了。一棵樹，一隻草，一根稻子，沒了水分不能活，那麼，人的吐沫就是人的漿，人身體裏少不得的水分吧。人沒有血固然不能活，沒有吐沫也不能活吧。這一紅一白的兩種汁，同是人生死的關頭吧。大概極古就有人想到這一層，所以用吐沫治病的事，有些雖然像剛纔所說的把它看做毒物，可是也應該有些，倒不是因為吐沫毒，却因為它是命汁兒。塗血可以治病，塗吐沫也可以治病；它們都是性命的元素。自己有了病，有時候要借旁人的血，但也有時候得借旁人的吐沫。小孩有病，常常用塗或者吃父母的血；大人生了病，有時須借用衆人的血。同樣的，人害症候有時也須用好些人的吐沫治。肘後方裏面就有一個例，治手足發疣，「以白梁米粉，鐵鑑炒赤研末，以衆人唾和傅厚一寸，即消。」

把吐沫看作命汁，雖然很古許就這樣，但是到了後來，頂相信這事的，要算醫學家同修養家，所以他們都

想出了一番大道理，講明吐沫爲什麼是命寶。這兩家都是很留心人的身體的，而且他們的關係本來就很親密。可是他們有兩點不相同：第一，醫學家的話比較略近情理，道士們的話却更荒謬更不近情理；第二，道士們糊猜亂想，看吐沫反比醫生看的更值錢。醫學家所承認的吐沫方子，大多數許是本來就有的；他們收用之時，不過多多少少的改造一下，譬如把咒語去掉，或者加上一兩味藥料，此外他們又喜歡用醫學家自己的道理去解釋一下。道士們又不同：他們一面唸咒唾吐沫給旁人治病或者趕鬼，一面又唸咒嘔吐沫灌自己肚臍眼下三寸的什麼『赤兒』，以爲這可以嚇退外面的鬼怪，制伏自己體內的鬼魄尸蟲，增加自己的神魂——其功效，小可以無病，大可以成仙上天。捧吐沫到了這步田地，總可以得一百分了吧。尤其不該的，是嘔自個兒的吐沫還嫌不夠，又趁交媾的機會偷吃堂客嘴裏的。

人民也上當不小，老爺說。他們自家本就常常唾唾沫治這個病那個病，避這個邪那個邪；這還不算，又願

醫生或者會看醫書的人所說的話，用吐沫塗這兒抹那兒。還有時候生了病或者中了邪去請教道士或者法師——花錢買他們往自己身上唾。花錢給道士讓他們活着唾自己，唾別人，讓他們吃飽喝足之後嘔吐沫灌靈根，讓他們在世界上活着偷吃堂客的吐沫——有時這堂客不是旁人，許正是他們自己的妻，自己的女，自己的姐妹，說不定還是自己的長輩女眷。犯得着嗎，犯得着嗎，我們老爺眼裏直冒火的嚷着問。

老爺們所說的話所想的心思，做家人的看不透；要是我們辦了報。怕不能不先把老爺們的行為言談當箭靶子。拿家主江老爺來講吧；他看見古今的人吃吐沫，抹吐沫，捧吐沫，就兩眼冒火，連嚷；「犯得着嗎，犯得着嗎？」可是他怎麼不把心思放活絡尋思尋思，「俗們中國並不是人人捧吐沫，世界上也並不是只有俗們中國人幹這一套。即使這是中國人的獨門，即使中國人不分男女老幼一概把吐沫當祖宗待，這也是人家的自由，與老爺何干，要他大賣氣力，嬉笑怒罵？他不以這些事

爲然，就隨人家去，何必費許多麻煩把它們查訪出來，像警察查私娼鴉片烟是的。老爺年紀還輕，挺有才學，正該捧個總長次長，弄點好差事當當，不也可以幹革命打倒軍閥。至少至少也應該一月多撈點現錢，把客聽的棹椅再添點，或者把小少爺穿的絨線襪子換雙線織的——現在是四月底，天氣已然很熱了。如今他徧都不管，或者管不了，弄的太太天見天兒當當，下人領不着工錢，還叫這忙了一天的我，晚上耗燈油捧着一管開賬的秃筆，打稿兒給他寫信——寫的既不是什麼憲政論，革命計劃書，西京大學社會科學文，又不是求石瑛石老爺發武昌大學欠薪的信——請問犯得着嗎，犯得着嗎，我眼睛裏彷彿也冒火了。

燈油快完了，墨也乾了，我的手更累的再拾不起來，幸虧老爺吩咐寫的話恰巧寫完，我就此結束，恭叩諸位老爺鈞安。

後局大院江宅家人李得標稟

我們老爺真不怕麻煩：今天他又吩咐把信折開，加上幾句。他說從前的人不但相信人的吐沫能治病，

并且說有些禽獸的涎也能。本草綱目被德翻了一遍，查出有些方子用以下幾種禽獸的涎：鵝，鴨，狗，牛，狐，貓。(1)鵝不是吃穀的嗎？所以洪邁的夷堅志云「小兒誤吞稻芒着咽喉中不能出者名曰穀賊，惟以鵝涎灌之即愈，蓋鵝涎化穀相制耳。」(2)鴨涎治「小兒瘧風」同「蚯蚓吹小兒陰腫」。(3)狗涎治「骨哽，脫肛，及誤吞水蛭。」狗是啃骨頭的，難怪人以為連它的吐沫都能夠去骨哽。(4)牛涎治的病最多：反胃嘔吐，損目破睛，身面疣目，喉閉口噤，小兒霍亂。牛吮小兒，可治客忤。孫思邈並且說「水服二匙，終身不噎。」外台秘要說小兒流涎取東行牛口中涎沫塗口中及頤上，即愈。(5)鼠咬人或涎墜落食中，食之令人生瘰癧，俗稱「鼠瘡」。貓制鼠，所以貓的肉，頭骨，皮毛，屎，舌，口涎都治瘰癧。(6)相傳狐能迷惑人所以它口中的涎液可入媚藥。(7)太太說南邊人被蜈蚣咬了，塗鷄吐沫。老爺想以上的方子大概都是民人自古相傳的簡

易方。它們似乎假定了兩個意思：(甲)有些獸(例如牛)是靈獸，所以它們身上的東西，連吐沫在內，都能避邪；(乙)有些動物能尅旁的動物或無生物(例如貓尅鼠，狗不畏骨)，所以它們的口津也能發生同樣的功效。

老爺下次想叫我報告古代的冠禮。我滿心巴望他不再麻煩我了，除非他能夠先發一兩成工錢。

十五年五月十日。

陰勢及其他

——東抄西襲之十一——

劉復

清乾隆三十九年(公元二七七四)，山東奸民王倫作亂，有山陰俞蛟字清源者，『躬臨壁壘，目擊情形，』「就所見聞」，著為『臨清寇略』一卷，中有一段云：「賊之攻城也，皆黑布纏頭，衣履墨色，望之若鬼，……兼挾邪術，城上以劈山礮，佛郎機，過山鳥，齊發擊之。鉛子每丸重二兩，其勢催山倒壁，

……乃自午至酉，賊徒無一中傷。……賊中有服黃綾馬褂者，……坐對南城僅數百步，口中默念不知何詞，衆砲叢集擬之，鉛丸將及其身一二尺許，卽墮地。當事諸君俱惴惴無可措手。忽一老弁，急呼妓女上城，解其發衣，以陰對之，而令燃砲，羣見鉛丸已墮地，忽躍而起，中其腹，一時兵民歡聲雷動。……益令老弱妓女裸而憑，兼以鷄犬血糞汁縛帶洒之。由是礮無不發，發無不中。』

又一段云：

『三娘率諸女巷戰，……官軍圍三匝，矢礮擬之爲的。三娘搗袖作舞狀，終莫能傷，……有老弁就賊屍割其勢，置礮上，一發而三娘墮地，諸軍呼聲雷動。』

這種的妙法，在目下天下多事之秋，是很值得表彰的，可惜在珠巖山人高樹所著的『金鑾瑣記』中，又寫着這樣的三條：

(一) 聘叟豫師，言樊教主以婦女猩紅染額，礮不能

中。徐相信之。豫師，字席之。

(二) 徐蔭軒相國傳見翰林。黃石菴往，遇山東張翰林曰：『東交民巷及西什庫，洋人使婦女赤體圍繞，以禦槍礮。』

(三) 徐相素講程朱理學，在經筵教大阿哥；退朝招各翰林，演說陰門陣，蓋聞豫瞎子言樊教主割教婦陰，列陰門陣，以禦鎗礮云。

真糟糕！好法子竟給洋鬼子學去了！

『瑣記』中還有幾段有趣的，附抄於下：

(一) 項城荷鎗衛士，以黃布裹頭至足，畫虎豹頭，虎皮斑文。王公大臣驟馬見之，皆辟易；宮監亦卻立呆看。查東西洋無此軍服，惟中國戲場有之。項城入京城，以此示威，可謂妙想。

我想，要是太史公來做一篇袁世凱世家或洪憲帝本紀，這一段是一定要收入的；至於現在國史館裏的那一班先生們，那就當然不足以語此了。

(二)初設巡警，振貝子護衛以警兵碍騷從，鞭擊之，仆於溝中。公爵溥偉之車停街心，警兵移於道旁，溥偉警兵鞭之，並拘繫。又有一給諫，鞭打警兵。

我們看了這一段歷史，對於現在北京街上的巡警，自然也只有萬分萬分的原諒了。

(三)自寇太監杖斃，皇上左右皆易之。聞有一日皇上逃出西苑門口，太監多人扭御髮辮拉入。山人入乾清門繳還硃批，遇皇上步行墀下，……又行至乾清門，太監十餘人阻攔去路。皇上由橋洞穿出，升東階，坐轎入東巷，左右前後圍隨有百人，不能逃也。

太監扭住皇帝的辮子，真是一幕絕妙的滑稽電影。究竟溥儀垂巧些：他早將辮子剪去了。

祭獻之詞

評梅

醒來醒來我們的愛情之夢，

語絲

第一百二十三期

惠馨的春風悄悄把我喚醒！
時光在夢中滔滔逝去無踪，
生命之星照臨着你的墳塋。

溪水似絲帶繞着你的玉頸，
往日冰雪曾埋過多少溫情？
你的墓草青了黃黃了又青，
如我心化作春水又凍成冰。

啊墳墓你是我的生命深潭，
恍惚的夢中如濃醴般甘甜；
我的淚珠滴在你僵冷胸前，
叢叢青草植在你毋忘心田。

世界已搗碎毀滅不像從前，
我依然戴青春不朽的花冠；
我們雖則幽明只隔了一綫，

五五

愛的靈魂永遠在懷中睡眠。

天空輕輕顫蕩着哀悼之曲。
比晚禱鐘聲更幽怨更凄切；
爲了你我卸去翱翔的雙翼，
不管天何年何日叫我歸去。

我虔誠獻給你這百合花園，
慘慘的素采中靈魂在迴環；
不要問她命運將來受摧殘，
只珍藏這顆心千古在人間。

十六年三月五日君宇二週忌日。

詠皇娘

其一

Y H

每談譯學眼難青，

「夷語侏儻那可聽！」

昨夜看渠玩撲克，
也呼阿○作沾零。

註，○在此處讀若蛋。

其二

香港皇娘講舍開，
域多利亞育人材。
含情欲問蘇和尚，
「可是珠簾寨裏來？」

閒話拾遺

六 宣傳與廣告

山 叔

近來南北都盛行什麼宣傳。到底宣傳是什麼東西，我不知道，但推想起來大約總是廣告之類吧？倘若如此，那麼我是不能相信，因爲我是最厭惡廣告的，尤其是紙煙和電影的廣告。譬如有人說，如買了他的票布，

將來他們可以分給我富翁的幾十畝田，我不會相信他，就去做赤賊；同時如有人自稱他是仁義之師，志在維持禮教云云，我也一樣地不理，或者只哼一聲罷了。語云，事實勝於雄辯。在白紙上寫些黑字，貼來貼去，寄來寄去，賣來賣去，結果一點兒都沒用，若是事實不相副。我們在城裏的人不知道，老百姓的記性却是頗好的，什麼都記在他的心上，無論怎麼說也騙他不過。即如廣告，大仙女咧，三炮台咧，都不能引誘我，使我想吸一根試試看，至於「一五一公司」門外的「請吃梅蘭芳香烟」，——喔，這一句話就多麼討厭！凡是有一毫半絲的趣味的人，誰會看了這個招牌不別過頭去而還想請教呢？

七 天安門

豈明

三月十日的日文北京新聞的漫評裏，有這樣的一節小文：

「拜託拜託，請把天安門上的京師救濟聯合會的招牌撤去了罷。你們要知道，被發潰了的詩美境之救濟却

是合於功德的本意的呀！」

這實在是「先得我心」。我平常走過天安門，望見紅牆上釘著的這七個大字，總感到一種不愉快。畢竟那個聯合會救濟了京師的什麼，這且不管，即使他真救了許多人民出於水火，那也只是普通的一個慈善機關，只消掛一塊小招牌就了事，何必學英美煙公司的行徑，釘上幾尺見方的大字？這即使不說是亡國之相，總也不免表明北京人都是俗惡東西，不知道美醜是非的。平時在牆上亂貼的招帖，也幾乎無不討厭，實在應該全都洗去，還得把那些招帖的主者分別押禁「自新所」才對。我並不希望行共產或王政，只想北京的市政能夠弄好一點，擊槍的強盜減少，馬路修平，衛生設備改善，史蹟保存，此外那些可厭的牌號字帖全都除去，這就很好了。——但是，在此刻這樣說，會不會太急進，而就是赤化思想之一端麼？哈哈。

八 和平門

豈明

兩三年來大家所等待的和平門終於完工了。我記不

很清，大約是二月一日舉行開通式的，到現在已經有四十天了，我却只走過兩次，一次是進，一次是出。從廠甸往府右街，不須由宣武門去繞，的確是很便利了，這是一件快事。辛亥滿清退位，我們可以不留辮子，寫玄字可以有一點，儀字可以有一撇了：我們所得到的革命的利益是如此。甲子曹錕退位，我們所得到的的是這一座的和平門。這些利益似乎都不甚大，但是我們想到革命運動上歷來所消費的重大的犧牲，我們對於這些小利益也就不能不看重了。

聽說不知為什麼緣故和平門的名字又將改換，雖然這三個字是某遺老所寫的，潤筆花了五百洋錢，一說還是每字五百，總計千五百元云。自然，倘若有重大關係，非改不可，那麼這一點錢也無甚可惜。照我想來，中國歷年戰亂，近畿已經打過好幾次仗，而門上標榜和平，確也有點裝假，改去未始不佳：只要這兩個洞不再堵住，名稱儘不妨換耳。

九 讀孟子

陶然

奉直隸省長教育廳令開學校著即讀經，中（？）學校應讀孟子等因，鄙人并不在直省治下，而且年長失學，並非學生，似可不必遵從功令，唯聽大人先生們鼓吹聖道，表章聖經，竊思其中必有道理，故僭援中學生之例開首讀孟子之書焉。其實我在私塾讀「四子全書」的時候這也會經背過，而且還能成本的背的，不過三十年來都忘記完了。現在重讀，字句是舊的，意義却是新的，不，以前讀時實在是不曾有意義。子輿先生到底是亞聖，他所說的話有幾句的確不差，例如：

「賊仁者謂之賊，賊義者謂之殘；殘賊之人謂之一夫。聞誅一夫紂矣，未聞弑君也。」

「君之視臣如草芥，則臣視君如寇讎。」

這兩句話在現今民主的中國還很有意思，不必說在君主專制時代了，雖然孟子因此在東亞未免吃了一點小苦頭，中國有一回把他老人家逐出孔廟，日本神道則禁止他的書進口，凡載有孟軻七篇的商船便要中途覆沒。現在，日本的學者們也要談什麼民本主義了，又有

了夷人的汽船，不再怕海龍王了，所以孟子之禁也就自然解除，至於中國則他又早已回到孔廟裏去了，我却忘記了這是那一朝那一年的事。

孟子又喜歡引了古書來教訓當時的諸侯，不但是大胆可佩服，他的教訓還是永久有價值的，至少在中華還沒有變成一個像樣的民國的時候。

「湯誓曰，時日害喪，予及女偕亡！民欲與之偕亡，雖有臺池鳥獸，豈能獨樂哉？」

「東面而征西夷怨，南面而征北狄怨，曰，奚爲後我！民望之，若大旱之望雲霓也，歸市者不止，耕者不變。……」

這實在是現代軍閥的一個最好的勸戒：孫傳芳若能懂得此意，便不至於爲南昌上海的許多冤鬼所擠倒了。現值當道提倡聖道，若得因此使軍人政客多有讀孟子之機會，不特功德無量，即於人民幸福國家前途亦大有裨益，誠極大善舉也。

校對之難

衣萍

C. K. 小姐：

少女日記譯本承你的恭維，實在是不敢當得很。我覺得翻譯是一種拿繡花針的事業，像我這樣粗人，是幹不出什麼好成績的。你說「麗達那樣女孩，中國是不會有的吧？」這個問題我不能詳細知道，你知道的也許比我清楚些吧，一笑。曙天說：「少女日記中的人物，我最喜歡海娜。」海娜當然是好的，我覺得麗達也並不壞，她的姊姊朵鸞（她叫她陰世匹！）就有點虛僞了。鐵民說：「海娜有點像史湘雲。」那自然是中了「紅毒」，我知道海娜并不「口吃」呢。一笑。

以上所說，全是閒話，與少女日記的真價值無關。因爲幾天來我正生病，樂得胡扯一番。

你說「少女日記裏面免不了錯字。」這是我們很抱歉的。這次校對曙天最賣力氣，她的細心是你知道的。我們本想書印成後，再校一次，做個刊誤表。因爲北新書

局裏常有人等着要少女日記，老板急於出版，所以刊誤表到現在纔匆匆趕成，而少女日記已發賣出去幾百部了。

我們對那些熱心少女日記的朋友們，覺得十分抱歉。但有些不要緊的刊誤，細心的讀者自然會體會出來的吧。校對是一件難事！在我，要我替旁人校對，無寧替小姐們掃地抹桌子吧。因為掃地抹桌子容易潔淨，而校對終久是免不了錯誤的。少女日記上卷裏有些刊誤，我們是不能負責的，但這也不能怪那辛苦的手民先生，只怪我們自己的運氣不好吧。例如：第二年（九十三頁）的第一句「今日是我的生日，真快活！」我看到這裏，忍不住奇怪起來了。我們都記得麗達的生日是七月三十日，爲什麼又弄到八月一日呢？麗達這女孩雖然也粗心，常常寫錯日子，而她自己的生日決不會弄錯的吧。後來翻出譯稿一對，原來是：「前日是我的生日，真快活！」哈，哈，幸而麗達不懂中文，不然，她知道我們替她弄錯生日，不知道又要怎樣生氣了呢。

又如：九十九頁的 *Cypary* 譯名，忽而「吉白色」，

忽而「吉普色」，又加上一個「吉百色」。這因爲鐵民初譯爲「吉白色」，我說，還是改爲「吉普色」吧。其實「白」與「普」本無大關係，而我却忘記了一律改正，手民先生又湊上一個「百」字，所以便鬧成笑話了。現在刊誤表已經印成了，後來的買少女日記的人，大概可以校正再看了吧，雖然那個刊誤表一定也有遺漏的。北京初版的一千本也快完了吧。我們希望在上海再版時節能改正一切的刊誤。

雪後的天氣雖然有點冷，可是總算青天白日了。我的病也好了些了。我和曙天都希望你來玩呢。我們幾時一同辟克匿克到郊外去。

你要三版的情書一束，那是上海印的，北京還沒有。那本壞書有俄文譯本了，我希望將來送給你一本俄文譯本，等俄國寄來的時候，因爲我知道你現在正在努力學俄文呢。

我要到醫院去了，再談吧，祝你和你的姊姊都好。

衣萍 三，十五，病中。

孔德小叢書卷頭語

一天，我忽然想到：要是把我所譯的法國短篇小說選出一部份，把原文和譯文對照排印，印出些小冊子來，說不定對於學習法文的青年們，也可以有得一點小用處。我把這層意思告訴了尹默，尹默非常贊成。後來又和潤章談起，潤章也說很好，而且說：『這樣的事是中法大學裏早想做的，因為沒有相當的人去做，所以至今還沒有動手；現在有你去，自然最好了。』我受了這兩位老朋友的鼓勵，自然馬上就辦；而且根據了我與尹默兩人談話的結果，把這種的小冊子定一總名曰『孔德學校小叢書。』

這種小叢書對於學法文的青年們能否當真有得些用處，這是我萬萬不敢預料的。但是，如果青年們許我說句不自量力的話，我却有兩種希望可以說一說：

第一，我希望這種小書能夠幫助初學法文的人讀法

文。初學外國語言文字的人，往往有一種苦處：就是把全文一句句的拆開來看，似乎大致都可以明白；歸合在一起，就不免模糊影響，不能會通。如今有譯文對照着，亦許可以幫助他們容易貫串些。

第二，我希望這種小書對於有志於翻譯文藝作品的青年們，也能做得一點小小的參考。我自己，在翻譯事業上還不會有什麼成就；我所採用的意直折中譯法，也當然不見得就是最好的譯法。但是，在沒見到缺陷的時候，總不會想到要改良。要是有人能從我的譯文上見出缺陷來，從而想法改良，隨後我也跟了他改良，豈不是我獻醜於前，却可以沾光於後麼？

劉復

一九二七，三，一四。

張先生與張太太

廢名

張太太現在算是「帶來」了，——「帶來」云者，意思是歸張先生帶到北京來。但按之實際，乃太太的公公送

太太來的。

張先生在北京某大學當教授。

張太太的本意倒情願就在鄉裏過下去，而左鄰右舍姑娘婆婆都是喜歡問：「你怎麼不跟你的張先生一路去呢？」張太太的回答是：「交了春就去。北京不比我們這里，很冷。」「就去」，所以就來了。

太太的公公卻又別有心事：北京婊子多，他的少爺還很年青。

這位老太爺其實是多心，張先生是一個篤行謹守之士。

張太太生得很好看。姑娘婆婆們那麼問她，一半也就因為她好看。張先生自己，教課之餘，也時常想起他的太太，——他死心踏地的承認他的太太是好看。屢次在上海時報畫報上看見許多明星，就想到他的太太沒有照片。伴之而生的是惘然，——這個惘然，自然不是惘然於沒有，要有，很容易。家鄉所在的地方，雖然不是大鎮市；但算得一個鎮，照像館是有的。他惘然於他的

太太不能有照片，因為太太一雙小腳。

人世間倘有傷心的事，張太太的小腳對於張先生真是傷心。

照像可以照半身，張先生自然會知道，他所看見的明星，多半是半身，因為半身，格外「美」——譯張先生之 Beautiful。去年暑假回鄉，張先生坐在火車上，還自己對自己發笑：「怪不得張雨帥有時候要親自入關，有許多事真非親身出馬不可。」立刻又換了一個思想：

「張雨帥也是姓張，哈哈，——章孤桐稱章太炎為吾家太炎——是吾家？是吾兄？記不清白，——章，張，一個音。」……

總之張先生去年回家，決心要引他的太太去照一張半身像片。

但張先生竟因此同張太太起了衝突。

張太太有一個三歲的女兒，——這句話欠通，女兒豈是張太太一人的？但這且不管。張先生那天夜裏對太太提議：

「明天我引你去照像，照一個半身像。」說時只有自己覺得自己可憐。

張太太是一個聰明人，從小就稱為淑女，不過識不得字。答話只輕輕的一句：

「我也多時說照哩。」

說時很自慚，覺得對不起張先生。女兒金兒夾在懷裏。

「我說我同金兒兩人共照一張好，金兒坐在我腳下。」太太慢慢的又說。

「不，金兒要照另外照一張，小孩子就照全身。」中間頗經了好大的工夫，總之張太太現在是發惱：

「我不照！當我死了！」

「……………」

「我再也不要我的金兒裹腳！」

這句話並沒有說出，只是這麼想。大概人總是不大肯示弱的。然而張太太眼淚汪汪流。

可惜金兒不多時死了。

張太太也無時無刻不是想把腳大起來的，——我忽然聯想到芥川龍之介的「鼻子」，不過那是想縮小。但張太太知道決不能大。

張太太到了北京。

到京的第二天，吃過午飯，張太太想洗腳，——這簡直比一路上上火車搭輪船還要令她為難！她記起張先生曾經對她說過，「北方的女人不洗腳」但這不成問題，她是南方人，而且她此刻要洗的是「腳」。張先生自從接到老太爺的信說某月某日送媳婦來，就僱定了一個媽子，這媽子正是張太太鄉間所謂的「洋船腳」。張太太自恨不如這一個媽子！「洋船腳」還可以想辦法修理。媽子伺候太太非常的周到，不能知道太太要洗腳。太太知道爐子上有的是熱水，比在家裏連洗臉也怕多留了一點方便得多！但張太太很為難。一直到張先生回來，說：

「唉，你太老實，你只要喊一聲王媽就得了。」

張先生後悔這個「得了」不該說，太太還只昨天到，怎麼會懂得「得了」？太太倒懂得，張先生雖是京話，而

是鄉音。

張太太的洗腳水終於還是張先生喊來的。

張太太是電燈之下洗腳，她說不要亮，公公靠在隔壁客房裏沙發之上，開言道：

「你這個孩子，還是同在家一樣捨不得，這里捨不得什麼呢？」

這一說，張先生同張太太在這一邊噤若寒蟬了，兩眼對兩眼。

張太太的鞋帶子還沒有解散。

張先生的臥房分作兩間，一間睡覺，一間放臉盤洗臉，此刻就是張太太洗腳的地方。張先生踱到睡覺那一間去了，張太太趕快解散洗，可憐，汗流夾背，——她怕她的張先生又走進來。張先生在大學教課，嘗是提起近代小說上的 *psychologic analysis*，所以很懂得——總之張先生沒有進到那間去，床面前踱來踱去，他幾乎要哭，他的太太使得他難過。

不過兩個鐘頭的光景是睡覺的時候。

張先生很想他的太太解開腳布睡，更明白的說，赤腳睡。

張太太到底是鄉下人，而且不能看小說，她不能懂得她的張先生，不然她一定自己首先解開腳，她感謝張先生感謝得要哭，只要她能夠做得到的事什麼也做。

張先生擁被而坐，開口：

「我說你今天把腳布解開睡。」

「那不好。」張太太在脫鞋，輕輕一句。

立刻又都是噤若寒蟬。

張太太此時倘若闖王叫她死，她決然是死，她覺得她到了不可挽回的地步了。她知道她的話是屬於「不」那一面，而張先生又再無言語！答應是而且解了，馬上可以鑽到被裏去，也算是聽了張先生的話，兩人都歡歡喜喜的！

張先生也在那里深深的感到失望的痛苦。他的失望的痛苦比看破了人生無意義還要利害。他覺得他完全是
一個 *pessimist*。

兩點鐘以前，太太脚洗完了，他踱到自己的書房去，瞥了一瞥書桌上鏡子嵌着的羅丹的「The Bather」——這是藝術品，張先生在他的下意識裏面也承認。進去而又走出，因為他要驅掉 The Bather，只有自己走開。他不願他的太太與 The Bather 聯在一起，那就叫做不懂得藝術。果然，「The Bather 驅掉了」，「討厭的是裹脚布！」想。有了裹脚布，張先生與張太太之間有了一層間隔，雖然是局部的，總是間隔。

他覺得他是一個 pessimist 漸漸連「覺得」也沒有，近於「死」。

太太睡下去了，張先生不自覺的 touch 一下，——張先生真要哭，他是一個勝利者！

約莫有了一刻鐘，張太太脫了鞋，坐在床沿，手撫着，眼淚滴着，都在脚布之上，——自然，那里還有聲音？最後五分鐘，一層一層的解，正同唱戲的刺穿了肚子，腸子一節一節的拖出來一般模樣。

第三天張先生同張太太逛市場。

其實這也是張先生自己提議，張太太則曰不出去。老太爺從旁道：

「怎麼說不出去呢？出去也看一看。」

張先生立時又想：「父親，你引去看一看也好。」立時這句老話油然而生：「醜媳婦總要見公婆的面。」老太爺同太太都站在他的面前，——醜字實在不能用在太太的面孔之上。張先生在心底裏歎氣。

張太太逛市場，等於逛北京全城，左顧右盼，——她的脚簡直是為來逛市場用的，慢慢的看。張先生從來沒有這樣「waste time」！他何須乎那麼慢慢的走，慢慢的看呢？——慢慢的走，是的，慢慢的看，不然，張先生是視而不見。

最使得張太太驚喜，同時也帶一點鄙夷的，是男男女女之中的一個女人。「梳那麼一個頭！」太太心裏笑，找不出名字來稱呼這麼一個頭。張先生完全用鄉音湊近太太的耳朵道：

「這就是旗人婆子。」

太太會意。

旗人婆子已經走到張太太的面前了，——旗人婆子也沒有裹腳！

旗人婆子的脚好比一把刀，拿起尖鋒對張太太，說她剛纔不該笑她。

張先生走進中西大藥房了，太太自然也跟着進去。

張先生指着玻璃架上的一個瓶子叫店夥拿。

張太太知道這是藥舖，他們鄉裏也有賣洋藥的。她很歡喜。公公昨天對她的張先生道：

「你有點咳嗽，既不信中醫，買魚肝油吃一吃。」

張先生同在家一樣信服老太爺的話，何況是買魚肝油，補劑，所以張太太很歡喜。

張先生識得字，用不着說話，兩瓶共付七毛。店夥拿繩子捆。

「會見。」店夥送出門。

張先生點頭。

不識字的人有時也嘗得大歡喜。藥瓶上面粘了紙

單，既有定價，亦有說明，橫着三個四號字是「放水」。

市場的照像館又引起了張太太的隱痛，同時也就引起了張先生的隱痛。張先生笑容可掬的指着叫太太看，太太也就笑容可掬的——

「看見了。」

那麼一個大鏡框子嵌着怎不會看見呢？張太太伸起脖子來仔細的看，她從來沒有看見這麼一個好看的女人，這女人總一定是「天足」——這兩個字她的張先生說過不只一次，但天足看不見，給那戲台上一般的衣服遮住了。張太太的眼前頓時也現出一線的光明，——這光明正如風暴夜的電光，立刻又格外黑暗！穿這樣的衣服去照像她做不到。張先生一聲：

「這就是梅蘭芳。」

太太點頭。但這倒不比「得了」能夠懂得。總之梅蘭芳一定是一個有名的女人。

張先生同張太太回寓，老太爺把接到了不過一會兒

的一封信交給張先生看。老太爺原拆開看過，道：

「聚餐會來的。」

老太爺雖然這麼說，也同媳婦不懂得梅蘭芳一樣不懂得聚餐會。

張先生接在手上看——

啓者本月二十六日(星期六)下午六鐘本會同人

假座來今雨軒歡迎周郁文先生及其夫人新自歐

回屆時務請

撥冗蒞臨此上

張祖書先生

聚餐會謹訂

張先生不禁惘然。

(一九二七，三，八。)

紀念碑旁

——致三一八死者(一)

蔡德誠

(一)

語絲

第一百二十四期

在春天已來的時間，

衰草中還有雪的餘殘，

四面還是看不出一點活氣，

雖天氣沒有冬日般嚴寒。

望着有個舖滿草根的墓，(二)

童叟的立在山邊，

我們死去的勇士呀！

你在裏面長眠。

你們魂魄英烈，

已沖貫上天，

你們熱血沸騰，

已濺在當年。

在將及你們死一年的今日，

春風習習如剪，

似雪似雨疏疏的下落，
釀成一個陰沈慘淡的天。

(二)

試問你們的魂魄，
是否在這樣如死的天氣下流連？
還是高飛千里，

剩有人詠「魂歸江南」？

你們會否看見故鄉白髮雙親，(三)

夢魂飛到天邊？

會否看見閨中妻子，(四)

淚珠滴在床前？

會否看見江南春草長，

鴛鴦飛樹間？

會否遊歷故鄉的山水，

細認兒時遊嬉地來留連？

也許你們還在這裏，

享着十丈的京塵漫軟，

風雨晨昏，

孤魂往返在少人的花園。

很近的工廠機聲，

你們是否聽見？

正對着的鐘樓大鐘，

是否給你們報告時間？

(三)

這是你們所僅有的——紀念碑，(五)

悄悄的立在山巔，

牠已經過了一年的冷暖寒熱，

牠也遙遙的陪了你們一年。

當朝暉初上，

最先的曙光先照到牠的頂尖，

當黃昏日下，

最後的殘霞還映在牠的面前，

正可以代表你們的心胸，志氣；

牠如玉的白，堅，

正可以代表你們的哀恨，

牠重如石盤。

牠冷冷的望着人們，

水逝般的過了一年，

不知有幾人，幾次，

被牠的尖挑動了心絃。

(四)

語絲

第一百二十四期

我還記得一年前的一日，

那時天陰，風猛，日黑，

在這種慘淡的空氣中，

人人面上佈滿悽慘悲哀的顏色。

藍白花的素牌樓立在禮堂，

宛如分出陰陽境界，

籠罩着氤氳的紫檀香，

這正是你們入殮的時節。

極粗的四塊板的蓋掀開，

就見亂堆着的衣上土和血，

冰般硬的尸從棺內抬出，

人人宛如受冰般寒慄不絕。

披散着頭上的怒髮叢叢直立，

裸着全身現蠟狀的顏色，

六九

在曲着的一隻臂上，
還存着黑紅的血。

兩隻手還曲在胸前，
似表生前的激烈，
猙獰的臉上雙目還大開發光，
看見甚麼，有何要說？

此後的情形我却看不很清，
好像被大霧所隔，
只見有各物的凌亂往來活動，
因為淚早盈我的眼角。

突然的炮響兩聲，
接着又丁丁忽響忽歇，
把我的意識從不知何處喚回來，
這正是釘棺，你們和塵世永絕。

(五)

在你們爲大衆犧牲至今，
生者却未報你們一屑，
僅讓含冤的孤魂停在空園，古廟，(六)
草草的了結。

我們不但會學死者的勇敢，
又未曾把你們的後事完整，束結，
想死者魂魄有靈，
定當長嘆不絕。

我們至少也要爲死者立個公墓，
仿昔日殉難的舊烈，
留爲後人憑弔，紀念，
使我們的勇士，千古不滅。

我們應盡力進行——建立公墓，
不要僅空悲切，
我們的担子一日未達
責任的担子一日不能歇。

(六)

我的心是幾經哀痛，
彈不出多少傷心之調在今日，
我的淚是幾經流落，
滴不了多少同情之珠在紀念石。

現在狂風如吼的吹來，
似助我為你嘆息，
小雨如絲的落下，
似助我為你淚滴。

我現在不能再陪你們了，
手僵，足疲，心潮如沸，
但將我心中所鬱的化為長嘆一聲，

謹獻給你們當作禮物。

往事逝如煙，
前事空如月，
荒草離離的幽恨，
何時能絕。

十六，三，七，碑旁草。

十七，改畢。

註·(一)工大死者，江，陳，劉三君。

(二)死者的棺材，暫停在校裏東院山旁，用磚圍着棺材砌密，又怕有氣味，面上用土堆得高高的，好像坟一樣。

(三)以我所知道的，江君還有白髮雙親。

(四)三君都已結婚，並且大概都有子女。

(五)紀念碑是某君(同學)畫的圖樣，作三稜柱形，立在山巔上，離墓很近。本來打算在上面刻上字等，但都未辦。

(六)這一節所說的，不僅是三君。大概其他死者，都是停在廟裏。

給哥薩克的同胞

志君

呵，慈悲的黃髮人，
請原諒我們的婦女，
原諒我們高年的伯母，
合我們幼小的姊妹！

☆ ☆ ☆ ☆ ☆

性交呢，也不只你們，
誰也不能去阻止，
但我們薄弱的處女呵，
請你原諒她們！

☆ ☆ ☆ ☆ ☆

我們的婦女勞倦無食，
乳頭已黃萎萎的了，
呵，原諒原諒罷，
放輕一點手，呵，輕一點！

☆ ☆ ☆ ☆ ☆

呵，輕一點，不求再多，
慈悲的黃髮人，
只求不要送她們入墓地，
什麼樣式的性交都願意！

民國十六年三月，于山東。

編者案，接到從濟南道寄來的這樣一篇詩，不禁令我發生了幾個疑問。一，哥薩克是俄國人，何以現在又是同胞？二，俄國人何以來中國這樣胡鬧，強奸婦女？三，山東是反赤區域，那里會有這種事情，讓俄國人胡鬧？我仔細地想了大半天，覺得這大約是不會實有的，一定只是詩人的架空，一定只是普通的「無病呻吟」罷？

至于詩，我却以為好的。這使我讀了不好過，他的無慈悲的說法，猶如把一支針刺入指甲縫去，實在殘酷極了。我並不主張詩一定要是有政治意義的，但我覺得這可以算是好詩之一。嗚呼，以色列滅矣，耶利米為之哀歌；希臘亡矣，擺倫為之悲憤；齊魯吾先世文物之邦，豈竟同其命運耶？崇聖道者不之哀，而徒令詩人哀之，可悲也。

乙卯三一九日記

閒話拾遺

十 傳單抄本

山叔

吾友袁少疆太史應奈加也末公司之招，出京赴滬，

在天津等船，寄來一信 背面有這樣的幾行字：

凡我同胞

赤賊可惡 共產共妻

須皆討赤

上面還打有一個紅的戳記，文曰，「郵件檢查員驗訖」。我看了不禁大吃一驚，急忙拆看，却是一張八行書，上寫道：

山叔先生：疆昨晚到津。聞盛京丸尚在大沽，今日或能開到，但決不能開走。今晨赴中華書局購書，到了所謂「中國界」。其地誠然是樣樣俱全，但以下幾種人和物似特別多：一，小脚娘；二，「角(餃)子」舖；三，叫賣處；四，書寓。滿街張貼着討赤傳單，措詞甚趣。……少疆，十三日，天津佛照樓。十七日又來一明信片，正面左邊也寫著這十個字，不過上下有了引號：

「共產黨共妻，真是禽獸呀！」

這回却没有被檢查，反正明信片也無可驗，但並無

語絲

第一百二十四期

那個紅印却是事實。我這才憬然大悟，如夢初覺，原來這就是傳單的抄本，所謂宣傳是這樣貼的，——但是信背上抄了這些格言却又特別被驗，不知是什麼緣故？我記得曾經收到友人從大不列顛寄來的信，上面蓋的不是普通的郵局消印，却是一行字，曰「英貨最好」，原文記不清了，彷彿是 British made are best made 五字。其實這倒是頗可師法的，用鋼板鏤出討赤標語，蓋在信件上，很可以宣傳一下。或者有「國家主義」的愛國商店，用了「滅赤救國」，「五色旗萬歲」等吉語，寫成雙鉤篆隸，印出各種信封信箋來，一定銷路很旺，說不定會成爲討赤機關的公用箋呢！京津不乏愛國商民，其亦有意于此乎？

十一 拈鬮

豈明

近日檢閱舊稿，有我這一篇小文，前半已經過了時，沒有用了，但後半却還有意思，想保存他，今暫且改錄在這里，作爲一節閒話。

今日在抽屜底裏找出祖父在己亥年(1899)所寫的一本遺訓，名曰恆訓，見第一章中有這樣一節：

「少年看戲三日夜歸倦甚我父斥曰汝有用精神爲下

七三

賤戲子所耗何昏愚至此自後逢歌戲筵席輒憶前訓即託故速歸。」

我讀了不禁覺得慚愧，好像是警告我不要多同無聊人糾纏似的。無論去同正人君子或文人學士廝打，都沒有什麼意思，都是白費精神，與看戲三日夜是同樣的昏愚。雖然我不是什麼賢孫，但這一節祖訓我總可以也應該身體力行的。讓我離開了賤戲子，去用我自己的功罷。

我的工作是什麼呢？只有上帝知道。我所知道一點的都是關於野蠻人的事，一是古野蠻，二是小野蠻，三是「文明」的野蠻。我還不曉得是那一樣好，或者也還只好來拈鬮。拈鬮，拈鬮！……不知道是那一樣好。倘若是他的意思，叫我拈到末一個鬮，那麼南無三寶！我又得回到老局面裏去，豈不冤哉。……這且不要管他，將來再看罷。拈鬮，拈鬮！等拈出鬮來再看。我總希望不要拈着第三個鬮，因為那樣做是昏愚。

這是十四年九月二十七日的話，到現在已經是一年半了。鬮呢，還得重拈。這回我想揀出那第一個來，若是做得到。三月二十日。

十二 讀本拔萃 熊明

閱美國亞倫教授的第一年希臘文，是一本很好的大學用教科書，從字母講起，但末了便可接讀克什諾封 (Xenophon) 的行軍記。書中引用的文章，除文學歷史外還有歐克勒得思的三四課幾何！第七十課中引美勒亞格羅思 (Meleagros) 句云：

Ixon ekheis to philema, ta d ommata, Timarion, puri.

En esides, kai eis; en de thiges, dedekas.

你的親吻是藕粘，

榮子呵，你的眼睛是火：

你看過的都點着了，

你觸着的都粘住了。

這是一首很好的情詩，是我所很喜歡的，雖然是亞力山府時代的東西，不免有點纖麗。七十一課裏却有古希臘的軍歌，在愛斯屈洛思 (Aiskhulos = Aeschylus) 的悲劇波斯人中，說耶穌前四百八十年時希臘人在撒拉米思海戰，唱著這個軍歌，原文今只錄其首行：

Opaides Hellenon itei!

呵，希臘的兒郎們，去罷，

救你的祖國，

救你的妻兒，——

你父親的諸神的住宅，

你祖先的墳墓。

奮鬥，爲大家奮鬥！

這一篇我也以爲是好的。最後我還抄一句「定理」，

Ta tou autou isa kai allelois ostin isa.

據民國新教科書幾何學第二葉，現今通用譯語爲「等量之量互等」。——乙卯春分日。

有人從上海寄一本報給我，上面寫了這個名字，我覺得「熊明」二字也頗好玩，便拏來使用了。

十三 滅赤救國

豈明

北京的所謂國家主義團體又活動起來了，這自然是很好的，因爲愛國在名義上總是一件好事。他們要借吉成立一個「抗英驅俄滅赤救國大同盟」，大約護旗運動已經辦得很有成效，所以更是大規模的來他一下，庶幾國可安而民可樂矣。同時北京的軍警當局也大活動，逐日搜捕男女學生及教員，截至執筆時止大約已有四五十人

語絲

第一百二十四期

罷。聽北京的大學生愁訴，「捉的捉了，逃的逃了，只有我們這些不必逃也無力逃，未被捉而說不定要捉的人，坐在家裏天天，不，時時刻刻等候來捉。」這是今年三一八時期的空氣。我想，爲了滅赤救國的大計，這點兒的犧牲本來不算什麼，但使北京學子除一部分正統思想者以外都有「朕亦不知命在何時」之感，總之不是很好的現象罷。其實在北京的青年本來就只宜護旗，否則閉戶讀聖賢書，這纔可得安全，倘若不安本分，要多看邪說多說閒話，那就未免不大穩當，將爲密探所告發而捕去矣。聖人教人危行言遜，的是居亂邦的妙諦，凡血氣未定的青年所當拳拳服膺者也。

「新文化」上的廣告

豈明先生：

我在語絲上讀到先生的閒話裏說：「張競生於新文化出版時就已脫皮換骨，已不是先前的張競生了。」——是這樣的意思，辭句或有不同之處，但意思是記得的——「對啦！」讀後我禁不住的這樣喊出。如若不信，聽我道來：

七五

在新文化的第二期上，豈不是有張的許多廣告與啓事麼？胡說八道的，不知道在說些什麼，完全與事實不符。今特將我所曉得的確實情形，據實報告，以明其謊。

張競生是去夏來上海的，一到上海，便任上海藝大教務長，請張繼作校長，於是逐漸與一班「反革命」的走狗周旋，他的夫人褚女士那時還在北京，知道不妙，也就南下來滬。是張往北京同來的。那時思想已入於分裂反對了，不過感情還好。（褚女士親口對我說的。）褚到上海以後，對於張的種種不正當行動，（例如想與章太炎，張繼等辦建國雜誌。）常常加以規勸，並且說：「不加入任何黨派，專從事學問也是很好的。」而張不聽，反加之以咒罵。說：「你婦人家，曉得些什麼！」然而褚是一直爽人，並且自己覺得理由充足，所以也不肯相讓的齟齬起來，這樣事非常有，藝大的學生統統都知道而目視。

及至去年陰歷十月間，有一天竟大吵起來，從褚女士所住的三層樓上，直吵到樓下的會客室裏，張罵褚說：「你這個賤女人，我不要了！」罵了又繼之以拳，（張罵一句就把拳頭拔出向對方的頭邊送過去。）後來

且叫藝大的庶務去叫巡警來，庶務不去叫，他便自走到校門口。褚坐在會客室裏說：「你去叫罷！我不逃！」他見褚如此，倒反沒有什麼了。那時全校的學生都圍住了會客室，大家都替褚女士抱不平，你一句，我一句的，張聽得難受極了，後來對學生們說：「她——褚——要殺死小孩，所以我要罵她，」其實褚是極愛小孩的，衆目共見。只要想想，天下那有母親會殺她親生的兒子。

自從經過這一次的吵鬧以後，褚女士覺得這樣的局面不是永遠的，就與幾個女友商量，想找個職務，經濟獨立，免受牽累。那是吵鬧的次日的夜晚，有七八個女友去看她，有劉女士，夏女士，楊女士，陶女士等，大家都是去勸慰她的。後來適值上海婦女市黨部正沒有人，便邀她去了的，並無張所謂受一二假共產黨的包圍之情形。然張對於她去婦女部是絕端的反對，借了小孩沒管理的理由，不許褚去開會，甚至於訪會女友，亦被禁止。張最痛恨褚的女友，因為他怕她與婦女的團體結合了，不怕受他的壓迫。然當我們去藝大時，張必扮出種種對褚好的樣子，對我們也很客氣，這是一個陰險，奸詐，凶惡的偽善男子。

褚離開上海是去臘二十五日，那天是開女伴的編輯會議。是吳女士與楊女士邀她出來的，走時，張說：「只許最多留半小時須還。」褚也允了。女伴本來是由我們幾個私人設起來，後來婦女部津貼了幾個錢，正值少人負責，大家說，就給婦女部去辦罷。褚在婦女部，女伴的編輯也就算是她擔任了。

那時褚與張已決裂了，但張有條件，須試用保姆一星期後是合適的，纔許褚走，不料到試用保姆的第三天，爲了一點細事而吵鬧起來，張初則罵，繼則打，再則翻倒在地下，以腳亂踢，而且說：「我只許你死，不準你走！」爲什麼他說這樣話呢？在平常張屢對褚說：「我不準你走，你走後我更將失掉社會上的信用了。」所以這次的吵鬧大原因不是在那小事情上，却是爲了這保姆是試用得對的，然張還是「只準她死，不準她走的。」次日是開女伴的編輯會議，這時褚已辭掉編輯，特去交代的。開會時只坐得十分鐘多些，就走了的，大家知道她家庭的情形，所以也沒有人想得有的。不過那天褚的臉色極不好，鼻頭上青青的，又像剛流過了鼻紅。誰知道這一天晚上就走了的，第二天，張就去向吳

女士要人，說是騙走了他的夫人，後來又用種種方法，慫恿吳女士等說出褚之所在，最後大跳大罵的說：「吳等是女亂黨，必去叫巡捕捉。」吳女士等本想置之不理的，但張如此欺詐，不得不向他慎重的質問，最後張自認了錯的說：「因爲當時神經錯亂，極覺抱歉，請勿罪」等話，吳女士就不理他了。

過了六天，吳女士等纔接得褚從漢口寄到一封信，信裏詳述走前的那天相吵情形，並張的打罵與虐待等等，使人不忍卒讀，末了還說張並不是個惡的人，對於張還是那樣寬恕的。

這封信是寄給吳女士的，所以不便發表，且褚又說，對於此事，張必大放謠言侮辱她，她必寫點來刊佈，以明真相，這封信暫作張去索人時的憑據。這信現在仍放在吳女士處。

張競生常以他的「美的人生觀」與「美的社會組織法」來誇揚，其實，他原命運到性史出版時已絕了的。至於現在「新文化」上的廣告啓事等，只使人感到不堪的醜惡：真是醜的話，醜的行爲。

離婚本不算怎麼一會事，況且又是得兩人的同意，

張何至於要出這樣卑劣的手段，大登其廣告呢。這種用心正與華林在「情波記」所持的態度一樣，想以謊話騙得社會一般人的同情，而使對手成爲衆矢之的！

在褚的本身，固然並非沒有可批評的地方，但這回的事件，確實是出於張的凶惡卑賤所造成，應當由張負責。我相信，「中國現在即使有極壞的女子，但她終壞不過壞的男子。」這是高山先生一天與我閒談中的話，我極以爲然。

有幾個朋友曾愛讀「美的人生觀」及「美的社會組織法」的，聽到這回事，未免有些驚訝，不相信「美的人生觀」與「美的社會」裏會發現這樣的事情。我說：先前的張競生，還從法國帶得一道隱身符來。我們所見的不是他本人，自從「新文化」刊後，我們才瞭然於他的思想，行爲，其實美的人生觀與美的社會組織法是靠不住的，未必是他自己的思想，恐怕是東湊西合的法國舶來貨呢。

我寫這篇東西，不是來替褚女士作聲明，更不會有擁護女性的嫌疑。事實是這樣的，不過最後還有一句話：褚女士並不是跟情人逃走，現在漢口任事，雖然將

來有沒有情人，我不敢預言。但請大家看着，張競生現出的行爲是怎樣。

葉正亞，于上海。

一九二七，三，一四。

聲明案，張競生先生我是認識的，他做「美的人生觀」時的大胆我也頗佩服，但是今年他在「新文化」上所講的什麼丹田之類的妖妄話，我實在不禁失來。褚女士和他離婚事件本是私事，我們可以不問，不過張先生既然先在「新文化」上大登其啓事與廣告，而其態度又很惡劣，令人想起華林的「情波記」來，（「美的情感」，這個名稱又何其與「情波記」近似耶？）也就想批評他幾句。葉女士我也是認識的，她寄這封信來叫我們發表，我相信葉女士所說的話一定有她的根據，可以稍供參攷，所以就照辦了。

張先生的「美的情感」我們還沒有能夠拜讀到，但看了那幾個啓事和廣告，已經覺得很妙了。我們即使完全不理褚女士的「C.P.黨及你情人黨」的話，（此刻本來就還沒有看到這兩黨的文字，只有葉女

關於曼殊大師的卒年 學昭

豐明先生：

連接幾期語絲上刊有許多關於曼殊大師著述的作品，每次我都很注意的讀了，因我亦是一個愛好曼殊著述的人。

記得去年暑假在西湖，曾有二次經過曼殊上人的塋，在這淒涼塋旁，那時只圍着長長的蔓草，孤山的背面是青青的樹木，倒是面對着西冷橋，橋畔的荷花開得正盛，菱荷的香味陣陣地吹來，在這種境地裏是消失了悲切或是歡樂，不敢讀頌死，但覺得惟有絕滅是安靜的，是人生唯一的解決的。我站在塋旁踟躕了一刻之後，每次總將塋銘默念一道，記得有「年僅四十有口」，「一句，我曾與同遊的友人說起這個卒年的引我懷疑，我不相信曼殊是有如此壽長的，可巧語絲一〇九期上，柳無忌君的「日本僧飛錫潮音跋及其考證」中，有：「按曼殊歿於一九一八年，年三十有五。」語，我乃恍然大悟，敢確定那塋銘上的卒年是錯了的。就想把那塋銘奉上，但背不出，可巧這次歸家，便道經杭州——舍間本可坐溫杭車直達，因戰爭只得繞道而走——乘輿到孤山看

梅花，又得見那塋及銘了，今特抄上，聊供關心者的參考罷。

嗚呼，此吾亡友曼殊大師之塋！大師廣東香山蘇氏子，名玄瑛，字子穀，早棄冠服，不忘宗國，行脚萬里，幼老一生，博通藝文，旁及語學，其人生平，此可知矣。大師母爲日本人，故嘗居日本，歸國以還，時時往省，蓋雖捨家，篤於倫紀，其於朋友，彌甚信納，有所不屑，馳書力諍，久而益敬，衆所稱焉。往與論交，幾二十年，最後之別，歲爲丁巳，大師遂於是歲五月，遽告怛化，年僅四十有口。甲子五月，友人爲築塋孤山之陰，諸宗元乃爲撰銘，林之夏書之。銘曰：終隱浮屠，夙戀此湖，藏骨於此，可無愧於林逋。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

撰銘者是諸宗元，這在柳亞子先生的關於段庵旋燕子山僧集的我見種種裏已提及了。在那所刻的塋銘上，年僅四十有口，有字之下是空白未刻。我想照柳無忌君所考是確，則此塋銘上的卒年應改正牠，雖然，這與曼殊大師或仍不以爲意的。

一九二七，三，七，

八巴貝克與法奇囉服爾德著

劉復譯

當先我住在恆河旁邊，婆囉門教的舊都，貝那囉斯城裏的時候，我心上很想研究一點印度的東西。我於印度話已能勉強聽得懂。我聽得很多。看呢，那是什麼都要看的。我住在我的通信人阿莫哩家裏。這是我從來沒有見過的一個最正直的人。他的宗教是婆囉門。我，可是敬奉回教的。在我倆中間，最重大的問題無過於這回婆之別了。但是我們各奉各的教。我們飲的是同樣的水，喫的是同樣的飯，像兩兄弟一樣。

一天，我們同到迦拔尼寺裏去。我們看見了許多羣的『法奇囉』。其中有的是『真其司派』，就是默想派。有的是古時的『基莫納派』的信徒，却是動的，不是靜的。大家都知道，他們有一種神聖的語言，乃是從最古的婆羅門遺傳下來的。有一部用這種語言寫成的書，他們喚作『三司克哩脫』。(註一)這是全亞洲中最古的一

部書，連『生得阿費司打』(註二)都比它不上。

當我走過一個正在讀這一部聖書的法奇囉的面前的時候，他忽然叫將起來：

『妄徒！我正在點數書中的字母，給你這一來就擾亂了。我自信我的靈魂可以進得鸚鵡的身體，現在却只能進得兔子的身體了。』

我要安慰他，就給了他一個囉比。

我走了幾步，不幸又打了個嚏。這聲音早驚動了一位正在入靜的法奇囉；他說：

『呵！我到那里去了？這是多麼可怕的墮落啊！我已看不見了我的鼻尖：天光已經消失了。』(註三)

我說：『要是爲了我的緣故，使你的眼光看得比鼻尖更遠，那麼，這一個囉比就算賠償你的損失罷。請你再去找你的天光罷。』

我鬧了這麼些的亂子，隨後便走到基莫納派的衆法奇囉的面前。於是有許多人，拿一種做得很精緻的小釘來賣給我，說禮敬婆羅門的時候，可以拿來刺在手臂上

和大腿上的。我買了一些，預備拿回去釘地毯。又有許多人把身體倒豎着，用手在地上跳舞。又有許多人在走繩索。又有許多人老是只用一隻腳跳着走路。又有許多人身上盤了架大鐵鍊。又有許多人背上馱了個粗劣重大的馬鞍。又有許多人頭上套了一隻斗。而他們心中，都自以為這樣便是世界上最好的人了。

我的朋友阿莫哩把我領進一間寮房，去看一個極著名的法奇喇。這人的名字叫作八巴貝克。他全身一絲不掛，像隻猢猻。頸上盤了條大鍊子，有六十多磅重。坐的是一張木椅子，上面滿釘了釘，一個個的釘尖都刺入他身體裏；而人家看去，好像他是舒舒服服的坐在綢緞鋪成的軟榻上一樣。

有許多女人來向他問家事的休咎。從這上面看，可見他的名氣真不小。

我的朋友阿莫哩也和他談了好一會的話。他說：

「父，要是我經過了七個輪迴，你說，也就能到得婆囉門的聖土了罷？」

「那不一定。要看你的生活是怎樣。」
「我所努力的，」阿莫哩說，「是要做一個良善的國民，做一個良善的父，做一個良善的夫，做一個良善的朋友。我把錢財施捨給窮人。有時也借給富人，却並不取利。我和鄰人們往來，永遠是和氣的。」

「你坐釘不坐？」

「那是從來沒有，我尊敬的父。」

「我替你可惜：你只能進到第十九天。這真可惜。」

「怎麼呢！我的生活是萬分誠實的。要是我的命運是這樣注定了，我也就很滿意的了。只要在我這一條朝天進香的程途中，我能把我的責任完成了，而到了最後一步，我又能受到優良的接待；至於十九天或二十天，在我有什麼關係呢？難道在這一一個世界中做了個誠實的人，接着到了婆囉門的世界中也快快乐樂的過着，還自以為不夠麼？而且，八巴貝克先生，就你自己說，你盤着鍊，坐着釘，將來能升到第幾天呢？」

「第三十五天。」

『我看你是說笑話罷！說你可以比我陸得更高，簡直是一種絕端的妄想。在這一世界裏，人家要想好好的做一個人，你把他看作要不得，爲什麼到了彼一個世界裏，你就可以突然的偉大起來呢？而且，你憑着什麼可以希望比我受到更好的待遇？你應當知道，我十天之內所施捨的東西，總比十年之內你尊臂上所刺的釘子的作踐更大些。你整天的裸着體，盤着鍊，坐着釘，對於婆嚨門做得好事了；你對於你國家，也就此做得好事了！我的意思，却以爲一個人種菜也好，種樹也好，他比到你們這些看鼻尖駝鞍子的靈魂過剩的人的全體，至少總要重要到一百倍。』

阿莫哩說完了這些話，隨即用溫和的話語安慰他，用手撫摩他，向他開導，向他設譬，結果，他居然願意離開了他的鍊和釘，由阿莫哩領到家裏，做起一個好好的人來。於是就有人替他洗澡，替他在身上抹起香油，替他穿起端端正正的衣服。

他這樣過了十五天的很智慧的生活。他自己也承

認：這種的生活要比從前愉快到一百倍。但是，他在民衆方面的信用，就從此失去了。也再沒有婦女們來向他問休咎了。結果，他爲恢復名譽計，不得不辭別了阿莫哩，重新回坐到他那釘上去。

(註一) 『三司克哩脫』(Sankhiti)即梵語，

是語言名，不是書名。書名應當是『吠陀』(Veda)。這是服爾德弄錯了。

(註二) 『生得阿費司打』(Zend-Avesta)，火祇教的聖書。

(註三) 服爾德自註：法奇喇欲看天光，即以兩眼注視其鼻尖。

貓捕鼠喻

天行

貓能捉耗子，這是它的本分。一天，它不捉耗子又偷嘴喫琉璃缸裏的金魚，那就不成其爲貓了。同樣的，狗不看門而大拿耗子，自然也是多事，失了狗的本分。我說學術界的分工，猶如貓狗的看門拿耗子各司其事一

樣，這就是社會上的一切未嘗不可作如是觀。

『國故』這頑意兒真好比一個大耗子窠，『整理國故』的也得要肖屬貓的纔能勝任。明白的說，沒有拿耗子的本領不必冒充做貓！不能做貓也就不必管貓拿耗子的事；譬如一隻狗來拿耗子未嘗不好，不過決不如貓來的安詳穩靜。與其放開看門的事來鬧亂子，倒不如守一隻狗的本分。這便是我對於『整理國故』的爭議的淺薄的見解，提空了說的比喻。

胡適之先生之於『國故』，自然是猶如貓之與鼠。因爲他『拿國故耗子』的是非問題，西澧先生發了一些議論，大約——

(1)不贊成胡先生做這『拿耗子』(胡氏自謂『打鬼』)的勾當。

(2)不贊成現在『弄『國故』那玩意兒』。

西澧對胡適之的希望儘有他的自由，我們不是胡適之本人無庸起什麼辯論；不過有一件令人『莫名其妙』的地方，不得不提出。西澧說『胡適文存裏大部分是提倡

革命，掃除舊思想，建設新文學的文字；在那裏適之先生引我們上了一條新路。』這是不錯。我們看胡適之在這條新路上做了些什麼事，所有的成績是些什麼？諾，水滸呀，紅樓呀，儒林外史呀，許多的考證，關於清代學者治學的方法哪，有誰能不承認胡適之的大貢獻：『歷史觀念』，『科學方法』，『懷疑態度』，『實驗精神』？然則究竟他那部哲學史和文存的價值有什麼高下？我們知道他從美國一回到中國便做這部哲學史，文存是在後編印的。這兩部東西的內容縱有不同，著者的精神和態度恐怕哲學史還要比文存來的強有力。這未出十年的事，容或可以考查出來，是否是『在「革命尚未成功，同志仍還須努力」的當兒，胡先生忽然立停了脚，回過頭去編他的「哲學史了」？西澧壓根兒不贊成『整理國故』的勾當，可是文存裏的頑意兒，何嘗不是一些整理國故的勾當？文存『引我們上了一条新路』，哲學史便推我們『鑽到爛紙堆裏去』了嗎？老實說，胡適之哲學史確是吳老先生所謂『用意是要革命』，不過也如

吳老先生所說『容易發生流弊』，而引出了許多惡果，反足以消滅他努力所得的效果罷了。胡適之是應當『整理國故』，簡直這是他的本分！不莊嚴的說，胡適之先生確是一個最有魄力拿『國故耗子』的貓！我以為沒有貓的本領不配說貓不應拿耗子！貓天生『自己創造出來一個特殊的地位』，拿耗子的特殊地位了。

如若在我，我只有怪胡先生不應該不把哲學史編完，只有怪他不應該忽然立停了脚，去做『好人政府』的夢，好比一隻貓打著盹，竟讓鼠禍蔓延，添了些新生的耗子！西澧也知道新路不容易走，要披荆斬棘；可不知道『春風吹又生』的蔓草，更難得芟除；或者可以說他把耗子認做貓，而怪真的貓不該拿耗子。所以他明白的說過，『研究國故的人整日價的搖旗吶喊，金鼓震天，吵得我們這種無辜的人不能安居樂業，叫人不得不干涉。』一方面，我們可以承認他責備那般『新耗子』的跳梁；另一方面，他就『主客』不分，黑白淆混了！因此，他要『這時候我們大夥兒一心一意的去尋求

新道德新知識新藝術』，『然後……在那半生不死的國故動物的喉嚨裏，殺最後的一刀。』真的，他自己也說了，『要是倒因為果的做起來，那一刀是萬殺不進去的。』我不知道那些新的道德，知識，藝術從何尋求？你那四五千年來的舊鬼，由祖宗的骨血裏不絕的隱留著，看你如何打的走！看你怎樣殺進你的刀！不錯，那些破舊東西不問他，儘管找新的來；請問你，鬼也在那裏儘量變面孔朦騙你，怎辦？不說別的，就像最近的時髦運動，什麼擁護國旗運動，我們且不問他們的究竟，但談思想便足感慨。我看『護旗』猶如『護辦』一樣。祖宗爲了不肯長辮子自送去許多腦袋，他們子孫却拼命要護著他們所不要的東西！許多人以為這面總督衙門的大旗是他偉大的民族精神的標識，却忘了是那時倉卒取用的，過往的革命志士爲了打倒這旗幟之下的專制勢力犧牲去多少的生命！還有想爲增進國民知識，也不過幾個書獃子的優幹，定出『國語羅馬字』；竟遭了『護旗者』的詬病，其實從所謂『四目蒼聖』到疑古玄同先生們所寫用的

文字用途均是一般，什麼形式纔是國書，什麼形式便不是國書？什麼該擁護？什麼不該擁護？大約新的都較進步點，較適宜於變移的環境；然而自胡適之提倡整理國故的新方法以來，舊的膨脹，大家總有眼睛看到。一切的新事物莫不是受舊的擠壓，成功兩個大力對抗著，轉這宇宙之輪。丟開一面，專管一面，這是可以的，不過這相輔的輪盤終不能偏；新的開發了，舊的也得整理。整理國故也好像修理車輪——一隻老輪盤；——尋求新的道德，知識，藝術就好比裝配車輪——一隻新輪盤。造新輪子的要人，修舊輪子的也要人；然後纔能「運轉自如」。現在「弄「國故」那玩意兒」，不見得不是時候兒。我們只要我們的有魄力的拿耗子的天貓不放棄他的本分，尤其是現在要大顯神通拿耗子！我們只要不做耗子增加貓的困難，絕不必干預貓的事，看門的還是看門！現在的病根不在幹「整理國故」的勾當，而在幹各種勾當的人的不守本分，不盡本分！

貓捕鼠，犬守門，各執其事，各務其急；胡適之努

胡適之的力，陳西滢求陳西滢的新，那就挺好啦！

小品

七〇 「再生」——「覆誕」 紹原

下面是遼史禮志裏所敘述的「再生禮儀」。

凡十有二歲皇帝本命前一年季冬之月擇吉日前期禁門北除地置再生室。皇后室先帝神主與在再生室東南。倒置三岐木。其日以童子及產醫。置室中。一婦人執酒一甕。持矢。艦立於室外。有司請神主降。與致奠。奠訖。皇帝出寢殿。詣再生室。羣臣奉迎。再拜。皇帝入室。釋服。跳以童子。從三過岐木之下。每過產醫。致詞拂拭。帝躬童子。過岐木。七皇帝臥木側。甕擊艦曰：生男矣。太巫幪皇帝首。與羣臣稱賀。再拜。產醫。受酒與執酒。婦以進。太巫奉檮。綵絲結等物。贊祝之。預選七甕。各立御名。繫於絲。皆跪進。皇帝。選嘉名。授之。賜物。再拜。退。羣臣皆進。檮。綵絲結等物。皇帝拜先帝。諸御容。遂宴羣臣。

纂輯續文獻通考的人們注曰：

遼俗每十二年一行始生之禮。惟帝與太后太子及額爾

奇木得行之名再曰生又名覆誕蓋以歲一周星因天道更新之象而預禳除之亦禱禳頌禱之義也史稱「始以三過歧木俾念母氏劬勞終拜先帝御容勗以敬承宗廟爲蘇爾威汗之善於垂訓」顧名思義或亦有取歟

討論：再生禮的意義，我看是很明顯的。在遼人心目中，每十二年必爲一個 Cycle 無疑。其時是各種新物出生之良機，但舊物則有衰亡凋謝之可能，但它們如能不死，則至少尚有續活十二年的希望。因此，人每次將滿十二歲之時，必須特別設法保護之，使他逃過這一個關口；而再生禮實在就是一個替他過關的法門。行了此禮者又成爲一個初生的嬰孩，所以必定還能活十二歲。再生禮想必是真正的生禮之重演。只可惜我不知道遼人的生禮，不能拿來和再生禮做比較。聖宗統和四年，皇太后兩次爲帝行再生禮，其儀節我又不知道，否則大可用之與禮志所載的禮做比較。因禮志所云是以子爲主體而母並不在場。我疑禮志裏皇帝跳足三過歧木是在那裏扮演母。換言之，我疑心皇帝所演的各節 若由

皇太后親行再生禮時，似應歸皇太后扮演，而其時皇帝自己則扮演童子。但我也許完全猜錯了。

歧木是象徵什麼的？我初以爲是象徵母的，但細想纔知道說不通。若是象徵母，何必倒植三木之多呢？二月二十四夜我讀霍布金斯教授的『宗教之起源及演進』第二章，見頁二十五說起希臘和印度的女神和婦人們生產之時，身體依靠着樹；又說現在印度的孕婦，要拜一棵 Sham 樹，其儀節似甚簡單，僅供獻並燃燈，又令她繞樹走四遍。云樹中寓有火神之「靈」SHEKI 舊譯「力」，俗傳行此禮則胎兒可得到佑護和暖氣。這些習俗，霍布金斯皆認爲相信樹善於繁殖故能催生之表示。未知遼人中亦有此種信念否。

選名一節，亦甚重要。假使在再生禮中是由七叟各立一名然後由皇帝親選，恐他的舊名也是經過相類似的手續纔得來的。新名是否用；如用，是與舊名合用或是代替舊名？這兩點我還不知道，但我以爲是很值得知道的。

讀大戴禮保傅篇者，若能參看這里所說的再生禮，未始不好。

我需要許多洋書線裝書而得不到，痛苦之至。

石勒的殺人

廢名

我們鎮上有一個八十歲的老和尚，——算來是二十年前的事，現在他是否還健在，我沒有回鄉，不得而知。他最喜歡招我去聽他講故事，說他當初是一個長毛，後來怎樣出家，一共打了幾年幾年仗，盾牌是怎樣怎樣的拿法。有一回他對我講石勒的殺人，說是在營盤裏聽見弟兄們講的，今天我就借了我的筆述說他的話。

一少年，洛陽人，眼看當代一般士大夫都不中用，又不講臉，他終日只是騎馬射箭，上山打老虎。說是打老虎，回來卻總是挾一匹兩匹死兔。他看見了兔在草林裏跑，別的事情便都忘記了，一心非打死兔不可。因此他得了一個射兔李廣的稱呼。人家這樣叫他，多半還是笑他，笑他只會射兔，他自己倒默默的承受。可憐的

兔傷了他的心，是因為王衍，王衍自比較兔有三窟，這裏失敗了，可以到那裏去。

一天他上東門玩，看見一個胡人平白的霹靂一叫，他就知道這胡人是一個了不起的人物。那時王衍也在那裏走路。他是認得王衍的，雖然王衍認不得他。王衍對那胡人瞧了又瞧，隨又走了。這胡人是石勒。他叫石勒趕快跑，否則要遭王衍的毒手。不過他沒有告訴石勒要加害他的人是王衍。

這人後來投在石勒的部下當兵，幫了石勒許多忙，石勒對於他言聽計從。石勒不肯違反他的意旨，不給他以高官顯職，所以終其身是一個無名偏卒。我們在下文不好怎樣稱呼他，且稱之曰洛陽人。

這天石勒把王衍這般人都活捉來了。

捉王衍的就是洛陽人。

王衍是從死人堆裏捉出來的。他看了逃無可逃，鑽到一堆死屍裏去。晉家十幾萬將士都為石勒的箭所射死。洛陽人抓出王衍，見他衣服上染了許多血，眼睛一

睜，道：

「你怎麼會有血？——濺死人的血！」

並無別話，帶着走。

洛陽人以爲王衍哭總會哭的——現在快要死了不哭嗎？以他千悲萬憤凝成的眼光回看一回看。

王衍想說話。

王衍的眼淚或者還當得洛陽人一看，英雄與奴才專就眼淚說，不能分出怎樣的明暗。一看他是想說話，洛陽人的腦殼掉上前去，比盤馬灣弓還要來得斬截。

日近黃昏，石勒的營幕戰馬嘯得利害，洛陽人的眉毛也可以殺得人死！

王衍等等綁在一塊。洛陽人去會石勒，見面共一聲——

「殺——」

「殺是殺，將軍要怎樣殺？」洛陽人問。

「殺得痛快就是一刀！」

「將軍呵，我們中國，多少仁人志士死在刀下，不

能用刀。」

「那座山上有老虎，給老虎吃！」

「倘若這老虎有一日中了我們的箭，我們的箭也依然染了他們的血，箭不能用。」

石勒眉毛一皺，——放逐到漠外去凍死他？立刻知道這不對，漢朝有名的蘇武，胡人誰個不曉？而且容易傷洛陽人的心！

「餓死他——」

「唉，將軍不知道伯夷，叔齊嗎？那是餓死的！這樣，餓死兩個字讀起來沒有力量了。」

「投在水裏湮死他！」

「將軍越發說差了，屈原是投水而死！這樣，河魚不分賢不肖，只曉得是吃「人」！——人類有孤獨者，要看屈原的「獨」字。」

「這叫我怎樣辦呢？我們有『要用草鞋底殺』的話，但那到底是氣憤不過的說法，——哈，有了，有了，你就把你剛纔所說的這些人告訴那般東西，叫他們

羞死！好嗎？——喂喂，你哭什麼呢？——這是怎麼一回事？我從來沒有看見你哭！」

「將軍呵，他們都知道，……從古如斯……人的悲哀……」

「什麼悲哀！我自有辦法，去！」

王衍等等見了石勒，雙膝跪下——

「大王……」

石勒霹靂一叫。

洛陽人在旁邊號咷大哭——

「這都是我的國人！」

就在這當兒，一排牆倒下去了，洛陽人的話無人聽清白。

從此石勒的營盤裏不見洛陽人。

老和尚說到這裏更加一句：現在晉史上載石勒排牆殺王衍，是因爲愛惜他，不忍加以鋒刃，完全與石勒的爲人不相稱。

(一九二七，三，十六。)

應該伸出頭來看看啦！

劉道玄

冬天過去春日回來，是氣候的轉變，亦新舊的更迭。雖然朔風尙烈寒氣猶存，只是以前的餘威，暫時憑借着對此生意初萌之機以肆其摧殘而已。

北京這個地方偏僻得很，氣候太不宜人，鎮日價暴露在西比利亞的風塵之中，南洋的暖氣被到的很晚；在表面上看來好像如此，其時活活潑潑的曙光已暗中充滿了大地，待時而突發，而放大，而籠照人類，時間的問題；何必對此殘威而有所畏怯，更何必望此春光而急的苦悶呢！

新陳代謝是進步的法門，用不着貪戀難捨，或與歎流涕作今昔之感。只是，烘在什麼「研究之室」「藝術之宮」的，春氣大作，不能再暖的在沙發上打盹；或伏在這「室」「宮」裏揀他們的所謂國粹，玩他們所好的藝品，好像冬天罷，春天罷與他們無涉，不屑意去理這個；這類的人們，遇見這種變化，難免不介於懷，甚而至於賭氣不樂意這徧生萬物的活氣，不跑出來歡迎。也

許他們以爲自然之數用不着人們力致，也許以爲寒氣仍在，恐怕傷風不敢伸出頭來四下的瞧瞧。

誠然春天自己會來，不用人們費力；要知道，盡力得到的和光分外覺着溫柔，誠然，寒風凜冽輕意不出門的人怕傷了風；可是吸點新鮮空氣，炭氣薰蒸的腦子能多少得到清醒。衛生家的曠野深呼，不是存這個形式，而一般有志氣的青年奔走叫號，不是毫無意義的！

冬日天氣寒冷，在在使人怯懦，使人縮手頓足；尤其是北京這個地方，風是更烈的，空氣是更緊張的，黑土含砂，使行人不敢仰首，不能睜眼。雖是人們的不幸亦是造物的殘酷！然亦何嘗禁得住不在街上行走去做他們的生活，怕是更激烈罷，除去少數入「室」進「宮」有福氣的先生。

人這樣的動物真也奇怪：不赤裸裸的露出來人態，偏以眼是眼，耳是耳的排出來爲難看，用薄膜似的紗巾把她藏罩起來，自以爲表現的是人態；其實，何嘗如此：手裏握着各色的眼鏡，遇見事物，則以適者帶上，

再則擺佈毒蝎惡蛇如圍巾項練於一般弱者的肩上。真正人態從生活的源泉不知不覺的流露出來，冷酷的自然冷酷，和靄的自然和靄，不容有所扮演，有所播揉。熙熙攘攘中不知那樣的占大多數，雖然看外面都差不多。恨化學進步不到這麼適用；把他們拿來化驗化驗，看看是那一樣的人；再進一步，分析究竟是造物者的錯誤，還是五穀的作用。到了那時人類的面目或許坦白，同情心或能豐厚；自己覺着冷也許想到人家的衣服薄，自己覺到餓也許想到人家的糧食缺。再過更嚴冷的冬天許不至如斯的嚴酷，即令嚴酷或能有些少的溫柔藏在裏邊！

嚴酷最令人喪意。宇宙決不是永久這樣的；溫和不易得到，但不可不于嚴酷之中去尋找牠，擴大牠，使牠在嚴酷之中，有不破的根基，使牠在人心中有時澆的培育。有這點生氣的心的存在，常足以欣慰自己的岑寂，奮進自己的退落，縱使環境施以壓迫，奸人下以毒螫。現在社會中總算有了變動，一大部分人總算有了覺悟，雖然還現着冷酷，這是暫時的現象，溫和一到總會

銷退的；因爲生氣的要求，力量比什麼都大！至此，我感覺着快活，雖暴在烈風逼體的冷氣中。

這快活是不期然而然的，也許是由希望而發生的。冬天好像可怕，但這是新舊更迭必經的歷程。沒有冬天的嚴酷，盼望春天的心情便不親切；有志氣的人至此更有生趣，怯懦者也許喪心！

所謂更有生趣者，不是烘在氣暖的房中——如「室」者「宮」者——躺在沙發上玄思冥想於一字一畫的奧妙。性偏於此者儘可進去，若慕爲文雅，或在外怕冷，迫而屈意於所謂規則條例者恐怕有心靈上的不愉；絕對不如登白塔之巔，步什剎海之涯，看看枝上的小鳥，冰下的小魚，或悲鳴或游泳，得到一種不言而喻的同情。也許北風颯的更烈，空氣更覺着涼，使小鳥不能穩站枝上，然可由此至彼；使冰凍的更厚，然可由淺至深；環境自是環境，自己還是自己；束縛壓迫雖是這個世界的特有現象，似乎有什麼間隔，不能夠達到身上！遙望高樓卑舍，想及百萬同胞受朔風暴砂的摧折於黑土彌漫的空氣

之中，不覺的憤怒叫號，想托出二十四生地的大炮把「風伯」轟死，駛出百萬磅重的軋石把砂漠軋平！也許神怡氣爽學小鳥的飛跳，小魚的游泳；想起個歌兒來順口唱出。無論悲也罷，樂也罷，喜也罷，哀也罷而大怒，大笑，大哭是隨情之所適而立即做得出的。他人目爲狂妄，就爲狂妄，呼爲瘋癲，應以瘋癲，橫豎是內心的火簇燃燒出來的，性靈所表現的，管他們的胡說亂語呢！

在那形式馬路上走，塵砂常碰到臉上，走還是走；掀着字典查字，凍的手僵，讀還是讀。外面氣壓有時緊張，室內四周亦現冷淡，有時絕不理會，有時呆坐默思。下了雪，常執帚掃地，童心發動了就堆雪人；也常坐在案旁，從帘隙中靜看雪壓的弱枝的蕩漾。

這些都是去冬的陳跡；感覺到了，不知不覺的就表現出來。

暴風仍是這樣的吹，砂塵彌漫的北京，還得不到立春許久的暖氣！然溫和的種子無形中已密佈天空，靄照

人類的日期，當然不遠。現在我十二分誠懇的給煖「室」溫「宮」裏的人們送個信息——

「春已來了！應該伸出頭來看看啦！好生圍上圍巾，不至傷風了。」

十六年二月二十日于北京。

寫在「烈火」後面

黎錦明

「烈火」出版了有什麼稀奇呢，也不過「雨後春筍」的一支罷了。

此書編定時已在前年，還作了一篇無聊的序登在京副上。後來不知費了多少周折，纔承文學週報社介紹給開明出版，還被忝列爲文學週報社叢書。在這裏我應該感謝他們，然而我却確實是一個不知好意的莽夫。我不在任何「社」，任何「會」做黨員；我是「投稿」出身的，那種經驗也足了，現在我還只能抱定這種態度。現在的「社」自然有純正的，然也有所謂「狄克推多」式的；他們這樣來無非想振作自己的權威，拉許多青年或學者名人

來作「感情的交換者」。現在文壇的成見極深，我也不願意做這種成見的屈從者，擁護者。于是，我將「烈火」在開明獨立出版了。

這毋庸說，是一部淺薄的東西，藝術上的修養既微弱，所用的思想也淺陋而且殘刻。然我因爲淺薄得還可愛，所以不顧忌的將它出版了。我寫小說時除開衝動外全然沒有一點甯靜的修養，寫好了當時覺得還滿足便給它寄了去，不滿足的便丟去給老媽子換「取燈」了。我從沒有起稿的好習慣，作品不成熟也是必然的事；又當時喜在文中滲進些「怪僻」的思想，一就爲這些時常給許多人鬧些笑柄。如中有一篇「店徒阿桂」最後一段，我想描寫一個知識淺陋的英兵，道：「See Here lay a "died, Small animal"。朋友看了，便大笑我的英文不通至此。我真想不到「弄巧」反「成拙」，當時也沒想到這原來是傻。英國人無論知識低微，也決不會將自家的語言說得不通，還使用些字典裏沒有的字。這真給一張白紙污壞了，但也罷，我的英文原來是「半邊醋」的呀。

我的愚陋至此，其他還有什麼話可說呢？我相信全書除開兩三篇外，實在沒有成熟的，好在我還能自己看出。我想信要把作品給文壇上的大批評家大鑑賞家看是不中用的，有時他們將你的稿子在語聲嘈雜中一面談一面翻的定事了，說：『還可以，不過還有點幼稚……』我們得相信，這種「幼稚」的口氣是欺騙人家的，不知世上有多少創作家了受他們的當了。

現在想起來實在有點憬然，因為我的「創作衝動」時代已過去了，現在還不知道有多少留在大刊物的字紙篋裏，在自己網籃的紙屑裏。我時常極其不信任自己，但現在卻又覺得這種方法有點兒「傻」。我時常感到極其懊喪，自慚，當大刊物編輯將我的作物丟回來之後；自然，我在這種情形之下，有時自然能發現自己的謬點，有時却也過于含糊了，便時常將許多心血擬成的東西在失意中丟了。這該是我失敗的一個大原因啊！

烈火出版之前，我漸漸有些覺悟了，便將兩三篇人家丟回來而自己沒有棄去的稿子湊在後面，便是：

「姐夫」，在「白話老虎報」沒有「閒話」以前投進去的，在有「閒話」兩月之後丟回來的，因為「太虛浮」。

「董夫子在畫室」，在晨副副刊大轉變時（時徐詩哲纔到任）投進去的，丟回來雖早，然那句評語是：『描寫尚未成熟，結構太單調。』

「懦夫」，在上海寫的，投給小說月報，丟回來的評語道：『……後半部太不自然。』

自然，這幾篇東西一樣的淺薄，在全書中各篇比較起來自要進步一點。現在我對自己却不能不加一點「信任」了，有時還粗蠻的來攻擊別人。……即現今純正文壇上的大桂冠詩人大戲曲家「一笑置之」，我也只好「管你媽的」算了。以後，我便打算不作「我的批評」。

十九，十一，一九二七于，文天祥被抓處。

粵歌

聞國新

胡懷琛作中國民歌研究，有引兩廣山歌數首，自云出自漁洋詩話。偶閱池北偶談，知詩話所載，非全部之

詞，乃割裂數句而成者也。胡君未見此書，妄加徵引，殊使讀者有未窺全豹之憾，是亦讀書未博之故耳，考偶談卷十六云：

「粵西風淫佚，其地有民歌，謠歌，狼歌，獐歌，蛋人歌，狼人扇歌，布刀歌，獐人舞，桃葉等歌，種種不一，大抵皆男女相謔之詞。相傳唐神龍中，有劉三妹者，居貴縣之水南村，善歌，與邕州白鶴秀才登西山高台，爲三日歌，秀才歌芝房之曲，三妹答以紫鳳之歌；秀才復歌桐生南嶽，三妹以蝶飛秋草和之，秀才忽作變調曰：郎陵花，詞甚哀切。三妹歌南山白石，益悲激，若不任其聲者。觀者皆欷歔，復和歌，竟七日夜，兩人皆化爲石，在七星巖上，下有七星塘，至今風月清夜，猶彷彿聞歌聲焉。」

似乎是我們貴國人的通性：對於一種民歌的起原，每喜附會以一段有趣味的神話故事，若六朝時代的子夜華山織諸曲都是如此。其事之有無可以不論，然這種神話亦頗有文學意味在內，我們不宜以其虛僞而輕視之

語絲

第一百二十五期

也。

漁洋此記謂有吳淇者爲潯州推官，采錄當地民歌爲粵風續九。其民歌六首云：

(一)相思曲

妹相思，不作風流待幾時？只見風吹花落地，不見風吹花上枝。

(二)蝴蝶思花

思想妹，蝴蝶思想也爲花。蝴蝶思花不思草，兄思情妹不思家。

(三)隔水曲

娘在一岸也無遠，弟在一岸也無遙。兩岸人煙相對出，獨隔青龍水一條。

(四)妹同庚

妹嬌娥，憐兄一個莫憐多。已娘莫學鯉魚子，那河又過別條河。

(五)塘上

嫩鴨行遊塘柵上，嬌娥尙細不曾知。天旱蜘蛛結夜網，想晴只在暗中絲。

(一) 妹妹相思

妹相思，妹有真心弟也知，蜘蛛結網三江口，水推不斷是真絲。

塘上一首並見於梁紹壬的兩般秋雨庵隨筆，又有蜘蛛曲云：「妹相思，蜘蛛結網恨無絲。花不年年在樹上，娘不年年作女兒」，漁洋詩話只有塘上妹妹相思二首的後兩句，胡氏誤認作一首，是其誤解民歌處，害人不淺。其二，三，四數首也僅錄其二句。同時李雨村詩話也記粵歌，有句云：「雨裏蜘蛛還結網，想晴唯有暗中絲」，本註云：「此詩以晴寓情，以絲寓思，樂府聞怨體也」。此語良是。民歌中如此類借用甚多：前者如唐劉禹錫的竹枝，後者如黃公度的山歌。但一詩而有三種不同之詞句，亦足見民歌踪跡之廣矣，

底下是鴛歌：

(一) 思娘猛，行路也思睡也思。行路思娘留半路，睡也思娘留半牀。

(二) 黃蜂細小整人痛，油蕪細小炒仁香。鴨兒細小

著水面，表緣細小愛憐娘。

狼歌與獐歌所用方言至多，我們讀不懂，這裏不錄，唯蛋歌則又不然。

(一) 錯畔行過蘇行巷，魚通水透到花街。木樨花發香十里。蝴蝶聞香水面來。

(二) 蛋船起離三江口，只爲無風浪來遲。月明今網船頭撒，情人水面結相思。

(三) 鹿在高山喫嫩草，相思水面結麻紗。紋籐將來作馬匹，問娘鞍落在誰家。

我想兩廣山歌除了民歌是漢人所作外，其餘如上面所舉及刀歌擔頭諸歌全是散居於兩廣雲貴間苗蠻諸野人的山歌。它們的語意則多詠男女相悅之詞；刀歌等則是以歌詞刻諸表記上以贈所歡也。

十月六日

閒話拾遺

十四 拆牆

豈明

三月二十七日北京各報載，大總統令：「古物疏

傳，文獻足徵，不獨金石圖籍有關考證者應加愛護，卽宮觀林木，締構維艱，剪伐宜戒，曾經該主管部署擬具保存辦法，以防毀傷販賣諸弊，但因事立制，未有通行定章，難保不積久玩生，所有京外各地方從前建築樹植及一切古物迄今存在者，應如何防護保存，著該管部署彙集成案，重訂專章，呈請通行遵照，並著稅務處妥訂禁止古物出口辦法，飭令海關切實稽察，以副政府範古模今，力維國粹之至意。此令。」

在內務部到處拆毀城牆，還擬砍伐日月壇古柏賣錢的時候，好人政府能夠發下這個命令，雖然不免是賊出關門，也總還有幾分可取。但是，我所覺得奇怪的是其中「京外」二字：照這樣看來，豈不是「京內」並不在內麼？那麼內務部（也就是「該管部署」）是可以剪伐販賣的，不過只此一家，並無分出，別人不得仿效罷了。內務部有了這個保障，儘可「放手做去」，拆賣一切京內宮觀林木，不愁沒有錢發薪水，苦的只是平民。我走過景山背後，見東邊一帶紅牆多已拆去，剩下牆北面的許多民家，被拆去了後壁，完全暴露在外；有的用蘆席遮蓋，有的沒有，只見三間兩間的空屋，屹立在殘磚斷

瓦之間，上梁皆露，三牆僅存，不似焚餘，亦如劫後，唯或壁上尚存紅箋吉語，表示日前曾有生人居住其中而已。嗚呼，受者傷心，見者慘目，不圖在反赤之京都而遇此現象也。雖然，此內務部之政事，又有大總統令許可，泰山可移，此案不可動矣。小民露宿，先朝露以何辭；老爺風餐，豈此風之可長？非小人無以養君子，聖訓昭垂，安可違耶。

十五 「曳白」

豐明

大約因爲是雷厲風行地搜捕學生的緣故罷，大家嚇的目瞪口呆，逃難還來不及，所以近來閒話的投稿大見減少，這回幾乎一篇都沒有，要我們自己來包寫。山叔老人呢，本來是很肯幫忙的，只要催他一聲，總會把他所戴了老花眼鏡寫下的背時的老話抄一兩篇送來，現在也因春分節氣的影響，腰痛復發了，說這一次實在沒有辦法。但是我也實在寫不出。懶人詩云，「春天不是讀書天」，此其一；「俗務蝟集」，此其二；但其中最重要的還是其三，卽是頭腦的疲倦。講到事務，其實並不多，身體也決不至於過勞，可是頭腦却的確已經疲倦極了，因爲天天看報的緣故。我不是政治家，要來討論三

民三愛三什麼主義之優劣，但人是「政治的動物」，我也就不免要留心來看中國政治的消息。玉皇上帝，這是怎樣的現狀呀！我們在北京，從報上幾乎看不到什麼真的，或善的美的消息來。大抵這邊的事都是「環球咸欽」，那里的全是「人神共憤」；或者對的？或者不對？全靠我們自己去想，却又往往想到昏頭搭腦，還是莫名其妙。冤枉冤枉！白費精神，真與看三日三夜的戲文無異。但是頭腦疲倦總是事實，連閒話都沒有興致講了。「長安居，大不易，」古人之言，良不我欺；即使沒有內務部的老爺來拆我們的後牆，天天聽這些新聞與談話，也就儘夠受用，若是弄上一年半載，還不變成軟腦症麼？

十六 戀愛偈

登明

再抄一首希臘古歌，當作閒話。三月三十日。

Khalepon to me philesai—"Anacreontics".

不戀愛爲難，
戀愛亦復難；
一切中最難，
是爲能失戀。

聖道會的消息

登明先生：

自從去年在益世報上看見安國軍秘書廳長任毓帥組織聖道會的消息以後，非常的高興之餘，也曾將那消息報告給語絲的讀者。（見一二二期閒話卅。）以後天都在盼望聖道會宣言的公布；然而一天一天的等了兩個多月終於沒福拜讀。直到前天偶然跑到學校閱書室去，却意外地發現了一本很薄的「中華民國聖道會緣起及章程」。這一喜非同小可，當即向管理人借出恭讀。本想寄給您看的，但恐怕同學們等着要看，只好「不惜工本」將緣起全文抄給您看吧。又下面的文句原本是用大號字排印的，大約是所謂「警句」之類的東西；合併聲明。

民國成立。十有五年，日尋干戈。至今未已。學舍荆榛。弦歌不作。於是共產異說。乘我學術之日廢。浸淫而入。更有西方異族。包藏禍心。爲之陰驅而陽迫者。洪水橫流。莫知所屆。非但國基動搖。長此以往。必使數千年之文獻。馴至淪亡。我中國立國於世界爲最古。三代以還。風教優美。遭周之衰。異說紛起。孔子憫道之

鬱滯。釐而定之。親親而仁民。仁民而愛物。通古今之變。易以道化。禮以節文。書以道事。詩以達意。樂以發和。春秋以道義。撥亂世而反之正。學者至今則之。實中國立國之大本。「是爲東方文化。保之勿失。方足與世界各國相周旋。」自前清道光末季。政治不修。歐美各國適因機械發明。富力澎湃。資本主義。因而產生。扶植資本主義。必兼探帝國主義。其勢力駸駸東漸。如雙輪之並進。中國當積弱之餘。拒之不得其道。遂陵夷八十餘年。種種喪權。與東方諸弱小民族。同受侵略。凡具國家思想者。莫不痛心。資本主義發達。則勞動階級隨而增加。帝國主義振興。則弱小民族因而征服。前者必釀成階級鬥爭。後者必釀成民族鬥爭。此世界之公例。於是有社會主義。惟社會主義。實因國情而異。建立共產社會。非產業成熟之國。不能實現。是德人馬克思之原則。中國富棄于地。又爲資本主義帝國主義所扼制。雖欲依社會化之途徑。謀經濟之發展。其道無由。貧富階級不甚懸殊。且同受外人之賤吸。欲鼓勵階級鬥爭。必至同歸於盡。故今日中國所處之地位。非拓展國力。保持東方固有之文化。實行國家主義。不足圖存。先謀

脫資本主義帝國主義之羈絆。改正條約。對外則剷除壓制。以培國富。對內則扶植生產。以息民生。庶國家命脈危而復安。斷而復續。近者國人痛邦基之不振。主張解放民族。本全國心理之所同。惟以憤慨之餘。共產學說。因而並進。外人乘機操縱。欲將我東方文化。掃蕩無遺。此則不察國情。稍一不慎。必歷萬劫而不復。資本主義極盛。政府不能遏其流。社會主義極盛。國籍不能爲之限。此兩者誠相因而至。惟環顧世界各國。國家主義尙如日中天。當歐戰之初。各國社會黨議員一致投票贊成本國戰費。「此即國家主義之發動。」其例甚明。且遠如日本維新。除封建。改條約。一躍而轉入經濟發展之途。以數千年立國之精神。與世界相見。國運遂蒸蒸日上。近如土耳其波斯阿富汗諸國。三四年來。次第獨立。完成民族之解放。而赤化之禍能制弭於機先。不爲第三國際所控御。此則更爲顯著者也。至於社會主義之根源。實本人民生計。富者益富。貧者益貧。無所調劑。其勾萌引達。即資本主義所造成。我中國以新興之勢。本無資本主義。宜乘此時會。進而謀社會之安全。是在勵行社會政策。總意志新邦。即取徑於此。孔子曰。不患

寡而患不均。孟子曰。老者衣帛食肉。黎民不飢不寒。我中國以道德為基礎。本早防有產無產之偏畸。是即社會政策之精髓。亦即東方文化之特色。宜本此原理。制定方案。與時推移。使貧富相調。國基永安。立一國於世界。必有一國之精神。爰發起聖道會。與海內賢哲。共商商榷。國運雖新。國魂不墜。源遠而流長。本深而木茂。保國保種。胥此是賴。其有愛國憂時之士。盍興乎來。

一千多字的皇皇大文總算抄完了，在這雪後的春天晚上，沒有生爐火的房間裏，也不免有點冷呢。但一想到「保國保種胥此是賴」，又安敢因怕冷而不為之盡力宣傳乎？（緣起之後，接着便是章程，本第一條「本會以宣傳聖道主張正誼糾正邪說挽救人心」的宗旨條比較重要外，其它都無關大旨，恕不再抄；如必要知道的人，可寫信去要，反正章程上說，「本會依據前定宗旨得刊發書籍等件隨時分布概不收費以盡指導社會之職」的。）

要抄的東西也已抄完了，根據「冒，叙，論，斷」的「古文筆法」時，則前三步工夫都已做完，自然應該做第四步——「斷」的工夫，——發點議論了。可是不

幸得很，因為要抄那篇緣起，既經湊了不少字數，假如又還要發什麼議論時，豈不把語絲變成「聖道特刊」了麼？而且，我對於「聖道」這東西的意思也約略地在閒話冊上面說過，用不着再囉囉嗦嗦了。但我對於這篇緣起另外還有一點意思，要順便在此交代：便是，（一）大帥們的得意之作的「蚩尤就是赤化之尤」和「公妻」的兩種學說沒有被採用，是最大的遺憾；（二）這篇緣起假如把其中的聖道會等字樣除掉或改一下子，則澈頭澈尾（其文章，其意思）都是屬於醒獅一派的——簡直是醒獅派大文的「燒直」（Adaptation）；（三）緣起所含的意思且不說，即就其能引用什麼東方文化，資本主義，帝國主義，社會主義，社會政策，階級鬥爭，德意志，土耳其，……等名詞的一點說，也已足證明其比別的那些人識字識得多了，——甚至和那些在歐洲吃過幾年洋飯的醒獅派諸公的見解差不多，更足見其不凡了。

好了，就此打住吧。末了，希望你多多發表意見，以利聖道之進行，而維國魂於將墜，不勝厚幸之至。

赴北大中山逝世二週年紀念會回來之晚上十二時半，冰川。

兩種歌謠集的序

登明

一 海外民歌選序

我平常頗喜歡讀民歌。這是代表民族的心情的，有一種渾融清澈的地方，與個性的詩之難以捉摸者不同，在我們沒有什麼文藝修業的人常覺得較易領會。我所喜讀的是，英國的歌詞(Ballad)，一種敘事的民歌，與日本俗謠，普通稱作「小唄」(Kouta)。小唄可以說是純詩，他的好處，——自然是在少數的傑作裏，如不怕唐突「吾家」先王，很有樂而不淫哀而不傷的意思；但是，講到底這還是他的江南的兒女文學的風趣，使我戀慕，正如我們愛好子夜歌一樣。歌詞都是敘事詩，他的性質彷彿在彈詞與「節詩」之間，不過彈詞太長太有結構了，而節詩又太流暢，的確是近代的出品。我愛歌詞是在他的質素，有時又有點像韻文的童話；有些套語，在個人的著作中是很討厭的，在這類民歌上却覺得別有趣味，

也是我所喜歡的一點。他講到女人總是美好的，肌膚是乳白，眼睛是夏日似的明亮，脚是小的，（請中國人不要誤會，）問事總是問三遍，時日是十二個月另一日，就是文句也差不多有定式，例如——

安尼，我要親你的面頰，

我要親你的下巴頰兒。

中國彈詞也有這種傾向，我隨手從再生緣卷一中引用這四句：

公子一觀心駭異，慌忙出位正衣冠，

聞聲寶眷何來此，請把衷情訴一番。

這正是一個好例，雖然我不太喜歡，因為似乎太唐熱了。還有一層，這樣句調重疊下去，編成二三十冊的書，不知有幾萬行，自然不免令人生厭；歌詞却總不很長，便不會有這種毛病，而且或者反成爲他的一個特色了。

我在這兩樣民歌之外，還借了英語及世界語的譯本，看過一點各國的東西，有些我覺得喜歡的，用散文

譯了幾首，後來收錄在陀螺裏邊。不過我看這些歌謠，全是由於個人的愛好，說不出什麼文藝上的大道理，或是這於社會有怎樣用處。我所愛讀的是戀愛與神怪這兩

類的民歌，別的種類自然也不是沒有，反正現在也無須列舉。讀情詩大約可以說是人之常情，神怪便似乎少有人喜歡了，這在標榜寫實主義以及文學革命的現代應該是如此，雖然事實未必如此。我說，現在中國刮刮叫地是浪漫時代，政治上的國民革命，打倒帝國主義，都是一種表現，就是在文學上，無論自稱那一派的文士，在著作裏全顯露出浪漫的色彩，完全是浸在「維特熱」——不，更廣泛一點，可以說「曼弗勒德（Manfred）熱」裏面。在這樣一個時代，驚異是不大會被冷落的，那麼我的愛好也就差不多得到辯解了，雖然我的原因還別有所在。我對於迷信是很有趣味的，那些離奇思想與古怪習俗實現起來一定極不能堪，但在民謠童話以及古紀錄上看來，想象古今人情之同或異，另有一番意思。文人把歌謠作古詩讀，學士從這裏邊去考證古文化，我門凡人

專一旦不能，却又欲兼二，變成「三腳貓」而後已，此是凡人之悲哀，但或者說此亦是凡人之幸運，也似乎未始不可耳。

牟農是治音韻學的專家，於歌謠研究極有興趣，而且他又很有文學的材能，新詩之外，還用方言寫成民歌體詩一卷，這是大家都知道的。他選集國外民歌，譯成漢文，現在彙成一集，將要出版了，叫我寫一篇序，說是因為我也是喜歡民歌的。我想，我是一個「三腳貓」，關於民歌沒有什麼議論可發，只好講一點自己的事情，聊以敷衍，至於切題的說明須得讓牟農自己出手。但是我有一句介紹的話可以負責聲明：牟農這部海外民歌的確選也選得嚙嚙，譯也譯得不錯。有幾首民歌曾經登在語絲上面，見過的人自會知道；如有人不會見到呢，那麼買這部民歌選去一看也就知道了。總之牟農的筆去寫民謠是很適宜的：瓦缶一集，有書為證。

中華民國十六年，三月三十日，周作人於北京西北城之苦雨齋。

二 潮州嶺歌集序

民國三年一月我在紹興縣教育會月刊上發過這樣的一個啓事：

「作人今欲采集兒歌童話，錄爲一編，以存越國土風之特色，爲民俗研究兒童教育之資材。卽大人讀之，如聞天籟，起懷舊之思，兒時釣遊故地，風雨異時，朋儕之嬉戲，母姊之話言，猶景象宛在，顏色可親，亦一樂也。第茲事體繁重，非一人人才力所能及，尙希當世方聞之士，舉其所知，曲賜教益，得以有成，實爲大幸。」

我預定一年爲徵集期，但是到了年底，一總只收到一件投稿！在那時候大家還不注意到這些東西，成績不好也是不足怪的，我自己只得獨力蒐集，就所見聞陸續抄下，共得兒歌二百章左右，草稿至今還放在抽屜裏。六年四月到北京來，北京大學的朋友開始徵集歌謠，我也跟著幫忙，因爲懶惰，終于沒有把自己的草稿整理好，但因了劉半農常維鈞諸君的努力，這個運動很有發展，

徵集成績既佳，個人輯錄的地方歌謠集也有好幾種完成了，如顧頤常維鈞劉經菴白啓明鍾敬文諸君所編的，是這部林培廬君的嶺歌集乃是其中最新出的一種。

歌謠是民族的文學。這是一民族之非意識的而是全心的表現，但是非到個人意識與民族意識同樣發達的時候不能得著完全的理解與尊重。中國現在是這個時候麼？或者是，或者不是。中國的革命尙未成功，至今還在進行，論理應該是民族自覺的時代；但是中國所缺少的是澈底的個人主義，雖然儘有利己的本能，所以真正的國家主義不會發生，文藝上也可以虛空地提倡著民衆文學，而實際上國民文學是毫無希望。在這個年頭兒，社會上充滿著時新，正如忽而頹廢，忽而血淚一般，也會忽而歌謠地歡迎起來，但那是靠不住的，不但要改變，而且不是真的鑑賞。蒐集歌謠的人此刻不能多望報酬，只好當作他的嗜好或趣味的工作，孤獨地自進行，又或如打著小鼓收買故舊的人，從塵土中挑選出「鷄零狗碎」的物件，陳列在攤上，以供識貨者之揀擇，——

倘若買不去，便永久留在店頭做做裝飾也好。關於這一點，大抵現在蒐集歌謠的人都有了覺悟，我所認識的幾位中間十九如此，差不多都是惘惘無華，專心壹意地做這件事，而林君之堅苦卓絕尤為可以佩服。不過在現今這個忙碌的世界上，我雖然佩服林君的苦功，承認這部歌集的有價值，却不能保證，至少在這聖道戰爭的幾年裏，這能夠怎樣為國人所懂得，——雖然于將來的學術文藝界上的供獻總是存在的。

中華民國十六年四月三日，周作人于北京記。

無題之八

廢名

（與本刊一二二期所載相接）

她們兩人走進房來，燈放在桌上解衣睡覺。

琴子已經上了床，不過沒有躺下去，披衣坐。細竹襪子也脫好了，忽然又拖着鞋竄到桌子面前，把燈扭得一亮。

「你又發什麼瘋？」

細竹並不答，坐下去，一手灣在懷裏抱住衣服，——她的扣子都解散了，一手伸到那裏動水瓶。

「我來寫一個日記，把今夜我們兩人的事都寫下來等程小林來叫他看。」

「我不管！受了涼就不要怪我！」琴子說，簡直不拿眼睛去理會。

「你這楊柳倒是替我折來寫字的。」

琴子不答，低頭，閉眼，彷彿是坐在那裏數數珠模樣。

細竹并不真是拿楊柳來寫字，是用牠蘸水磨墨，一面蘸，一面注視着硯池笑，覺得很好玩。楊柳是小小一青枝，黃昏時候，兩人在河邊玩，琴子特地折回插在瓶裏。

「你磨墨，庾子山替你寫了一句！」琴子轉過頭來望她一望，見她一言不發，故意打勸她。

「你總是做庾子山的奴隸，做夢也是庾子山。」

「我說出這一句詩來你纔相信我的話不虛哩。」

「真的嗎？」截然一掉身，雙手搭在椅背，對琴子。

「你看，赤脚而且是袒胸！」

「你不管，——你說。」

「寒壁畫花開。」

「要得，要得，我正在想那壁上的花，這就算得一

句，——這怕是程小林告訴你記住的，是不是呢？」

細竹也看過這一首詩，記得詩題有什麼示內人的字

樣。

「不要胡扯，——這該你是奴隸罷，替人家磨墨！」

琴子這句話是雙關，因為她會寫字，過年寫春聯，

細竹把莊上許多人家的紙都拿來要她寫，自己告奮勇磨墨。

「噓，我也跟你一路胡鬧起來了！你再不睡，我就

喊奶奶，什麼日記夜記的。」

琴子動手要吹燈，細竹纔上床。但兩人還是對坐而

談。

「我捨不得那一硯池好墨，觀世音的淨水磨的！」

這又是笑琴子。琴子從小在鎮上看賽會，有一套故

事是觀音灑淨，就引起了很大的歡喜。今天折楊柳回

來，還寫了這麼兩行：

一葉楊柳便是天下之春，

南無觀世音的淨瓶。

「可惜此刻還沒有到放饅口的時候，不然就把南無

觀世音的淨瓶端上台。」細竹又說。

「這有什麼可笑呢？那我纔真有點喜歡，教孩子們

都來兜一兜我的楊柳水——我可不要你來！」

這是還細竹一禮。七月半莊上放饅口，豎起一座高

台，台上放一張桌子，桌子中間有一碗清水，和尚拿楊柳枝子向台前灑，孩子們都兜起衣來，爭着沾一滴以為

甘露，就在去年，細竹也還是搶上前去兜，惹得大家笑。

「我們真是十八扯，一夜過了春秋！」

琴子又說，伸腰到桌子跟前吹熄了燈。

他們自己是面而不見，史家莊的春之夜卻不因此更

要黑，當燈光照着他們刺刺不住，也不能從那裏看出一點光亮來。自然，天上的星除外。

二

「春眠不覺曉，處處聞啼鳥。」

細竹唱。未唱之先，彷彿河洲上的白鷺要飛的時候展一展翅膀，已經高高的伸一伸手告訴她要醒了。這個比方是很對的。不過倘若問細竹自己，她一定不肯承認，因為她時常在河邊看見鷺鷥，那是多麼寬曠的青天，碧水，白沙之間，他們睡覺的地方只是小小一間房子。她卻沒有想一想，她的手是那麼隨興的朝上一伸，伸的時候何曾留心到她是家裏睡覺？更何曾記得頭上有一個屋頂，屋頂之外纔是青天？如果同夏天一樣，屋子裏睡得熱又跑到天井外竹榻上去睡，清早醒來睜開眼睛就是青天，那纔真覺得天上下地好不局促哩。

坐起來，看見琴子也睜開了眼睛，道：

「我怕你還在睡哩。」

琴子不但聽見鳥啼，更聽了細竹唱，她醒得很早，

只要看一看她的眼睛便知她早已在春朝的顏色與聲音之中了。她的眼睛是多麼清澈，有如桃花潭的水，聲響是沒有聲響，而桃花不能躲避牠的紅。

「那是那一個，這麼早就下了河？」細竹聽了河邊有人在那裏搗衣，說。

「你這麼時候醒來說這麼時候早，——倘若聽見的是雞叫，雞也叫得太早哩！」

細竹穿了衣走了。不過一會的工夫又走進來。她打開園門到外面望了一望。

「趕快起來梳頭，好晴的天！」說着在那裏解頭髮。

「六月天好，起來不用穿得衣服。」琴子穿衣，說。

「穿衣服還在其次，我喜歡大家都到塢上樹脚下梳頭。」

「你還沒有在樹脚下梳過頭，去年你在城裏過一個夏天，前年還是我替你打辮子。」

「我記得，你們坐在那裏梳，我就想起了戲台上的鬼，大家都把頭髮那麼披下來。」

「今年我來看你這個鬼！」

「我並不是罵人。現在我倒還有點討厭我的頭髮，奈牠不何，小孩子的時候，巴不得辮子一下就長大，跟你們一路做鬼。我記得，我坐着看你們梳，想天上突然起一陣風，把你們的頭髮吹亂了牠，或者下一陣雨也好。」

「下雨倒真下過，大概就是去年，天很熱，我起得很早，沒有太陽，四房的二嫂子端了一乘竹榻先在那裏梳，我也去，頭髮剛剛解散，下雨。」

「可惜我不在家，——那你不真要散了頭髮走回嗎？」

「雨不大，樹葉子又是那麼密，不漏雨。」

「小孩子想的事格外印得深，就是現在我還總彷彿堤上許多樹都是爲我們梳頭栽的，並想不到六月天到那裏乘涼，只想要到那裏梳頭。」

「哈哈。」

琴子突然笑。

「你又想起了什麼，這麼笑？」

「你一句話提醒我一個好名字，我們平常說話不是叫頭髮叫頭髮林嗎？——」

「我曉得，我曉得，真好！我們就稱那樹林曰頭髮林。」細竹連忙說。

「我說出來了你就『曉得』！」

她們此刻梳頭是對着房內那後窗，靠窗也放了一張桌子，窗外有一個長方形的小院，兩棵棕櫚樹站在桌上可以探手得到。院牆那邊就是河堤，棕櫚樹一半露在牆外。

小林到現在爲止，還沒有見過琴子，細竹到「頭髮林」裏披髮，只見了兩次他們披髮於棕櫚樹之前。他會對細竹說：「你們的窗子內也應該長草，因爲你們的頭髮拖得快要近地。」細竹笑他，說他們當不起他這樣的崇拜。他更說：「我幾時引你們到高山上去掛髮，教你

們的頭髮成了人間的瀑布。」湊巧細竹那時同琴子爲一件事爭了好久，答道：「那我可要怒髮衝天！」小林說得這麼豪放，或許是高歌以當泣罷。有時他一個人走在塢上，儘儘的望那棕櫚樹不做聲，好像是想：棕櫚樹的葉子應該這樣綠！還有，院牆有一日怕要如山崩地裂！——琴子與細竹的多少言語牠不應該進一個總回響嗎？院牆到底是石頭，不能因了他們的話而點頭。

細竹是先梳，所以也先拿鏡子照，兩個鏡子，一個舉在髮後，一個，自然在前，又用來照那鏡子裏的頭髮。

「你看，這裏也是一個頭髮林。」

琴子知道她是指鏡子裏而返照出來的棕櫚樹。

這時塢上走着一個放牛的孩子，孩子騎在牛背。牛踏沙地響，他們兩人沒有聽看，但忽然都抬頭，因爲棕櫚樹颯然一響，——

那孩子順手把樹搖了一搖。

細竹只略爲一驚，琴子的頭髮則正在扭成一綰，一

時又都散了。細竹反而笑。她立刻跑出去，看是誰搖她們的樹。

談鬼（夢之六）

天行

我往常總想看到不可思議的鬼是什麼模樣。鬼終於不肯賞臉見一面。

彷彿是十年光景了，我在暑假裏住在舅舅的族人家裏。他們家算是那地方的一個財翁，房屋很不少，我睡在客廳的右首一間書房裏。晚間點的豆油燈，所以光亮並不十分清爽。對著牀就是兩扇玻璃——五色的——門，院子裏的東西都隱藏在這些色彩裏去了。門的右邊是窗戶，玻璃是無色的。我衝著窗戶坐，那時明時暗的燈光照著眼睛，偶然檯頭，只見隔著玻璃好大的一個面孔向著我！我從小到黑夜裏，就是在家裏，一個人決不敢走進沒有燈火的地方，總覺得有可怖的什麼東西在旁邊或是後面跟著。這時候的恐怖比那還要厲害，自然是不可思議的鬼的觀念浮在腦海裏。直窘的我非出門小便不

可，纔硬起膽來走到門邊；儘量求快，小便完了；可是鬼影子也沒有見到。我明明看到面孔上的兩隻眼睛亂眨，竟絲毫不見了！這至少可以編出一些鬧氣的故事來，彷彿我是什麼星宿能夠辟邪。

星宿下凡，降魔拿妖的話，大約是中國民衆一般心理中常有的。例如最近去年新死的『嵩山四友』之一的張季直，他自訂年譜裏就有一段記載：——

「咸豐十年，庚申，八歲。

……：一族兄挈游城隍廟，入後宮；神夫婦二偶像坐特高，重宇陰闕，族兄命揖，甫揖，坐上筆筒籤筒翻倒作聲。余驚而啼，道士奔集，撫而慰之。自是，先母戒後勿入廟。……」

我想張先生這一段記載自然是說，『我是文曲星，所以點狀元；不信，有這事爲證！』其實我也可以冒充星宿，謊幾句謊，可惜不是狀元，無庸這套了！我當時憑了一點淺薄的科學知識，找出了問答，原來隔著窗戶的芭蕉葉迎著燈光在搖擺，眼睛裏錯亂了，當得一個怪

面孔上的嘴的張閉；等到知道了，再看也看不出像面孔的地方。這還是我沒有知道『下意识』作用時的事；雖然許多次黑夜的行路，也並未曾得到另外關於鬼的現象。這又恰恰一年了！去年今日，我從病院正搬出。那場病，經過很危險的期間有兩星期之久，說是『肺炎』，熱度要高到四十一度多！憑了注射，我竟能活到現在，從死裏逃出來。當發熱最厲害的時候，或者可以說，也看見了許多東西，——是鬼不是鬼，不明白。

我在病榻上睡着，一合上眼，便有許多人物在前面。病榻的那一頭是房門，房門上好大一個腦袋伸進來；我立刻睜開眼，自己告訴自己：『沒有什麼！』心裏想著不讓看見這些，可是時而滿空中的小金魚浮沈著；時而真個『天雨花』了，紛繁的花絮飄著；時而美麗可愛的塑像和雕刻嵌在室壁的上半部；時而這個，時而那個。我自己只對自己暗示：『這並沒有什麼！』這樣不絕在腦子裏輪現的複雜的印象使得我神經非常緊張，不上三分鐘便睜開眼，據說帶了一種警怖的狀態；也許是

體溫太高的緣故，當時師友們都很替我擔憂。我半句沒有提到，（說話那時已是沒有聲音了！）眼睛裏看到的什麼，「鬼」的觀念好像沒有知道似的。

經過回憶之後，我覺得看見的些幻象，大概是平時常見的事物，尤其是許多時未能解決的事件。在（夢之四）中說過了，無庸多說，可怖的事實只可留在我自家腦裏。然而至今，我還有時吮味那病眼裏看的一幕一幕的電影。我想，假使那時不自主的亂說起許多不可捉摸的話，至少可以讓人相信碰見了鬼了！

鬼終於沒有使我認識過，而且現在龍虎山上治鬼的真人又已經下野了！

三，二七，北京。

曼殊大師塔銘的一點考證

柳無忌

讀了學昭君的關於曼殊大師的卒年一文，又見了抄錄下的諸宗元曼殊大師塔銘；這事既已引起了注意，我就想把所知道的一點材料寫下。

好久沒有到西湖去，因此碑石的已否樹立，塔銘的已否鐫刻，都沒有十分詳細知道。今據學昭君所講，則塔銘原來久已刻好了。此塔銘的原文，又見某期兵事雜誌。（盧永祥督浙時，在浙江出版，因原書不在，記不清了是那一期。）此中文字與學昭君抄出的大致一樣，不同的地方，有「其於朋遊，彌勤信納」二句。「遊」與「勤」字學昭君所抄出的作「友」與「甚」字。（我疑心或者係抄錯，因為遊，勤二字似乎比較好一點。也）許諸宗元後來在登兵事雜誌上時重行修改過的。）此外兵事雜誌稿上，無「諸宗元」，「林之夏」名字，僅作「某為撰銘」，「某書之」；而最後的「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九字亦為刪去。

此塔銘中共有二處記年月的錯誤：（一）「是歲」係「明歲」之誤。文中講：「……最後之別，歲為丁巳，大師遂於是歲五月，遽告怛化，年僅四十有口。」照他所講，曼殊死時應在丁巳。但曼殊死實在下年戊午，民國七年，西歷一九一八年。我們所以知道曼殊死在民

國七年五月二日的，除柳亞子蘇玄瑛傳中所講外，更可靠的，有此年五月三日的上海民國日報的曼殊上人化紀，及同日的曼殊上人圓寂訃。現將此二文抄錄如下：

曼殊上人化紀——曼殊上人蘇元瑛，工文詞，

長續事，能舉中西文學美術而溝通之。其道德尤極高尚，年來慨政局紛擾，社會墮落，常思至羅馬，考察彼都美術，而鬱鬱多病，卒未成行。自去夏復胃病大作，時纏綿病榻，迭入某某醫院療治，間獲小瘳，然不久輒增劇。至昨日午後四時，竟化於廣慈醫院，由汪精衛先生代為料理棺殮，現定今日午後三時成殮，明日午前十時移厝廣肇山莊云。（中華民國七年五月三日，即戊午年三月二十三日，上海民國日報。）

曼殊上人圓寂訃告——曼殊上人蘇元瑛師，於五月二日，在法租界金神父路廣慈醫院示寂。擇於三日午後三時成殮，四日午前十時移龕廣肇山莊，此訃。汪兆銘，丁仁傑，林鏡臺，周日宣，謹啓。（中華民國七年五月三日，即戊午年三月二十三日，上海民國

日報。）

觀此，曼殊卒年乃在民國七年五月二日午後四時，成殮於三日午後三時，當極詳盡而確定的了。諸文謂為死於民國六年丁巳，當誤。

關於曼殊歿時的年歲，亦比較三十五歲為正確。塔銘的所謂：「四十有口」，可見諸氏知道的亦不甚詳細，并未加查考，僅隨便的就所想到的寫下而已。我們知道曼殊歿年三十五歲，最重要的根據是曼殊進南社時所填的入社表。從曼殊入社的時候，及當時表上填的年歲推算起來，至他死時，恰恰三十有五。（此係數年前家父為推算出的，惟究竟曼殊進社時是幾年，是幾歲，一時疏忽了忘却為記下。現在該表不在我處。無處確說。）此外可助證的有梁社乾君在他英譯斷鴻零雁記的附錄一內所講的「Mandju died at the age of thirty five.」正與我講的相合。他做此文時在我們發表曼殊沒年三十五歲前。梁君是廣東人，他所得的材料乃與我們不謀而合，這實在是一個極好的證據。又我們以為飛錫潮音跋

作於潮音出版的一年，就是民國紀元前一年辛亥，而跋中講：「彈指鬪梨年二十有八。」若依此向後推算，曼殊民國七年五月死時也正三十五歲。有此三個證據，所以我們敢於斷定諸文所云曼殊卒年實係謬誤，或者他作文時原不知道也。

關於曼殊安葬孤山的時日，實係民國十三年（甲子）六月，諸文所謂的「甲子五月」，此五月乃是陰曆。民國日報有曼殊上人安葬孤山通告，茲亦錄下。

曼殊上人安葬孤山通告——茲定陽曆六月八號，即陰曆五月初七日上午九時，奉柩由滬寧北站啓程，約下午四時到杭。凡滬杭兩地同人，與有交誼者，請准期在站迎送可也。九號午時登穴。特此通告。南社同人啓。（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八日，即甲子年五月七日，上海民國日報。）

至於塔銘的作者諸宗元，我所知道的，是他名宗元，號貞壯，又號真長，浙江紹興人，能爲宋詩。光復前做過瑞徵幕府，光復後歷任浙江朱瑞，楊善德，盧永祥

秘書。他同曼殊認識時大約在民國紀元前五年秋天，并會同住在上海國學保存會的藏書樓內。當時相聚的尚有黃晦聞，陳佩忍，鄧秋枚諸人。

曼殊在孤山的墓塋，我們祇有唐蘊玉先生的一張油畫，及陳佩忍先生的一張墓地圖，都印入蘇曼殊年譜及其他內。我曾託友人設法想弄得一張墓地的攝影，但還沒有得到。極望在南方有愛好曼殊的朋友，能乘春光明媚時拍幾張曼殊墓塔的风景寄我！十六年三月二十九日，于北京清華學校。

編者案，如有人能帶杭州打碑人去，把「老和尚」的塔銘搨下幾份來更佳，將來蘇曼殊年譜出版時也可以插在裏邊。四月二日。

廣州的茶點

王文元

時間真是個奇怪的東西。無論是悲哀或是快樂，當時，總覺得沒有什麼意思吧；但是，一經了它的沖刷，一切都以變成爲甜蜜的夢。

當初獨自兩手空空地跑到廣州，見過溫州洋中的險浪，廈門口外的漁船，香港山上繁密的燈火，黃花崗下夕陽裏的墳墓：那時，但覺得無味，引動愁緒。險浪使我心底震撼，漁船象徵了我的命運，繁密的燈火爲我更襯出了海天的黑暗，夕陽荒塚惹起了我身世的悲涼。然而時過境遷，我做夢也似地又回到北京的小胡同裏。有時東奔西走得疲倦了，倒在藤椅中閉緊了眼睛回想起來，一切都入了畫境，夢境，詩境，就是那一臉橫肉的旅店主人，扣住了我的行李，打起廣東官話對我說：「不行，一共五塊錢，三天一算是我們的規矩……」的一幕，當初我在肚裏暗哭，但現在想來，他也已變成了戲劇中的猶太人，祇覺得他兇狠得可笑！

講到在回憶中覺得最津津有味，當然要推廣州的茶點了。加之在北京連極壞的餡餅都吃不起，所以更使我時時想念到牠。現在姑且把牠寫出一點來罷，也算是「畫餅充飢」的意思。

誰想得到呀，在「赤化」了的地方竟會有如許的清

閒？如果一個人從沒到過那邊的，憑了他的「直覺」想來，也許要以爲廣州的一切都是熱的忙的罷。不錯，廣州的確是比各處來得熱些忙些，但同時牠那裏的清閒處，也遠非「白化」了的「首善之區」所能及的。

廣東人愛藝術的天性，也許是誰都知道的。他們的日常生活，差不多也有點藝術化的了。廣州人就是連吃飯都似乎有「趣味」的成分，他們每天祇吃兩頓飯，一餐在上午九時左右，一次在下午三四點光景。至於早上，午後，晚上這三個正是我們江浙地方吃飯的時候，他們却吃茶點。

初到廣州的人，最惹得注目的，除了長堤一帶大洋樓之外，大概就是這些茶室（注意，並不是北京胡同裏的那種）了。他那建築極講究，類係高大漂亮的房子，式樣是中西合璧的，西式的外形而飾以狹長剛花的玻璃窗，內中的器具差不多全是洋式的，桌子上都是大理石面，陳設頗整齊清潔，有西湖上之別墅風。茶市每日三次，非市時吃客很少的；但一到市時，則携烟筒，拖木

屐，各式各樣的人都來了，而尤其是工人模樣的爲多。茶資便宜之極。起初我不知道，只是徘徊門側不敢進去。進而復出者有好幾次，每回總是怕錢不夠。後來還是跟了一個熟人纔進去的。我一共吃過三處，構造佈置，大同小異，樓是一統的，惟暗中分數廳，每廳牆上均有木牌標出「三分廳」「四分廳」等字樣。若在三分廳坐下，則每碗（用有蓋的茶碗，不用茶壺）三分（小洋）。桌面上放有各色的點心及瓜子，均盛於小碟中，我有一次一連吃了五碟，茶則一喝即盡，夥計對我似乎有點奇怪的樣子，心想「那裏來的外江老」？我時而環顧左右的幾位善喝茶者，見他們茶則一口一口地啜，瓜子則一顆一顆地咬，前後的時距是很長的。至於他們吃那圓的月形餅，則月半到三十，大概起碼也要一刻鐘。我想這種地方，如果請豈明先生去，定能勝任而愉快的，我則太無「生活的藝術」了。然而，儘量的大嚼，亦殊別有風味。

點心的種類多極，大概已經是東西「文明」的混合

物了。早晨普通吃的是早茶餅，薄而圓的，中有「早茶餅」三字，味不壞，價亦便宜。惟我最喜歡的是油酥餃，及一種不知名的油煎的鹹味的圈子餅。油酥餃與江浙的略有不同，形小而皮張較薄，分赤豆沙與綠豆沙的兩種，味以綠豆沙的較美。其他的圓的方的餅兒多極，我都叫不出名詞，味道大多是甜的。

除茶室之外，廣州還有種甜品店，亦頗有趣。甜品中主要者有蓮子湯，蛋湯，豆沙湯蛋滷等，價極便宜而味頗適口，且陳設精雅，大率桌上擺以鮮花，無聊時隨便去吃些，真是說不出的悠閒與舒服——這也許是我個人的感覺。

在煩忙的現代人中，這類調劑的地方是缺不了的。人們於劇忙之後，去找一處比較清閒些的地方來喝喝茶咬咬瓜子，這是何等須要的事呀？因之這類清閒的場所，就在比較熱些忙些的廣州出來了。這也許就是酒精在現代文明中起來的原因吧？

在廣州二十多天，借來的三分之二的錢，多是吃了

的，結果則落得一場胃病，及這麼一點淡淡地甜蜜的回憶。

二月十七夜寫。

閒話拾遺

十七

王與術士

豐明

在「此刻現在」這個黑色的北京，還有這樣餘裕與餘暇，拿五六塊錢買一本弗來則（J. G. Fraser）的古代王位史講義來讀，真可以說有點近于奢侈了。但是這一筆支出倘若于錢袋上的影響不算很輕，幾天的燈下的翻閱却也得了不少的悅樂。這是一九〇五年在坎不列治三一學院講演的稿本，第三板的金枝（The Golden Bough）中說的更爲詳盡，其第一份法術與王的進化兩冊，即是專講這個問題的，但那一部大書我們真是嗅也不敢一嗅，所以只好找這九篇講義來替代，好像是吞一顆戒煙丸。他告訴我們法術（Magic）的大要，術士怎樣變成會長，帝王何以是神聖不可侵犯：簡單的一句話，帝王就是術士

語絲

第一百二十六期

變的。這一點社會人類學上的事實給予我們不少的啓示，特別是對於咱們還在迷信奉天承運皇帝之中華民國的國民。君是什麼東西？我們現在比黃宗羲知道得更明確了。他本來是一個妖言惑衆的道士，說能呼風喚雨，起死回生，老百姓信賴他，又有點怕他，漸漸的由國師而正位爲國君，他的符牌令旗之類就變了神器和傳國之寶。無論如何克聖克神允文允武的皇帝，一經照出原形，也就只是賽康節一流人，雖然或者還可以做軍師，總覺得不配做君師了。君爲臣綱，現在已經過時了，至少在知識階級總要明白這一點。皇帝這東西的發生本來不是偶然的，于當時的文化過程上正是必要而且還很有益的，不過這正如嬰兒的襁褓，年紀稍大的時候便縛手縛脚地不好穿了。著者在第三講裏會這樣說。

「法術的職業既影響及于野蠻社會之制度，大抵統治之權遂歸于最有才能者之手中，此即將權力從多數移轉于一人，亦即由民衆政治——實乃老人們的少數政治移轉于獨裁政治，蓋野蠻社會率由元老會議而非以壯年

一一五

男子全體管理之也。此種改變，無論原因如何，或上代主宰的性質如何，總之是很有益的。君主之興起，在人類脫離野蠻狀態上殆爲一必要的條件。世上更沒有別人像你們所謂民主的野蠻民族那樣爲習俗與傳統所束縛者，也沒有別的社會那樣的進步遲緩困難者。以爲野蠻是自由的人類的舊說正與事實相反。野蠻人雖不是一個看得見的主人的奴隸，但對於過去，對於先祖的鬼魂，他是一個完全的奴隸，他們跟他從生到死，執了鐵棍統治著他。凡他們所做的都是模範、不文的法律，他須得盲目地無言地遵從。所以有才智的人絕無機會可以去改革一點舊習慣。最能幹的人被最弱最笨的拉倒，因爲一個不能升高，一個却可以跌倒，自然以低等的立爲標準。……人羣發展之勢力一旦開始發動，（這是不能永久迫壓的，）文明的進步就比較地急速了。一個人崛起握了大權，他便可以在他的一生中成就好些改革，這在以前就是若干代的時光也還不能做成的，而且假如他是一個特別有智慧精力的人，他也自然會利用這些機會。

就是暴君的胡爲亂想也有用處，足以破壞那沉重地壓在野蠻人身上的習慣的鎖練。……

這並非過言，上古的專制政治是人類的良友，而且又是，雖然聽去有點似乎古怪，自由的良友。因爲在最絕端的專制，最厲害的暴政之下，比那表面似乎自由，而個人的景况自搖籃以至墳墓全由習俗的鐵模鑄好了的野蠻生活，更有自由行動的餘地，即自由地去想自己的思想，定自己的運命。」

哈利孫女士(J. E. Harrison)在她的希臘宗教研究結論中法術與神皇這一節裏，也簡單地說及，

「這個改變似乎是一個損失，因爲成人的民主團體的統治換了一個獨裁君主了。但是歷史到處證明，真的自由在有才能的個人崛起占權時同時發生，全部落的民治只是一個空名，實在乃是元老專政(Gerontocracy)的暴政，幾個老人爲青年們授戒，強迫他們承受部落的傳統。」

元老政治比專制還要有害，在現今高唱聖教，以若

于老人統治中國的時代，這句話不由的覺得很是刺耳。在現今我們當然不再夢想明主，但族長更不見得可喜，國民大會也是別一種的元老專政，因為最弱最笨的正是老人的正統孫子。事實與科學決不是怎麼樂觀的。我讀這本小書也不禁悵然，覺得彷彿背上騎著一個山中老人，有如亞拉伯的水手辛八。四月二日。

註，水手辛八(Sin Bad)的故事見天方夜談，又有單行譯本，名航海述奇，上海廣智書局發行，辛八之名本此。

十八 命運

叔山

幾年前我有過一句不很樂觀的話，便是說歷史的用途並非如巴枯甯所說，叫我們以前事爲鑒戒，不要再這樣；乃是在於告訴我們，現在又要這樣了。見報上載國民黨內訌的新聞，令我更確信以前所說的話是不錯了。我們不必說明對於所謂左右派是什麼意見，但總之覺得「太平天國」的影戲似乎在演起頭了。無論怎樣懂得唯物史觀，却不懂得歷史，尤其是中國近七十年史，這是何

等可惜的事。易卜生在他的劇中高呼曰：「鬼，鬼！」這是何等可怕。嗟乎，人終逃不了他的命運。雖然科學家硬叫他曰遺傳！十六年四月四日，于北京。

十九 一個微小的提議

紋週

前兩星期正當孫聲帥的義師在杭嘉一帶討伐赤軍和奉軍入河南的時候，我們焦急萬分，天天早上盼早報，晚上盼晚報，想看一個「赤軍大敗」或斬軍「全軍覆沒」等類的報告，偏是報上往往劈頭就給你一片白紙，你說夠多麼氣悶，然而語絲上某君却大以爲有趣，他舉的理由我已不大記得，總而言之，是別有見解，然而一般人頭腦到底簡單，花了錢買白報看，終究有些不舒服，於是報上也隨即變了花樣，有所謂臨時移入要聞欄內的廣告，一個不夠兩個，甚而至於三個四個，這來報上居然沒有空白了。

從此以後我們可以翻開報來，在「中外要聞」四字下面大看其「吉房招租」，「介紹家庭教師」，「敬謝推拿專家」，「先生」之類的東西，這多麼有趣，我們花了錢

拿著報將這類廣告細讀一過，也覺得津津有味，而十分滿足了。但是幾日之後，我覺得又頗有些以爲尙未盡善起來。因爲報上的廣告終屬有限，換來換去，翻不出新花樣，而亦賊又頗頑強，一時不易討平，這種辦法不得已而有繼續之必要了。起初幾天尙覺新奇，過後早早是他，晚晚如故，看報的人已可以背得滾熟糊爛，而還是天天出現，這未免叫人厭煩，然則如何是可呢？此我之所以有這個微小的提議也。

現在爲抵制惡化起見，聖道之必須宣揚，是婦孺皆知的了。目下雖已有了聖道會之組織，與夫山東通令讀經之類，然而宣揚聖道是不會嫌其太多的，我以爲現在可以化無用爲有用，而且是大大地有用，將報上要開欄內的廣告仍舊請他們搬回老家，贖下來的空白印上幾段孟子或論語之類，以補其缺，豈不是一舉而兩得？况且要宣揚聖道，還有比這方法更高明的麼？孟子論語兩部聖經約計當有六七萬字左右，每天或隔天登幾段至少可以支持半年或六個月，（不敷的話，註解亦可加入）那時

候惡化已除，報紙也可以復其常態真可謂最合宜沒有的事，至於將來數萬萬人個個聖化，規行矩步，滿口仁義道德，猶其餘事。

我想著這個辦法之後，心中十分高興，實在敢自負是千慮之一得。萬一承蒙採納，將來每日人手聖經幾行的時候，切勿忘了是由於區區的提議。

廈門至善飯店見聞錄

乙探

「至善飯店」居閩海之濱，本一片荒墟，天下間之魍魎魍聚焉。產蛇，蝮，蟾蜍。夜間則鬼火蛙聲，遍地皆是，因是士大夫少涉足焉。近有好事者，大發慈悲，築棚于其間，爲施飯店，略與京都之粥廠用意相同，以螢火多，遂取名「朗螢」。附近有狐狸山，相傳係古閩越王無諸，因吃蛟龍骨，腹中生核，死後所變成。初變時，夜間有妖氣化成青光一道透天，故凡不祥之物皆類聚麀集於是，生殖蕃衍，狐子狐孫，支派日臻繁盛，至唐，陳將軍定漳時猶以狐名。一曰，該地出特種狐，善

作人聲，明末間尙有見之者。近因棚主生意日旺，大興土木，該飯店乃由棚而廬，由廬而觀，崇樓高閣，直轟層霄，車水馬龍，貴客雲集。惟該店之組織與飯舖異：欲吃飯者，須先定合同，按月支薪，飯吃多者則多給，少者少給，先吃飯，後支薪，故天下間厭世事者亦相率挈眷往徙焉。乙探子昨晚與二三子往遊，見店中牆壁上所貼標語，頗爲奇特，因照錄以公同好。

入門橫匾題曰，「財至矣！至善！」相傳，「至善飯店」之名起于此。

兩旁楹聯曰「知取仙後，則近道矣！咖哩鷄飯，毋吾欺耶？」下款「糞掃姆敬題。」

廊上有銘曰：「飯不在精，多料則名；店不在深，呼應則靈。斯是飯店，爭逐其馨。巴巴巡桂徑，映映留草青，談笑品頭銜，往來吃布丁。可以調燥吻、驗性經。有茅廁之繪影，無洋鴨之鑄形。且試熟牛皮，醉倒問徑亭。孔子曰，老板驅之，何飯之有？」（據飯店食客云，語多寄託，非老主顧不能索其隱也。）

語絲

第一百二十六期

廊之東西兩頭皆遍貼「敬惜字紙，功德無量，專員收拾，違者重罰」紙條。蓋聞飯店老板，前任「孔家店」夥計，淵源有自，欲有以廣其家學，頗以與古道挽頹風爲職志云。

入門見東牆上所貼係，

「應時小酌 家常便飯

南北大菜 紹興高梁

燒賣餛飩 鐘江饅頭

湯團炒麵 一應俱全」

西牆所貼係，本日特色大菜，抄錄如下：

新到菲刊濱涵鴨全隻二元三角五分半隻一元二角

呂宋醃瓜每條大洋四分

花旗皮旦每個一角二分

醋溜丹加魚記大洋二元

上等糟蟹脚每只大洋三角

生拌任問卿草每碟四角

（按，聞「丹加記魚」及「任問卿草」係本店伙計所

發明，爲閩南特產。該魚產泥沙中，無目，炎暑時，加蕃薯粉煮之，味道涼快，與「土笋凍」相埒。至於任閒卿草，聞係僧矢經年變成，燙以開水，令其「半頭青」鮮脆可口。）

又進，則柱上貼「飯店重地，勿談國事」

其東則有飯店規例，用玻璃框裝上，筆法粗劣，不類文人所書，蓋聞賬房先生衿雖稍青，胸無點墨，大抵係京監一流人物。所擬規則有一條曰，

「凡食客來吃飯者，須納保證金廿元。伙計薪水按月扣三成，如本年內辦事勤謹，不曾打架，卽于年底發還，否則沒收。奉東家令，要緊，記掛在心。」

諒該條例之設係爲維持秩序起見，蓋聞該飯店，常有掀桌搗碗之事也。聞不遠有「極美飯店」，同一東家，條例同。

又聞該店中人與老板接近者云，老板所忌，係夥計中之太出力做事者，凡出力做事卽係有取以自代之野心，遂致各夥計相率以吃飯爲宗旨，店事全不敢過問，

以故該飯店對於食客招待極爲不週。日前有師爺因公過此，備受苦惱，因題詩壁上云：

「來店二三月

挨餓五六天

盛飯七八人

還要等一等」

見者笑爲不通之極。聞該客早已他往，其逕往之一原因，係其飯座與老板座位太近。老板好吃「栗子」及「蒜」，以致肚裏多風，滿屋難聞。該客係新來，又鼻覺極靈，故鬱不能受，致疾而往。去時嘗語人云「甯可多餓幾頓，也不要聞這位老板的屁。它的確可怕！」

聞自此事發生後，老板疑夥計與食客朋比爲姦，立卽開除多人，店務頗有停頓之勢。然東家對老板素有信心，雖明知其昏懦，終無更僕之心，况既係虧本生意，則門前稍覺冷落，亦無妨之事也。但近日新運到滷鴨一種滋味極佳，可以下酒，亦有花旗皮且腌瓜等等頗投時好，客之過門而大嚼者實繁有徒云。

是小說

病火

手民謹案：我們開始排這篇稿子，一看卻沒有題目，只有一個括弧，裏面括了「小說」二字，大概是小說，所以我們就加上那三個字做題目，想來編輯先生不責我們大膽。

司法官對於這個犯人簡直沒有辦法，無聊，做這樣的法官有什麼意思呢？案情是這麼重大，說不定今天或明天，腦殼就得割掉，而他，腦殼所有者，簡直是開玩笑。譬如賭錢，我雖可以操必勝之權，但到底要賭一賭呵，你則辦定了那麼大的數目，一點也不在乎，一五一十的輸給我，不是輸，是數給我，我倒不如同一個慳吝者賭一個銅錢來得起勁。

「什麼名字？」

「名字就是紀幟。」

語絲

第一百二十七期

「幹什麼事的？」

「倘幹了別的好事，我就不站在你法官的面前呵。幹的事就是革命。」

「革命是你犯罪——」

「我革命就是爲來犯罪。」

「你於士農工商之中——」

「一個禮拜以前，我坐洋車到學校去上課——」

「是當教員還是做學生？」

「從洋車上跌下來了，腦殼裂了一個大口。」

「這些話不是你所要答的。」

「法官，這於我的犯罪很有關係。」

法官明知這犯人並不是一個瘋子，也不是有意來裝

瘋。

「於你的犯罪很有關係？你說！——」

「腦殼裂了一個大口。洋車夫趁我還是倒在地下沒有爬起來，一溜煙跑了。其實他不跑，我也不同他扯皮，反正已經跌破了，是不是？這可見我不配做一個革

命黨呵，哈哈。我是一個科學家，真的科學家。但我這並不是想法官減輕我的罪，我現在是革命黨，昨天拿起手槍在這禁城裏亂放，實在是我做領袖。……一個禮拜以前，我是科學家。我爬起來，摸一摸腦殼，滿手是血，我知道不得了，腦殼跌破了，一看，不見我的洋車夫，——法官，你忍耐一下，聽我說下去，這實在於我的犯罪很有關係，好比這春天的樹，你看牠綠得茂盛罷，但去年冬天括大風下大雪時候的樹，切不要忽略看過，缺少了那一天，甚至缺少了那一刻，也許牠現在不能夠這麼綠。……我雙手捧住我的腦殼，想起我的洋車夫真有趣，溜了。我又想起我的一個朋友，他爲了坐洋車曾經寫過一篇小說。他的洋車夫是撞跌了過路人，但他的洋車夫不但不跑，他很可以跑，而他卻要把那跌倒了的人扶起來，直到警察都來了。所以我的這位朋友忽而變爲 Tolstoy 之徒，對人類抱了希望。法官，我的事情是真的，我的朋友也是真的。哎呀，這不像供詞，像 lecture，對不起，對不起。腦殼破跌了怎麼辦呢？只有到

醫院裏去呵，於是我走到醫院去。醫院的大夫倒使得我發惱，因爲他看着我流血叫疼——我不是說他應該憐恤我，我不喜歡這樣意思的字，這個我可以找出許多證據來，好比 Shakespeare 的 King Lear 這齣戲，裏面一個裝瘋的 Edith，我很愛，出在他的口裏竟有 pity 一字，我卻讀得不免掃興。哎呀，話又說遠了。大夫使得我發惱，因爲他說要照號數來，我是一百幾十號，差不多是最末一號。我也只得等呵。大夫說我的腦殼非縫不可，令我大吃一驚，——同皮匠縫鞋一樣的縫，不疼死人嗎？我也只得讓他縫呵，還要我簽一個字。我以爲我到底不是一隻鞋，縫總得上麻藥，誰知道用不着上麻藥，在醫院裏這樣的創傷簡直不能算做一件事。法官，我就遵着吩咐那麼躺下去，像一隻豬，心裏害怕，「疼呵，疼呀，」時候他一針一針的縫下去。一面我又想，以『遊戲』著名的日本的森鷗外，倘到了這地位，不知是否也還是遊戲？這都是我所要說的話，請法官一句一句的記下來。」

「自然都要記下來。但你爲什麼加入革命黨呢，敢於在這禁城裏暴動？」

「法官，你還不明白嗎？就是爲了縫腦殼。沒有這一回事，我恐怕不致於丟了科學家來做革命黨，來犯罪。我離開了跌破我的腦殼那塊地方的時候，我還想，倘若我僱了一個小心的洋車夫，我的腦殼就不致於跌破，現在想起來，天下事真有趣，——法官，不知怎的，我忽然記起了唯物史觀四個字，但這決不是我加入革命黨的原因，雖然我也相信唯物史觀。我始終只喜歡科學家這個名字，萬一掉一個，說是藝術家也可以。」

「你同張三是一起嗎？」

「我以爲這一層用不着我提起，——法官不記得嗎，你們槍斃張三，就是一個禮拜以前的事，槍斃他的時候，正是我在醫院裏縫腦殼的時候。但是張三不認識我，我頗知道他。我從醫院裏出來，看見賣報的小孩大聲喊「號外！」叫我花四個銅子看好消息。我一看，——唔，人殺了一個人。——哈哈，法官，什麼時候

槍斃我呢？一粒子彈鑽進去，我想決沒有什麼疼，我不曉得我心裏害不害怕：『疼呵，疼呵。』總之，一粒子彈，我就鞠一個躬。這一鞠躬，人們說我是對張三鞠的，我也不否認。我這樣的人反正無論幹什麼事都沒有什麼大意思，所以決說不上犧牲二字。但是，法官，我對於你也很抱歉，——你大概還得長久長久的做法官下去罷。我也算是在法官的案卷當中備了一個案。」

「總之你自認是昨天暴動的主犯——」

「是的，——我很想法官趕快執行纜好，因爲我這樣的人倒享慣了自由。在這里雖然也無人能使我自由，但我也要身體的自由。老是關着審判總不行。」

法官想：犯人大概以「死」也爲身體的自由。

(一九二七，四，十。)

海外民歌序

劉復

這已是九年以前的事了。那天，正是大雪之後，我與尹默在北河沿閑走着，我忽然說：『歌謠中也有很好

的文章，我們何妨徵集一下呢？」尹默說：「你這個意思很好。你去擬個辦法，我們請蔡先生用北大的名義徵集就是了。」第二天我將章程擬好，蔡先生看了一看，隨即就批交文牘處印刷五千份，分寄各省官廳學校。中國徵集歌謠的事業，就從此開場了。

此後幾年中，不但北大方面所得的成績很可觀，便是一般的報章雜誌上，也漸漸的注意到了這一件事；單行的歌謠集，也已出了好多種。現在若把這些已得的成績歸併起來，和別種學科已得的成績相比較，誠然還是渺小到萬分。但是，它還只有了八九年的生命；它在這八九年中已能在科學中爭得了一個地位，能使一般人注意它，不再像以前一樣的蔑視它，這也就可以算是一件值得慶幸的事了。

研究歌謠，本有種種不同的趣旨：如顧頡剛先生研究孟姜女，是一類；魏建功先生研究吳歌聲韻類，又是一類；此外，研究散語與韻語中的音節的異同，可以另歸一類；研究各地俗曲音調及色彩之變遷，又可以另歸一

類；……如此等等，舉不勝舉，只要研究的人自己去找題目就是。而我自己的注意點，可始終是偏重在歌謠的文藝方面的。

說到文藝這一件事，可就不容易說出具體的理論來了。乾脆的說，文藝的欣賞完全是主觀的！你說它好，就是好；你說它不好，就是不好。你要在這好與不好之間說出種種道理來，亦許也能說得很對；但這所謂對，也只是你所說的別人不以爲非，換句話說，便是你的主觀，偶然有多少和別人的主觀相合；而就全體說，終還是你自己的主觀，終還有許多地方是你自己的偏見。

何以呢？因爲我們要在某一種事物上作理論的推斷，我們所用的是理知。而理知這東西，却只能在有理知的事物上；換句話說，理知是幾何性的東西，我們只能把它用在幾何性的事物上。譬如你要說明什麼是圓，什麼是三角，你只須稍稍用一點功夫，就可把它的界說規訂得明明白白；到規訂明白了，你就可以說：圓與三角所具的條件應當怎樣，合件的就對，不合條件的

就不對。至於文藝，它根本就不是理知的，是情感的。你儘可以天天說着『好』『壞』『美』『醜』等字，你斷然沒有方法把它的界說規起得和圓與三角一樣的明白。既然邊界說也無從規訂起，討論起來，當然就不能有什麼客觀的標準；只能看作品中的情感，與我自身的情感是互相吸引的或者是互相推拒的！是吸引的就叫作好，叫作美；是推拒的就叫作壞，叫作醜。

若然我這一份話還算說得不大錯，那麼我就要大膽說一說我自己對於文藝上的見解了。許多人把文藝中寫實派與浪漫派的消長與衝突，看作一個很重要的問題，在我，却並不覺得有什麼重要。我對於兩派中的好作品，都能欣賞；假使是不好的，我也斷不因其屬於某派而加以褊袒。但是我的見解也並不就這樣的中庸：我也有我的偏見。我這偏見簡單說來，是愛闊大，不愛纖細；愛樸實，不愛雕琢；愛爽快，不愛膩滯；愛雋趣的風神，不愛笨頭笨腦的死做。因此，我不愛六朝人的賦而愛世說新語及洛陽伽藍記；不愛蘇東坡的策論而愛他的

品，不愛杜甫而愛李白；不愛李義山而愛李長喜；愛詩不愛詞，因為詞有點『小老婆』氣；（這就是就大多數的詞說）愛古體詩及近體絕詩而不愛律詩，尤其不愛排律，以為讀一首三十韻的排律，勝如小病一場！

這樣的見解完全是個人的氣稟造成的，不但不知我的人不能與我苟同，便是和我很要好的朋友，也斷然不能與我一鼻孔出氣。即如尹默，他對於我所說『詞像小老婆』這一句話，也不知提出了幾次的抗議。當然，他與我每抬一次槓，我對於詞就可以增進一分的了解；但是直到現在，我總還不能愛詞和愛詩一樣，這也是件無可奈何的事。

我不但對於文藝，對於自然界的景物也是如此。我看的是真山真水，無論是江南的綠疇烟雨，是燕北的古道荒村，在我看來是一樣的美，只是色彩不同罷了。至於假山假水，無論做得如何工緻，我看了總覺不過爾爾。因此我不大喜歡逛花園。即如北海，在公園中也可以算得數得數一數二的了，但在我腦筋中，總留不下一

些的影子，倒不如十剝海的秧田一角，陶然亭的蘆荻翻風，使我想到了就不禁悠然神往。我對於花的觀念也是如此。無論它是怎樣不值錢的小花，只須是以自然的姿度生長在野外的，在我總認爲無上的美。若然種到了園庭裏，或者更不幸，種到了小盆裏，那就算了罷！我們所看見的只是一個個的帶着桎梏的小罪犯，還能引起什麼美感呢？

因爲我的性情是如此，所以我的愛賞歌謠，就可以說是極自然的趨向了。我並不說凡是歌謠都是好的，但歌謠中也的確有真好的，就是真能與我的情感互相牽引的。它的好處，在於能用最自然的言詞，最自然的聲調，把最自然的情感發抒出來。人類之所以要唱歌，其重要不下於人類之所以要呼吸，其區別處，只是呼吸是維持實體的生命的，唱歌是維持心靈的生命的。所以人當快活的時候要唱歌，當痛苦的時候也要唱歌；當工作的時候要唱歌，當休暇的時候也要唱歌；當精神興奮的時候要唱歌，當喝醉了酒糊糊的時候也要唱歌；

總之，一有機會，他就要借着歌詞，把自己的所感所受所願所喜所冥想，痛快的發洩一下，以求得心靈上的慰安。因此，當私塾先生拍着戒尺監督着兒童念『人之初』的時候，兒童的心靈是泥塞着；到得先生出了門，或者是『宰予晝寢』了，兒童們唱：

人之初，鼻涕拖；

性本善，捉黃鱔；……

這纔是兒童的天性流露了，你這纔看見了兒童的真相了。

村夫野老游女怨婦們所唱的歌，也就像兒童們趁着先生瞌睡的時候所唱的『鼻涕拖』『捉黃鱔』一樣。譬如就男女情愛這一件事說，他們也未嘗沒有聽見過『周公制禮』『周婆制禮』這一類的話，且他們全不在意，以爲這只是大人先生們鬧的頑意兒，於他們沒有什麼相干；他們當着大人先生的面當然不敢『肆無忌憚』，背了大人先生可就『無郎無姐不成歌』了。在別件事上，他們的態度也是如此。他們愛怎麼唱就怎麼唱。他們什麼

都不管，什麼都不怕：他們真有最大的無畏精神。好在世間只有文字獄，沒有歌謠獄；所以自由的空氣，在別種文藝中多少總要受到些裁制的，在歌謠中却永遠是純潔的，永遠是受不到別種東西的激擾的。

這是第一點。第二點是：歌謠之構成是信口湊合的，不是精心結構的。唱歌的人，目的既不在於求名，更不在於求利，只是在有意無意之間，將個人的情感自由抒發。而這有意無意之間的情感之抒發，正的確確是文學上最重要的一個原素。因此，我們在歌謠中，往往可以見到情致很濃厚，風神很靈活，說話也恰到好處的歌辭。例如雲南箇舊有這樣的一首山歌：

熱頭要落又不落，

小妹有話又不說；

小妹有話只管講，

熱頭落坡各走各。

(歌謠週刊四十號，張四維先生採輯)

這真悲愴纏綿到萬分了。我常說：這二十八個字，可以

語絲

第一百二十七期

抵得過一部紅樓夢。再如北方通行的「小小子兒，坐門墩兒」一章歌，在一般人看，並不覺得有什麼希奇，我却以為自古以來，從沒有什麼文字能把北方小兒的神情聲色描繪得這樣逼真的。再如五據牛箠子（在內蒙古西南部）有這樣的幾句：

世上有四大寬滔：

穿大鞋，

放嚮屁，

河裏洗臉，

校場裏睡。

(法人 Joseph van Oost 採輯)

在文字上，雖然並不見得怎樣的美，然而西北荒原中的野蠻的闊大精神，竟給它具體的表現出來了。但是何以能表現得這樣好的呢？這又要回到歌謠的根本上：它只是情感的自然流露，並不像文人學士們的有意要表現。有意的表現，不失之於拘即，失之於假。自然的流露既無所用其拘，亦無所用其假。所謂不求工而自工，

一二七

不求好而自好，這就是文學上最可貴，最不容易達到的境地。

歌謠在這一方面，能把人事人情表現得如此真切，在另一方面，它又並不膠粘在人事人情上：它也能有很超脫很奇偉的思想。例如我們江陰小孩兒所唱的這一章歌：

亮摩拜，

拜到來年好世界，

世界多，莫奈何！

三錢銀子買隻大雄鵝，

飛來飛去過江河。

江河過邊姊妹多，

勿做生活就唱歌。

我是直到現在還認爲不可多得的好文章的。外如綿州歌：

豆子山，打瓦鼓。

陽坪關，撒白雨。

白雨下，娶龍女。

織得絹，二丈五：

一半屬羅江，

一半屬玄武。

和送金娘歌：

(楊用修送余學士歸羅江詩借用)

金娘金娘誰家女？

皇帝是我兄，

皇帝是我弟，

皇帝是我娃，

皇帝是我爹；

皇后我姊妹，

皇后我妯娌，

皇后我嫂嫂，

皇后我娣娣。

送娘送到那方法？

送娘送到那家裏？

那方不南又不西，
那家不娃又不妻，
那個人兒黃面又黃鬚，黃冠又黃衣。

那個娘兒作大姬？

那個娘兒作小姬？

今夜小姬哭，

明朝大姬啼。

那個娘兒是大妃？

那個娘兒是小妃？

大妃當捉犬，

小妃當捉鷄。

金娘金娘十萬八千里！

(見元初徐大焯所撰《盤餘錄》)

雖然字句上亦許已經受過了文人的修飾，而它那奇妙的結構，樸茂的氣息，還依然保存着。若然我們覺得這種的作品是好的，我們在歌謠上用些採選的工夫，也就不算得白費了。

我把我所以要愛賞歌謠的原由大致說完了。但是，這種的原由完全是主觀的，完全是從情感上發生的，是並沒有理智上的保障的。與我見解不同的人，當然可以說我不對，我也當然沒有方法可以和他辯論。

我既然是個愛賞歌謠的人，自然不能專愛本國的，有時還要兼愛國外的。當我在國外的時候，雖然自己沒有能就地採集歌謠，而五六年中所搜羅到的關於歌謠的書籍，也就不在少數。(當然，現在還繼續着搜羅。)回國以後，有時取出來看看，看到自以為好的，而又是方言俚語不大多，能於完全明白的，便翻出一章兩章來。到翻得有了幾十首了，就刻成小小的一本。這完全是我個人餘暇時的一種消閑工作，所以並沒有什麼通盤的規劃，也並不預定要出幾本，不過，一本是決不會完的，兩本三本也決不會完的，……五本六本罷，……十一二本罷，……甚而至於二三十本罷，……這都難說，都有些可能。只要看我的餘暇的時候多不多，與致好不好。在這個年頭，正可以悲歌當哭，且讓這第一本小書出了世再說罷！

一九二七，四，九，北京。

文學者

廢名

學園公寓——自然是學生的公寓，而且是大學生，有自命將來做一個文學家者，有自命為數學家者，種類繁多，等而下之，則是自認沒有多大的奢望，只想當一個律師。

秦達材是文學家之一，不過對於他，將來二字要取消，已經是，因為他做了很多的詩，一大半都發表了，批評家說是水平綫上之作。

秦達材仰在藤椅上抽烟捲。他想起了一個詩題，抽一抽烟再寫。那邊將來的數學家也在那里歌詠，達材聽去是：

春光好比少年時，少年須愛惜。

達材擺頭，那個傢伙到底是學數學的，唱這中學生唱的歌，平凡的歌。但無論如何這歌給了達材一個「煙士披里純」，不然他決不會擰開煙捲立刻去動筆。

達材的詩也是詠春的，他剛剛從公園裏遊了回來。題目寫下來是：

春之王宮

寫了題目，他計畫一計畫，怎樣描寫一個少女，這少女是怎樣美，這春之王宮……

達材的房門推開了！他把稿紙一把抓了！——一看卻是程厚坤。

「遲不來，早不來，我的詩興來了你也來了！」

「你總是詩，我就看不起詩。」

「要個個同你一樣就好！——開口也是柴霍甫，閉口也是柴霍甫！」

程厚坤是秦達材的同志，不過他喜歡做小說，而且早已是文學士。

「我這幾天倒是看莫泊三。」程厚坤坐下了，說。

「喂，你令夫晚上不要出去，我到你家去，借一本書。」

「我有什麼書你借呢？」

「我想把那篇東西拿來看看，我曾經看過兩遍，——高爾該的一篇小說。」

「你怎麼想到小說？」

「那篇東西倒還有點意思，——他的情人。」

「哈哈！哈哈！」

程厚坤這麼笑，笑得拍起掌來了。

「你這纔是有鬼！仔細笑死了！」達材愕然。

「哈哈！」

程厚坤更站起來笑，瞧着達材的臉上笑。

「我說這幾天怎麼沒有見你出來，原來——鐵利

沙！」程厚坤瞧着達材的臉只管點頭。

達材知道再是鎮靜也不中用的了，他自己早已走漏

了消息。

「在那一間屋子裏？指把我瞧瞧，讓我來估定一估

定。」程厚坤用了很細的聲音說。

「此刻出去了。」

秦達材同程厚坤，同志又同鄉，非常親密。一個禮

語絲

第一百二十七期

拜以前，學園公寓新來了一位女主顧，達材跑到厚坤那裏去，道：「我告訴你一個好消息，我們公寓裏現在有了『密司』！」厚坤那時正在執筆，連忙擡下：「真的嗎？」不是真的那是假的？只可惜，可惜醜得要死，醜得叫人怕。「那你就不要說！」厚坤又掉過頭去執筆。「然而，然而聊勝於無。」達材見厚坤一心寫，自己只有走了。直到此刻兩人會面。

「明天我再來看，現在我兩人一路到中央公園去逛，——禮拜日做什麼詩呢！」

「我剛在那里回來，——你不信，我把我摘回的丁香花把你看。」

「再去又何妨，我買票，——說不定此一去鐵利沙在那里！」

「回來了！回來了！」

達材立時頗像一個烏龜，兩隻手那麼一探，細聲的說，笑。

這是因為皮鞋響。學園公寓穿皮鞋的雖然不只一

一三一

個，來客即如程厚坤也是穿皮鞋，但這個皮鞋聲音達材有了經驗。

程厚坤的觀察力很敏銳，他已經瞥見窗紙上有一個破洞，一隻眼睛已經填滿了那一個破洞。

達材卻想到門外去看一看，門外去看一看厚坤，看窗紙那邊到底看不看得見，——這是實驗。他每次從這破洞向外窺望的時候，總有點害怕，——外邊看見了他！「密司」的眼睛明明是朝這里看！尤其增加了他的害怕是昨夜，昨夜睡覺之先，他站在門口，看見「密司」站在她的房內，大概是伸懶腰，影子映在窗紙上！

達材沒有出去。出去又怕有有惹出來的嫌疑。

厚坤掉過身來，完全是烏龜的樣子，兩隻手抬得挨近了兩個耳朵，兩隻腳半蹲着，閉在肚子裏笑——

「虧你，虧你還要談！——鐵利沙未必真是這個樣子！」

達材頓時有幾分懊喪，——同時也可以說安穩了許多，原因是一個：他的對面住的「密司」。昨天他自己也寬慰了自己一番，不過他不以為是寬慰自己，是憤「她」：

中國的女人連鐵利沙也不配做！鐵利沙是如何的大胆，如何的求愛，固意去找人寫信！「中國革命一定不能成功！」說出口的卻是這樣一句。

「你曉得她姓什麼叫什麼不呢？」厚坤又恢復原狀，問。

「那從何而曉得呢？」

「你問一問夥計。」

厚坤簡直是站在側邊說風涼話！女人的名姓怎麼好問夥計？如可問，達材早問了。他大前天就用盡了心思把自己介紹過去，——說來抵得一首情詩，那時「密司」站在她的門口，郵差送信進寓，喊秦達材，達材出房道，「我的。」並且說，「有秦白華的信也送到這來，秦白華就是我。」達材在報紙上發表詩，都是署名秦白華。

「不管她是什麼，我們就叫她叫『鐵裏渣』。」

「……」

達材不知怎的又有點憤！

「你說你到中央公園去，你去罷！我要做我的事，不要在這裡胡鬧！」

「幹嗎發惱？老程並不同你吃醋，——哈哈。」

「混帳！混帳！滾！滾！」

「哈哈，——老程要替你寫一篇小說。」厚坤又瞧着達材的臉點頭。

「你再說我就是一拳！」

奇怪，達材的眼睛頗晶晶然！而厚坤畢竟是柴霍甫之徒，富有同情，慢慢又就位，道：

「真的，不要吵，吵得別人屋子裏不能用功。」

達材也坐下了他的藤椅，擦一根洋火，抽煙。厚坤是不抽煙的，所以也無所用其客氣。

「你這幾天接到家信沒有？」厚坤問。

「誰接到？打他媽的什麼鳥仗，害得老子一個多月沒有接到信！」

「目下還不要緊，你還有錢用，過些時錢用完了，那纔真是他媽的，我又不能借——」

「夥計！夥計！」

「鐵裏渣」卻無緣無故的喊夥計！

「聲音倒還不錯。」

厚坤又輕輕的說，笑，站起來，——眼睛又壞了破洞。

「聲音倒還不錯」，厚坤這幾個字在達材的腦子裏旋轉了一週。達材初次同這位「密司」認識，不是面孔，正是這聲音。「女人的聲音總好聽，」昨天還是這麼想，雖然好聽的程度不免減少了幾分。有時不惟不減少，反而更加力量，——這不是「客觀的」，是「主觀的」，達材自己也是這樣說。因為那時「密司」的房子裏沒有燈，然而咳嗽，當然是睡在床上呵，睡在床上，安得而不更加力量？達材感到他真是不得了，也就在這時候；白天裏還多少潺了一點好奇的份子進去，望一望自然是好，不望也過得去。這個咳嗽——不只是一個咳嗽！達材更想，何以故呢？恰恰當達材在燈下開口讀詩，讀 Shelley 的詩！倘如此，為什麼當着郵差面前介紹「秦白華」又似乎

沒有聽清楚就撤身進去了呢？老不見她的眼睛向這邊瞧！從破洞裏去窺她，她則瞧！叫達材害怕。達材真是「卑之毋甚高論，」那麼一個醜貨！他甚至於把自己屈服到這樣：她上茅房倒痰盂——這痰盂裏一定是尿！他想倘若這時他正坐在茅房裏那纔好。而且「尿」字聯想到「喝」字，——雖然不敢說秦白華喝尿，「喝」這一回事確想到了。男女同廁，自然最妙不過，多有「邂逅」的機會——最初只是這個意思，形成這兩個字，頗有幾秒鐘的時間——但在可憐的中國，那能談到這一層？……

厚坤此一瞧，算是瞧清楚了，掉過身來，不笑，只微帶笑容，細聲對達材道：

「相君之背」，確實要得，姿勢很不錯。」

「無論如何比你的老婆強！」

「你這纔牽扯得豈有此理！就是如今的法律也沒有聽說株及九族！」

「好好，我道歉，——你仔細看她的脚，走路，姿勢更好。」

「高底鞋我不喜歡，——如今的女人真是莫明其妙，高底鞋！」

「很有點天真爛漫，清早起來喊夥計打水，我看她並沒有穿襪，拖鞋走出來。」

「鐵裏渣」在學園公寓門口買花生吃！

程厚坤回家。

達材想了一想，去送厚坤？——已經走到了門口。

達材如入五里霧中，手足無所措，——當然只有望着厚坤喊：

「喂，——今天晚上我到你家來。」

喊出來了「喂」，實在接不下去，幸而有那一句。

「你來！你來！我替你把那本書找出來！」

達材只得又進去。

這回她實在瞧了他，在那里站着剝花生。他也實在看見了她瞧他。

以後不知怎樣，達材進房的時候是擺頭。

無聊雜記

(衣)

(小序)

春寒寂寞，愁雲滿天。伏居看報，則觸目驚心；出門漫遊，則干戈遍地。而况米珠薪桂，長安真非久居之邦；加之貧病纏綿，室人時來嘆恨之語。嗚乎！我生不辰，逢此濁世。誦古人「四海殺人知多少？留住頭顱貧亦好。」之句，聊以解憂。憶蓮生「不爲無益之事，何以遣有涯之生。」之言，亦堪自笑。無聊雜記，於是乎作。

兔兒年，初春，於方塊書屋。

一 填詞

五年前，余寄居東城之門雞坑。一日，得友人陳旭書，附一詩，格調甚古。僅記其末句爲「借問東流水：離情孰短長？」二語。當時余之「斗方氣」亦極重，卽填夢江南一詞答之，詞如下：

東流水，

含淚答相思：

語絲

第一百二十七期

湖海飄零無定時，

青春半是別離時，

往事怕重提！

陳旭者，余在寧中學時之密友也。臨別時，贈余以詞，調寄「剪梅」。開首有「江南共讀幾經春；行不離君，坐不離君。」之句，可見當時交情之濃。余之夢江南詞，語意平常，一無足取。此詞後爲鐵民所見，卽用原調和一詞嘲余：

真奇事！

「馬二」亦填詞！

除却「相思」難下筆；

拋開「含淚」便無辭。

癩疾已難醫！

鐵民此詞，真是罵得刻毒！「相思」「含淚」二句，可謂罵盡天下古今一切的鴛鴦派詞人！他何以在詞中稱余爲「馬二」呢？因爲那時我和鐵民思永要計畫選一部新詩選，（後來這筆買賣給北社搶去了！）三人常以「馬

一三五

二「自命，馬二者，即儒林外史_上之選家馬純上也。（此馬二與現在某方之馬二將軍，以及某校之馬二女士，一概無關。預先聲明，以免誤會。）

思永來，見余及鐵民填詞，不覺技癢，即和原調填一詞嘲鐵民：

翻韻譜，

細檢許多回；

搜盡枯腸無一字；

嘔空心血實堪哀！

何必苦敲推？

鐵民不懂韻，而且造句甚遲，故思永以此嘲之。實則余與思永彼時之不懂韻，亦與鐵民同。每填詞則手詩韻一部，反覆查閱，構句甚苦。（嗟嗟，而今方塊之有韻詩忽又風行矣。不知彼輩作詩時，是否亦曾「翻韻譜」，細檢許多回。」也。「酒酣耳熱，百無聊賴，乃合填如夢令一詞以自嘲：

「馬二先生」三個，（衣）

詩韻幾乎翻破。（思）

肚裏本無詩，（鐵）

何必硬將詩做？（衣）

誰做？誰做？（鐵）

思永鐵民和我。（衣）

聯句誠無聊！然以無聊之人，在無聊之時，爲此無聊之事，較之吃花酒，打牌，或舉行聚餐會，也許稍覺「風雅」耳！余等合填之如夢令，當時頗自以爲佳，且得「吾家博士」之稱賞。嗚乎！清明已過，思永之墓草青青；飢寒驅人，鐵民已揚帆南下。友朋離散，索居寡歡。回憶前此一段姻緣，乃不禁「含淚」記之於此。若云假充「名士」，則余豈敢！

四，十一，早。

（附白）無聊雜記以後尙擬續作，但何時再有，則不能預告。開場即以古文餉客，非敢步「吾家大蟲」之後塵，余雖爲「白話教」中人，然未曾對白話祖師宣誓，不妨暫時自由耳。天下諸君，原諒則個！

閒話拾遺

二〇 撒種子說村話

如病

豈明先生在狗抓地毯一文中，引菲來則博士的金枝說：「野蠻人覺得植物的生育的手續，與人類的相同，所以相信用了性行爲的儀式，可以促進稻麥果實的繁衍」。隔了幾行，他又說：「這種實例很多，在爪哇還是如此；歐洲現在當然找不到同樣的習慣了，但遺蹟也還存在，如德國某地秋收的時候，割稻的男婦要同在地上打幾個滾，即其一例。」

江紹原先生在禮部文件之六內，曾疑心中國的先民也有這種理解，但他還未找出確實的證據來。現在我稍微找出一點痕跡來了，讓我先抄一段書再說。野叟曝言第六十八回云，

「道學先生父子兩個種鴛粟花，人合他說，撒種時要說村話，不說村話就開不盛。他父子兩人都道這個容

易。那老子一面撒種，一面說道：「夫婦之道，人倫之本」，那兒子也撒種道：「家父已經上達。」……」

野叟曝言是很惡劣的小說，裏面杜撰的不近情理的事故太多，但無論如何這「撒種時說村話」六字，絕不會是杜撰的。這種民俗學上的好材料，當然不是維護禮教者所希望保存的，然而竟假抱有「男子獨尊」思想的作者以傳，這也是天意呵！

從這一段內，我們有下面數點值得注意：

(一)撒種子說村話來使鴛粟開盛，就是用性行爲促植物生育的變相。

(二)鴛粟乃是從印度輸入的植物，這風俗不知是否也是跟着從印度輸入的，抑是我們自己的國粹。要明白這層，我們應該看看印度有無這種說法，和除了鴛粟以外我們對於別的植物，也有相同的辦法否？

(三)這段故事據書中所記，乃敘山東濰縣人李又全家的事，而這書的作者夏二銘，乃江蘇江陰人，至少這兩處有一處必有這種風俗存在。夏二銘乃清乾隆間人，

去今還不甚遠，這風俗的遺痕，總還不至泯滅的。

編者案，這一篇本是寄來給「大家的小品」的，因爲江紹原先生現在往廣東中山大學去了，等他回信很費時日，所以先收錄在閒話裏發表了。那個道學先生父子「說村話」雖是在種鴛粟時，但我想或者這是普通的辦法，未必限於鴛粟。江陰有沒有這風俗的遺痕，這個最好便請教劉半農先生一聲，他是當然最明白的。別處如何，也希望各位各舉所知見示，甚幸。江先生雖不在京，這類材料仍所歡迎，本社收發處可以代收，不知道地名的請寫北大一院轉可也。

四月五日。

二一 舊詩呈政

山叔

北京近來又有點入於恐怖時代了。青年們怕受無妄之災，皇皇不可終日，只有我們這班老人，不但已經「不惑」，而且也可以知天命了，還能安居于危邦亂世，增加一點閱歷。正想乘天氣陰沈的時候寫一點短文，表示滿足感激之至意，奈腰痛未愈，不能如意，只好重錄

七年前的一首舊詩，改換題目上的一個字，呈請斧政，聊以塞責云爾。四月九日。

智人的心算

「二五得一十」，

別人算盤上都是這樣，
筆算數學上也是這樣。

但是我算來總是十一。

難道錯的偏是我麼？

二十四史是一部好書，

中間寫着許多興亡的事跡。

但在我看來却只是一部立志傳；

劉項兩人爭奪天下，

漢高祖豈不終於成功了麼？

堵河是一件危險的事，

古來的聖人曾經說過了，

我也親見間壁的老彼得被洪水沖去了。

但是我這回不會再被沖去，
我准定抄那老頭兒的舊法子了。

十一年六月二十日舊作。

二二 藹理斯的詩

豈明

承衣萍君贈我一本藹理斯小傳，係戈耳特堡 (Isaac Goldbera) 所著，他另有一部大的，這是小藍皮書之第二二三冊，雖只有六十頁，說的頗得要領。我們現在只知道藹理斯的研究批評，他却還做過一部小說，和許多詩。南非女作家須拉納爾 (Olive Schreiner) 曾說藹理斯是在基督與山魃中間的一個交叉，戈耳特堡更確切的說，在他裏邊是有一個叛徒與一個隱士。這便是那個在心裏的叛徒，使他做這一首詩記念俄國女子蘇菲亞貝洛夫斯奇亞 (Sophia Perovskia) 的，蘇菲亞因暗殺事件于一八八一年四月十六日正法。詩大意曰，

「她不欲與那些人共其命運，

語絲

第一百二十七期

那些將世界造成罪惡之窩的人們，
但她願意接受他們的報酬，那奇異的王冠的棘刺；
她敢于擘開生命之自由的麵包，
倒出生命之酒來，與人們共飲；
努力賠償了歷代所欠的負債，
直到置了一個札爾於死地，
她死了，爲了生命的緣故。

英雄與烈士仍在愛，在受苦；

正如從地裏的鐵廠出來的火花一般，
他們被投在天空去照那最黑的暗夜。

這歷來如此，也將永久如此，
在這憂患世界的鐵砧上

上帝攔上人心加以捶擊的時候。」

在新民叢報時代，因了世界十女傑的小冊子的傳播，蘇菲亞之名曾膾炙人口，但在近來似乎很少人知道

一三九

了。記得董秋芳君所譯自由的波浪中似有一篇講到蘇菲亞的文章，但也懶得去查了。四月十日。

穿紅鞋的故事

王森然

「某大老，管得寬；

做對紅鞋不叫穿。」

這是山西大同地方，婦女界兩句極普遍的歌謠。如果有不應該被人管轄的事情，竟然被人干涉起來，許多婦女們就拿這兩句話來辯證。現在說起來，還頗有意思。這位某大老不知係何年代的一位縣知事，在大同地面橫徵暴斂，政苛於虎，即民間極小的瑣事，罔不極端干涉。那時婦女界一般風尚，好穿紅鞋，某大老看不慣眼，嚴加禁止，如敢故違，先罰後斬；一張告示下來，驚動千萬百姓，凡有從前穿過紅鞋的女人，拘形縮迹，不敢出門；家中存着紅鞋的，乘更深夜靜，用火焚

燒，或是拋在窻門，借以煮飯，或是擲在炕洞，賴以溫身。還有許多愚而多詐的女人們，找不到什麼好方法來用，便把自己的紅鞋，順着房椽往上擲，擲到旁人家，便假禍於人了。擲的力小，剛剛落到自己房上，還得擔驚受怕小心小膽的上房去拿，稍微不大愜密，即被探子知曉，是一個擲紅鞋的，那就惹禍不淺了。有許多人，害怕用力小，反招許多麻煩，遂用猛力擲，勁又太大了，擲到街上去，如果剛剛遇到走道的行人身上，那便了不得，探子們成行結隊的前來，就說他是偷丟紅鞋的。弄得一般百姓，都不聊生，怨聲載道。後來這位某大老死在大同，當其搬靈旋里的時候，許多百姓都穿着紅鞋送靈柩，並焚化許多的紙紅鞋，當作送祭禮。小孩們便把他們的耍物泥人的頭上，也穿上一隻小紅鞋，說是某大老要出嫁呢！

一九二七，四月一日。

一段記載

廢名

風暴後的夜，我照例到火神廟去看我的小朋友，說是小，其實已經是二十來歲，但我要這樣稱呼他纔稱心，吐一口熱氣可以把他吞進去似的。

一進廟門，我有一點凜然，彷彿怕趁這時動作起來了，——我知道在那漆黑的殿角裏有着猙獰的放火將軍。

我用力的踏幾脚，告訴我的小朋友我來了。雖然黑得沒有什麼，伸手去摸一定有一扇門，他一定在裏面，來的也一定是他的先生。廟裏的唯一的盤子和尙這時是在那邊曲肱而枕之。

果然得的一聲火柴。

我們宛如立刻生下地，立刻又各自照樣的長大了：我幾根翹鬚子，他面黃得近——這里實在要用一個「死」

語絲

第一百二十八期

字呵。鬼火一般的燈火是來得那麼快。

「先生，我今天在西門外跑了一趟。」

我靠着他寫字的桌子坐，向他，聽他的話，然而先入為主者有他的筆，——我簡直是一隻眼睛看定了他，一隻眼睛也就落住了他的筆。

「呵，你在西門外跑了一趟？」

他的話已經到夜——到夜裏死去了罷，然而我這樣答。

「今天一天是下雨哩。」

我又說，似乎不相信他在西門外跑了一趟，大概是相信了這一個事實：我還沒有見過我的小朋友有傘。但我依然從我的腦裏趕不走那一隻筆。

「有意到風暴下去走，我卻還是今天。」

我想一想今天的大雨，設身我走在大雨下的西門的曠野，雨下得看不見那里有人走，——但此刻這人明明坐在我的面前。

我總覺得我的小朋友是這樣的坐在我的面前，我與

一四一

他之間，只有既然有燈則不能推開的光。

「最初雨還不大，望見一陣烏雲快要到頭上——但我

是走到了一棵大樹之下。」
「那很好，——倘若我也在場，我將念Edward的話
你聽……」

Here, father, take the shadow of this tree

For your good host………」

我的小朋友對我笑，笑得是那樣的冷。

「樹脚下有一塊石頭，我拾起來拚命的一丟，——
先生，我實在是丟來玩一玩的。」

「是的。」

「但等到這石頭又落到地上——我摔不出！」
唔，我原曉得他是摔他自己。

「先生，我立刻借得了一把傘。」

「那很好。」

我連忙說。但我頗奇怪。

「先生猜我向誰借的？」

他又是那樣的冷笑。

「你應該向這誰道謝就是了，我以為。」

「倘若這誰就是我之母呵！而且我，到底沒有「來」，
無所謂「去」！那麼眼淚還是眼淚，依照大家的意見寶
貴下去。——哈哈，我見慣了陳列館為牠備了各樣餌
品的猴子！」

「唔——」

但這個音波被我的兩唇擋住了。波動了空氣的是慢
慢來一個——

「呵。」

這就表示我了然了，無須再說下去。我剛纔奇怪得
有理。傘是死人的，產婦的，生者為死者留在曠野。——

——列位貴處有此風俗麼，產婦死了墳前放一雨傘？

我的小朋友雖則不過二十來歲，他是一個偵探，
「生」之偵探。昨天他拿這幾行字我看——

我把眼淚當唾沫吐！——

我跳不過這什麼一種的如來之掌，

我不能不做一個死屍的活人以反抗。

他慢慢又說：

「先生，請爲我解答：詩人，『世人皆欲殺』；世人對於唱這樣句子的詩人——

O!.....

.....that the Everlasting had not fix'd

His conon·gainst self-slaughter!

將如何？」

「哈哈。」

我沒有答，他又笑。

「這個事實叫我來報告，我殊不作如是口吻，——

他還不是一個偵探。」

他又說。

二

約莫過了十天，我坐在我的屋子裏，是風暴後的下
午，街上很是闐然，我聽去——我站起.....

分明是——

語 絲

第一百二十八期

「西門外雷打死了人！」

「西門外雷打死了人，快去看！」

我走出西門，我的鄰近的一個孩子迎上前來對我呼

喊：

「先生，你認識他，是不是？」

「呵，呵。」

大樹之下，人山人海，聲音的嘈雜怕要到天上纔不

聽見——

「沒有聽說他有家族。」

「一定是居心謀殺人！」

「非示衆三天不可！」

「自然要示衆。」

.....

我是插在衆人當中去面識.....

接連三天，小小的一個棺材擺在曠野之上，——棺

材據說是慈善會施捨的。

我很躊躇，留在世間還有——「筆呵，我把你收藏

一四三

起來嗎？」

(一九二七，四，十。)

醉中夢話

梁遇春

生平不常喝酒，從來沒有醉過。并非自誇量大，實是因爲膽小，那敢多灌黃湯。夢却夜夜都做。夢裏未必說話，醉中夢話云者，粧糊塗，假痴聾，免得「文責自負」云爾。

做文章同用力氣，

我常對朋友說或者對自己說，（因爲我朋友太少了，所以有時只好自言自語，）中國的傳統思想好像我佛如來的手掌，好多新人物却像孫猴子大翻斛斗雲，飛騰到底，出不了五根肉柱。做「美的人生觀」的張競生先生還是出口罵「女賤人」，叫警察抓老婆，口口聲聲說他夫人不該有情人。從前高揭唯美主義，或談廢頹派的文人，峯回路轉，居然以爲文學是要散佈N階級的福音的，青年作家每次提起筆來都應當來完成新時代新人物

的使命了；換一句中國的老話就是「文以載道」。幾年
前斬將先登，衝鋒陷陣，自認「捨大道而不由」的胡適
之先生近來也上了康莊大道，言語穩重了。在現代評論
一百十九期寫給「浩徐」的信裏，胡先生說：「我總想對
國內有志作好文章的少年們說兩句忠告的話，第一，做
文章是要用力氣的……。」，這句話大概總是天經地義
罷，可是我覺得這種話未免太正而不邪些。彷彿有一個
英國人（名字却記不清了）說 When the author has a
happy time in writing a book, then the reader enjoys a
happytime in reading it（句子也記不清了，大概是這樣
罷。）真的，一個作家抓着頭髮，縐着眉頭，費九牛二
虎之力作出東西來，有時到賣力氣不討好，反不如隨
隨便便懶惰漠的文章之澹粧粗衣的動人了。所以有好多
信札日記，寫時不大用心，而後世看來到另有一種風
韻。Peey 用他自己的暗號寫日記，自然不想印出給人
看的，他每晚背着他那法國太太寫幾句，更談不上什麼
用力氣了，然而我們看他日記中間所記的同女僕調情，

怎麼買個新錶時時刻刻拿出玩弄，早上躺在床上同他夫人談天是如何有趣味，我們却以為這本起居注比那日記體的小說都高明。Charles Lamb 的信何等膾炙人口，Cowper 的信多麼自然輕妙。(Dobson 叫他做 humorist in a nightcap 着睡帽的滑稽家，)這類「信手拈來，都成妙語」的文字都是不用力氣的，所以能夠清麗可人，好似不吃人間烟火。有名的 Samuel Johnson 的文章字句都極堂皇，却不是第一流的散文，而他說的話，給 Boswell 記下的，句句都是漂亮的，顯明地表現出他的人格，可見有時衝口出來的比苦心構造的還高一等。Coleridge 是一個有名會說話的人，但是我每回念他那些生硬的文章，老想哭起來，大概也是因為他說話不比做文章費力氣罷。Walter Pater 一篇文章改了幾十遍，力氣是花到家了，音調也鏗鏘可聽，却帶了矯揉造作的痕跡，反不如因為沒錢逼着非寫文章不可的 Goldsmith 的自然的美了。Goldsmith 作文是不大費力氣的，Horison 却說他的威克斐牧師傳是 The high-water mark of

English 了，實在說起來，文章中一個要緊的成分是自然 (ease)，我們中國近來自話文最缺乏的東西是風韻 (charm)。胡先生以為近來青年大多是隨筆亂寫，我却想近來好多文章是太費力氣，故意說俏皮話，拼命堆砌。Sir A. Helps 說做文章的最大毛病是可省的地方，不知道省。他說把一篇不好文章拿來，將所用的 noun-verb 'adjective' 都刪去大部分，一切 adverb 全不要，結果是一篇不十分壞的文章。若使我是胡先生，我一定勸青年作家少費些力氣，自然點罷，因為越是費力氣，常反得不到 ease 同 charm 了。

若使因為年青人力氣太足，非用不可，那麼用來去求 ease 同 charm 也行，同近來很時髦 essayist (隨筆家、Luas 等學 Lamb 一樣。可是賣力氣的理想目的是使人家看不出力氣痕跡，所謂 The best art is the art to conceal art。我們理想中的用氣力做出的文章是天衣無縫，看不出是雕琢的，所以一瞧就知道是篇用力氣做的文章，是壞的文章，沒有去學的必要，真真值得讀的文

章却反是那些好像不用氣力做的。對於胡先生的第二句忠告，（第二，在現時的作品裏，應該揀選那些用氣力做的文章做樣子，不可挑那些一時遊戲的作品，）我們因此也不得不取個懷疑態度了。

胡先生說「不可挑那些一時遊戲的作品」，我連着憶起一段文場佳話來了。專會瞎扯的 Leish Hunt 有一回由 macaulay 介紹，投稿到 the Edinburgh Review，碰個大釘了，原稿退還，主筆先生請他另寫點紳士樣子的文章（Something gentleman-like），不要那麼隨便談天。胡適之先生到底也免不了有些高眉（high-browed）長面（long-faced）了，還好鬍子早刮去了，所以文章裏還留有些笑臉。

二 笑

吳老頭說文學家都是瘋子，我想哲學家多半是傻子，不懂得人生的味道。舉個例罷：鼎鼎大名的霍布士（Hobbes）說過笑全是由我們的驕傲來的。這種優話實在只有哲學家纔會講的。或者是因為英國國民性陰鷲不

會笑，所以有這樣哲學家。有人說英國人勉強笑的樣子同哭一樣。實在我們現在中國人何嘗不是這樣呢？前星期日同兩個同學在中央公園喝茶，坐了四五個鐘頭，聽不到一點愉快的笑聲，只看見好多皮笑肉不笑，肉笑心不笑的呆臉。遊戲場尙如是，別的地方更不用說了。我們的人生態度是不進不退，既不高興地笑，也不號啕地哭，總是這麼呆着，是謂之曰「中庸」。

有很多人以為捧腹大笑有損於上流人的威嚴，而是件粗鄙的事，所以有「咽歡裝淚」擺出孤哀子神氣。可是眞眞把人生的意義細細咀嚼過的人是曉得笑的價值的。Carlyle 是個有名宣揚勞工福音的人，一個勇敢的戰士，他却說一個人若使眞眞地笑過一回，這人絕不是壞人。這話講得一點都不錯。只有對生活覺得有豐溢的趣味，心地坦白，精神健康的人纔會眞眞地笑，而眞眞地曲背彎腰把眼淚都擠出笑後，精神會覺得提高，心情忽然恢復小孩似的天眞爛漫。常常發笑的人對於生活是同情的，他看出人類共同的弱點，事實與理想的不同，他

哈哈地笑了。他並不是覺得自己比別人高明（所謂驕傲）纔笑，他只看得有趣，因此禁不住笑着。會笑的人思想是雪一般白的，不容易有什麼性狂，誇大狂同書狂。James M. Barrie 在他有名的 Peter Pan 裡述有一個天真爛漫的小姑娘間那晚上由窗戶飛進來的仙童，神仙是怎樣生來的，他答道當世界上頭一個小孩第一次大笑時候，他的笑聲化作一千片，每片在空中跳舞着，後來片片全變做神仙了，這是神仙的起源。這種仙人實是比我們由丹房煉焦了白日飛昇的漂亮得多了。

什麼是人呢？希臘一個哲學家說人是兩個足沒有毛的動物。後來一位同他開玩笑的朋友把一個雞拔去毛，放在他面前，問他這不是人。有人說人是理性的動物。但什麼是理性呢？這太玄了，我們不懂。又有一個哲學家說人是能夠煮東西的動物。我自己煮飯會焦，炒菜不爛，所以覺得這話也不大對。法國一個學者說人是會笑的動物。這話是就入木三分了。Hazlitt 也說人是惟一會笑會哭的動物。所以笑着，其爲人之本歟？

自從我國之「文藝復興」（這四字真典雅堂皇）之後，

提倡血淚文學，寫實文學，唯美派……總之沒有人提倡無害的笑。現在文壇上，常見一大叢帶着桂冠的詩人，把他「灰色的靈魂」，不是獻給愛人，就送與 Satan。近來又有人主張幽默，播揚嘴角微笑。微笑自然是好的。「拈花微笑」，這是何等境界。Snerson 並且說微笑比大笑還好。不過平淡無奇的鄉老般的大笑都辦不到，忽談起藝術的微笑，這未免是拏了一雙老年四楞象牙鑲金的筷子與劉老老了。我要借 Maxim Gorky 的話評中國的現狀了。他說，「你能夠對人引出一種充滿生活快樂，同時提高精神的笑麼？看，人已經忘却好的有益的笑了！」

在我們這空氣沈悶的國度裡，觸目都是貧乏同困痛，更要保持這笑聲，來維持我們的精神，使不至于麻木沉到失望深淵裏。當 Charlotte Bronte 失了兩個親愛的姊妹，憂愁不堪時候，她寫她那含最多日光同笑聲的「Shirley」，ocowper 煩悶得快瘋「時候，他整晚吃地笑在床上做他的傑作痴漢騎馬歌，(John Gilpin) Gorky

身嘗憂患，同遊民爲伍過的，所以他也特別懂得笑的價值。

近來有好幾個民衆故事集出版，這是再好沒有的事。希望大家不要擺出什麼民俗學者的臉孔一定拿放在解剖桌去分割，何妨就跟着民衆笑一下。然禮失而求之於野，亦可以浩歎矣。

三 抄兩句爵士說的話

近來平安映演笠頓爵士(Lord Lytton)的邦沛之末(*Last Days of Pompeii*) 我很想去，但是怕夜深寒重，又感冒起來。一個人在北京是沒有病的資格的。因爲不敢病，連這名片也不看了。可是爵士這名字總盤旋在腦中。今天忽然記起他說的兩句話，雖然說不清是在那一本書會過，但這是他說的，我却記得千真萬確，可以人格担保。他說：「你要想得新意思吧？請去讀舊書，你要找舊的見解吧？請你看新出版的。」(Do you want to get at new ideas? read old books; do you want to find old ideas? read new ones.) 我想這對於現在

一般犯「時代狂」的人是一服清涼散。我特地引這兩句意思也不過如是，並非對國故黨欲有所建功的，恐怕神經過敏者隨便株連，所以鄭重地聲明一下。

清明前兩日，於北京。

"Hospital is my home"

藍子

入院的第三夜即舊曆除夜，是夜精神虛弱極了，快十點時候，兩眼纔能勉強合住，然不過兩三分鐘，突被猛烈的汽車聲驚醒，心裏不住的狂跳。我自己覺得飄飄然，大有仙舉之勢。用人見病勢沉重，趕緊按鈴，按了半個鐘頭纔來了個Boy，說是今夜非但中國人幾乎全回家過年，就是外國人也差不多走淨了。

後來那Boy從樓上找來一個外國女看護，身材很窈窕。她問罷病狀就拿來一小盅藥水教我喝下，她守候八九分鐘看我的神氣清醒了，便安慰我一陣，又問我是在那個學校讀書。我說，從前我是一個不守規矩的P大學學生，現在是一個不守規矩的C校教員，她用奇異的眼

光注視了我一下，我順勢問她，今夜人家都回家玩去了，你爲甚麼不回去？你的家在甚麼地方？她似乎窘了，略定了一會，不過幾秒鐘，她就用她的滿含着憂鬱而又似乎想掩住她的憂鬱的眼睛向着我，說，Hospitalis my home。說罷，又來摸摸我的前額，說，先生，你的身體太弱，不可多談，好好睡去罷。再見。她走後，我對於她的身世加以種種懸想，想得入神，遂成此篇。

“Hospitalis my home”

這不過是一句普通的漂亮話罷，爲甚麼你說的時候用你滿含着憂鬱而又似乎想掩住你的憂鬱的眼睛頻頻向我致意？

初相識的姑娘呵，請回來，
我想問問你。

萬一你有甚麼傷心事，
竟被我的閒話引起，
那我可真對不住你。

語絲

第一百二十八期

初相識的姑娘呵，請回來，
我想問問你。

是不是你會和情人同飲過濃烈的酒，

又同深深的迷醉於快美的的味裏？

初相識的姑娘呵，請回來，

我想問問你。

如今，是不是他又舉起別人的酒杯去嘗那新鮮的滋味，却把你丟棄？

初相識的姑娘呵，請回來，

我想問問你。

是不是你念念不忘的想他，而他只顧一杯，一杯，

又一杯，吃得醉熏熏的，不把你放在心裏？

初相識的姑娘呵，請回來，

我想問問你。

一四九

是不是他一邊接過了新人的酒杯，一邊又不肯割斷舊日的情義，你被纏綿的柔情纏不過，纔躲到這裏？

初相識的姑娘呵，請回來，

我想問問你。

是不是你經過這番傷心，再不願舉任何人的酒杯，

想把殘餘的愛，暗暗的分贈給這些病人？

初相識的姑娘呵，請回來，

我想問問你。

初相識的姑娘呵

你爲甚麼一去永不回？

你莫非是以爲痛苦長到自己身上，只好自己受用去吧，

不要訴於別人，他們不會了解你？

你莫非是想把痛苦密密藏起，等待將來隨你的屍體，一

同放進墓裏？

初相識的姑娘呵，

你爲甚麼一去永不回？

四，四，一九二七，

於東皇城根三三號。

閒話拾遺

二三 巡禮行記

豐明

得到東洋文庫影印的入唐求法巡禮行記一部，共四卷，係日本僧圓仁撰，用漢文記唐開成會昌間（830—842）在中國時事。圓仁上人（794—864）爲傳教大師弟子，入唐求法，經歷現今之蘇皖直魯豫秦晉七省，歸國後專力于宣教行化，確立天台宗派，歿後賜諡慈覺大師。巡禮行記歷記十年內所見聞閱歷之事，其價值可與玄奘法師之印度紀行相埒，讀之不特可知當時社會情形，頗有趣味，亦多可以補史乘之缺，如會昌滅法事在正史上所記均簡略，今據此記可稍知其詳。本書有活字本，在佛敎全書等叢刻中，唯係大部，殊不易得，此本係據古寫

本影印，卷末署云，「正應四年」(1301)，元至正二十九年)十月二十六日于長樂寺坊拭老眼書寫畢。……法印大和尚位遍照金剛兼胤(七十二)記之。「字體古樸，有唐人寫經意，頗可喜，唯係老年之筆，故有時筆畫模糊，不易判讀。今擇取數節轉錄于後，有顯係脫誤處已爲改正，餘悉仍其舊。

(1) 壽宗卿

太子詹事壽宗卿撰涅槃經注疏二十卷進，今上覽已，焚燒經疏，勅中書門下令就宅追索草本燒焚。其勅文如左：

勅銀青光祿大夫守太子詹事上柱國范陰縣開國男食邑三百戶壽宗卿，忝列崇班，合遵儒業，溺于邪說，是扇妖風，既開眩惑之端，全廢典墳之旨，簪纓之內，頽靡何深，况非聖之言，尙宜禁止，外方之教，安可流傳；雖欲包容，恐傷風俗，宜從左官，猶謂寬恩，可任成都府尹，馳驛發遣。

太子詹事宗卿進佛教涅槃經中撰成三德廿卷，奉

勅：大圓伊字鏡略二十卷具已詳覽。佛本西戎之人，教張不生之說，孔乃中土之聖，經聞利益之言，而壽宗卿素儒士林，衣冠望族，不能敷揚孔墨，翻乃溺信浮屠。妄撰胡書，輒有輕進，况中國黎庶久染此風，誠宜共遏迷聾，使其反朴，而乃集妖妄，轉惑愚人，位列朝行，豈宜自愧？其所進經內中已焚燒訖，其草本委中書門下追索焚燒，不得傳之于外。會昌三年(843)六月十三日下。(巡禮行記卷四)

(2) 趙歸真

道士趙歸真等奏云，佛生西戎，教說不生，夫不生者只是死也，化人令歸涅槃，涅槃者死也；感談無常苦空，殊是妖怪，未涉無爲長生之理。太上老君開生中國，家乎太羅之天，逍遙無爲，自然爲化，飛練仙丹，服乃長生，廣列神府，利益無疆。請于內禁築起仙臺，練身登霞，逍遙九天，鹿福聖壽，永保長生之樂，云云。皇帝宣依，勅令兩軍于內裏築仙臺，高百五十尺，十月起首，(案此是會昌四年)每日使左右神策軍健三千人般

土築造。皇帝意切，欲得早成，每日有勅催築。兩軍都虞侯把棒檢校。皇帝因行見問內長官曰，把棒者何人？長官奏曰，護軍都虞侯勾當築臺。皇帝宣曰，不要你把棒勾當，須自擔土！便口船去。後時又駕築臺所，皇帝自索弓，無故射殺虞侯一人。無道之極也。（同上）

(3) 乞糧食

從登州文登縣至此，青州三四年來蝗蟲災起，喫却五穀，官私飢窮，登州界專喫橡子爲飯。客僧等經此險處，糧食難得，粟米一斗八十文，粳米一斗一百文，無糧可喫，便修狀進節度制使張員外乞糧食。

日本國求法僧圓仁 請施齋糧

右圓仁等遠辭本國，訪尋尺教，爲請公驗，未有東西，到處爲家，飢情難忍，緣言音別，不能專乞，伏望仁恩，捨香積之餘供，賜異蕃之貧僧，生賜一中，今更惱亂，伏涂悚愧。謹遣弟子惟正狀，謹疏。

開成五年(840)三月二十五日日本國求法僧圓仁狀上

員外閣下，謹宣。

員外施給粳米三斗，麵三斗，粟米三斗，便修狀謝。日本國求法僧圓仁謹謝

員外仁造給米麵，不勝感戴，難以銷謝，下情無任感愧之誠，謹奉狀陳謝，不宣，謹狀。

開成五年三月二十五日日本國求法僧圓仁狀上
員外閣下，謹宣。（同卷二）

(4) 喫人

打潞府兵入他界不得，但在界首，頻有勅催，怪無消息，征兵多時，都不聞征罰者何？彼兵衆驚懼，捉界首牧牛兒耕田夫等送入京，妄稱捉叛人來，勅賜對刀子街衢而斬三段，兩軍兵馬圍著殺之。如此送來相續不絕，兵馬尋常，街裏被斬尸骸滿路，血流濕土爲泥，看人滿于道路，天子時時看來，旗鎗交橫遶亂。見說被送來者不是唐叛人，但是界首牧牛耕種百姓，枉被捉來，國家兵馬元來不入他界，恐王怪無事，妄捉無罪人送入京也。兩軍健兒每斬人了，割其眼肉喫，諸坊人皆云，今年長安人喫人。（同卷四，案此係會昌四年事。）

二四 裸體游行考訂

豈明

四月十二日順天時報載有二號大字題目的新聞，題曰「打破羞恥」，其文如下：

上海十日電云，據目擊者談，日前武漢方面會舉行婦人裸體游行二次，第一次參加者只二名，第二次遂達八名，皆一律裸體，惟自肩部掛薄紗一層，籠罩全身，游行時絕叫「打破羞恥」之口號，真不異百鬼畫行之世界矣。

該報又特別做了一篇短評，評論這件事情，其第二節裏有這幾句話：

「上海來電，說是武漢方面竟會有婦人舉行裸體游行，美其名曰打破羞恥游行，此真爲世界人類開中國從來未有之奇觀。」

我以爲那種「目擊」之談多是靠不住的，即使真實，也只是幾個謬人的行爲，沒有多少意思，用不著怎麼大驚小怪。但順天時報是日本帝國主義的機關報，以尊皇衛道之精神來訓導我國人爲職志的，那麼苟得發揮

語絲

第一百二十八期

他的教化的機會當然要大大利用一下，不管他是紅是黑的謠言，所以我倒也不很覺得不對。不過該報記者說裸體游行「真爲世界人類開中國從來未有之奇觀」，我却有點意見：在中國是否從來未有我不能斷定，但在世界人類却是極常見的事。卽如在近代日本，直到明治維新的五年（西歷一八七一年），就有那一種特別營業，雖然不是裸體游行，也總不相遠。Yaet-sanke, Soretzuke 的故事，現在的日本人大抵還不會忘記罷。據守貞漫稿所記，天保末（一八四一年頃）大坂廟會中有女口展覽，門票每人八文：

「在官倉邊野外張席棚，婦女露陰門，觀者以竹管吹之。每年照例有兩三處。

展覽女陰在大坂唯此（正月初九初十）兩日，江戶則在兩國橋東，終年有之。」

明治十七年四壁菴著忘餘錄（Wasure-nokori）亦在「可恥之展覽物」一條下有所記錄，本擬併守貞漫稿別條移譯於此，唯恐有壞亂風俗之虞，觸犯聖道，故從略。

一五三

總之這種可笑之事所在多有，人非聖賢，豈能無過，從事於歷史研究文明批評者平淡看過，若在壯年凡心未盡之時，至多亦把卷一微笑而已。如忘記了自己，專門指摘人家，甚且造作或利用流言，作攻擊的宣傳，我們就要請他自省一下。俗語云，人沒有活到七十八十，不可便笑人頭垂齒缺。要我來暴露別人的缺點，實在是很愉快的事，但我並不想說你也有臭蟲所以說我不得，我只是使道貌岩岩的假道學現出真形，在他的論語下面也是一本金瓶梅罷了。

我並不很相信民衆以及游行宣傳等事，所以對於裸體游行這件事（假是真的）我也覺得無聊，公妻我也反對，——我不知道孔教徒所厲聲疾呼的公妻到底是怎樣一種制度，在這裡我只當作雜交（Promiscuity）講。我相信，假如世界不退到暴民或暴君專制的地步，却還是發達上去，將來更文明的社會裡的關於性的事情將暫離開了尚脫不掉迷信的色彩之道德與法律的管轄而改由微妙的美感或趣味所指揮。羞恥是性的牽引之一種因子，我以為是不會消滅的，即使因襲的迷信及道德有消滅之一日，（這也還是疑問；）裸體可以算是美，但就是

在遠的將來也未必為羣衆所了解；因此這裸體游行的運動除了當作幾個思想乖謬的人的一種胡鬧以外沒有什麼意義。我們現在當然以一夫一妻主義為適當的辦法，但將來也不能確說不會有若何改變，不過推想無論變成什麼樣子，總未必會比現今更壞。雜交的辦法，據有些人類學家考證，在上古時代未曾有過，在將來也難有實現的可能，因為人性不傾向於此種方法，（或不免稍速斷乎？）至少總不為女性之所贊許，而在脫離經濟追壓的時代如無女性的贊許則此辦法便難實施。現在那里（倘如實有）盲目地主張及計畫實行這不知那里來的所謂公妻者，如不是愚魯，便是俗惡的人，因為他相信這種制度可以實行。我反對這種俗惡的公妻主義，無論只是理論，或是實際；因此我是很反對賣淫制度的一個人。特別是日本現行的賣淫制度內，有所謂 *Mawashi*（巡迴）者，娼妓在一夜中順次接待多數的客，單在文字上看到，也感到極不愉快的印象。這樣的公妻實行，在文明國家却都熟視若無睹，這是什麼緣故呢？或者因為中間經過金錢交易，合於資本主義罷，正如展覽之納付八文錢，便可以不算百鬼畫行了。近來有些日本的士女熱

心於廢娼運動，這是很可喜的事，——一面却還有另一部分人來管敵國的道德風紀，那尤其是可大賀了罷！

臨了，我要聲明一句，這武漢的兩次——第一次二人，第二次八人——裸體游行完全與我無關；不然說不定會有人去匿名告發，說我是該游行的發起人呢。特此鄭重聲明！中華民國十六年四月十五日。

又案，「唯自肩部挂薄紗一層籠罩全身」，也

是「古已有之」的老調兒。在北歐的古書厄達 (Edda)

裏有一篇傳說，說亞斯勞格 (Askrug) 受王的試驗，

叫她到他那里去，須是穿衣而仍是裸體，帶著同伴

却仍是一個人，吃著東西却仍是空腹；她便散髮覆

體，牽著狗，嚼著一片蒜葉，到王那里，遂被賞

識，立為王后。(見自己的園地五〇) 又羅伯著歷史之花 (Rope of Wendover, Flowers of History) 中也有一條故事，伯爵夫人戈迪娃 (Lady Godiva)

(diva) 為康文忒利市民求免重稅，伯爵不允，強之

再三，始曰，「你可裸體騎馬，在衆人面前，通過

市街，回來之後可以允許。」於是夫人解髮散髮，

籠罩全身，有如面幕，騎馬，後隨武士二名，行過

市場，除兩條白大腿外不爲人所見云。故事的結末當然是伯爵欽服，下諭永遠蠲免該市苛稅。這種有趣雖然是假造的傳說可見很是普通，其年壽也很老了，現在不過又來到中國復活起來，正如去年四月「克復北京」後各報上津津樂道的所謂馬懲淫的新聞一看就可以知道是抄的一節舊小說。自從武漢陷落，該處遂成爲神秘古怪的地方，而一般變態性欲的中外男子更特別注意於該處的所謂解放的婦女，種種傳說創造傳播，滿於中外的尊皇衛道的報上，簡單地用胡適博士的一句術語來說，武漢婦女變成了箭梁式的英雄（或者迎合他們的意見稱作英雄）了。本來照例應該說該游行者解散青絲籠罩玉體才好，但是大家知道她們是「新婦女」，都是剪去頭髮的，——這一件事早使衛道家痛心疾首寢食不安了很久，那里就會忘記？——沒有東西可以蓋下來了。她們這班新婦女不是常戴著一塊「薄紗」麼？那麼，掣這個來替代頭髮，也就可以了。遵照舊來規矩，採用上代材料，加上現今意匠，就造成上好時鮮出品，可以註冊認爲「新案特許」了。日本新

聞記者製造新聞的手段畢竟高強，就是在區區一句話上也有這許多道理可以考究出來，真不愧爲東亞之文明先進國也！吾輩迂拙書生，不通世故，對之將愧死矣。

大家的小品

趙華煦 江紹原

(一)趙華煦先生來函
紹原先生：

我是一個讀社會學的學生，深感到中文的社會學書，往往不能用中國的例證，闡明社會進化的歷程，因此不能引起讀者的興趣，平日只希望讀中國古籍的人，能把古代的社會真相作確實的敘述，如此不但社會學得以闡發明白，就是中國史上的障翳，亦得逐漸撥清中國史學才能有長足的進步。

因爲存了這種希望，所以每讀語絲，必先讀先生的禮部文件和小品，常想中國讀史書的人，都有先生這種眼光，那不但復古派的觀念，可以一掃而空，卽如梁任公先生的先秦政治思想史之類的大著，也不會風行一時了。

最近讀語絲一〇五期的小品，關於寄名一段，據我所知者尚有三種：

(一)我們浙江中部人，往往有拜借爹借娘的風俗，一個男孩生了，恐怕不容易長成，于是去認窮人多子的人作父母，理由是作窮人的兒女，可以容易長成；尤其多子的窮人，事實上討厭生兒子，那兒子却偏偏一生沒有波折，在「有經驗的人」看起來，這窮人當然命當多子，那末叨他的光，自己的兒子，也就容易長大了，當認借爹借娘時，就請他們取一個名字，這個名字的取法，是沒有一定的，(按紅樓夢鳳姐生女兒，叫劉姥姥取名巧姐，也就是這個意思，不過非「借娘」而已。) (二)請借爹借娘取名的大半是男孩子，或是有錢人家的女孩子，因爲借爹借娘也不是白借的，時節要送禮，吉凶要慶弔，都是多花錢的勾當。但是窮母親同時也愛女兒，那只好認不花錢的借娘了，這種我們義烏所謂「樟樹娘」，便是女嬰孩生下來過了滿月，抱到附近大樟樹樹脚，點香禮拜，用紅紙條寫好名字(如樟蘭樟玉等等)，帖在樹

上，就算認過娘了。
(附名條寫法)

「樟樹聖母取名樟蘭」

(3)小孩子生下來了，家裏的祖母，或姆媽姑姑們，馬上跑到瞎眼先生那裏去，請他推算八字，他老先生先問：「什麼時候下蔭的？」

姑姑們答：「太陽下山的時候」

「現在的節氣，太陽下山差不多是酉時。……壬寅的年，甲子的月，辛亥的日，乙酉的時。……太太，你家裏這個小孩欠金(或欠土，木……)，要取一個帶金的名字，才養得大，還要小心！」

于是姑姑們都商議着，要請讀書人取一個帶金的名兒，於是什麼金生金仙……的名字，就加上這小孩身上去了。(我十五歲時在家，有一個女人要我給他的小孩取名，她說，「算命先生說，要帶金帶土的名兒才好」我笑着說，「那麼叫做沙地好麼，因為金子都在沙裏，土都在地裏；要金子多莫如往沙裏找，要土多莫如往地裏找，所以取名沙地」她知道我尋她開心，雖然覺得有道

理，但沙地終不成話，終于在女人隊裏問得金土的名字，才滿意地採用了。)以上三種，也許你知道了，不然，似乎也可以歸到寄名一項裏去，揣此即祝康健！

(二)回信

華照先生：

我也是一個學生：許多年前范源濂先生「長教」時據說親自批准的「遇缺即補」公費留學生；但截至今日止，尙未補上，理由不明。

蒙示貴省關於命名的習俗。我可否在這裡抄一段旁人的文字，並略述賤名的歷史，算是報酌？

北京大學歌謠週刊第七七號，李璞的川東通行的醫事歌謠中云：

小孩得病，其父母便用紅紙寫上

「寄拜大樹爲父母 保佑孩兒命長生」

的對子，用香燭紙燭(此字疑誤)，稽首頂禮的去貼上，同時如有行人過往，便將孩子拜寄他作乾

兒，並出其所備之酒筵，陳於路中共飲。聯文之「大樹」二字，可易；如土地，神柱，橋樑等均成。記不清是那一年了，不知怎的亡父發見了我的八字中

缺水。結果：我的譜名由紹原改爲紹源，字澄甫。甚至於小名也須從乾的變爲濕的：本爲寶容，以後寫作寶溶了！（父死後，一位「本家」：「此人名紹錄」因修譜偶發見我有一位遠祖諱源。爲迴避起見，又把我的名恢復了舊觀。「澄」的水旁若去掉，字豈不變了音。這是不合的，所以索性不用它，而以同音字「誠」代之。民國建元之初，我受了同父兄紹銓不慊甫而亢虎的暗示，也就不誠甫而真斧起來。先生若將那時的上海民立報和民權報翻來看，可以看到我在中學時代寫的文。紹原和真斧之外，有一個「瘦紅女士」也是區區。二次革命失敗後，民權報在上海的銷路漸減至數十份。我不曉得到了此刻，還有沒有人存有全份的民權報。一時高興把往事叙在這裏，誅心論者見之，怕要說我攀龍附鳳了。）

以後我們還要發表許多關於名的研究資料，我自己找到的和各地的同志投來的。希望它們也於先生有用。

三月四日，於北京，紹原。

忘記了的日記

廢名

我在去年六月裏決定要寫日記，寫了不過十天卻沒有寫下去了。今天拿出來看，自己覺得喜歡，把他發表出來。有幾節我想拿來做別的文章的材料則不發表。

一九二七年四月十二日。

日記前面的幾行字：

我預備將來寫某一種東西，開始做日記。我在過去的四年之內，有種種不同的心情，想起來很愛惜，越幼稚，「不潔淨」，越愛惜得利害，可惜有許多現在已經捉不住了。

一九二六年

今天接到弟弟的來信，稱我是天才，也覺得很歡喜。

六月一日

賺得全世界，空虛了自己。

同日

想起了許多往事，很羞，又很難過。陶詩云：「……行行停出門，還坐更自思，不畏道里長，但畏人

我欺，萬一不合意，永爲世笑嗤，……」真使我下淚。

六月三日

終日忙碌的剃頭的，舉起拳頭裝着要打他的同夥，一面又破聲而笑，我見了很歡喜。又令我記起了一個廚子，他有辮子，見了我總是笑。這樣的人有福。

路上又碰見兩個背大糞的，彼此點頭問好。

六月四日

公園路上，一個姑娘低頭看一陣螞蟻，她的同伴好幾個，催她走，說她沒有事幹，她答，「你們有什麼事幹？反正不是來玩的？」她的話說得真好聽。

睡午覺起來，想寫文章，寫不成。當了五毛錢的

當，逛北海。

六月十日

水果鋪門口不上三十歲的女人把奶孩子吃，我真想走慢一點，瞧一瞧那奶。

走進北海，牆上失物登記的牌子，第一行：拾得戒指一枚。我隱隱聽得見我心上陡起的念頭：「戒指！怎麼我總沒有碰見？」隨又笑了。

白白的花了我五十枚銅子，很少有女人，更說不上好看的，腦子裏又七想八想，不像平日悠閒，走不上一

語絲

第一百二十八期

圈出來。

到十剎海，過小木橋，想起兒時見了橋是怎樣的歡喜。倘若把兒時所歡喜的事物一一追記下來，當是一件有趣的事。

同日逛北海之後記

從昨天起，我不要我那名字，起一個名字，就叫做廢名。我在這四年以內，真是蛻了不少的殼，最近一年尤其蛻得古怪，就把昨天當個紀念日子罷。

同日

不好看的相識的女人，今天碰見兩次。

同日

晚餐，叫了一個蒲蛋湯，算帳的時候叫菜的夥計到那邊去了，掌櫃的來算，我想說是木須湯，要少十二個銅子，又怕回頭識破了，還是說蒲蛋湯。

六月十一日

我近來本不打算出去，出去也只隨便到什麼遊玩的地方玩玩，

昨天讀了語絲八十七期魯迅的「馬上支日記」，實在覺得他笑得苦。尤其使得我苦而痛的，我日來所寫的都是太平天下的故事，而他玩笑似的赤着腳在這荆棘道上踏。又莫明其妙的這樣想：倘若他槍斃了，我一定去看護他的屍首而槍斃。於是乎想到他那裏去玩，又怕他在睡覺，我去就誤他，轉念到八道灣。

同日

八十七期語絲不在手邊，好像記得魯迅先生這

一五九

個「馬上支日記」是談「蚩尤赤化」的。

膽寫時附記。

我也不知道亂花了多少錢，說買一個打蠅子的拍子總捨不得買，天天用手來打。

六月十二日

偷了S的一根煙吃。他很捨不得他的煙，——我也實在不情願他來拿我的。

同日

有些事我還不敢寫出來，「不潔淨」的事，彷彿覺得寫出來不大美，但我自己知道，而且可憐我，這是我做過的。我也原恕我這個不寫出來的心情。

同日

從二月起就想買一雙漂亮的鞋子，今天買了。我有一個脾氣，寫文章的時候，要桌上抹得乾淨，衣服穿得整齊，鞋子，襪，越中意越好，倘若洗了之後，那就更高興爽快。稿子紙，也要自己覺得合式。但今天買這一雙鞋，一半還是爲得碰了好看的女人可以不躲避，儘量的看。有一天我在大路上走，遠遠望見一個最好看的女人，我只得肅靜迴避，實在是憾事。六月十四日

我從前很幼稚的怕將來沒有飯吃，而且很認真的這樣想。我現在實在愛惜我那時的心情，雖然我已經不同了，「狐狸有洞，天上的鳥有窠，人子沒有枕頭的地方，」並不認真的這樣想，而自然的點頭。

同日

我愛女人，但似乎並不怎樣想同那一個女人結識。

「情願不自由，也是自由了。」胡適之這句話倒還有意思。

同日

天下文章皆我之文章，我現在實有此感。但我又覺得可哀，我還年青得很，怎的如此？我見了年青的人彼此相罵或相捧，很以爲是好玩的事，可喜。

同日

我的哥哥了解我。我有一回在家裏發脾氣，他問我：「我看你做的文章非常溫和，而性情非常急燥。」這是真的，我一時不能作答。

同日

這一節日記反面寫了這樣的字：

我的哥哥，我愛你愛得要死！

十月十一日，武昌解圍之後，補這兩句，紀念我的哥哥。

更正

第一二七期無聊雜記（一三五頁）下欄第一行「湖海飄零無定時」，應作「湖海飄零無定所」。又一三六頁字下欄第十一行「憶前此一段姻緣」，應作「憶前此一段文緣」。

浪子的筆記

廢名

我親眼看見老三進妓院，親眼看見她當領家，看見她垂死的時候躺在床上。我知道老三的一生。

羅丹的「老妓」，很可以替我減省筆墨，老三在最後兩年差不多是那個樣子。不過這僅僅是就顏色的凋謝，乳房的打皺——總之就外形說。其實，老三，一個活人，決不如羅丹的雕刻是有生命。藝術家的作品畢竟是藝術家所創造出來的。

有一回我在老三那裏買一份報看，見有「模特兒」這個名詞，告訴小鶯，（老三這時被她稱為阿姨）解釋她聽，說，「比方要畫一個裸體女人，就請一個女人裸體站在旁邊做樣子——」「真的嗎？」小鶯很是納罕，眼睛現出她少有的光澤。老三卻罵她，「真的你就去給人家做樣子，瞞了我得一包銀子！」我這纔想起了羅丹的雕刻。

老三以一個漂亮女孩子進到妓院，大概是十四歲。那時我總是可憐她，因為她視我為唯一聽她訴衷情的人，說她的阿姨怎樣鞭打她，寧可死。我聽了很是氣憤，並且代她設想：

「你真不如死的好！我們鄉下自縊的女人多哩。這樣你可以害得你的阿姨去坐牢！」

她卻又對我嗤的一聲笑——

「虧你打這個好主意，叫人死。」

我也原不過是十六七歲的孩子，還很稀奇似的問她：

「你的娘老子怎麼讓你來幹這個事呢？」

「欠人的債不能還，所以把我帶到這來賣了。」

「到這個地方來不要好多盤費嗎？坐火車，坐輪船。」她又是對我嗤的一聲笑。

「你們將來老了怎麼辦呢？」

「老了給你做老婆。」

記得一個秋天的晚上，她私自來找我，對我哭，要

我救她。我依然很固執的，以為救她只有死。我說我決不是捨不得我的什麼不給她，要我同她一路死都行。

「你只要照那個夾袍子做一件我就是救我。」

她真是嗚嗚咽咽的哭。她穿的一件紅緞子夾袍給烟火燒壞了一角，領家媽媽知道了非鞭死她不可。我依照她的話救她。她到底是挨了一頓重打；領家媽媽見了她穿着嶄新的紅緞子袍子是怎樣傷心呵，雖然這筆款子出自我的荷包，但歸到緞子店的掌櫃去了，數目實在不小。

這一類的事記不勝記，總之垂老的老三，似乎應該就是羅丹的「老妓」，哀傷於過去，看一看現在。

老三脫離她的領家獨立，也是我依照她的話救她，情形記不清白了。讓我數一數——老三後來做了三個人的領家，小鶯則是第四個。人家稱呼死的老三每每是這樣稱呼：「小鶯的阿姨。」

小鶯的來歷我完全知道。這個我記得清清楚楚。

老三快三十歲了，然而還是做妓女。一天的深夜，

全個院子多半睡了覺，一個很是漂亮的，名叫長圓，比老三年青得多，推開老三的房門進來。進來了又想出去，意思是房裏有客不大好。其實她未進門以前並不是不曉得我在裏面。老三道：

「不要緊，你坐。」

長圓就坐在床沿。

他們兩人用了鄉音談話，我不懂。我猜得出，先是談我，再談長圓的領家。我雖是一個浪子，住着這樣地方，但我實是愛女人。我可以自解的，我不來，他們也一樣的活在這裏。我稱我這樣的行為為「苦肉計」，因為我到底是痛苦，不曾自己鞭打自己。老三自然更不用說，躺在我的懷裏。長圓坐在我的面前，是夏天罷，沒有穿襪，單掛半披着。我真不好意思，而我又輪着眼睛看，一面不由己的想——

「世間上的女人，你們寶藏你們的童貞，你們都到這來看罷。」

第二天清早，我們還沒有起床，間壁一個老女人叫

響，接着是手巴掌聲響。老三道：

「長圓挨打。」

長圓哭。

「那個老傢伙也不怕她的手打得疼。」老三用了很細的聲音湊近我說。

接着不是手響，竹竿子響。

老三當初說她的領家鞭她，我沒有見過，見過這是第一次。

接連幾天，我的腦裏趕不掉長圓，很想會見她。但會見兩次就沒有看見。這兩次我總覺得她有點不好意思對我，說得上是害羞。長圓呵，你留給我的是一個害羞的影子。

長圓終於離開這個院子了，我問老三，老三告訴我。

「搬到那里去了呢？」

「生小孩子去了。」老三連忙說，笑。

「不要開玩笑。」

語絲

第一百二十九期

「真的，已經有了三個月，——那個傢伙隨隨便便的，鬧出了這麼一回事！」

這時我漸漸沒有多的錢了，同老三漸漸也來往得疏些。過了三年，老三是「阿姨」。一天我到她那里去玩，她抱一個小孩子我看，叫我猜是男孩子還是女孩子。我實在不高興猜，然而也答：

「我只聽見你們叫丫頭，我不曉得是男孩子是女孩子。」

「那麼我把丫頭養大給你做小老婆。」

我罵她一聲「呸！」

她說：

「你不記得長圓嗎？這就是長圓的孩子。」

我好大一會沒有做聲，慢慢問她：

「長圓現在在那里呢？做什麼事呢？」

「除了當婊子還有什麼事做。」

長圓的孩子就是小鶯。

老三現在有點討厭我，但我依然時常到她這來玩。

一六三

小鶯背地裏總是對我講她的阿姨，簡直同老三當年是一樣的口吻，所不同者，她把我當了一個親戚。老三也不避我，當我的面前打小鶯，罵小鶯。

是五月的天氣，成天裏雨下個不住，我們三個人坐在一間屋子裏。老三我看她是很不高興的呵，只是抓癢，同叫化子捉蟲一般，從褲腰裏伸手進去，咬着牙齒抓。

「噯喲，噯喲，拿刀來把這塊肉割下來！」

我不禁爲她傷心，除了癢，恐怕她不以爲她的身體也是血肉。

小鶯上身只緊緊的穿着一件背襟，——這在我是見慣了的，我卻不因見慣了而不覺得她是這樣裸身。我看一看小鶯，又看一看老三。小鶯正是年青的老三。這小小一間屋子就擺出了老三的一生。這是我的記憶。老三自己呢，她無所謂老，無所謂年青，老也是她的年青，年青也是她的老。她確老了，她不比小鶯怕熱，所以她穿了一件單褂。

我在那樣想，她把褂子解開了，朝背上抓癢。

「抽烟倒算得一個，別的事就不會！」

這一罵，我又偏頭看小鶯，——小鶯拿起煙捲抽。

小鶯不理她，望着我笑。我說：

「你替阿姨抓一抓癢，背上自己抓不夠。」

「不要你說空話！」

老三對我厲聲一句，此刻她的褂子已經披下了。

我的面前兩個赤臂。

「你坐在我這里，我實在不叫你多謝。」

她的褂子又穿上了。這一句話是半笑的說。然而我

知她言出於衷，她簡直希望我年青，不年青而一樣的愛

嫖妓也好，嫖她的小鶯。

這一兩天妓院裏很少有顧客罷。

我打算走，但雨還是下個不住。我的心好比那汗濕

的泥地，想乾淨也乾淨不起來，古怪的難堪。我之常到

老三這來，又好比那落葉落下了泥，狂風也吹牠不開，

我要看她，一直看到她死。

雨呵，你下得連天連地都是一個陰暗，就是老三也不能算做例外！

真的，雨天老三有憂愁，同她的打皺的皮膚相稱，——自然，這是我的比較，她不會看見她皮膚的打皺，正如不會看見小鶯的肥白，抓癢只是抓，鞭小鶯只是鞭而已。然而，無論如何，我得修正我篤首的話，老三是有生命的，倘若這樣的憂愁算得生命。

小鶯她倒在床上唱，——她令我想起淤泥的豬！

唱的是老調。我有這麼大的歲數，與我的歲數成比例我聽了多少年青的妓女這樣唱。可是，以前，聽而已，曉得是「妓女告狀」，閻王面前告狀，從未留心去理會狀詞。今天我仔細聽小鶯唱——

「……………牛頭哇馬面……………兩邊排。一歲呀兩歲

不對不對，唱錯了……………」

這當然不是狀詞，我望她一望——噫呀……

我跑上前去——已經撲通一聲響！她的腳順便朝桌

上一放，茶壺踢得滾下來了。

語絲 第一百二十九期

小鶯立刻翻起來，面孔是土色。

我也失了知覺。失了知覺卻還覺得：沒有辦法，靜候老三去鞭。

老三確是連忙跑上前去。我沒有聽見什麼聲響。她背着我遮住了小鶯。

小鶯的面孔又對我，我看得見她有一顆眼淚，整個的土色添了頰上一塊紅，兩個指頭摺的。

老三見了茶壺不中用，連碎片又丟下。再是巴掌拍拍的打。

我的荷包裏有一張五塊錢的票子，我掏出來，拉住老三：「喂，喂，這張票子拿去買。」老三更是拚命的打，但我一聽她張喊的聲音，知道這一打是作不打的下

場。

接了票子，老三又有一點思索的神情，橫着眼睛射小鶯一眼。我也知道呵，她疑心我的荷包裏還時常有

錢，疑心我給了小鶯沒有給她！

不過兩個月的光景，老三一病不起。衆口一詞說她的

一六五

箱子裏積下了不少的錢，鑰鎖繫在她的褲帶子上。老三名字上真要加「死」這個形容詞的時候，鑰鎖自然給難解下了，不知是否有錢，多少？但老三的喪事辦得頗豐盛。

老三死的前兩天，她對我哭。我是多長多長的時間不見老三哭呵。她要我替她算命，看她死不死。我素來是說我會算命的。我說：

「不要緊，好好的躺着，命上不註死。」
唔，老三是

有生命的！
小鶯穿着一件背褙跑出跑進，跑得很是輕便。我看她不時同那所謂王八者比肩而立，低聲說什麼。

天氣熱得很，老三的胸部完全相開。

我到底還是這樣想——

「這裏是把她生了也就把她死了的一個人。」

衆口一詞說老三死了，同時我看見抬進一個白木棺材。時候快要夜。

我聽見小鶯哭，有人挽着小鶯叫不要哭。我走了。

旁。我探得了棺材必經的路，第二天清早，我站在路

頭上插雞毛的，吹號的，小孩子散紙錢的，應有盡有，都是此地槓房習用的人物。一個駝背打鑼，走在最前，時而又站住等。

最後是棺材呵，我認識這個棺材！湧着，湧着，都是汗流的人面，——「那一個——」唉，那一個，槓子雖扛在肩上，他是夾在當中打瞌睡。

(一九二七，四，二三。)

寂寞札記

志 儁

一 情人

有許多女子，面容很美，學問也好，但不能打動自己的愛心，而有許多女子，不論學問大否，却一見就愛。

我現在只有一個愛人，似乎由她語聲，衣服，及一切行動上都感到一種特有的溫柔，排遣不開，只覺得悵悵的，生死都不問了，飲食也不注意。

可是一個人最好不使異性生厭，若做出一切不好的形狀，使異性生厭，就是用金錢勢力買了人家來，却有什麼趣味？

但也不必故作美形，我從前就有這種毛病，見了一切可愛的人就小心自己的服裝，小心自己的頭髮，大有想作美形的意思。

現在却不然了，因為知道最真摯的愛情，是個性合個形的愛慕，兩個人格的溫情。所以我見了愛人都出之以自己的坦白的心意而動作，完全表出個性合自己的脾氣；愛不愛由別人，強迫的愛是慘淡的事。

有些人強求，強要人家愛他，跪求，甚而以死嚇人家，或殺死人家出氣，我很代他們無聊而可羞。

我想，我若不為我的情人所愛，就出了兩個主意：一，奮力作大的工作。

二，終日飲酒，哭笑無常，有時又愛自身，以作情歌，死時寫給她一封信。

若得了她的眷戀，得了一封信，或是在她一切言語

行動上，表出對自己的溫情合姊姊似的掛念，那心裏真滿盈盈的呵！

二 楊花合桃花

我知道楊花合桃花不同時開放，楊花約在柳欲綠時開，那時初春的天，鳥兒歡唱，溫暖的天空，綠茸茸的麥，淡綠的柳絲，楊花很快的開了，多了有六七天，有時有三四天就被春風春雨所打落。

這種花很有溫茸茸的味兒，窮人常要吃他。桃花直等到春意深了的時候，方慢吞吞的睜開她的嬌媚的苦香的秀瓣，直正是：

「桃紅復含宿雨」最秀妍的花兒。

但我們一想到春時，就往往分不開楊花合桃花的幻想，所以我作小詩常拉她倆在一塊。如我的春意的一段：

『楊花奏着愛悅之音，

春意深了，

桃花悄悄落，

我心溢滿了春意。』

唉，吟楊弄桃的我呀，你好不寂寞。

三 情人的衣被

若愛一女郎，她的衣被真有點神秘，我就說這是「溫情的神秘」

她被上的花紋，雖合別人的一樣，但也特有溫柔的神秘味，有時想起來就好像她一切的溫情的意味。

至於衣衫，却更溫柔更神秘，我曾有一首小詩寫道：

「觸着她衣衫的角，
像她的香息合柔指，
像她溫柔的薄肩，
我心沉入了昏迷中，
像她在我耳旁不休的絮語，
像氣息傍近着。」

有時她的語聲的溫柔，智慧的溫情，都好像很親近；但這也只是含有溫情的相觸，至於一方的故意去觸人，却很不好。

的確呵，人家心裏很厭惡，而去輕薄的觸人家的衣衫或身體一下，試問有什麼意思，只是向人家出醜更招人人家厭惡而已！

以上三月二十五日作。

四 朋友

從十七歲起，我就住在這無友的鄉村裏，寂寞得真也夠了。

我曾親近過一個姓王的鄉人，末後方知道他是一個無智的應酬人，心裏寂寞的很，在村中我就求靈感未免太呆了。

我常做這些呆事，在城中我又交往了一個人，他比較有點智識，但是我也做着夢似的同他談心，而他乃是應酬的老客，所以現在回想我的忠心，甚覺多事可羞。

奇怪的很，有許多漂亮的紳士，學者，教員一類反很可厭，幾乎拿他們當作仇敵，又有許多有圈鬚的人，反很可親近。

意堅是我從前的朋友，也是我近來唯一通信的朋

友，他用桃色的信紙給我寫信，多麼可感，他的陰憂的臉我還記得，我能從這臉上理會出向我的忠心。

但是說良心話，意堅太注重女性了，大約他還沒受到夫婦生活的死似的慘傷罷。他因家中強迫娶了一個妻，就逃出漂流南方，的確很好，以後可以不必悲苦了，能無良心上的牽絆而自己可以淡然出去漂流，雖自身病亡，也可說痛快，不死在夫婦的磨人心血的生活下。（我怎能逃走呢！我對那人有義務。）

我現在很窮，人人都卑棄我，但這些人也只是些鬼玩意，我不去應酬他們求飯吃。

噫，糾紛的寂寞！

我常想，我的交友法很好，老的可愛的人，不妨做出點孩氣，青年的就成了談私情的同伴，有錢的餓死也不用他一個子，免得叫人家怕想用他的錢。

我的臉一天天的蒼蒼然的了，但童心合理智的真摯的美情還燃在我的心裏。

十六，三月二十六日

五 女郎

語絲

第一百二十九期

女郎，

你的腮像桃花的紅，像杏花的白，像紅草花的細，像海棠的媚，像荷花的香。

女郎，

你的眼像春夜的黑，像夜河的白，像是一宗神秘，像我的姊姊，像怨艾的哭，像我的心。

女郎，

你的髮像夢，我夢見你哭啼，笑語，你的茸茸的頭髮觸着我，我又夢見死合歡樂。

噫，女郎，

我思慕你，再不能安息。

六 彷徨柳花旁

彷徨柳花旁

草花映襟紅，

柳花似睡又醒，

溫溫又茸茸。

清晨見芳女郎，
草花映裙紅，
春意怎焦人心，
戀戀溫溫。

七 雨天

雨天含着愁意，
像灰色的臉一樣；
黃昏的雨點更悽惶了；
絮語似的滿院的落，
訴着灰色的憂傷。

夜裏的時候，
又咯咯的打着我的屋瓦，
像是我已爲芳燒死了的日子，
夜裏我深睡在幽久的黑幕裏，
雨點憂愁的來叩我的墓頂。

以上三月二十七日作。

八 喝酒

我見過許多人喝酒，喝得滿眼紅筋，微覺有點野蠻味，但一輪到自己頭上，就反成了很慷慨的了。

在不知己的人羣中生存，諸事忍就，事事寂寞，煩悶的很，喝上幾杯酒，佯瘋佯狂，就是冬天也袒開胸，見了人眼裏現出慷慨的楞意，就可引起人們的注意，很是痛快。

喝幾杯酒，就不省人事，我不很信，至少我的心中很明白。喝了酒，大哭大笑，作些怪行爲，雖是自哄，但是弄得人們都驚呆集視，是最痛快的事。妻就在我們灰土的村屋中燒金銀花水我喝，（據說這是涼藥，可以解酒的熱火）又用涼水向我頭上弄，母親就合我打嚙語，而我還向外掙，衆人就怕我跳井殺人似的。沒命的扯住我，就像扯一匹利害牲口一樣，真妙真妙！

很有幾次我這樣鬧過，我最愛的琴，借錢買到的，也碎了，心愛的書也焚的不少，過後可惜得要哭似的，却沒人知道，更覺四圍的寂寞。

屋中的槍痕正樑上也有，窗上也有，腿也弄流過血，有時號哭到半夜，又夾着野蠻的笑，但不過只喝了幾杯酒，主要的原因，就是寂寞，合不幸的生路，害心血而沒安慰的生路。

近來心裏很寂寞，自三四月前鬧了一回以後，深覺無聊少味，自己覺得身子也有點不支似的，大約以後不再鬧了。

三月二十八，十六。

九 小孩意外的食品

在我鄉中，以我的經驗合觀察，小孩很有些意外的得意的食品。

夏天弄到蟬，就活活的埋到火裏燒吃，我的兩位姪女就常爲爭蟬吃打仗。

蝗蟲，螞蚱，燒食。

生榆樹皮，裹皮，嚼吃。

燒帶毛的家雀吃一條，很少見，我只見我的二姪女熱心的燒吃過。

此外，還有：榆錢，草花蕊下的甜汁，桑椹，麥田裏的烏麥等。

此外還有，但記不清了。

三月二十八，十六。

十 僕人之樂

我已認明白了自己，意志太軟，自己還是小孩子似的心情，而感情又太熱烈了，所以常常浪費自己的身子。

從今以後決意找個意志強健的智人，約束我一回，假如找到這樣的一個人，那恐怕比情人更好罷，那簡直是父母似的了。

我的母親現在還要比我更喜歡煩燥，還要比我更病，還要我給她開心，兄弟呢，有幾枚血眼相看，有幾枚也比我更昏軟，父親呢，死了，噫，死了！

朋友麼，意堅只是談情說愛的，我以爲還不如我有理智，別外呢，別外又沒朋友，我曾合一個優美的科學家，借了一點小事通過信，那人真是我的熱烈的崇拜者；但那人是我的朋友麼，不是。

晚間，我摸着胸骨想：「這樣瘦了！」心裡沉沉的感到無人招管。

我所求的是一想使我生活變好的人，但是人世好大，竟沒有這樣的人，我所見到的幾乎都是傻子。

耶穌也好，我自己信奉他的時候，也不能常久。我自己知道自己生活的破敗，以後作文只作求友的文，不再發自己幼稚的主張，使外人不獨不知我的寂寞，反以為我是頑皮的壞青年。

我自己明白了，既不如別人有理智，有意志，何必再做自高自哄的夢？必須找個長者教訓我一番了。

我簡直一天有五十回矛盾思想，有五十回煩悶，有五十回因意志不一而苦惱，或浪費身心，我簡直是十分的病人。

來，來個長者！

但是住在這村中，有什麼長者來呢？所以我想到城市找個長者去作僕人，我喜歡勞動，喜歡有個教訓我的人，真的，我從十幾歲就有思想行動的自由，真是了不

得呀，但我不能捨了妻合小孩被餓。

嘔，

寂寞的自由人，

如今方知道，

有健全的父母合朋友，

合愛人的幸福呵！

未得到父母之愛護的，

我寂寞的孤苦人，

浪費了青年，

却無人問，也無人責！

十一 我原來是一個小孩子

我原來是一個小孩子，

人們都看我長得大了，

就都說我是大人了，

我也就說着大人的話。

說着大人的話，
做着大人的事，
我幾乎要煩悶死了，
却想到我原來是個小孩子，
無怪我煩悶得要死哩！

以上三月二十八，十六，作。

廢名附記：我在語絲編輯室裏翻看這一篇稿子，不禁心喜，我讀着如見了一個熟朋友，——真的，我已經熟識這位志僑君了。我是怎樣的渴慕真情流露的文章呵，無論文字修飾不修飾。

四月二十三日

裸裸民歌四首

劉復

(依 Paul Vial 的法文譯本譯)

新嫁娘的怨歌

母親啊！你的女兒好苦啊。
你離開了她已經三天了。
母親啊！回來啊，回來啊！
她苦苦的憶想着你啊。

母親啊！你的女兒好苦啊。
樹死了，根還活着。
根死了，葉就乾枯起來了。
母親啊！你的女兒好苦啊。

風吹動了樹的葉，
母親啊！你的女兒好苦啊。
樹葉還有點兒活，
你的女兒可就死了啊。

我的父親嫁去了女兒
得到了一罇酒，

我可沒有嘗到啊；
你的女兒好苦啊。

我的母親嫁去了女兒，
得到了一籬米，
我可沒有吃到啊；
你的女兒好苦啊。

我的哥哥嫁去了妹子，
得到了一條牛，
我可沒有用到啊；
你的女兒好苦啊。

他們都已睡着了，而我還是醒着，
好像是一個賊；
他們都已起來了，而我還是起不了，
好像是害了瘋癩病。

天天要我煮蔬菜，
一天煮三筐，
三天煮九筐，
他們還要說罵我。

母親啊！你的女兒好苦啊。
好苦啊，我要逃到樹林裏去了啊。
樹林裏有些什麼呢？
有的是知了在那兒唱歌啊。

母親啊！你的女兒好苦啊。
好苦啊，我要逃到野原裏去了啊。
野原裏有些什麼呢？
有的是草和着草作伴啊。

母親啊，你的女兒好苦啊。

你的女兒一個友伴都沒有；
她老是苦苦的想憶你，
她的心坎裏好苦啊。

傷舊域歌三首

所謂舊域，就是當初是裸裸人的地方，後來給漢人奪去的。這種的歌，裸裸人喚作「米費格」(Mifeké)，大都是旅行的時候，心上忽然想到了舊日的地域，就隨口唱出的。歌詞每章三句，每句五個切音，意義在可解不可解之間。惟其如此，所以愈覺沉痛，可惜不容易翻譯得好。

現在所譯的三首，是懷想 Dépou, Loudla, Loudi 三處他方的…… Dépou 於『歸流』後改稱宜良縣，Loudla 改稱澂江府，Loudi 改稱路南州。

蜜蜂在蜂房裏，
飛出蜂房來轟轟的一陣響：
這是 Dépou 的聲響啊。

太陽照着你的面。

你就回轉頭去罷，它還照着你，
當它向 Loudla 落下去的時候。

阿妹不喚豬了；

她喚豬的時候聲音就低了……

Loudi 的 Gégé 山。

閒話拾遺

二五 詩一首

登明

志明和尚作打油詩一卷，題曰牛山四十屁，這是我早就知道的，但是書却總沒有見到，只在履園叢話卷二十一中看見所錄的一首。近來翻檢石成金的傳家寶，在

第四集中發見了一卷放屁詩，原來就是志明的原本，不過經了刪訂，只剩了四分之三，那履園叢話裏的一首也被刪去，找不着了。我細看這一卷詩，也並不怎麼古怪，只是所謂寒山詩之流，說些樂天的話罷了。裏邊也有幾首做得還有意思，但據我看來總都及履園叢話的一首，——其詞曰：

春叫貓兒貓叫春，聽他越叫越精神，

老僧亦有貓兒意，不敢人前叫一聲。

我因此想到，石成金的選擇實在不大可靠，恐怕他選了一番倒反把較好的十首都刪削去了。

二六 詩兩首

曇明

山叔老人以讀書人自命，生平敬惜字紙，日前同游東安市場，見地上有字紙一片，強彎其痛腰拾起視之，則係二絕句，以顏體字寫之，蓋亦牛山四十屁之流也。爲轉錄于此：

昨日街頭傳露布，大軍南下救窮黎，
市兒點首心明白，想起當年得救時。

蝗蟲喫稻氣勢凶，白蟻蛀屋逞英雄，
如何比得官兒嘴，咬破明朝一大鐘。

案，德勝門外大鐘寺有鐘重八萬七千斤，爲明姚廣孝所鑄，報載現已由該管官廳以二萬元售去，以發官俸，據數學家計算蓋係兩角三分錢一斤云。

二七 香園

曇明

理查白登(Sir Richard Burton 1821—90)是英國近代的大旅行家，做過幾任領事，後授勳爵，但他的大胆不羈却完全超出道學的紳士社會之外。據說有一回格蘭斯敦講演，大談東方事情，大家屏息謹聽，白登獨起來說道，「格蘭斯敦先生，我告訴你，你所說的話都完全絕對與事實相反。」鄰坐的人便將一張紙片塞在他的手裏，上邊寫道，「勿反對格蘭斯敦先生，此爲從來所無。」但白登的名譽（在別方面說也可以算是不名譽）據我們看起來却更偉大地建築在他的一千一夜全譯與箋註上，只可惜沒有錢買一部舊書來看，單是聞名罷了。亞拉伯有這一部奇書，是世界故事的大觀；波斯另有一部東西，

也不愧爲奇書，這就是講理斯在他的大著裏時常說起的香園。據美國加耳佛頓著文學上之性的表現（Calverton, Sex expression in literature, 1926）說……

「白登盡力于香園之翻譯，自己說是文學工作中的最上成績，死後却被他的妻毀掉了，她辯護這種風狂的行爲說，她希望他的名譽永遠無疵瑕地的存在。她又把白登的羅馬詩人加都路思的未完譯本，日記筆記一切稿件，都同香園燒掉，以爲這是盡她賢妻的責任。白登的妻這樣凶猛地毀滅貴重的文稿，其動機是以中產階級道德爲根據，而使白登去翻譯像香園這種淫書的動機當然是非中產階級的了。」

我在這里不禁聯想到刻素女經等書的故葉德輝先生了。這些書自然都是道士造出來的，裏邊有許多荒謬的話，但也未必沒有好的部分，總不失爲性學的好資料，葉氏肯大胆地公表出來，也是很佩服的，——所可怪的是，他却是一本來「翼教」的，當然是遵守中產階級道德，這是一個很大的矛盾。不過這個謎或者也還不難明了，葉氏對於這些書的趣味大約只在于採捕一方面，並不在于坦白地談性的現象與愛之藝術，有如現代常識的

人們所見。據京津報上所載，葉氏已在湖南被槍斃了。爲什麼緣故呢，我們不知道。我希望總不會是爲了刻那些書的緣故罷？中國有最奇怪的現象，崇奉聖道的紳士常有公妻（自然是公人家的）之行爲，平時無人敢說，遇有變亂便難免尋仇，這是很常見的。日本的機關順天時報最喜造謠，說中國某處公妻，却不知中國老百姓是最不願公妻的，決不會發生這種運動，只有紳士與大兵有時要試他一試，結果常常是可怕的反動，古語所謂民變，前年河南紅槍會之屠殺陝軍，即是明證，別處地方之迫害紳士也多少與這個有關。在中國的日本報專以造謠爲事，本來不值得計較，只是因葉德輝的事連帶說及，並非破工夫和他對說，要請讀者原諒。

地名謎彙錄

自本刊發表地名謎後，承各地讀者陸續抄示，甚爲感謝，今彙集發表于此。四月十五日，編者附記。

唐伯虎畫，靈璧（靈筆）

楊異凡

火燒頭髮，全椒(全焦)
 法國人民，鄖溪(易稀)
 病人口裏，無爲(無味)
 陸地走路，滁州(除舟)
 外國求學，定遠(頂遠)
 太公在此，祁門(騎門)
 蜀國狗，阜陽(吠陽)
 兩個胖子睡覺，合肥
 火燒無事，太平
 戰地歸家，來安
 千里思君，懷遠
 錢塘觀潮，望江
 困人天氣日初長，天長

二

擊瓶打酒，蕪湖(無壺)
 背尺上山，梁山(量山)
 山上洒鹽，含山(鹹山)
 蜂兒鑽磨眼，采石
 水裏撈文章，舒城(書沈)

伯淳

驢子打滾，徽州(灰遮)
 金子上鞍，南京(藍金)
 案，以上二十一則，除「南京」外皆係安徽地名。
 三

慰華

老虎打瞌睡，崑山(咽山)
 楊樹頂上叫吃飯，上海(上喊)
 買了禮不送，角里(攔禮)
 買了棺材不出，安亭(安停)
 橋子頭上賣肉，高店
 籬笆眼裏看戲，張澤(張着)
 七石缸裏打拳，松江(春缸)
 浜裏無水，沙浜(晒浜)
 雞喫吃線，茜墩(穿朥)
 鋪底下起火，石浦(着鋪)
 燈籠跌倒，石墩(著燈)
 三間草屋燒了兩年半，金澤(禁着，謂禁得起着也，火燒日着。着澤石三字在崑山一帶皆讀如dzah也。)

毛邊裝訂的理由

方傳宗

登明先生：

近來毛邊裝訂書的製出真是風行一時了：北新啦，創造社啦，光華啦，開明啦，……等書局最近出版的書籍幾乎都是毛邊裝訂的。據他們——書店老板——的意思，以為這樣的裝訂是便於讀者的合訂，譬如雜誌類等書，合訂起來切斷不致有參差不齊的毛病。這或許是有片面的理由，但很薄弱，至於單行本類的書則完全失其根據了。若說閱讀時帶一把小刀是富有藝術意味，那更是不值一駁的一句牽強話！但是，何以起來反對的人很少呢？何以不見兩百多頁的書要受十多分鐘裁割的損失的讀者而不起來反對呢？（至於沒有小刀時焦急得什麼似的則更不必說了）這很有理由在，總而言之，是爲着書局和著作者有某種利益關係：書局和著作者自身固然不願拋棄此某種利益，而對讀者的責問自然置之不理，或者以三言兩語的敷衍話了之。登明先生，你是留心我們青年種種問題的人，好在「語絲」也並不是那一類毛邊裝訂的書，那我纔敢大胆地向你提出我的意見，求你公開解決我們對於讀那類書的時間上的損失——至少是我個

人的損失）；或者請你更詳細地，滿意地來解答毛邊裝訂書的理由。但切不要以「此自古已有之」或「外國亦然」等敷衍話來塞責！

我以為毛邊裝訂書的理由是：

（一）提防損失 這或許是歷年來書店老板的經驗罷，一般人到了書局，總是喜歡東翻翻的，西翻翻的；於是，老板的損失就在這裏。因不但營業上，時間上受了很大的損失，就是幾種貴重的書也難保不因此皺紋或沾污。這是意料中事。如果毛邊裝訂了，是要用刀裁的。自然，你沒有定購之先，是不能使用你的刀子的。

（二）內容淺薄的掩醜 不要誤會，以為凡是毛邊裝訂書都是淺薄的。但如此一來，至少是內容淺薄掩醜的一種絕好的工具，以欺負一般沒有經驗的讀者，而廣推銷。（什麼文藝雜書和靠一兩篇支撐門面眩人耳目的標題的雜誌，早已領教過了）因為你沒有定購該書之先，是不能使用你的刀子的。

（三）表示該書的價值 這不能不是一種誇耀，書印出後不及砌齊就發售，就是表示說，這書是很有價值的，不怕你嫌不美觀或者費時裁割，總有人買的。最狡

猾的手段，就是該書前或後填印幾千本或幾千本至幾千本，好教你眼見着發生對該書的信仰，示你以消行之廣。其實，印出多少本是書局自身的事，何勞報告讀者呢？這在前砌齊本類的書是很少見的。

(四)減少該書的成本 近來科學進步，機器發明，自然對於一兩本書的砌齊並不是需要多的工錢而增加成本。但古訓說得好，「積少成多」，各大書局同時要砌幾千本幾萬本或幾十萬本的書，自然於直接或間接中總有點損失了。如果不砌齊而即行發售，不但減少麻煩，且有種種利益在，何樂而不為？

以上是我一時簡單地對毛邊裝訂書找出來的理由。我所以要找出來的動機是本校圖書館到了一大批北新，光華，開明，創造社……等書局最近出版的書籍，逐冊地裁割，單我一個人，費了兩個多鐘頭的光陰而起的。我的臆測，如果全國內平均每天單有五萬人在讀毛邊裝訂的雜誌及書籍，每日每人平均費十分鐘而說，那末，全國內的一般讀者每天就要空耗去八千多個鐘頭，一年內就要空耗去四百多萬個鐘頭！所謂「一寸光陰一寸金」，可惜我再沒暇去計算全國內為讀毛邊書而空耗

去幾多金了！

一九二七，三，十八，方傳宗於福建石碼。

豈明案，毛邊書的理由，據我想來是很簡單的，大約與上邊所說的第一項相像，但是利益在於讀者的方面。第一，毛邊可以使書不大大容易髒，——髒總是要髒的，不過比光邊的不大容易看得出。第二，毛邊可以使書的「天地頭」稍寬闊，好看一點。不但線裝書要天地頭寬，就是洋裝書也總是四周空廣一點的好看；這最好自然是用大紙印刷，不過未免太費，所以只好利用毛邊使他寬闊一點罷了。此外在著者及書店有什麼用意，我不知道，或者也有罷，或者沒有。因為要使得自己的書好看些，用小刀裁一下，在愛書的人似乎也還不是一件十分討厭的事。至於費工夫，那是沒有什麼辦法，本來讀書就是很費工夫的，只能請讀者忍耐一下子。在信仰「時即金」(Time is Money)的美國，這自然是一個很大的損失，在中國似乎還不十分痛切地感到罷。

四月十日，於北京

沙灘上（無題之九）

廢名

站在史家莊的田坂當中望史家莊，史家莊是一個「青」莊。三面都是墳，墳脚下竹林這里一簇，那里一簇。樹則沿墳有，屋背後又格外的可以算得是茂林。草更不用說，除了踏出來的路只見牠在那裏綠。站在史家莊的墳上，史家莊被水包住了，而這水並不是一樣的寬闊，也並不處處是靠着墳流。每家有一個後門上墳。在這裏河流最深，也最窄，河與墳間一帶草地，是最好玩的地方，河岸盡是垂楊。迤西，河漸寬，草地連着沙灘，一架木橋，到王家灣，到老兒鋪，史家莊的女人洗衣都在此。

天氣好極了，吃了早飯，琴子下河洗衣。

琴子真是一個可愛的姑娘，什麼人也喜歡她。小林常說她「老者安之，少者懷之，」雖是笑話，卻是真心的評語。沙灘上有不少的孩子在那裏「揀河殼」，見了

他們的琴姐，圍攏來，要替琴姐提衣籃。琴子笑道：「你們去揀你們的河殼，回頭來都數給我，一個河殼一個錢。」

「姐姐替我們紮一個風箏！」

他們望見遠遠的天上有風箏。

「紮風箏，你們要什麼樣的風箏呢？」

「紮一個蜈蚣到天上飛。」一個孩子說。

「蜈蚣紮起來太大，你們放不了，——就是你們許多一齊拉着線也拉不住牠。」

琴子說着一眼看盡了他們。

「姐姐說紮什麼就是什麼。」

「我替你們紮一個蝴蝶。」

「就是蝴蝶！蝴蝶放得高高的，同真蝴蝶一樣。」

一個孩子說：

「姐姐，你——你前回替我紮的球，昨天——昨天——昨天天黑的時候，我——我們在稻場上拍，我拍得那麼高，拍得天上飛的蝙蝠中間去了！」

「哈哈，一口氣說這麼長。」

這孩子有點口吃，他以為是了不得了的事，一句一句的對琴子說，其餘的居然也一時都不作聲讓他說。

琴子來得比較晚，等她洗完了衣，別的洗衣的都回去了，剩下她一個人坐在沙上。她是脫了鞋坐在沙上晒，——剛纔沒有留心給水濺濕了，而且坐着望望，覺得也很是新鮮。那頭沙上她看見了一個鸞鷲，——並不能說是看見，她知道是一個鸞鷲。沙白得炫目，天與水也無一不是炫目，要她那樣心境平和，纔辨得出沙上是有東西在那裏動。她想，此時此地真是鸞鷲之場，什麼人的詩把鸞鷲用「靜」字來形容，確也是對，不過似乎還沒有說盡她的心意，——這也就是說沒有說盡鸞鷲。靜物很多，鸞鷲也最靜不過，鸞鷲與鸞鷲是怎樣的不能說在一起！鸞鷲棲巖石，鸞鷲則踏步於這樣的平沙。她聽得沙響，有人來，掉頭，是紫雲閣的老尼姑。她本是雙手抱住膝頭，連忙穿鞋。老尼姑對她打招呼：

「姑娘，你在這裏洗衣呵。」

「是的。師父過河嗎？」

「是的，我纔在姑娘家來，現在到王家灣去，——這是你家奶奶打發我的米。」

尼姑說着把裝米的布袋與手拄的棍子放下來，坐下去。

「噯喲，我也歇一歇。」

「師父該在我家多坐一坐，喝茶，有工夫就吃了午飯再去。」

「是的，我坐了好大一會，奶奶泡了炒米我吃，——此刻就要去。我喜歡同姑娘坐坐談談。」

琴子看了老尼的棍子橫在沙上，起一種虔敬之感。「姑娘呵，像我們這樣的人是打到了十八層地獄，

——比如這個棍子，就好比是一個討米棍。」

這越發叫琴子有一點肅然。

「師父不要這樣說。」

只說這一句。沒有說出來的是：「倘若真有所謂地獄，我們要靠師父這棍子到地獄裏去引路，人世的辛苦

磨得牠這樣光澤！」

這個尼姑無論見了什麼人，尤其是年青的姑娘，總是述說她的一套故事，紫雲閣附近的村莊差不多沒有人不曉得這套故事，然而她還是說。她請琴子有工夫到她廟裏去玩玩，接着道：

「我們修行人當中也有好人——」

一聽這句，琴子知道了，但也虔敬的去聽——

「從前有兩個老人在一個庵裏修行。原來只有老道姑一個人，一天一個七十多歲的老漢來進香，進了香，他討茶喝，他接了茶，坐在菩薩面前喝，坐在拜席上喝，——姑娘，修行人總要熱心熱腸纔好，我們廟裏，進香的問我討茶，沒有茶我也要重新去燒一點茶。」

歇了一會，問一問琴子的意見似的。

「是的。」琴子點一點頭。

「他坐在拜席上喝。他歎氣。好心腸的道姑問他還要不要茶，他不要。他說，『真星不惱白日，真心是松柏長青，世上惟有真字好。』道姑問他，『香客，你心

裏有什麼事呢？我看你的樣子心裏有什麼事。』姑娘，他就告訴好心腸的道姑，說他心裏有事，說他走了一百五十里路，走了三天，走到這深山裏來，他朝山拜廟，到了許多許多地方。」

說到許多許多四個字，伸手到沙上握住棍子，彷彿這樣可以表示許多。倘若是莊上的別一個姑娘，一定一口氣替尼姑把下文都說了，琴子還是聽——

「他說他年青的時候生得體面，娶一個醜媳婦，他不要他的媳婦，媳婦真心愛他，一日自己逃走了，讓丈夫另外娶一個體面的。現在他七十多歲，那裏還講體面二字，他只念他從前的『真心』，他有數不盡的懺悔。」

說到這裏也知道加重起語勢了，說那老道姑就是那老漢的「真心」，他們兩人接着是如何的哭，兩個老人從此一處修行。琴子倒忽略了老尼的用力，只不自覺的把那習聽了的結果幻成爲一幕，有山，有庵堂，庵堂之內老人，老道姑……

尼姑說完也就算了，並沒有絲毫意思問這套故事好

不好。琴子慢慢的開言：

「師父還是回我家去喝茶，吃了飯再到王家灣去。」

「不，奶奶剛纔也留了又留，——回頭再來。」

但也還不立刻起來，兩人暫時的望着河。河水如可喝，琴子一定上前去捧一掌敬奉老尼。

老尼拄着棍，背着袋，一步一探的走過了橋，琴子提衣籃回家。

追悼會

病火

北山在那里做他的小說，猛然記起今天是三一八，筆停了，他似乎應該赴追悼會？——真的，他要赴追悼會。

「時光過得好快呵。」三一八使得他覺得時光過得快。何以故呢？就因為停筆，正在不寫不行的時候停筆。去年三一八——不是三一八，是三一八的後兩天，總而言之是三一八，他也是這樣停了筆，停筆去送葬。時光過了一年。

會場上還沒有什麼人，死者的像片掛起來了。北山看見了是掛起來了，然而沒有看像片。天是下着很大的雪。開會既還有待，北山到雪地裏走走。他不冷，雪很好玩，他就在雪地裏玩，活潑潑的想，——說實話，他實在是活潑潑的，一點也不像赴追悼會的樣子。

「雪呵，雪呵，你下罷，下得大大的，我總比你狠，你不能叫我不站在這裏，你下得叫我的身上沒有熱，那我算是被你壓服了。」

北山今年不知在那里弄得了一件外套，敢於這樣誇口。

會場上人添了好多，北山又走進去，迎面一個朋友友道：

「北山，你來了？我們今天請你演說。」
分明是來了，然而要問「你來了？」北山好笑。演說則他做夢也夢不見這兩個字。

「那不行，那不行。」北山連忙答。
「一定，一定。」

朋友也就走了。

北山不知道到底要不要他演說，萬一真個要，同剛纔對雪說話一樣，隨便說說就是。北山做小學生的時候，很得意的登過一兩回演台。

秩序單上有主席報告開會一條，果然，一個人走到台正中，桌子面前報告。北山坐在台下兩三百個人當中聽。北山沒有看雪那樣的活潑了，不知是否怕把他拉上台去說。他心裏確在那里想，寫出來就是演詞——「我的聲音很小，要大家聽我說話，實在對不起。但是，我們今天要聲音嗎？只要血！請看這些死者——」

北山這時看了一看像片。自然，北山是坐在台下仰頭看，而他儼然是在台上掉頭看，又掉過來——

「他們的聲音在那里？我們能夠對之而不面赤嗎？這就是他們的血現在我們的面上……」

北山真個滿身發熱，沒有想，想下不去。台上報告的是什麼自然更只有讓牠是什麼。漸漸又冷靜下了去，

討厭主席的報告。「放屁放屁！趕快滾下來！」心裏罵。報告的還是報告：

「……………所以我們一方面哀悼，一方面還要努力……………」

其實北山是若聽見，若不聽見。但他狠命的罵，「放屁！放屁！」

板凳上長了刺，北山坐不下去，這邊一看，那邊一看，兩三百個人差不多被他看完了。有幾個面孔是他平常所痛罵的「王八蛋」，——他罵也總是罵給他自己聽，有時一面走路，一面嘴在那里動。一見這幾個面孔，許多多黑腦殼當中只見他們有面孔，格外討厭，罵：「我不相信你們這般東西配追悼死人！」

北山接着是很利害的苦痛，他痛於自己的薄弱渺小；被罵者的靈魂此刻是飛在追悼會之上，未必不在那裏照臨北山，照臨北山的薄弱渺小……………總之北山有時也相信「性善」之說，這時就喊：「苦呀，苦呀，苦的我北山呀。」

台上說話的掉了一個人，——主席什麼時候下了主席之席？既然掉了一個人，北山聽——

「剛纔主席報告的……」

「放屁放屁！」北山簡直惱得要衝破屋頂，同時又歎一聲氣，「不該來！」坐在家裏寫小說，難道就不配是北山？難道北山碰着了死者的鬼魂有什麼抱歉不成？不知道是經了這麼一想還是惱得利害了繼續不下去，北山冷靜了好多。台上沒有掉人，北山心裏曉得，眼睛倒沒有清清楚楚的去。

北山彷彿此刻纔走進會場——這是怎麼說呢？他來的時候也就掛在那里的幾幅哀聯，他這纔看見了。從最末一聯最末一句看——

愧我難爲後死人

「放屁放屁！」不知怎的又惱。惱猶未了，更瞥一

句——

君等爲國犧牲

「噯喲，我要上台去演說！」北山咬着牙齒一歎。

心裏說，寫出來就是——

「我不怕得罪大家，我請大家原諒我，我心以爲痛切的話我不得不對大家說，這許多對子要拉下來纔是我們開的追悼會！」

北山脚在那里擦，想一躍跑上台。「噯喲，這怕是我自己的不是！」立刻又這麼一歎。「演說的大概只能說這樣的話，做對子的也大概只能做這樣的對子。因了哀而想說，因了哀而想寫，想說想寫便忘記了哀，想說想寫就是了。……自以爲寫得好，得意，而且要掛給人家看，這時追悼會大概就變了展覽會。……這原是很自然的呵。」

北山笑了，笑自己，自己剛纔的演詞也都無謂，喜得沒有上台。

死者的同鄉上台報告：

「我不會說話，我知道他，S烈士，是很用功的，如果不死於難，將來一定……」

北山不知怎的突然離開座位溜了，也不管人家要他

演說或不要他演說。

雪地裏他吐了一口好氣。走在路上，想，回去可以重新寫一篇小說，題目就是追悼會，紀實，——「這個題目？」這個題目觸動了他什麼。

他確乎另有一個追悼之感，但不能明白的意識出來追悼什麼。「追悼北山？」他笑。是的，似乎不完全

是。

這是一月以前的舊稿。這兩天我對於我的無論什麼文章都討厭，我也沒有話說。我生平沒有做過敷衍的事，今天我還得寫字，我實是敷衍！呸！

中華民國四月二十一——倒填兩日，二十八！當一個日記。

此遊

誰道閑情拋棄久，

每到春來惆悵還依舊。

學昭

語絲

第一百三十期

——馮延巳蝶戀花——

正在困苦於奔走的旅程的我，忽然又決定了還家的日期，陡然走了。寒假中，淒清的客地，還鄉的夢不知做了多少遭，但是只可對着這浩渺的碧波，起無盡無限的悵茫呵！你們兩人都是從這條波心裏遊去的，使我不能留挽的是這一條波浪的飄激，然而，從這個長流裏，正可寄送着我們交相憶念的情緒呀！

一九二五年的正月初八日，我離開這給我以久遠的熟識地上海，到紹興去。朋友勸我不要去，我也不想去，琴秋勸我不去，澤民勸我去，後來也勸我不去了。然而不知怎麼的，我終於去了。我最恨這些人事的糾紛，所以在久熟的上海引我愛好，也引我憎厭，我對於人們的誤解只能以遠避來恕却，我更不願我爲此而困苦，唉！何等用盡心力的我想擺脫呵！我那裏像現在這樣迂迂曲曲的，把思想裝在這田螺殼裏似的而不能跳出呢！

在動身的前一天，那個傍晚，我倚着這個窗欄，又

一八七

聽着淒切的提琴聲，我正在等待琴秋爲我理行裝呢。那一夜，我不禁思念二三年的秋天，我的心裏已生了不易除拔的悵茫了！

紹興的人情使我厭倦，但我是個陌生的旅行者，我又何悔於此行呢！即使我是得了一個不可毀滅的惡劣的印象罷，「此土不可居，更擇他土宿。」我必將棄之如破履！如對於所有的那些爲我所厭惡的地方一樣。然而到處的風景是使我愛好的，我於是陷入這種矛盾裏去了。就是動身還家時，我也是那種矛盾的心情，唉！不能爲你們想像的，我的混亂的思想，我竟被捲在這些濁流中了麼？

爲着戰爭的關係，滬杭車是早停了的，只能繞道走寧紹杭一帶，在晚上五時，往寧波去的船開了，經過你們每人所過的吳淞口，船是靠近海邊走，雖然不十分嶮嶮，然已使我難受，一夜未得安睡，一到朦朧曉色時，船已靠岸了，我也就起來，憑着欄干，領受五更晨風的吹拂，淒冷極了！天色還是魚肚白的，朝陽未起，却有

一二夥星星，半闌月兒，淡淡的掛在天邊，真是「曉風殘月」，「此去經年」，淒其的不堪設想的別況呵！

次日早上坐往曹娥江邊的火車，天色儘是陰陰沉沉的，臨窗眺望，山山水水往前去，往後移，在搖動與旋轉之中，使我不能靜靜的欣賞，沉醉在這新鮮的境地裏。直到中午，纔渡曹娥江。已落着濛濛的細雨，與同行的幾人在小飯店裏匆匆地吃了午飯，纔下這小輪所拖的烏蓬船。風吹着，吹着，雨是下着，下着，打着船篷，瀟瀟索索的，每個旅客都凝神，或是頹然的來接受這個風雨！枯寂與倦怠圍繞着他們。我呢，悠靜地聽着這拍激的雨聲，水聲，深深地憶起舊遊的情況，而今已消失，不能復得了！

到紹興已是暗黑了，我失神地茫然地上了岸，不知歸遊還依然否，我努力的想提起我已沉埋了的先前的心情！黃包車過大路，我便注目的看兩旁的店門，希望能見到四如春，四如春終不會見，我想念素玉女士，不知她現在何處？然而我總提不起先前的心情來，在這多變

的境地裏，已不復是我舊遊的境地了呵！我近來的心情，可以說是統統麻木了的！

第二天的早上，還是陰沉的下着細雨，就在新旅社對面的越安公司等輪船，全是魯迅先生小說中所描寫的人物，呵！擁擠極了！輪船開了，人聲的吵雜還包圍在這四周，煩厭極。紹興亦是敗兵所過，加以搶劫的地方，雖在稻田相交的阡陌中，也顯出一種悲涼的境况，本來有汽車可直抵錢塘江邊，汽車被丘八們毀壞了，不能開，只得坐這慢而悶的小輪船，到西興竟已五時了！天色漸漸的暗下來，風呀，雨呀，不休不息地，發了狂似的在吹打着，離西興渡頭還有五六里路，怎麼樣纔好到得呢！穿着皮鞋，却沒有雨傘，黃包車叫完了，只有那種蕭山橋，轎夫圍住了的攪生意。同伴連我四人都坐了轎，石板路的水積得有寸把高，轎過時，華拉華拉的響，走完市梢，却是一條泥路，那麼樣的濕滑，轎夫們走着，同聲相和的喊：「滑——滑——當心滑——」轎子停在江邊黃沙灘上，說是渡船已沒有了，怎麼辦呢？叫小船

搖過去罷！小船上說沒有櫓，因為白天總是輪渡的。黑暗中，大家只是默默着，遠望隱隱約約的幾盞星火，又像在山之半中，又像在樹叢裏，渺渺的有不可捉摸之感！而濤聲澎湃着，怒吼着似的，顯現這驚恐在渺茫與神秘中。風吹得轎頂的木蓋格格欲飛，雨又斜灑着，寒氣更陣陣的逐來。手足冷凍了。

夜渡的情景使我再也不能忘記的了，在海灘上停留的一瞬裏，我深深的體會到了人與自然的交接，自然的威力！我懂得這有限的人生，將如何處置牠？

這時候，轎夫們却口口聲聲的說：「只好還去！」還去罷，棲息在什麼地方呢？西興所有，只是幾家又髒又小的飯店，幾個赤脚大手的人在門口喊：「客人，時候還早，吃了飯去！」至於旅館，就連又髒又小的也沒有。轎夫的提議還去，不免又令我覺得他們是帶有幾分惡意的。輪船的機器轉動聲從遠處來，在恐慌的無所適從的心裏，若有了攀援。同行的幾位中二位早出轎了，高聲的喊，要那隻輪船渡我們過去，再三的說呵，總算允

許了。但須待半小時，等他們吃完飯纔開。於是先上拖船去。

我的脚已是冷凍得僵了，轎子不能連人抬上拖船，只好走上跳板，這跳板只有一尺來寬，又薄，人走上去，一有重量，便搖動起來，而這跳板下都是無底的海水，我雖生長在海邊，然竟受不起，對於海水的驚怯。跳板上是泥濕濕的，又是半高跟的皮鞋，又是冷凍，我立在跳板上，竟不能伸一步了，轎夫背上我走進拖船，當時不覺得這情形可笑，還想起來，實不能自信了。大家縮在拖船裏，漆黑的沒有一絲光明，轎夫們燒烟吃，纔在他們噤的一響中，看見火柴的燃燒，從這燃燒的一瞬間，彼此相見以隱隱的黑影，風吹着，波濤響着，雨點瀟瀟殺殺的打在篷上。

轎上岸，南星橋的街上積得有一二寸高的水，比那西興街上還高些。轎夫們拖泥帶水的走，我在轎子裏雖然也被風吹着，雨飄着，但與他們比較總覺有天差地遠，而從這比較裏也使我生出種種的不安。向城站去，一路十分

清靜，沒有可聽的雨鞋聲，時候雖已九下，但往日還是熱鬧之時。轎子停在城站旅館前，一出轎，我更驚詫。不夜的城站，竟黑暗冷落得這樣！城站旅館的門關着，玻璃窗裏閃閃的有幾個人，但不來招呼我，反搖手以示拒絕。不得不另往一帶所有的旅館去，統統都不留客，統統都被閩軍搶劫完了。往何處呢？這樣的狼狽呵！警察說福安旅館可以住的，這是一家極小的棧房，也會被搶劫的，不過因為規模小，所損失的也小，房間的狹小與設置的簡單並不使我討厭，難受的却是被服的污髒，我已經那麼倦怠，而急於想休息的，但一看到這種污髒，嗅着那種怪氣息，坐在椅上，再也不想安睡了。據茶房說，被單雖是髒，棉花倒是新的，我就想那麼去了被單，蓋棉花罷，拆開來一看，固然髒少些，氣息也減些。就是這樣睡了一夜。次日早起，天空還在飄着紛紛的大雪，屋上已積了些。鼓着輿緞去訪友，在那裏午飯了，一同往靈峰看梅去。

午後雪止，天色却還是陰沉的，山徑寂靜，跟着我

們的惟有步履的聲音，我在這裏忘情於一切了！我現在已脫出所有的糾纏，所有的煩雜。我心在此可以沐浴在我剩餘的天真裏，沒有顧慮，沒有希望，也沒有祈求，也沒有悲喜！只在心深處，微舒出淡淡的悵茫！呵！無言的悵茫！要理既無從理起，驅牠去又是不去！淡淡的，空懸在我心裏！

靈峰的綠梅正是半開，與四年前我第一次見時一樣。寺中幽寂，極罕人迹。我立在前，心頭溢着孤芳，我如何的想以一挹清香奉贈吾姊呵！然而我是惡濁的，我也是轉動在惡濁社會中的一分，我怎能與這山水，草木來比並呢？我將怎樣的羞慚呢！惠姊，你或者會不信；我自己明白，這一年來我不會做一點按時的工作，初時我覺得太不慣，不過因此而解除我歷年來所受的團體中的糾紛，同事間的傾軋，這是愉快的。但這裏也有個分寸，久而久之，倦怠是意中事，豈只倦怠，復加以別種壓迫，這壓迫，是你所深嘗的。我的生活不是寄記在我能力裏，却是寄記在我的情感裏，我不安與懊悶時生時

滅，在此又給了我不少的教訓。我有時分析我自己，我自知，我的思想是放浪點，但我的行為終不能超脫，而是拘束的。我們是二十世紀的女子，還是不能脫出十九世紀的遺毒罷，我這麼想。

下靈峰，走到岳墳已天暗了！雇了划子還去。那是黑夜，天上閃爍着星星，與水光依微相映外，只沿堤的街燈，與別墅中的明燈，遠遠地耀着。

這幾日來，每日變換了新的環境，有新的感觸，但是，我的惠姊，近來我遠不能比先前，所接觸的多了，感覺都是泛泛的，不深切的，先前，社會人情對我還隔遮着一重薄幕，現在我已走進薄幕，所以一切都不能深沉明晰的了。

這一晚住在湖邊，第二天在大早就往靈隱，上韜光，登北高峰。一路不担攔，無心觀賞，為的怕不能上這高聳的山峰，而靈隱是為我所最熟識的，現在還沒有到香市，又因時局的關係，遊人極少，在清寂中，卻深感到佛像的莊嚴！韜光是被高密的竹所圍，瀟瀟的，在這

麼陰沉的天氣，更覺冷意了。遠遠望得見錢塘江，在湖山之外，天然一線，我的懷鄉夢呵！及至上北高峰時，越走越高，竟像高不可接，石級一層一層的，又極曲折，只好在那擺有石凳的處所，一次一次的休息。

北高峰巔還留着積雪，我們就在那寺後的院子裏，圍雪花做菩薩，手冷極了，菩薩却始終做不成。疲極，就在階前的矮凳上坐了下來。歸途很匆急，然到靈隱已天暗了。

到湖邊時，同行的李先生竟至一步也不能再走，歎爲生平所未有過的第一次，走得那麼多的路。他說：『平地的路他可以多走些，但山路却不會走的。』還有一位劉先生也說疲憊得不能再動了。那時，我倒還不覺得怎樣，雖然也很疲倦，過了一晚，靜靜的休息之後，却深深覺到腳力的怠懶了！

這一日決意還家去，但火車不通，只有軍用車，軍用車也是疎疎落落的沒有定時，我又不能坐，只好去問長途汽車，說是沒有客車，只有包車，站房裏還有兩個

客人，坐在等同伴想定包車的，這樣，便定了一小包車，後來人越來越多，竟有十六人之多，全是往海甯的，大家商量的結果，定了一大包車。但所有的四輛車子，均開出了的，只好等着。這些車子大半是舊破的，據說都是買的杭富路的舊車來修改了用的，這怎麼得了呢？我們是上午十時到車站的，直等到下午三時半，纔得上車。這條規道是泥路，初初造時，只鋪得薄薄的螺殼，天一下雨，便泥濘得不堪，高低不平，溝裏滿積着水，車子走在這條水道裏，竟開不動了，輪盤轉來轉去的在水溝裏，這水溝可以埋沒車輪呢。到家已是五時過了。

一到家，心情本可以安靜些，但這小城裏的人們，自從經這次潰兵的吵擾以後，一聽到什麼消息，便用了他們的驚恐而傳說起來，使得每個人都担心了。在家的兩天裏一無所事，海邊走了幾次，又逢着天連綿的下着雨，除吃年糕談話外，就是這麼過去了。

第三天的早上，又遠別我這離多會少的故鄉了。上車時，天已濛濛的下着細雨，汽車站就在裏塘，不多幾

步路，卽是海邊了。真感到「春雨樓頭百尺簫，何時歸看浙江潮？」的那茫悵的情緒！偏偏這車子是壞了的，開出不到二十里路，就不能走了，在路中停着，等別的車來換車胎。這樣中途停留一小時，或一小時半，不知有了好幾次，如何的不耐煩呵！車中有一位客人說：「呵！這真是長途氣車！」大家一聽這話，初初還不懂他意思，後來笑了。車子一步一停的總算到得杭州，已快五點鐘，試想想，九十里的汽車道，竟了八九個鐘點呢。豈不是長途氣車麼？真不錯呵！

次日早渡錢塘，不幸又是雨過，積水未退，泥濘與來時一樣。渡客又擁擠得不堪，只好仍坐輪，靠了輪夫的力量，使得可以早到對江。但西興到曹娥的輪船是停開着，怎麼辦呢？一位章君已包定了一個小汽車，誠懇請去坐，這樣就帶到了紹興，在大保佑橋雇了一隻烏篷船，說定到曹娥的。

紹興的烏篷船，據說是極有風味的。「春水碧如天，畫船聽雨眠。」章莊詩中所寫的畫船就是。近來周

作人先生在雨天的書裏也說到這種烏篷船的。但我對於牠莫說引不起絲毫愛好，坐在裏面，竟至一刻也捱不過的難受，我是暈船的，這樣的難受，終至嘔吐了。我這種難受，很使座中的紹興人見笑了。他們說，坐這種船，倘然是無伴的，那麼至多也只感得一些無聊，同厭牠走得慢，若然有同伴，那倒是很有意味的呢。在半夜，一時到了曹娥，上岸住客棧，章君是留住船裏的。

天還未亮足，客棧裏的人聲已十分吵雜了，六點鐘起來預備渡江，很急忙的，惟恐趕不上火車。到江邊的這條路上，黃包車呵，行李擔呵，好像繩貫了的一排人，前後是擁列，而少有參錯。初起的朝陽，照着我清醒的晨心，照着微波泱泱的舜江，照着這不知名的山，這是一個不能忘懷的印象：那山色是淺青的，十分秀麗的緊貼着披了雲霞的天空，牠們如像一對相愛者的擁抱着。如此秀麗！如此玲瓏！這正是我夢想的天國呀！我幾曾擺脫了這煩惱的世界，沉醉在大自然母親的懷裏呢！

一過江，在擁擠中買好車票纔得上車。車子開動了，車外是一重山，一重水，無數情物，無數思緒！怎樣說起？我思索，我還憶，我有慚於這山水呵！憑這一刻的清寂，我珍惜地來寄贈了呵！晚上又登了去上海的船，我離這些可愛的境地是更遠了。船開時，水聲拍拍，又是暗淡的燈光，真令我清切的憶念到出皖時，那江山船裏的情景，是如何的天真，如何的頑皮，如何的嬌怯，如何的快樂？那天晚上竟不能安眠，低唱：「汴水流，泗水流，流到瓜州古渡頭，河水點點愁；思悠悠，恨悠悠，恨到歸時方始休，月明人倚樓。」茫悵呵！

船靠十六舖天未亮足，又是「曉風殘月」時。

到上海了，依然那樣的煩雜，那樣的無聊，加之以倦怠！怎麼好呢！這次的行旅又是一夢，簡直是一個夢呵，你想，這情景不是已去得遠了麼？

一九二七，三，一二，在上海。

大家的小品

(七十二)再譚影

李荊石 江紹原

紹原先生：

小品一項，我被牠引起的趣味很不少。因為這些事象，是平常慣見而最易忽略的。雖然有時無意間也引起人的注意去研究，或想到古書中曾有過這樣的先例。但這不過是暫起的微波，一瞬間又消滅了。自小品誕生後，在語絲上公然見到我們所認為值得注意，值得研究而又屢屢忽略過去的事象形諸筆墨間了，我是如何的喜歡！我也記得些這類的事象與傳說，常常也想寫出來寄給你，供你有價值的研究。總沒有閒暇得提筆，這是我「心有餘而力不足」的老毛病！

今天偶然翻開語絲第一一七期，又見到「小品之六四」一則譚「影」的文字。關於「影」的材料，我也有幾條，乘這一點鐘的閑工夫，寫出來寄你。如以為無意思，請得列入小品之末。

(一)「鬼子無影，老陽子亦無影」此二語所出的書

名記不得了（如果必須考出，容後檢察再寄）。但故事倒還記得：一個八十幾歲的老頭同他的太太還生了一個兒子，宗族中都有些疑心不是老頭的血統，因此就起了訟事。恰遇着個奇怪的審判官（髡鬚是丙吉），他說，這不難辨別，「鬼子無影，老陽子亦無影」。曝兒於日中驗之，果無影。

（2）吾鄉父老們嘗說：幾多年前——大概是他們及見的時候——有某甲忤逆不孝，常常毆打他的父母。一日，他行到水邊，忽然見影裏頭上插着一面黃色小旗子。他很詫意，用手摸摸頭上，沒有什麼東西；問旁人，也不見有什麼在他頭上，後幾天就被雷劈死。（這段話很有點像趙匡胤送妹戲曲中「因吃水而見龍影」那一段。）

（3）吾鄉婦女們不許她們的小孩——一歲以下的小孩——照鏡子，據說照了不會說話，要變成啞吧（設果有效驗，現在的大人先生們，應當趕快的買幾千萬面鏡子，命警察，遠處鄉村特派專員，沿門挨

戶的去照那些一歲以下的嬰孩。幾十年後，豈不就免得「禁譚國事」，「箝制言論」種種的麻煩！）。

（4）吾鄉風俗，結婚時新娘須佩銅鏡。入洞房後，則將銅鏡解懸門楣上。據說是邪崇怕照影在銅鏡裏，有此牠就不敢來。（這或許是自「秦鏡」之說轉衍而來。）

（5）吾鄉有喪之家，做齋打醮，都與在米斗的正中央放一面鏡子。我雖不懂牠的功用，想也是與前項一樣用意。但豈不將他們「追薦」的「亡魂」驅跑了？

（6）吾鄉傳說：瘋狗傷人，不必一定要咬着肉體或衣服纔能爲害，就是牠的氣呵在人影上，那影的主子也要孕小狗呢——倘若不治的話。

（7）吾鄉治「北風痧瘡」，（病名，又名「鬼飯痧瘡」）。虛弱的人每每被冷風吹着，渾身的皮膚就奇癢難熬，使你抓得雙手不停，抓過處隨起些黃豆大的顆粒，就是此病。我幼時最易得此病，也最厭嫌

牠。記得曾有人替我用此法治過，但我有時瞞着大人們不治牠，跑向牀上擁被大睡，一熱也居然好了。將患病者拉到牆下，令其背牆或面牆而立——但須緊貼牆上，兩手伸平齊肩，兩腿亦須分開。用木炭（粉筆，石灰都可）緊緊的繞着病者的邊緣，將牠畫成一曲線形留在牆上。又拿些大米飯（因為吾鄉吃的是大米，想來旁的飯也可用，只要是顆形象病粒的。）將病者周身擦過，棄去讓狗吃了。然後用一把稻草燃着火燒那牆上象人的曲線形。從頭到腳都要燒過，就算手續完全。（這條雖不是關於「影」，但也是影一類的，恐怕就是由「影觀」引申出來，也說不定。並且可以作先生所引「灸影治病」一條的旁證，故附及之。）

關於「結髮」和「豎柱上梁……頭髮」兩項，我也打算供給 先生一點材料和意見，俟下回有機會時再寫寄上。

上面所說的「吾鄉」，是雲南宜良縣，在大部分的

北京人看起來：「萬里雲南」，簡直是蠻子地方 嚀！「夏虫不可以語冰」，可惜「老死不出門坎」的北京人，不肯「辱於敵邑」走走！ 順頌
撰祺！

李荆石，十六年，二月二十五大風中。

荆石先生：

(二)

尊信早已收到。今夜在廣州國立中山大學偶讀唐人張鷟的朝野僉載，得見下條：

柳州，古桂陽郡也，有曹泰，年八十五，偶少妻，生子，名曰曾，日中無影焉，年七十方卒。親見其孫子具說；道士曹體一，即其從孫姪，云的不虛。故知郗吉驗影不虛也。

老陽子無影說之存在，可算是無疑了。鬼子無影云云，我記得也聽人說過，而且鬼自身髣髴也被信為無影。

關於結髮和匠人用髮事，切盼賜教，函寄北京廣東均可。

紹原謹復。四月七日

閒話拾遺

二八 改門名

仍生

北京歷代元首因爲風水關係不敢開關的一個門洞，現在居然出現於南北新華街的「十字街頭」，至少，在我看起來是中國進化的一件證據。不過，門剛開了未久，又爲了區區「和平」兩個字的名稱，鬧了一番小小的波折。好不容易費了兩星期的工夫，搭架敲斧，生生的將那花了幾百元請名書家華世奎所寫的匾額取下，而換上市政或警廳恭擬的「興華門」三字。這件事於我們市民並無什麼影響，不過我們一種吃閒飯的人，却免不得於閒空的時候，研究一下。

據說撤換門額的理由是這樣：北京大城中間有個「正陽門」，所以元朝亡於至正。左邊有個「崇文門」，所以明朝亡於崇禎。右邊有個「宣武門」，所以清朝亡於宣統。好似三朝的覆敗，都是這些門名，有以致之。現在又在前排的城牆上開了一門，喚做「和平門」，雖

然現代的元首或其年號，均無和平的字樣，但考北京各家住宅的屏門上所貼的四塊硃箋，多數是用的「中正和平」一句成語，由此可以斷定，「和平」二字確實與「中正」二字有關，所以爲避這「識緯妖言」起見，不得不「必也正名乎」的。

但我對於上面這個論調，很不贊同，理由是推論誤謬，連比起章士釗式的邏輯，都不如了。照上述三條定理，是年號於門名相同的，應該倒霉，並不是反有歡迎勃興之意，以此推下去，則「中正」雖與「和平」無關係，然適足以促「中正」之覆敗，使之與至正崇禎宣統同歸於盡，或許南赤亡於「中正」，亦未可知，這樣絕妙的詛咒的方法，比陸壓道人跪在葫蘆前面磕頭，強得多了，爲什麼一定要「不可終日」地換去，難道也是受了孫聯帥「愛敵主義」的惡化麼？

我還有一點感想，便是興華二字，與新華的讀法相同，必易引人誤會，未免有「汪麻子」「旺麻子」「馬

玉龍」「馬雲龍」之弊，譬如將「永定門」改爲「振陽」，「中華門」改爲「添安」，雖然極雙聲疊韻之能事，可是引車賣漿之流，勢不至爭毆破頭不止，這點倒要注意。至於友人所云，「中華門」與「正陽門」剛好合成中正二字，也得改換纔是，關乎這點，又成爲「門際」問題，範圍太大，恕不再說了。

一六，四，十九，於曲尺齋。

二九 皮帶與戀愛

經 菴

據一般心理學家的調查，兩性間引起愛的媒介，不一定爲很強盛的衝動，往往因着細微的事物，就能真個的卿卿我我的戀愛起來。那一種引起男女相悅的特質，稱爲性的崇拜物 (Sex fetish)。如體質方面的眉眼哪，膚髮哪，鼻喉哪……，行動方面的聲音哪，步態哪，儀容哪……；服飾方面的皮衣哪，領服哪，絲帶哪……；在在都可引起異性的喜悅與愛慕來。這以上的事物與戀愛，凡研究心理學者沒有不知道的。不過近又發

現一種性的崇拜物，——女性對男性者——在我看比任何特質，格外的有吸引的力量。是什麼呢？就是皮帶——祇因從前的心理學家沒有將牠列在性的崇拜物內，所以我特地的把牠申述一番。欲求女性愛者，不可不大注意也。

自客夏北伐軍，出發廣東以來，到現在不過半年多的工夫，而湖南，而湖北，而四川，而江西，而福建，而浙江，而江蘇，大江以南，都成了所謂赤化的領域了。其實，在我看，政治上所謂「赤化」，是沒有的，不過在戀愛上傾於「皮帶化」而已。——黨軍上自總司令，下至排連長，及宣傳員，均佩皮帶一條，以別於一般士兵。——南昌在未入國民政府領域之前，男女社交是不能公開的，舊禮教充斥人們的心目中，男女間的隔膜，好似有高山大海一般。及黨軍一來，舊禮教乃隨軍闕以俱倒，男女社交，遂由隔膜而公開了。社交公開，是公開了，不過在女子方面所樂願與周旋者，非一般發

長衫的先生們，乃是佩皮帶的官長們。在這裏的婦女，尤其是女學生，對於佩皮帶者的愛慕和景仰的心，可說已到了白熱度。不惟局外的長衫先生們，看了驚異，就是當局的皮帶官長們，亦有點料想不到。據云，——當然是佩皮帶者——湖南的女子比江西的還要甚些。她們中間往往有以爲交際不到一個佩皮帶者，是爲可恥的，——當然交的愈多，愈覺有榮，——因之，很懇切的求其女伴爲之說項介紹者。

至於皮帶與戀愛的各方面的心理和態度，亦不應缺而不論。今先談談一般頑舊的古董先生們，他們的思想，是時代落伍者。他們在國民政府之下，雖有時亦發幾句「民族主義者，中山先生之主義也」的濫調；但是對社交公開，自由戀愛，依然視如洪水猛獸，心目中有「一百二十分的看不過去，祇是不敢明目張胆的反對。——怕有反革命的嫌疑？無已，惟有把自己的女兒，關在家裏，不給她到學校去，以免皮帶之惡化也。」

在穿長衫的哥兒們呢，他們對於社交公開，固是十二分的贊成，不過眼看着女學生們不睬自己，天天隨伴着佩皮帶者，卿卿我我的過神仙生活，不由得醋勁大作，要罵她們勢利心，虛榮心太重也。有某男校學生，曾向某女校學生出數謎語，內有「最有吸力的東西是什麼？——皮帶，南昌近來最多的是什麼？——臨時太太」等語。由此可知穿長衫的哥兒們對皮帶與戀愛的心理之一斑了。

以上是局外人的心理和態度，今再說說局中人。在女性方面，她們久被舊禮教束縛着，一向不得到社交場中，與男子自由往來，這當然得不到性的慰安。今一旦被青天白日下的健兒，將先前的重重障礙，一掃而光，這叫人如何不感激，不愛慕呢！況自身的前途，靠他們——佩皮帶者——幫忙處正多着呢？若不熱烈的親近他們，將來自身的前途，怕未必能光明罷。有一位佩皮帶的朋友給我說，他在湖南時，曾告女性之求愛者道：「

你們和我們要好，是真愛我們呢？還是要利用我們呢？如果拿我們出風頭，這樣的求愛，是我所拒絕的！」利用他人之皮帶，以出自家之風頭者，固有其人；但其中因久處於雙層壓迫之下，愛革命的心亦未嘗沒有，今見革命的青年同志，自然要表十二分的同情了。且佩皮帶的同志們，不但外表有赳赳武夫的精神，內中亦多有風流蘊藉，文質彬彬者。像這樣的雙料人才，——所謂文武兼全——怎叫人不醉心呢？在我看，這很有點像德國婦女們愛慕有創疤的武士的情景。這是不可以其有虛榮心，而一筆抹殺的。

在男性方面呢，長途的出征，每日過那單調的戎馬生活。家庭的快樂，固然拋棄了，就是社會的愉樂，亦很難有機會享受的。今得蒙愛神青睞，肯惠然降臨，慰安那孤寂的心懷，怎能不竭誠的歡迎，拜倒呢？況且他們出入於槍林彈雨之中，生命何時犧牲，實未可知。及時行樂耳，何暇顧慮其他！所以同愛人談心哪，親吻哪，吃大菜哪，逛戲園哪，遊百花洲哪，……次數愈多

愈好，時間愈久愈妙。他們大有「戀愛君莫笑，出征幾人回」之慨。至有人說，他們名為尊重婦女，其實是弄玩女性，那我非局中人就不敢妄加猜度了。

戀愛固是自由的，不受時間與空間的限制的。不過以我個人看來，——我雖是個穿長衫而無皮帶可佩者，但自問尚無酸意，——在這個革命的年頭兒，所謂軍閥尚未肅清，帝國主義尚未打倒，真是「匈奴未滅，何以家為？」的時候。若不極積於革命工作，而顛倒於「溫柔鄉」中，怎能免得「英雄氣短，兒女情長」，把全副革命的精神，盡銷磨於情場中呢？「好漢要死在陣頭上」，這是革命的標語。試問當出發時，因眷念情人，戀戀不捨，除灑離別之淚外，又繼之以相思，失眠。到前線後，給情人來信說：「我自出發以來，神思顛倒，你的倩影，縈繞於懷；……整個的靈魂，竟完全的被你征服了！……」像這樣的情況，革命云乎哉？成功云乎哉？

十六年四月一日，于南昌。

楊柳

廢名

(無題之十)

小林來到史家莊過清明。明天就是清明節。

太陽快要落山，史家莊好多人在河岸「打楊柳」，拿回去明天掛在門口。人漸漸走了，一人至少拿了一枝，而楊柳還是那樣蓬勃。史家莊的楊柳大概都頗有了歲數。牠失掉了什麼呢？正同高高的晴空一樣，失掉了一陣又一陣歡喜的呼喊，那是越發現得高，這越發現得綠，彷彿用了無數精神盡量綠出來。這時倘若陡然生風，楊柳一齊抖擻，一點也不叫人奇怪，奇怪倒在牠能夠這樣啞的綠。小林在樹下是作如是想。

但這裡的聲音是無息或停，——河不在那里流嗎？而小林確是追尋聲音，追尋史家莊人們的呼喊，向天上，向楊柳。不過這也只在人們剛剛離開了的當兒。草

小人兒，小人兒圍着細竹姐姐。

語絲

第一百三十一期

他們偏也能這樣默默的立住，把他們的姐姐圍在中間坐！其實這不足奇，他們是怎樣的巴不得「柳球」立刻捏在手上，說話既然不是拿眼睛來說，當然沒有話說。

打楊柳，孩子們於各爲着各家要打一個大枝而且要葉子多以外，便是紮柳球。長長的嫩條，剝開一點皮，儘朝那尖頭掙，結果一個綠球繫在白條之上。不知怎的，柳球總是歸做姑娘的紮，不獨史家莊爲然。

中間隔了幾棵楊柳，彼此都是在楊柳蔭下。楊柳一絲絲的遮得細竹——這里遮了她，那里更綴滿了她一身，小林也看得見。孩子們你一枝我一枝堆在細竹姐姐的懷裏，鞋子上有，肩膀上也有！卻還沒有那樣大胆，敢於放到姐姐的髮上，放到髮上會蒙住了眼睛，細竹姐姐是容易動怒的，動了怒不替他們紮。

「你們索性不要說話呵。」小林一心在那里畫畫，惟恐有聲音不能收入他的畫圖。他想細竹抬一抬頭，她的眼睛他看不見……

「哈哈，這是我的！」

「我的！」

不但是說，而且是叫。然而細竹確也抬了頭。

「不要吵！我把給那一個就是那一個。」細竹拂一拂披上前來的頭髮，說。

一聲命令，果然都不作聲，等候第二個。柳球已經捏在手上的，慢慢走過來，儘他的手朝高上舉。不消說，舉到什麼地方，他的眼睛跟到什麼地方。就是還在圍住細竹的那幾個，也一時都不看細竹手上的，逐空中的。

「鏘鏘鏘，鏘，鏘鏘！」舉球的用他的嘴做鑼鼓。

「小林先生，好不好？」又對小林說。

「好得很，——讓我捏一捏。」

小林也儘他的兩手朝上一伸。

「哈哈，舉得好高！」

小林先生沒有答話，只是笑。小林先生的眼睛裏只有楊柳球，——除了楊柳球眼睛之上雖還有天空，他沒

有看，也就可以說沒有映進來。小林先生的楊柳球浸了露水，但他自己也不覺得，——他也不覺得他笑。小林先生的眼睛如果說話，便是：

「小人兒呵，我是高高的舉起你們細竹姐姐的魂靈！」

小林終於是一個空手，而白條綠球舞動了這一個樹林，同時聲音也佈滿了。最後繫的是一個大枝，球有好幾個，舉起來彈動不住。因此又使得先得者失望，大家都丟開自己的不看，單看這一個。草地上又冷靜了許多。這一層細竹是不能留心得到，——她還在那里坐着沒有起身，對小林笑：

「楊柳把我累壞了。」

「最後的一個你不該繫。」小林也笑。

「那個纔繫得最好——」

細竹說着見孩子們一齊跑了，捏那大枝的跑在先，其餘的跟着跑。

「哈哈，你看！」

細竹指着叫小林看，一個一個的球彈動得很好看。

「就因為一個最好，惹得他們跑，他們都是追那個孩子。」

「是呀，——那個我該自己留着，另外再紮一個他！」

「上帝創造萬物，本也就不平均。」小林笑。

「你不要說笑話。他們爭着吵起來了，真是我的不

是，——我去看一看。」

細竹一躍跑了。

「草色青青送馬蹄。」

小林望着她的後影信口一唱。

「你不要罵人！」

細竹又掉轉頭來，厲聲一句。隨又笑了，自然又是

跑。

小林這時纔想一想這句詩是怎樣講法，依然望着她

的後影答：

「在詩國裏那裏會有這些分別呢？」

語絲

第一百三十一期

細竹把他一個人留在河上。

寂寞真是上帝加於人的一個最利害的刑罰。然而上帝要赦免你也很容易，有時只須一個脚步。小林望見三啞担了水桶下河來挑水，用了很響亮的聲音道：

「三啞叔，剛纔這里很好玩。」

「是的，清明時節我史家莊是熱鬧的，——哥兒街

上也打楊柳嗎？」

「一樣的打，我從小就喜歡打楊柳。」

「哈哈。」

三啞笑。小林「從小」這兩個字，掘開了三啞無限的寶藏，現在頂天立地的小林哥兒站在他面前，那小小的小林似乎也離開他不遠。小林，他自然懂得他的三啞叔之所以歡喜。

「三啞叔，你笑我現在長得這麼大了？」

「哈——」

三啞不給一個分明的回答，他覺得那樣是唐突。

「明天大家到松樹腳下燒香，哥兒也去看一看。」

二〇三

「那一定是去。」

三啞漸漸走近了河岸。

「哥兒，這兩棵楊柳是我栽的。哥兒當初到史家莊來的時候，——哥兒怕不記得，牠大概不過栽了一兩年。」

三啞說，沿樹根一直望到樹杪，望到樹杪担着水桶站住了，儘望，嘴張得那麼大，彷彿要數一數到底有幾多葉子。

「記得記得。」小林連忙答。

小林突然感到可哀，三啞叔還是三啞叔，同當年並沒有什麼分別！他記起他第一次看見三啞叔，三啞叔就是張那麼大的嘴。在他所最有關係的人當中，他想，——史家奶奶也還是那樣！

其實，確切的說，最沒有分別的只是春天，春天無今昔。我們不能把這里栽了一棵樹那里伐了一棵樹歸到春天的改變。

那兩棵楊柳之間就是取水的地方，河岸在這里有青

石砌成的幾步階級。

三啞取水。小林說：

「我住在史家莊要百歲長壽，喝三啞叔這樣的好水！」

「哈哈。」

「三啞叔栽的楊柳的露水我也一定也從河水當中喝了。」

「哈哈。」

三啞這一笑，依然是因為小林第一句，第二句他還沒有聽清白。

詩兩首

一 良夜

良夜爲我收拾了這曠野，
天宇高高地覆蓋着在我上面，
我展開而且檢視這悶塞的胸臆，
情明月之慧光與列星之炯眼。

石民

是悔恨，忌惡，怨忿，憂懼……

交錯而且雜亂地積鬱——

可憐你這顆無力的心兒，

緣何困陷於沈沈的苦孽如許？

讓我將記憶埋入黃泉！

讓我將希望擲與虛空！——

於是我悠悠地憑清風以浮游，
而且如白雲之抱明月以長終。

二 飲者之歌

我斟滿了一盃美酒

對着盛夏的朝陽：

那紅豔的霞彩

便浸入我的盃中——

請！喝個罄盡。

我斟滿了一盃美酒

對着青春的女郎：

那紅豔的微笑

便浸入我的盃中——

請！喝個罄盡。

這樣，我便陶醉！

這樣，我便陶醉！

滾滾的熱血催我起舞，

吓！將這空盃兒擲碎。

釘匠歌 (La chanson du cloutier)

法國柏里歐Brieux作

小蕙譯
半農校改

在我的胡同裏，

我聽見釘匠的錘子不住的打。

他的錘子整天整夜的打，
整天整夜的打在鐵砧上。

你看他又黑又亮的手，
拿着鐵翻來又翻去。

他的錘子整天整夜的打，
整天整夜的打在鐵砧上。

他從來沒有看見青的天，
看見的是紅的爐和火。

他的錘子整天整夜的打，
整天整夜的打在鐵砧上。

他爲了他的妻和子，
所以每年要做出這許多釘。

他的錘子整天整夜的打，
整天整夜的打在鐵砧上。

小釘啊！大釘啊！
兩個銅子該買多少啊！

他的錘子整天整夜的打，
整天整夜的打在鐵砧上。

上帝啊，這黑工場裏的工人，
請你好好的保佑着他啊！

他的錘子整天整夜的打，
整天整夜的打在鐵砧上。

僑韓瑣談

天行

一 崇禎後三庚子

一百四十四年前，一七八三年頃，大明天下已經失了一百五十六年。當時朝鮮貢使入華，有位公子哥兒跟著到「天朝」去。據說隨使入貢的人要三變爲魚。因爲他們入華的名目是「伴當」，也叫「飯當」，朝鮮語作「蘇魚」(Su-geo)，是第一變。他們渡過鴨綠江，關東的小孩看見便大呼曰「蝦」，蝦亦水族，是第二變。小孩又叫着「哥吾里來」，他們說是「洪魚」的意思，是第三變。這是從這位「蘇魚」先生筆記中知道的。

此人姓朴，名趾源，表字美齋，家住朝鮮潘南地方，別署洌上外史。大清高宗純皇帝四十五年，他到中土，寫成熱河日記一部，內容多記載風俗掌故，凡二十六種。第一種名渡江錄。渡江錄有小序，想是歸國以後所題，因爲「崇禎後三庚子」是他西渡的時候，「崇禎百五十六年癸卯」是他署題的年月，我們可以從這點上明白。

語絲

第一百三十一期

這篇短序給了我兩個印象：

1. 朝鮮人的竺舊安素；
2. 無抵抗者的悲歌當哭。

這兩點或是他們向來在藩屬的地位上養成成功的，也未可知。但是從第一點看來，我很替我們自家擔憂；這種自取滅亡之道實在可怕，並非朝鮮人單獨如此，黃帝之子孫皆稟賦幾分被壓迫的根性也！第二點，可憐以外，總該還有幾分可敬，至少可以算是在「撒種」，不過往往像小孩們「打你不過，睡你或罵你兩下」的「撒嬌似的」意味；雖是無抵抗者的無可奈何，終覺是一件怯懦無勇的衰弱病，阿Q的「總算被兒子打了」的精神亦復在神明華胄的生命裏存著呢！

渡江錄序曰：

- 曷爲「後三庚子」？
- 記行程陰晴，將年以係月也。
- 曷稱「崇禎後」？
- 紀元後也。

——曷「三庚子」？

——崇禎紀元後三周庚子也。

——曷不稱「崇禎」？

——將渡江，故諱之也。

——曷諱之？

——江以外，清人也。天下皆奉清正朔，故不敢稱

「崇禎」也。

——曷私稱「崇禎」？

——皇明，中華也，吾初受命之上國也。

——崇禎十七年毅宗烈皇帝殉社稷，明室亡，于今百

四十餘年，曷至今稱之？

——清人入主中國，而先王之制度變而爲胡。環東土

數千里，畫江而爲國，獨守先王之制度。是明室

猶存於鴨水以東也；雖力不足以攘除戎狄，肅清

中原，以光復先王之舊，然皆能尊崇禎，以存中國

也。

崇禎百五十六年，癸卯，洌上外史題。

這崇禎百年到百五十六年間，正是文網嚴密的當兒，

可是果國藩臣雖奉朝貢，他們却還敢大膽的稱崇禎百五十六年。他如黃景濂撰贈貞敬夫人南氏墓誌銘（磁版的）裏也是稱「崇禎紀元後三千辰」。假使現在我是隨著天朝欽使來的「伴當」，我不知道我這僑韓瑣談加一段小序的時候，又該如何紀年法了！

櫻花開正好時候，我中華民國十六年四月二十一日也，光化門前寓樓。

二 中華高等料理

我已經告訴了品青，一段吃「中華料理」的趣事。隨處可見「中華高等料理」的市招，在漢城街上。我探訪過兩家，全是山東登州府的人開的。據說有家廣東的金谷園，我還看到大觀園，雅叙園，同福樓的招牌，將來都得去看看。

第一次去的一家似乎叫「鴻福樓」，在樂園洞街東。那天去找書舖，到了飯時候，我便跨進這家中國飯館。我一進門，左邊櫃上有一個管賬先生，其餘不見人影，也

不聽到鍋勺叮叮的響聲。大體還不骯髒，但沒有「羊重」——「更料」之流的雅緻。

管帳先生大約是用高麗語來招呼我的。我劈頭就說了一句中國話，竟使他詫然。他明白了我是新來的人，在未吃東西以前，我們談了些話。

——「畢司令現在不曉得在那兒？」

——「聽說到徐州啦。」

——「好人。」

——「蔣介石，你說好不好？他們都講他是中國現在第一個人。」

——「你聽誰說的？看中國報嗎？」

——「不看報。這兒金谷園，廣東館子，有好多『傳道的書』散來的。」

——「你說好不好？」

——「他們說他是要共？共產！是不是？」

這個問題總算過去了，小堂倌捧過一碟醋溜白菜，請上樓去吃；接著又是一器炸醬麵。吃好以後又下樓，

那管帳先生正在用飯，草草的又問了幾句，匯過金六十錢，出門揚長而歸。臨走，連掌灶的也從廚房裏伸出半段身子看了我一下，招呼了一聲。

——「買賣好？」

——「平常。各家都平安。」

——「多是賣給高麗人吃？」

——「是。」

——「日本人？」

——「也有。」

第二次在這光化門通的街西，名叫暢銷園。這家一共三個人。不過東安市場頭道街東端茶湯舖三分之二大的小樓，我穿著外中而內西的服裝，（這是著中國衣裳出門的第一次），走上他們的小樓。樓小而又分爲三間，兩旁大概等於中國的「雅座」，中間就是「散座」了。雅座裏是席地而坐的設備，只有中間散座裏有一張高桌和幾張凳子。用具都表現是中華山東的風味。

我帶著一本語絲在看，走上樓，正過著南雅座坐滿

了一家朝鮮人。他們是正在大嚼大喝。送菜的便是掌櫃的，他的面孔完全與北京的山東館子堂倌一樣。等他將他的菜麵搬完了，這纔來和我說話。當然他不以我爲華人！

「你說我是那一國人？」

「你是高麗吧？」

「我中國人。」

「中國？不像。」

「你瞧我穿的衣服。」

「這不一定。」

「你再瞧這書不全是中國字嗎？」我拿語絲做

我的證明。

「哦！」

「你怎麼不相信我是中國人？」

「啊！我聽你說話，怎麼有許多不懂的，大概是南方人吧？」

「我這話，你不懂？」

我很覺難爲情，說自家的 National Language，不能教自家的「同胞」懂得！其實他們滿口的「一，一，一，

一，聽到有「一，一，一，和出口，才口，口口，也難怪要不懂。

當然只有吃一點重用韭菜的麵飯；一盤炒雞拌，一碗麵，雞拌者，乃魚，鷄，海參，蛋糕，冬菇，豬肉，韭菜，木耳之類的東西，其價在六十錢。縱然口味不合不願意多吃，可是爲了餓和經濟總勉强的努力了。在我未吃之先，那一家高麗人已經吃完走了。

他們一共兩個男子，兩個婦人，帶一個小孩子。婦人中一個年紀大一點，總有四五十歲，她下這小樓梯異常駭怕。男子中的一個，我想是她的兒子，要馱她；她自家便坐在樓梯階上，一級一級的移下去了。看他們的樣子，似乎是從鄉間來的「莊稼老」。經過掌櫃整理雅座之後，這一行高麗人已去遠了，纔知道所有的酒杯全行失蹤。掌櫃的很平淡的說了一句，「這些高麗人！」

據一位新相識的朋友說：「朝鮮人很欺侮中國人。中國人的印象在他們心目中總不過是些山東人。這些山東人呢，他們又不大爭氣，表現給人家看的大約總不離「奸商」的狡猾。有些朝鮮人竟至無故毆辱中國人，

也沒有什麼要緊；因為警察都是他們朝鮮人，（除去警官，）中國人沒有說話的可能。就是這些山東人，他們也只知道山東人團結一幫，和其餘的中國人，並不怎樣親熱！朝鮮人大都好貪小便宜，不能共心腹，也是要留神的。」這位朋友，他在我前三月到此地，這幾句話很給了不少經驗把我；我拿這兩次吃中國飯的事看來，他的話雖不能全確，然而很有大部分與我的感觸相同。

四，二十五，一九二七，漢城寓樓

閒話拾遺

三十 偶感

登明

李守常君於四月二十八日被執行死刑了。李君以身殉主義，當然沒有什麼悔恨，但是在與他有點戚誼鄉鄰世誼的人總不免感到一種哀痛，特別是關於他的遺族的困窮，如有些報紙上所述，就是不相識的人看了也要悲感。——所可異者，李君據說是要共什麼的首領，而其身後蕭條乃若此，與畢庶澄馬文龍之擁有數十百萬者有月繁之殊，此豈非兩間之奇事與啞謎歟？

同處死刑之二十人中還有張挹蘭君一人也是我所知

語絲

第一百三十一期

道的。在她被捕前半個月，曾來見我過一次，又寫一封信來過，叫我為婦女之友做篇文章，到女師大的紀念會去演說，現在想起來真是抱歉，因為忙一點的緣故這兩件事我都沒有辦到。她是國民黨職員還是共產黨員，她有沒有該死的罪，這些問題現在可以不談，但這總是真的，她是已被絞決了，拋棄了她的老母。張君還有兩個兄弟，可以侍奉老母，這似乎可以不必多慮。而且，——老母已是高年了，（恕我忍心害理地說一句老實話，）在世之日有限，這個悲痛也不會久担受，況且從洪楊以來老人經過的事情也很多了，知道在中國是什麼事都會有的，或者她已有練就的堅忍的精神足以接受這種苦難了罷？

附記，我記起兩本小說來，一篇是安特來夫的七個絞犯的故事，一篇是梭羅古勃的老屋。但是雖然記起却並不趕緊拿來看，因為我沒有這勇氣，有一本書也被人家借去了。五月三日。

三一 日本人的好意

登明

五月二日順天時報上有一篇短評，很有可以注意的地方，其文如下：

二二一

「惻隱之心，人皆有之，恩怨是另一問題。貪生怕死，螻蟻尚然，善惡也是另一問題。根據以上兩個原則，所以我對於這次黨案的結果，不禁生出下列的感想來。李大釗是一般人稱之爲「學者」的，他的道德如何姑且不論，能被人譏爲「學者」，那末他的文章他的思想當然與庸俗不同，如果肯自甘澹泊，不作非分之想，以此文章和思想來教導一般後進，至少可以終身得一部人的信仰和崇拜，如今却做了主義的犧牲，絕命於絞首台上，還擔了許多的罪名，有何值得。

再說這一般黨員，大半是智識中人，難道他們的智識連螻蟻都不如麼，難道真是視死如歸的麼？要是果眞是不怕死的，何不磊落光明的幹一下子，又何必在使館界內秘密行動哩？即此可知他們也并非願意捨生就死的，不過因爲思想的衝動，以及名利的吸引，所以竟不顧利害，甘蹈危機，他們却萬不料到秘密竟會洩漏，黑幕終被揭穿的。俗話說得好，聰明反被聰明誤，正是這一般人的寫照。唉，可憐可惜啊。

奉勸同胞，在此國家多事的時候，我們還是苟全性命的好，不要再輕舉妄動吧！

你看，這思想是何等荒謬，文章是何等不通。我們也知道，順天時報是日本帝國主義的機關，外國人所寫的中國文，實字虛字不中律令，原是可想的，又古語說得好，「非我族類，其心必異」意見不同也不足怪。現在日本人用了不通的文字，寫出荒謬的思想，來教化我們，這雖是日本人的好意，我們却不能承受的。日本帝國主義的宣傳隊以新聞或學校爲工具，陽託聖道之名，陰行奴化之實，順天時報歷年所做的都是這個工作，這回的文章亦其一例。日本人勸我中國的「同胞」要「苟全性命」，趁早養成上等奴才，高級順民，以供驅使，免得將來學那「不逞鮮人」的壞樣，辜帝國教養之恩。但是我要奉告日本人，不勞你們費心，敵國已有國立的聖教會了，據古聖人的遺訓，有一志士不忘在溝壑，勇士不忘喪其元」諸說，與尊見不很相同。還有一層，照我們的觀察，日本民族是素來不大喜歡「苟全性命」的，即如近代的明治維新就是一個明證：要是果眞日本的「智識中人」都同螻蟻一樣，個個覺得去爲主義而犧牲「有何值得」，還不如在征夷大將軍德川列帥治下過個狗苟蠅營的生活，恐怕日本此刻也同中國一樣早已爲

西方帝國主義所宰割，那里還有力量來中國作文化侵略呢？日本之所以得有今日者，一半固然由於別的種種機緣，一半豈不是由於那些維新志士，「不顧利害，甘蹈危機，」尊王倒幕，爲幕府所駢誅而不悔，始得成功的麼？日本人自己若不以維新志士爲不如螻蟻，便不應該這樣來批評黨案，無論尊王與共產怎樣不同，但其以身殉其主義的精神總是同的，不能加以歧視。日本人自己輕視生死，而獨來教誨中國人「苟全性命」，這不能不說是別有用意，顯係一種奴化的宣傳。我并不希望日本人來中國宣傳輕重生死，更不贊成鼓吹苟全性命，總之這些他都不應該管；日本人不妨用他本國的文字去發表謬論或非謬論，但決用不着他們用了漢文寫出來教訓我們。

順天時報上也登載過李大釗身後蕭條等新聞，但那篇短評上又有「如肯自甘澹泊，不作非分之想」等語。我要請問日本人，你何以知道他是不肯自甘澹泊，是作非分之想？如自己的報上的記載是事實，那麼身後蕭條是澹泊的證據，還是不甘澹泊的證據呢？日本的漢字新聞造謠鼓煽是其長技，但像這樣明顯的胡說霸道，可以

說是少見的了。日本人對於中國幸災樂禍，歷年干涉內政，「挑剔風潮」，已經夠了，現今還要進一步，替中國來維持禮教整頓風化，厲行文化侵略，這種陰險的手段實在還在英國之上。英國雖是帝國主義的魁首，却還沒有來辦「順天時報」給我們看，只有日本肯這樣屈尊賜教，這不能不說同文之賜了。「逢蒙學射於羿，盡羿之道，思天下唯羿爲愈己，於是殺羿。孟子曰，是亦羿有罪焉。」嗚呼，是亦漢文有罪焉歟！

蘇曼殊及其友人

柳無忌

曼殊生在民國紀元前二十八年，死在民國七年，在中國這是一個最紛擾多故的時期，也可以說是一個人才薈萃的時期。在政治的方面，曼殊看見專制剷除；種族方面，曼殊看見清室推翻；當時的外交是失敗的國恥，甲午庚子的遺恨留在曼殊幼年的印象中；當時的思想是在澎湃混攪，新的罪惡瀰漫在舊禮教中。在這樣極亂的時代內，曼殊翱翔其間，他沒有帶得一些塵俗的習氣，像雲中白鶴樣他出沒於腥腐的社會。是的，他沒有爲世俗的罪惡所染污，他留給我們的始終是個潔白的一生；

但是他却並不會十分的忘情世事，像他要給現在及將來的時代以極大影響，他的生活也會為時代所影響着。他并未脫離時世而獨立，因為這是不可能的；他所脫離的祇是時代的腐孽。他的隱在僧侶中亦是暫時而極短，他不會真正的遁世離俗，他祇是入世而不為世所污。這些都可於他言行思想中顯證出，現在我們要特別提出的是他的朋友。在他與友人的關係中我們能看出他的為人，我們也可約略的尋出友人所給與他的影響。

曼殊的交遊極廣，柳亞子蘇玄瑛傳中曾講他在日本時的情形：「海內才智之士，鱗萃輻湊，人人願從玄瑛遊從，自以為相見晚。」

在安慶的時候，鄭之蕃的與柳無忌論曼殊生活函中亦講過：「他到安慶後，人家仰慕他名氣的非常之多，天天有人要想來看他，他總是設法避去，以為討厭。」尤其在晚年，當他聲望已昭著時，慕名而願交結他的朋友極多；但比較同他關係深一點，交情密切一點的，却是在早年時認識的友人。

因為他的友人太多了，敘述時一方面嫌繁瑣，一方面又易掛漏。我略把時期來分配彙聚出，這樣或者有系

統線索可尋些。

(一)

香港讀書時代的朋友

馮懋龍——鄭貫一

曼殊三次革命軍題辭：「馮君懋龍，余總角同窗也。少有仁人之風，與鄭君貫一齊名，人稱雙璧。」馮懋龍和鄭貫一，大概是在香港讀英文時代的朋友了。曼殊在絳紗記上講：「余束髮受書，與瑛友善，在香港皇娘書院，同習英文。」皇娘書院就是現在的皇仁書院，英文名 Queen's College。鄭，馮二人或即曼殊當時在此校的同學。貫一早死，馮懋龍就是後來的馮自由，他們倆都是廣東人。

(二)

上海國民日日報時代的朋友

陳仲甫——

章行嚴

何應施——湯國頓

在章行嚴用「爛柯山人」名字所做的小說雙秤記內說：「後應施復來自閩，余方經營某新聞社，即約與同居。……獨秀山民性抗爽，得應施恨晚。吾三人同居一

室，夜抵足眠，日促膝談，意氣至相得。時更有社友燕
子山僧喜作畫，亦靡施劇談之友。一

記中的所謂某新聞社，就是國民日日報社，獨秀山
民是仲甫，燕子山僧是曼殊。在此三人中間，曼殊和仲
甫交誼最深，在學問方面，亦頗受仲甫的影響。曼殊所
譯的慘世界，由仲甫潤飾過；曼殊在此時期開始學做
詩，也由仲甫指導。所以曼殊在文學因緣自序中，稱他
是「畏友仲甫」，且常有詩畫送給他。關於畫的方面，
曼殊有題「乙已泛舟西湖寄懷仲子」的一幅，詩的方面，
有過若松町有感示仲兄，及東行別仲兄兩首。仲甫爲曼
殊所作的詩文，有題梵文典七律一首，別曼殊七絕一首，
和絳紗記碎響記上的兩篇序文。碎響記即登於仲甫主辦
的新青年上。曼殊死後的八載，在民國十五年秋，柳亞
子曾爲曼殊的事訪過仲甫，並記有一段與仲甫的談話，
此段談話現刊入蘇曼殊年譜及其他一書內。讀後我們
可約略看出曼殊與仲甫的交誼。仲甫名仲，號仲子，又
號獨秀，安徽人。

大概曼殊和行嚴關係比較仲甫不深切一些。文字
上的來往，曼殊有雙秤記序，稱行嚴爲「書記翩翩」。
行嚴有絳紗記序，絳紗記即登於行嚴主辦的甲寅上。在
雙秤記中亦有幾處道及曼殊；除上面所引一段外，還記
有一段無錫伍天奇（疑即胡敦復）的談話：「此女回顧
時，夕陽波面，好一幀冷春圖畫。倘燕子山僧在此，又
與之以美人標本矣。吾輩更爲續色，歸以告之，彼必頓
足不迭，恨其未見。吾豫想其憨態，是以失笑。」十六
年一月的甲寅，行嚴答柳無忌的通訊中，有「……然劍
自應爲之立傳，因循未就，深負死友，勞君見促，會當
奮筆」數句。倘使這籍曼殊的傳能草就時，我們定可
尋得許多有關曼殊極好材料。行嚴名士釗，號秋桐，又
號孤桐，湖南長沙人。

何應施號梅士，福建人。事跡詳雙秤記中。據記中所
講，他是同曼殊劇談之友。曼殊在雙秤記序中首二句曾
云：「燕子山僧案爛柯山人此著來意，實紀亡友何應施
性情遭際。」

在國民日日報上，曼殊有留別湯國頓詩二首，大概湯也是曼殊這時期的朋友，但不能詳其始末了。

國民日日報館在上海英租界，編輯者爲行嚴仲甫等；曼殊住此時爲一九零三年，僅二十歲。

(三)

蘇州吳中公學時代的朋友

祝心淵——包天笑

吳中公學設在蘇州，是由學生自己組織的學校。當一九零三年曼殊在校中當教授時，和包天笑祝心淵都是同事。

包與祝都是蘇州人。包名公毅，號朗生，有送別蘇子穀詩兩首，見國民日日報。在他的小說海上蜃樓中，亦有這幾句記載：「那時朋友中，有蘇玄曼……等，同在蘇州當教員。」玄曼就是曼殊。在此書第二集內亦有許多關於曼殊的記錄。曼殊曾把印有「靜女調箏圖」（調箏人百助眉史小影）的名信片送給天笑，并題識於上。他在與劉半農信中，亦曾講：「朗生兄時相叙首否？彼

亦纏綿悱惻之人，見時乞爲不慧道念。」曼殊最後發表的一篇小說非梵記，就在天笑所主編的小說大觀上登載。

祝心淵那裏，聞有曼殊送他的畫。祝名秉綱。

(四)

南京祇垣精舍和陸軍小學時代的朋友

楊仁山——陳伯嚴

李曉暉 劉三

趙伯先 柏烈武

曼殊在南京做事情有兩回：一回是一九零五年，在楊仁山陳伯嚴所辦的祇垣精舍教書；一回是一九零六年，在江南陸軍小學教書。

楊仁山是有名的佛學研究者；但曼殊對於佛學觀念，是否有些受他的影響，却不得而知，燕子龕隨筆中有兩則提及仁山。一則稱他爲「仁山老居士」，又一則如下：「十一月十七日，病臥祇垣精舍，仁山老檀越爲余言秦淮馬湘蘭證果事甚詳。近人但優作裙帶中語，而

不知彼姝生天成佛也。在絳紗記上曼殊寫着：「時楊文愛程散原創立祇洹精舍於建鄴，招瑛爲英文教授。後楊公歸道山，瑛沈跡無所。」程散原卽陳伯嚴。伯嚴名三立，號散原，江西義寧人。楊仁山安徽石埭人，名文會。楊文愛當是楊文會的諧音。

祇垣精舍的同事，有李曉暎，名世由，湖南寶慶人。在飛錫的潮音跋內曾提起他的姓名，——「前歲池州楊仁山居士……偕詩人陳伯嚴，創辦祇垣精舍於建業城中，以爲根本；函招閩黎，并招李曉暎爲教師。」楊，陳，李均是曼殊講經的朋友。楊李二人現均逝世。

陸軍小學的同事，有劉三，號季平，江蘇上海人，和曼殊交誼頗切。曼殊所畫的「文姬圖」，「白門秋柳圖」，「黃葉圖」，都是送給劉三的。其餘爲劉三作的詩，和劉三送曼殊的詩，略見燕子龕隨筆。隨筆中一則有：「劉三工詩善飲，余畫「文姬圖」寄之。」等等。又一則有寄劉三白門的二首絕詩，卽曼殊集中的有懷二首。第二首的末二句爲：「多謝劉三問消息，尙留微命

作詩僧。」此外詩集中尙有西湖韜光菴夜聞鶯聲簡劉三的一絕詩。詩云：「劉三舊是多情種，浪跡烟波又一年，近日詩腸饒幾許？何妨伴我聽啼鶯。」此外曼殊畫跋上亦有幾則提及劉三。劉三贈曼殊詩「懷人紅綰影」句，自注：「東海女詩人，曼殊臨別，以其攝影贈余。」又陳佩忍來信，講：

「昨晤劉三，據云，渠所藏曼殊照片極夥。卽如弟所云孩童照，渠亦有之；并云，保抱者乃其外祖母，非母也，云云，其母其姊之照，渠亦有之。惜近來黃葉樓中爲周蔭人兵所據，恐與二萬卷珍藏書，盡遭狼藉矣！」信中所謂其母當就是河合氏，曼殊姊亦見斷鴻零雁記中。此數張珍貴的照片，與曼殊贈劉三的畫數幅，都因此一時不能借得印出，而反有狼藉之虞，殊爲可惜。

還有丹徒趙伯先，名聲，是同盟會的鉅子，在黃化崗失敗之後，嘔血而死。曼殊和他的交誼，見燕子龕隨筆，又見燕子龕書札答蕭公書內。在隨筆內曼殊講：「趙伯先少有澄清天下之志，余教習江南陸軍小學時，伯

先爲新軍第三標標統，始與相識，余歎爲將才也。每次過從，必命兵士携壺購板鴨黃酒；伯先豪於飲，余亦雄於食。既醉，則按劍高歌於風吹細柳之下，或相與馳騁於龍蟠虎踞之間，至樂也。別後作畫情劉三爲題定庵絕句贈之曰：「絕域從軍計惘然，東南幽恨滿詞箋。一簫一劍生平志，負盡狂名十五年。」答蕭公書中有：「今託穆弟奉去『飲馬荒城圖』一幅，敬乞足下爲焚化於趙公伯先墓前；蓋同客秣陵時許趙公者，亦昔人掛劍之意。此畫而後，不忍下筆矣。」此外曼殊尚有贈伯先圖一幅，題譚嗣同終古高雲一絕于上，現在伯先的表親唐軼林處。據狄君武講，這就是「飲馬荒城圖」，圖中有城有馬，惟並不見飲馬的樣子，或非是。關於此圖的考證，詳論曼殊畫中。

此外尚有伯烈武，名文蔚，安徽人，亦是陸軍小學的同事，與曼殊甚熟悉。

(五)

蕪湖皖江中學時代的朋友

鄧繩侯——張伯純

曼殊到蕪湖皖江中學教書，在一九零六年，是劉申叔介紹他去的。申叔的事情，留在下面講。在蕪湖的朋友，有鄧繩侯，名藝孫，安徽懷寧人。繩侯有憶曼殊阿閣梨詩見潮音。詩云：「寥落枯禪一紙書，敬斜淡墨渺愁予。酒家三日秦淮景，何處滄波問曼殊。」曼殊有畫送他，曾影印在天義報上。畫上的題跋講：「懷寧鄧繩侯先生藝孫，爲石如老人之曾孫，於其鄉奔走教育。余今夏至皖江，就申叔之招，始識先生，與其晨夕者彌月。陳佩忍處藏有曼殊在南京時與繩侯及江彤侯合攝的小影，題曰『白門塵夢』，并題識如下：『此曼殊大師在南都時與懷寧鄧繩侯藝孫，歙縣江禾彤侯兩君所攝之小影也，藏之且二十年矣。繩侯爲石如老人之孫，曾與彤侯在蕪湖勾當教育，予于乙巳冬往訪無畏，始相識焉。及丁未九月，大師來滬，以此影見贈，恍然如遇故人。光復後，兩君先後任安徽教育廳數年。鄧死未幾，大師亦逝，今惟彤侯在耳，爲可悲也！』」

張伯純，名通典，湖南湘鄉人。是皖江中學的監督。曼殊與默君女士書：「尊翁亦十餘年闊別，都不聞動定，思念弗置。」默君就是伯純的女兒，她在先考伯純公行略中曾有下面這幾句：「歲乙巳，應友人公推，監督皖江中學于蕪湖。……校中教授，如蘇玄瑛，陶成章諸人，固當時知名士，而富革新之志者。」

(六)

日本民報和天義報時代的朋友

劉申叔——何震——章太炎——黃季剛

在這個時代，可算是曼殊朋友最多的時代了。最重要的，是章太炎和劉申叔兩人。太炎主持民報，申叔創辦天義報，曼殊和申叔同住，也常和太炎往來。太炎，申叔兩人，都是研究佛學的，也喜歡講梵文，曼殊頗受他們的影響。梵文典有太炎和申叔的序；曼殊畫譜亦有太炎序，申叔夫人何震的後序。何震自稱「曼殊女弟子」，有梵文典偈，亦是爲曼殊所作的。後來申叔變節，太炎在書蘇元瑛事上有這一段的記載：「元瑛與劉光漢

有舊，時時宿留其家；然諸與光漢陰謀者，元瑛輒詈之或不同坐……光漢爲中調事發，遂以誣元瑛，顧談者不自量高下耳。」

陳仲甫亦講過，申叔把曼殊認作傻子，他們夫婦和端方關係，都不避曼殊談講着。曼殊聽了，却把來告訴仲甫。像這樣無德行的朋友，曼殊與之訂交而始終不爲所污，這點就是曼殊的難能，所謂「隣而不隣，混而不滓」的就是了。有一次，當曼殊在西湖白雲寺時，忽然接到一封警告的信，指曼殊爲偵探，這就是因曼殊與申叔的關係而生了誤會。然而高抗的曼殊怎能爲腥腐之流所染污呢！申叔名師培，一名光漢，號無畏。何震號志劍，夫婦二人同是江蘇儀徵人。

曼殊和太炎的關係最深，在文字上得太炎的幫助更多。有泪紅生在記曼殊上人文中講：「……與太炎居尤久，其文字常得太炎潤色，故所譯英文擺輪詩中，多奇字，人不識也。」

據周作人說，曼殊所譯的阿輸迦王表彰佛誕生處碑，

和瞿德題沙恭達羅詩，都是出於太炎之手；我想未必盡然，或者這些是曼殊譯後而經過太炎潤飾的。章行嚴亦講，他藏有曼殊所譯去國行數章的手草，並有太炎增削之跡。這樣，可見太炎對於曼殊影響極大，曼殊的詩文得力於太炎處的亦多。不過曼殊文墨所以能如此卓絕獨出，却還在他自己的天才與用功。在仲甫的談話中他講得很明白：「在日本的時候，又要章太炎教他做詩，但太炎也並不會好好兒的教；只由着曼殊自己去找他愛讀的詩，不管是古人的，是現代的，天天拿來讀。讀了許多東西以後，詩境便天天的進步了。」太炎所作書蘇元瑛事，曼殊遺書弁言二文，于曼殊的身世，亦間有述及。可是曼殊與太炎交遊雖密切，即于當時對太炎爲人亦不能釋然。在隨筆中他有這一段：「太炎以素書兼其新作秋夜一章見寄，謂居士深於憂患。及余歸至上海，居士持節臨邊，意殊自得矣！」又曼殊答蕭公書中，有「此次過滬，與太炎未嘗相遇；此公與致不淺，知不慧進言之緣未至，故未造訪，聞已北上矣。」曼殊不滿意

於太炎當時的那種行爲，亦可在言外看到了。太炎名炳麟，又名絳，號枚叔，別號末公，浙江餘杭人。在曼殊詩集中，有耶婆提病中末公見示新作伏枕奉答兼呈曠處士的一首五古。末公即太炎，曠處士是太炎門生黃季剛。季剛名侃，湖北黃陂人。據他在縉秋華館說詩內所講，曼殊所譯拜輪的哀希臘和贊大海，實際上是他所譯；但我不能十分相信，大概是曼殊草稿而季剛爲修飾罷了。

當時仲甫亦在日本，和曼殊往來甚密。曼殊的過若松町有感示仲兄的一詩就是此時的作品。

此外，安徽孫少侯（毓筠）的一家，都和曼殊很熟。曼殊有和少侯兒子伯純仲載等合攝的小影。又曼殊有代柯子簡少侯的一詩，這「少侯」不曉得是否即孫少侯？其餘同盟會的人物，和曼殊有關係的甚多，却不能一一逼及了。

民報和天義報都在日本東京印刷發行。曼殊往來此間應是民國紀元前六年至五年左右。

裸裸人的創世記

劉復

—依 Paul Vial 的法文譯本譯—

在天地未分的時候，沒有晝，也沒有夜；沒有日，也沒有月。在這時候，地面上一個人也沒有。

分開天地的是 *Genes* 與 *Carra*。

在天地未分的時候，地面上一個人也沒有。因此他們（倆）走到了靠着日落的地方一座大山上坐着。這座山就是 *Moutou* 山。

他們取了些土，要把它造成一個人。（他們）渡過了河，走到了日出的地方，停着，爲的是要把泥土變成一個人，「然後可以使得大地上都有了人，能於燒香，能於獻穀；然後我們（做神的）纔能享到（他們）所燒的香，所獻的穀與酒。」

爲此，他們取了些泥土，要把它造成一個人。他們今天把他造好了，明天早晨就破了。

語絲

第一百三十二期

他們重新把他造好，放好，再到明天，又破了。他們再把他造好，放好，而且整夜的看守着。

原來是地神（來破壞的）。

他（向他們）說：「你們爲什麼要取我的土？土是我的，因爲我是它的主。你們爲什麼不問一問我，就這樣做的？」

他們說：「（爲的是）現在地面上一個人也沒有。我們要將泥土造成一個人，（使他）能於燒香，能於獻穀，能於獻水；他們獻來了，我們就可以吸取烟氣了。到將來，我們仍舊把泥土還給你。」

地神說：「什麼時候你能還給我？」

他們說：「過了六十年還給你。」

因此，現在的人的（性命）到了六十歲就完結了。六十歲是人的身體的完結期，這是注定的。若然到了六十歲（以上），那富裕的就全靠他的道德去保持了。

男人的身體裏有三百六十一塊骨，他頭裏的骨分做了兩部。

一一一

四部。
女人身體裏有三百六十塊骨，她頭裏的骨分做了

人是泥土造成的。

爲要造這一個人，他們渡過了一條河，到了河的彼岸停歇着，爲的是要把泥土變成一個人。

(這個人的名字叫作) Tachi，是兩個人，一兄一妹，沒有父，也沒有母，因爲他們是用泥土造成的。

在他們以前，地上一個人也沒有。

這兄妹兩人，能不能結婚呢？

他們各自爬到了一座山上，各自取了一塊圓的石頭

(向空中)擲。妹的(石頭)墜落在下面，兄的(石頭)墜落在上面。

他們各自取了一個篩子(向空中)旋轉。妹的(篩子)墜落在外面，兄的(篩子)墜落在裏面。

他們各自取了一隻鞋子(向空中)擲。妹的(鞋子)墜落在(山脚)外，兄的(鞋子)墜落在山脚裏。

他們各自在山上生了一個火，(兩個火的)烟飛到了

天上連合在一起。

(因此)，兄與妹就做了夫妻了。

後來妻懷了孕(了，孕中)裝滿了我們的祖。(孕，譯

漢語作葫蘆)

所以，我們的祖只有一條心，一切的人只有一個名。

所以，一切的人悉從此兄妹二人出。

此兄妹二人只是一個影。(影，謂形體未固定之物) Kedeze

給與他們每人一雙手(謂意願)，一個臉(謂靈魂)。

(於是)兄就變成了日，妹就變成了月。

日出時爲晝。月出時爲夜。星出時是(表示)他們

(倆)的心(謂思想)。

天地既分，晝夜既分，他們(還)不知道種地，他們

(還)不會有一點穀，他們(還)不知道穿衣服。

(他們)在 Tachou 王時，纔學習了種地；在 Chelou

王時，纔學習了收穀；在 Hiyé 王時，纔學習了製衣。

這時候，一年有四百日，穀不能熟；後來改爲一年六百日，穀更不能熟；後來再改爲一年三百六十日，三

十日爲一月，十三日爲一週；一年有十二月，一月有三十日，一週有十三日。

虎月爲年初，牛月爲年末。

春爲年初；春過了是夏；夏過了是秋；秋過了是冬。

春夏秋冬既然分開了，穀就容易蕃殖了；按着一定的時間種各種的穀，穀就無有不熟。

這樣，Kedno 就分開了天與地，Techa 兄妹就創造了人類，直到我們現在。

一九二七，五，八，譯於北京。

無題之十一

廢名

近來很是疲倦，「無題」不能繼續往下寫，只得回轉頭去抄一點來湊篇幅。太戈爾詩有云：「流水唱道，『我得着我的歌唱，那時我得着我的自由。』」是的，我歌出來了，便是我躊躇滿志的時候。所以這幾日的活不免是無聊呵。這樣零

語

第一百三十二期

細發表，我也有點不滿足，因爲我急於要把我的故事全個擺出來，那樣讀者或能夠得到與我同一的印象，——這是不是我的夢呢？太戈爾又一首云：「『我拚命的流爲了我的歡喜，』奔流之水唱，『對於口渴的人一勺已經夠了。』」我敢證明前半句是不錯的。（原稿卷二首三章）

一九二七，五，十一。

在讀者的眼前，這同以前所寫的只隔着不滿一葉的空白，這個空白實代表了七八年的光陰。

小林——已經不是「程小林之水壺」那個小林了，是走了幾千里路又回到這「第一的哭處」。這裏我用一個引號，因爲這五個字是借他自己的，——說來很長，簡單一句，我會經寫得的他手寫的信札，有一封信這樣稱呼生地。人生下地是哭的。

其實他現在的名字也不是小林，但這沒有多大的關係罷，讀者既然與「小林」熟了，依然用牠。

一一三三

他到了些什麼地方，生活怎樣，我都調查得清楚。我的故事不必牽扯太多，只從他在最後所到之處寫給他的姐姐的一封信上抄一句：

「……這裏是我的新書……」

這個引號是原來有的。

我得補一句……不像王毛兒，上了一兩年學，回去替爸爸偷煤炭，小林終於是「讀書之人」。

「這裏是我的新書」，——卽此已同「程小林之水壺不要動」迥然兩個面目了。

在這「新書」當中，有一篇小小的文章是我此刻就要談的。

題名Fire，是敘一個鄉村晚間的失火。一個較大的孩子，名叫Stephanakis，同一個小姑娘，Aspasia，一路到一個地方去躲避——這樣反而麻煩得很，抄原文罷：

.....

They took their way down, and arrived at their destination. As soon as they got inside,

they hurried to the window to see a sight which they never could forget. The window looked in the direction opposite to the fire. They saw the sea and the hills beyond it, all illuminated. You might have thought that the day had already dawned, but for the stars.

The little lad was not very much discomposed; he rather enjoyed this unusual occurrence. But as for the girl, she was quite upset, and her heart bled. It was for a doll that her heart bled; she had lost it in some dark corner. What would become of poor dolly if their house should take fire, and who would save her? The child began to cry, and the boy could not get to sleep again; the girl's crying made him sorry.

All the others went to sleep. The boy got up, and said to his little neighbour: "I'll go and

get your doll." And out he went, very quietly. By this time the fire had been got in hand; still it had not ceased to burn, and before long Stephanakis was close to the little girl's house, and there he stood in front of it, in the midst of all their goods and chattels.

"Aspasia's doll!" he said.

The girl's father turned, round, and saw the boy with alarm.

"What do you want here?" said he.

The lad again asked for the doll.

"Here, take it, and be off, you imp, before your parents see you," said he, and pulled out of his pocket a home-made doll, with eyes, nose, and mouth, all drawn in ink, upon a lump of calico tied into a knot to make its face.

The child took the doll, and fled.

語絲 第一百三十二期

When she saw it, the little girl's face beamed with joy. She hugged her dolly, and went to sleep.

那著者接着這麼說……

And now, how shall I explain it? Was it because of the doll's story? or was it some other reason? Anyhow, as a matter of fact, Stephanakis and Aspasia are now man and wife.

小林讀了這一個故事，是怎樣的歡喜入迷！他也時常喊什麼厭世，歎什麼「自古共悲辛」，那是無聊賴罷了，這故事——讓我打一個比方，不亞於日本的什麼仙人見了洗衣的女人露出來的腿子。

至於原因，當不用我說，讀者自然記得，他同他的琴子正有類似的遭際。所不同的，他們的doll是金銀花。而我著者呢，還要待些時纔能這樣說……

And now, how shall I explain it?……

11

二二五

小林在回家以前兩三年，也時常接到琴子的信。擺在面前的是今日之字，所捉得住的則無論如何是昔日之人，一個小姑娘！這其間便增了無限的有趣。不知有多少次，設想一旦碰見了……於是乎笑。

笑在他的臉上光顧一光顧，心的底裏卻深深的住起了哭了，上帝替可憐的琴子只留下一個祖母！若問他自己也沒有爸爸，沒有爸爸倒還是一個可驕的事似的。哭雖是哭——自然不一定要眼淚的哭，這哭又彷彿做了綠的葉子，恰恰是來襯托他的哭。

他說他是一個平凡的園丁，他要到他的「小園」裏去栽培，去收穫。

有時他又這樣說：「我覺得我是一個道地的地之子。」

三

這天晚上是小林從外方回來以後第一次從史家莊回來的晚上。

俄國的一位作者，燈光之下，坐在桌旁，聽到有人敲門，因而寫了「晚間的來客」。小林現在在燈光之下，

他的桌上，打開這「晚間的來客。」

「晚間的來客」并不是今天纔謀面，一個薄本子當中所佔的幾葉紙也不能例外的已經成了褪色，今天又使得他想起來。讀者如果讀過這一篇文章，一定猜想他是想到了他同琴子間的偶然，——偶然，是的，不盡是。

我的生活的每一刻，都留下一個無心的……讀着，笑。

但立刻似乎又追尋這笑，聽不到，觸不着，而卻可以不可思議的擴張前去，為黑夜所不能限。

「晚間的來客」終於是視而不見。

他的笑，完全是歡喜的笑，——那麼我們說他根本不懂得這篇文章，「晚間的來客」那裏有叫你歡笑的餘地？這樣說是對的，——他平時又何嘗不是深慨於這多麼簡單而嚇人的真理呢？

然而他是歡喜的笑。他的眼睛放出來的原都是歡喜的光，以這光去射「晚間的來客」，恰如在這黑夜裏走路，泰山在前而不能見。我一語道破事實罷——

「我也會見了細竹，她叫我，我簡直不認識！」這就是事實，他一進門告訴他的母親的話。

細竹——對於讀者也唐突，——哈哈，做文章也用得着「晚間的來客」所表示的真理，缺少了她，也許我就沒有這麼大的興趣來寫這一部故事哩。我鄭重的提出這名字。

細竹是怎麼一個人呢？那是很容易答覆的，有了那一個「她」字已經答覆了一半，在小林的記憶裏是熟得忘記了的一個小東西——與其說熟得忘記了倒不如說是不成問題，而一天之內，說得苛刻確只「一刻」，她竟在他的瞳孔裏長大了，多麼有趣的一個大姑娘。

這個「小東西」真是與琴子相依爲命，寢食常在一塊，不相識的人看來要以爲是姊妹，其實不過是同族。她比琴子小兩歲，那時小兩歲便有那樣的差別，就是，同一個男孩子沒有差別，褂子不穿，夏天的太陽底下跑

出跑進，以致於小林抹殺了她。

讀者將問，「請說小林同琴子的會見罷！」那麼只

怪我一管筆照顧不來，而且又急於要解釋那笑，——那樣解釋了，我究竟有點不自首肯，心之波流有如流水，那裏有一個截得斷的波說這是在那裏推逐？何況我們的小林的心靈？那是百川匯合的海。倘若細竹百倍的有趣，恐怕正因爲有他的琴子在裏面。燈光之下首先浮現的確是細竹，然而這是應該有的賠償，他抹殺了她。

但是我還沒有切實的答覆讀者的問。他們倆的會見只費一轉眼，而這一轉眼儼然是一「點睛」，點在各人久已畫在心上的一條龍，龍到這時纔真活了，再飛了也不要緊。

寫到這裏我只好套一句老話——且聽下回分解。

讀者如果真要看「下回」，請去翻本刊一二二期。如果要知道「程小林之水壺」，還得翻七三期，在那裏也可以知道「王毛兒」。至於「金銀花」，我可還留在我的書架上，非有特權看不到。

寂寞札記

志儂

十二 春天園居小詩

一
窈柳綠草院，
楊花新新開，
南風拂衣襟，
南風拂草花。

二
柳條細窈窕，
草垣黑悄悄，
春夜小樓靜，
新月枝間咽。

三
柳院寂無人，
鳥鳴常無止，
花落無聲息，
長午睡春意。

四
春雨叩簾門，

夜深音絮絮，
絮絮夜無夢，
衾裡多思慕。

五
花院常寂閉，
台階生綠草，
桃枝媚尖尖，
映入紗窗紅。

六
柳絮倦倦飛，
草階沾白球，
梨花長不語，
戀戀結戀情。

十三 猜幾個「悶」
——給小孩們的眷屬——

十六，四月作。

一 燈

棗呵棗，
大過棗，
三間屋裏盛不了，

開開屋門向外跑。

二 高糧

這棵樹，

高不高，

上頭掛着殺人刀！

三 桑椹

這棵樹，

矮不矮，

上面長着母豬奶。

十四 春來給芳

柳花開了時，

楊花也落了，

花苞們都睜了睡眼，

透出溫新的芳香，

這正是春天了。

可是我的心呢，

只是昏迷了似的，

一切都像是無聊的影呵，

十六年四月。

只日夜像守燈的人一樣，
我悵悵的思慕芳姊。

十五 秋夜之思

門幕外，

躺着銀白白的月光，

絮絮訴訴的蟲鳴，

銀波似的在四壁縹緲起波紋。

思慕悄悄的踏上我的心，
在我心扉旁幽戀的絮語。

幽久幽久的，月黑落了，
幽密的思慕又黑黑的捨我而去。

十六 春行

道旁的低垣合高樓，
星散散的。

垣內抽出三五的綠柳條，

白色的杏花蓉蓉的，

露出瓦牆頂。

暖倦的午風裏，
蜂鳴嗡嗡，

十六年四月作

新燕啁啾，
有兩個彩衣蝶兒，
輕趾的越過垣頂。

十七 家中

一 一個紅眼的胖老太婆，
在陽光裏張着沒牙的口梳頭了。

二 粉臉的表妹向我笑了笑，
又自己偷照着鏡子擦髮。

三 老早的是誰淘淘的嘲罵呵，
頭搖顛着的祖母麼？

四 嫂嫂被母親吵了，
就淘淘的打小孩呵！

五 窗台上誰來拾雞蛋，
就從窗紙孔裏向裏瞧了瞧。

六

七 嫂嫂呵，
何必來偷母親的雞蛋呢？

八 黑影的床上幽久的伏着一個人，
原來却是妻在想失落了鞋樣了。

九 被單作了門幕，
小孩的尿痕像什麼省的地圖呵。

十 病了的晚上，
來看我的老太婆都欣然的議論着。

十六，四月十六日。

兄弟分產，
爲了不想看那紅筋眼，
不要那一畝地了。

十八 大風

夜裏，
楊樹黑沉沉，
咯咯的淒厲的，

奏着悽黑的失眠之曲的。

白天，

黃塵洶洶的撲進了窗，

滿天黃沉沉的。

使人徬徨。

十六，四月十五日。

撒園葵

賀昌羣

閒話拾遺二十如病先生的撒種子說村話一文引野叟
曝言那道學先生父子兩個種鶯粟花說村話的事，我想這
在留心民俗學的人，實在可以感不少的興味或值得注意
的事情。

今天偶查佩文韻府，無意中得見「撒園葵」一條，
彷彿也是這種「撒種子說村話」的民俗，現在把那條照
樣抄下來作為這事的一點參考資料：

撒園葵

湘山集：園葵即胡葵，世傳布種時口發

語則其生滋盛，故士大夫以穢談為「撒園葵。」（卷四
下）

湘山集當是湘山野錄的略寫。湘山野錄是宋朝一個

和尚文瑩著的，書中所記多是關於北宋的雜事。據云

此書作於荊州的金鑾寺，故以「湘山」為名。這樣說來，

可見（一）撒種時說村話是不僅對於種鶯粟花的；

（二）這種民俗不是始於清乾隆年間，宋時已有了，而且

不僅在山東的濰縣和江蘇的江陰縣，我國中部的地方也

有這種風俗；（三）由上面的話看來，我們大膽下了一

個小小的結論來印證菲來則博士金枝所說：「野蠻人：

：相信用了性行爲的儀式可以促進稻麥果實的繁衍。」

記得兒時在我們四川那些地方，也還留有這種風俗

的印象，不過他們怎樣說的，現在可記不真了。

十六年四月二十八日于上海。

豈明案，承賀先生的提示，我就去翻查廣羣芳

譜，在第十三卷中發見同樣的文章。

湘山錄：園葵即胡葵，世傳布種時口誦發則滋

茂，故士大夫以穢談為撒園葵。

我又根據上文去查湘山野錄，果然在中卷找

到，但是文句完全不同，可見清朝欽定的書之靠不住，所引不是原語了。文曰：

冲晦居士李退夫者事矯怪，携一子游京師，居北郊別墅，帶經灌園，持古風以飾外。一日老圃請撒園葵，即博物志張騫西域所得胡葵是也，俗傳撒此物須主人誦猥語播之則茂。退夫者固矜純節，執棗子于手撒之，但低聲密誦曰，「夫婦之道，人倫之性，三云云，不絕于口。夫何客至，不能訖事，戒其子使畢之。其子尤矯于父，執餘子咒之日，「大人已曾上聞。」皇祐中館閣遂爲雅戲，凡或談話清淡 則曰，「宜撒園葵一巡。」

野叟曝言所說就是抄襲這篇故事，不過把胡葵換作響粟罷了。湊巧這兩種都是外國來的植物，所以或者還令人懷疑這說村話的民俗是否受外來的影響，雖然我想在中國自身也會有這習俗發生，希望能找出別的證明的材料。

一九二七，五月八日。

閒話拾遺

三二 愚見

登明

近來承南方的朋友，上海的U君L君，廣州的T君UC君等來信，告訴我們「清黨」的殘暴手段，因爲在那邊沒有發表的自由，要求代爲發表。我很抱歉沒有這樣辦。我相信諸君所說大抵是真的，我們對於國共兩黨的不合理的事都覺得應該非難；其次，在北京的確很有這個自由，要反共反國完全隨意。但是我想不利用這個自由。我有一種愚見，很自由的言論是沒有什麼意思的，於不自由中說得幾分的自由話這纔有點興味，所以現在北京可以自由地說，而且說了或者更可以得當局嘉許的話，暫且擬不說，——但也並不是絕對的，不過暫且留起，到得較不自由的時候再來說罷了。

五月十日，病中，於北京。

三三 逆輸入

山叔

日本的確自有他的特殊的文化，我決不吝惜公平的贊許，但是有些日本文化裏的醜惡的東西，特別是根本

於中國的，我們難免感到一種厭惡，尤其是在他要逆輸入到中國來的時候。最近有日本相法大家川西什麼龍子大吹大擂地來到北京，敬謁各要人，恭相諸貴面，這就是一例。本來在這個資本主義時代，設法弄錢，騙人度日，或者是可容許的不得已的事，所以我對於醫卜星相等江湖術士的職業並不想怎麼攻擊，反正這是在此刻不會消滅的。但是提倡却也是絕對地不必。日本承受了中國古代文化，把壞影響也就一齊接收了去，醫卜星同樣地發達，原是無足怪的，現在發達到中國來了，多謝日本人報恩的厚意。我要告訴日本人一聲，這種把戲中國多得，就是恭維軍閥，「挑剔風潮」中國的術士也會來得，不勞你們費心遠迢迢地派遣前來：爲保全貴國文化的名譽起見，這一類的逆輸入千萬請留意停止，拜託拜託。

蘇曼殊及其友人

柳無忌

(7) 上海國學保存會時代的朋友

語絲

第一百三十二期

黃晦聞——陳佩忍

諸貞壯——鄧秋枚

蔡哲夫

曼殊在民國紀元前五年秋天，曾到上海，住在國學保存會的藏書樓內。和他同住的，有黃晦聞，陳佩忍。諸貞壯，鄧秋枚四人。

晦聞名節，廣東順德人，有贈曼殊詩甚多，散見燕子龕隨筆，太平洋報，南社叢刻及甲寅雜誌。隨筆中一則有云：「晦聞見寄七律一章，溫柔敦厚，可與山谷詩並讀。……：後一年，余經廣州，留廣雅書院，一醉而去。抵日本，居士復追贈一律……：居士有兼葭樓，余作「風絮美人圖」寄之。」此圖現藏晦聞廣東家中。他還柳無忌信曾講：「敝藏其所價贈之畫。（風絮美人），未携置北上，當函至粵中檢寄；但恐舍間遷徙靡常，或不易尋出耳。」此外曼殊尚有寄晦聞一絕，見詩集中。又

有畫跋一則，云：「晦聞居士客余於藏書樓，寒風蕭瑟，露葉打肩，居士命畫作此。質之居士，得毋有夕陽無限好之感耶？」曼殊死後，晦聞有戊午六月江干視曼殊殯一詩憑弔，詩云：「一棺江舍未經時，冒暑來尋或有知。已負死生元伯語（曼殊歿前三日，屬高君劍父致書告余，言將不起。）所哀塵露步兵詩。尺書病革猶相問，晚歲樓居不可期！（十年前與曼殊同居江上藏書樓數月。）賸有茫茫愛患意，亂蟬斜照共銜悲。」註中所講的江上藏書樓，即是國學保存會的藏書樓。

陳佩忍名去病，號巢南，江蘇吳江人，在曼殊信札中時有提及。佩忍贈曼殊詩極多，散見南社及浩歌堂詩集。其題曼殊幼年照片一詩云：「正朔天南奉盛明，孤忠唯有鄭延平。百年又見田中壩，一樣寧馨裏錦綳。」可惜此張曼殊的幼年照片，現在已經失去了。曼殊死後，佩忍為經理葬事，并撰有曼殊大師建塔院疏。最近他曾寫了兩封很長的通信，於曼殊身世及葬地都有極好的材料。他又講，要為曼殊葬事經過撰一記事文。倘能讀

到後，我們對於曼殊死後的葬事問題當可明瞭些。他又因為欽仰大師者便於到西湖謁訪墓的緣故，畫了一幅「曼殊墓地圖」，此圖及通訊兩封均搜入蘇曼殊年譜及其他內。

為曼殊寫塔銘的，即當時同居藏書樓的諸貞壯。諸名宗元，號真長，浙江紹興人。

鄧秋枚名實，廣東順德人，主辦國粹學報，及國學保存會藏書樓。在蔡哲夫編印的曼殊上人墨妙畫冊上，有許多是秋枚的題識。沈尹默曾謂其字頗整瘦似學歐陽體者。他與柳無忌信上曾講：「蓋曼殊工畫而不能題，遂由弟代書。」

蔡哲夫名守，字守一，號寒瓊，別號蔡八，廣東順德人。哲夫後為曼殊輯印遺畫。搜集甚富。畫中題跋有哲夫所書字頗多。此中的「傾城大家」，就是哲夫的夫人張傾城。在題識上哲夫曾有一段記初見曼殊事，頗有趣。為錄下：「乙巳之秋，著書被議，避地如孤山。一日，過靈隱巖前，見一祝髮少年，石欄危坐，內衣繭織

貫頭，眉宇悲壯之氣逼人。余以爲必奇士，大不得已而爲之也。今讀斯圖，知曼殊是歲必客西湖；因語曼殊，遂知當日所見，固曼殊也。哲夫所主編的天荒雜誌內，有精印珂羅版曼殊畫四幅，曼殊西裝照相一幀，傳一篇，并署「阿瑛」著的紅薇感舊錄一篇，小說落花夢美人香草二篇。此「阿瑛」疑卽曼殊。此外尚有曼殊（署名雪蜨）饋的日裝「美人調箏圖」一幅，圖上題錄的詩詞，及鄧秋枚寫的曼殊畫跋一則，是爲了哲夫的介紹，曼殊認識了英領事佛來蔗 M. J. B. Fletcher 佛氏與曼殊交誼詳後。

曼殊識哲夫在此後二載，卽民國紀元前三年。惟哲夫與高天梅，高吹萬諸人，都是國學保存會會員，故均附此。

天梅名旭，號鈍劍，又號劍公，江蘇金山人。吹萬名燮，號時若，又號黃天，是天梅的叔父。二人都有詩送給曼殊。天梅有題曼殊所著法顯佛國記，惠生使西域記地名今釋及旅程圖七古一首，見南社叢刻。天梅所著

願無盡應詩話中亦曾論及曼殊詩句。吹萬有與曼殊上人書，亦見南社叢刻。

上海太平洋報時代的朋友

柳亞子——胡寄塵

朱少屏——葉楚傖

費天健——姚鶴雛

這一個時期，曼殊的朋友也很多。當時太平洋報在上海印行，總經理是朱少屏，總編輯是葉楚傖，文藝編輯是柳亞子，後來亞子以事離滬，由胡寄塵繼續編輯。曼殊稿件，散見在該報者極多，有詩文書札；但最緊要的爲假名飛錫的潮音跋，和小說斷鴻零雁記。

亞子名棄疾，號安如，江蘇吳江人。在他的上海寓廬內，曼殊曾同朱少屏居住多時。他們分散後，曼殊與亞子時有音信來往，這些都保存着，成了曼殊燕子龕畫

札的大部分。曼殊死後，亞子將他的遺詩搜集選印，成燕子龕遺詩一冊，并撰有蘇玄瑛傳一篇。此書爲以後各家刊印曼殊遺詩的祖本，與蔡哲夫輯印的曼殊遺畫，同爲介紹曼殊作品重要的部份。他所撰的傳亦爲供給曼殊身世資料的最先一篇；不過寫時憑了一種友人的傳說，有數處不免疏略誤謬。他在蘇曼殊年譜後序中，首數句自己講着：『曼殊既歿，余爲錄其遺事，成蘇玄瑛傳一首；願疏略殊甚，……繼繆百出』因此於他提出了飛錫的潮音跋，證明曼殊爲完全的日本血統後，他又作一篇較可詳信的蘇玄瑛新傳，此外于曼殊的詩，文，畫跋，及斷鴻零雁記，絳紗記，他均寫有考證研究。亞子現正在編輯蘇曼殊全集，廣搜曼殊作品，將來此集出版後，可爲曼殊遺稿的定本了。亞子與曼殊的關係，生前固極深厚；但最緊要的，却在曼殊死後遺稿的流行，作品的考證，身世的闡明。

胡寄塵名懷琛，安徽涇縣人。他曾把斷鴻零雁記原稿，交書局刊行單行本出版，使曼殊的傑著能藉以流行。

在他的記斷鴻零雁中，他講：『斷鴻零雁記稿，前數頁係從日報剪下黏貼于簿上者。其後爲曼殊親筆所書，字極秀娟，惜被排字人油墨所污，殊屬可惜。余藏之數年，兩次謀爲刊行，均不果。直至前年，始得如願印行。然原稿係未完之稿，發刊單行本似不相宜，不得已，余於其末略加若干字，似未完似已完而了結之；此非余好事，實無可如何也。』沒有他，我們或者很難有讀此書的機會了。寄塵又把曼殊的慘世界，交書局重刊流行，他是介紹曼殊小說的第一人。

朱少屏名葆康，江蘇上海人。他有與曼殊同攝的照片數張，在曼殊信札中亦時提及。曼殊死前，他到廣慈醫院探望過幾次。曼殊曾畫有團扇一幅贈他。

葉楚倫名葉，號小鳳，江蘇吳縣人。曼殊替他畫過「分隄弔夢圖」，詩集中亦有南樓寺懷法忍葉葉一首。

費天健名公直，號一瓢，江蘇吳江人。他和曼殊係從前認識的（大概在日本時）；此時在上海重遇。曼殊把從印度帶來的藤杖一枝贈他，他有曼殊上人贈印度藤杖

歌。曼殊曾用毛筆寫的英文拜輪哀希臘原詩一幅，送與天健，天健爲裱成立軸。我們曾有借印之約，現因交通阻隔，未能到手爲恨。

此外有姚鷓雛，名錫鈞，號雄伯，江蘇松江人，送曼殊的詩甚多。他又是曼殊吃花酒的朋友。他做的小說恨海孤舟記內，有一點關於曼殊吃花酒的事情；曼殊的假名是「秦佛院」。此書無單行本，僅登載文明書局出版小說畫報內。還有李息霜，名凡，號叔同，出家後法號弘一，直隸天津人；林一厂，名百舉，廣東梅縣人；胡朴安，名韞玉，號頌民，安徽涇縣人；桐天遂，名壽頤，號疚儂，江蘇崑山人。這些都是曼殊一九一二年任太平洋報社的同事。

(9) 安慶高等學堂時代的朋友

鄭桐蓀——沈燕謀

程演生——易白沙

曼殊到安慶教書，在民國元年冬天，到民國二年夏天中間。此時主持高等學堂的就是陳仲甫，同事中關係最深的，有鄭桐蓀，沈燕謀。

桐蓀名之蕃，江蘇吳江人，曼殊會到過他家三次。曼殊有幾封給他的書信，現保存在燕子龕書札內。與柳亞子函中，曼殊亦時時道及桐蓀，信中所講的舜湖，紅梨，就是桐蓀的家鄉盛澤，在那裏曼殊并會同沈燕謀翻譯過一部字典，疑即在民國雜誌六期上所載的羅鳳曼殊同譯的粵英辭典。安慶高等學堂的生活，曼殊信札中有數處均講及，現錄下一段：「抵皖百無聊賴，無書可讀，無花可觀；日與桐兄劇譚斗室之中，或至小蓬萊吃燒賣三四隻，然總不如小花園之八寶飯也。」在桐蓀與柳無忌信中，亦寫有下面這一段：「我們在安慶，每天上小蓬萊吃點心，或吃飯，這也都是他的主動。現在回想當時的每天「上蓬萊」亂談古今，覺得生平快樂，莫過於此；而一念及故人黃土，則又不覺悲從中來，不能自慰。」這就是他們在安慶時的一段交誼了。在當時曼殊會

與桐蓀，燕謀，仲甫等合攝小影數張，現桐蓀家中尚有保存着。後來曼殊臥病廣慈醫院，桐蓀曾同朱少屏去看過他一次。曼殊還對他講：「前幾天幾乎要死，現在已經出險，以後我的雪茄烟及糖，不能再亂吃了。」然而曼殊終於不能出險，却遂因此離世奄化了！今年我們研究曼殊身世時，除了在蘇曼殊年譜及其他上刊出的一篇鄭桐蓀論曼殊生活函，頗有精銳的斷論外；在他別的一封信中，他有關於曼殊血統的幾句：「潮音跋考證兩篇，均已讀悉。我對於曼殊的血統，亦向有疑心，不過因為沒有聽見過他的老朋友說到此節，（我以為他的老朋友自應知道他的底裏……）故遂不敢疑下去。」這樣，可見桐蓀對於曼殊的血統問題，亦已早經疑心及了。曼殊在桐蓀家中曾畫有扇面數幅，惜一時未能尋出。

燕謀名一梅，江蘇南通人。曼殊在燕子龕隨筆及信札中，常常提起他，稱他作燕君。曼殊與他交誼亦甚深厚，在滬上第一行臺時他們是吃花酒的朋友。

西冷異簡記作者的程演生，別號寂寞程生，安慶人，

大約亦是曼殊在安慶時的朋友。曼殊曾贈他「江湖獨釣一漁翁圖」，鈞并印章一顆，刊有「二古軒主人」五字。現在此圖藏在滬上某家，印章與棧好的幾封曼殊手札，又都帶在演生旅行行程中，一時都不能取得借印，頗可惜。

住安慶的朋友，尚有易白沙，湖南人。據鄭桐蓀與柳無忌信：「我們同離安慶那一天，易白沙（易寅村培基之弟，在粵蹈海而死）強勸其作畫。」

(10) 日本 國民雜誌 時代的朋友

東辟——田梓琴

邵元冲——鄧孟碩

戴季陶

一九一四年（民國三年）的時候，曼殊在日本，恰值國民雜誌社成立的時期。曼殊常和社中人來往，所撰燕子龕隨筆，及小說天涯紅淚記，都署名「三郎」，（在國民雜誌上的「三郎」是曼殊，在太平洋報上的「

三郎」却是余天遂而非曼殊。在民國雜誌上發表。社中主幹，假名叫東辟，和曼殊很熟，所以漢英三昧集就以東辟爲發行人。不過東辟的真姓名是誰，我們此時還沒有知道。

此外的社員，如田梓琴，邵元冲，鄧孟頌，戴季陶等，都和曼殊相熟。

梓琴名桐，在民國雜誌上的假名是玄玄，湖北蕪水人。曼殊曾有憩平原別邸贈玄玄一詩，詩云：『狂歌走馬過天涯，斗酒黃鸝處士家。逢君別有傷心在，且看寒梅未落花。』

元冲名庸舒，在民國雜誌上的假名是玄中，浙江紹興人。梓琴和元冲都有贈曼殊及和曼殊同遊的詩。

孟頌名家彥，廣西桂林人。曼殊與元冲孟頌通信頗多，有送鄧邵二君序，是爲孟頌元冲做的。

季陶名傅賢，號天仇，浙江湖州人。

此外，還有手寫曼殊上人詩稿的沈尹默，原名君默，浙江湖州人。曼殊有畫送給他，他亦時爲曼殊題畫。

馬小進，名駿聲，廣東新寧人。柳亞子蘇玄瑛傳的材料，就是他所供給的。

做悼曼殊新體詩的劉半農，名復，江蘇江陰人。最近他在語絲發表過曼殊給他的尺牘三通，并有追懷曼殊的舊詩二絕，題名「今朝」，自註：「理舊篋得遺簡，寫五十六字。」末二句有云：『賸得今朝一湖水，五更幽咽哭詩僧。』

還有江西人桂念祖，名伯華，是研究佛學的。他曾爲曼殊署名于梵書摩多體文。潮音跋上講他同曼殊，仲甫，太炎諸人，有議建梵文書藏之舉。曼殊在燕子窠書札中亦曾提及他。這幾人全是曼殊的朋友，因爲排不出時代，暫附在此處。

來函照登

林 與先生、本不相知、素昧平生、惟林作人先生大鑒、
林 先生不加明察、屢屢關懷、今讀語絲宣布崔氏事、獨
第一二四期、有葉正亞女士之信、並有先生按語、都提及鄙人名字、小子何幸、得大文豪、屢加賞識、則先生主張「愛不加害」、竟成澈底了解、一素不相知之人

之密事、似亦有情于我也、今特爲先生言之、葉女士信中、有云「想以謊話、騙得社會一般的同情」、就此一語而言、已領略葉女士爲何如人、余與崔氏多年關係、且有崔氏信可證、「謊話」二字、指何事實而言、如此無故加害于人、亦違先生之本旨、所云騙得社會一般的同情、更覺淺薄無聊、你知道社會是什麼東西？我心中早已沒有社會、沒有人類、「同情」簡直是囁語、是幻夢、永遠不能表現於人間、我可以定下一個條例、

「真正有同情的人、絕不能得當時人了解、且遭世人陷害誣蔑、可見有同情的人、一生永遠是孤獨的、寂寞的、爲衆人拋棄的人……」

我所宣布崔氏、是安慰我自己、我與人辨白、是發洩我的苦悶、但把誰也不放在心中、不過像你們二位淺薄無聊之言論、不得不加以糾正、我大聲教訓你、

「能愛人的、才能恨人、能恨人的、才能殺人、……所以我主張情殺、」

你們敢斷定人類可以無「恨」乎？你們敢斷定愛不能變成「恨」乎？你們敢斷定「愛不加害」、就沒有「恨不可恕」乎？果能如上、肯定回答、我則呼之曰、腐儒！假君子！不知人情的淺薄無賴子！萬萬想不到大文豪、

竟有如此下井投石之巧技！我不是宗教家、也不是無底抗主義者、何故被人欺負而不能反抗、誰又有何威權、使被人欺負之人、而不能申訴自己之痛苦！算了罷！我心中沒有一個人影、我判定人類是沒有同情的！我讚美「情死」、「情殺」、因爲有情的人、萬萬得不到「愛」、只有留下永遠不磨滅的「恨」！華林書

豈明案，收到這樣的一封信，是從上海金神父路新華藝術學校寄來的，因爲在頭上有一「請在語絲發表如何」一行字，所以遵命照登了。華林君喜歡情死情活，這都不干我事，我從前所以非難他，而且現今也還要提起他者，乃是因爲那篇情波記實在太惡劣了，是烏古文烏禮教的結晶，——雖然到了今年已經有張競生君的啓事可以與之媲美。華林君無論怎樣擺出厭世的「藝術家」的架子，心中早已「沒有一個人影」，但據我看來，華林君最不會孤獨，他有成千成萬的影在上海灘上，在中國境內，因爲他是最普通的老中國人的一個代表。中國愛讀情波記崇拜華林君的人多著呢，我一個人之有眼不識泰山，無非自顯其淺薄，于華林君之偉大何損焉？華林君其亦可以慰安矣乎。五月六日。

說夢

廢名

S 笑我的一枝秃筆，我可覺得很哀，我用牠寫了許多字。

我想，倘若我把我每篇文章之所以產生，寫出來，——自然有些是不能够分明的寫出來的，當是一件有意義的事，或者可以證明屠川百村氏的許多話。好比我寫河上柳，是在某一種生活之中，偶然站在某地一顆楊柳之下；「花炮」裏的詩人，是由某地起感。我的朋友丁曾德，我這樣做，但這又頗是一件寂寞的事呵。

記得什麼人有這樣意思的話：要多所忘却。真的，我忘却的東西真不少，都隨着我過去的生命而逝去了。我當初是怎樣的愛讀鄉愁，金魚（俱見周作人先生「現代日本小說集」這類作品，現在我連翻也不翻他一翻）。

語絲

第一百三十三期

我的抄本上還留下了不少的暗號，都是寫「竹林的故事」時預備寫的題材，現在我對着他們，正如對着一位死的朋友，回憶他的生前，哀傷着。竹林的故事，河上柳，去鄉，是我過去的生命之結晶，現在我還時常回顧他一下，簡直是一個夢，我不知道這夢是如何做起，我感到不可思議！這是我的傑作呵，我再不能寫這樣的傑作。

我當初的天地是很狹隘的，在這狹隘的一角卻似乎比現在看得深。那樣勤苦的讀人家的作品的歡喜，自己勤苦的創作的歡喜，現在覺得是想像不到的事了。但我現在依然有我的歡喜，此時要我進獻於人，我還是高興進獻我現在的歡喜。不過我怕敢斷定——斷定我是進步了。

我曾經爲了「吶喊」寫了一篇小文，現在我幾乎害怕想到這篇小文，因爲他是那樣的不確實。我曾經以爲他是怎樣的確實呵，以自己的夢去說人家的夢。

二四一

我此刻繼續寫「無題」，我也還要寫張先生與張太太這類東西。就藝術的壽命說，前者當然要長過後者，而且不知要長過幾百千年哩。但他們同是我此刻的生命，我此刻的生命的產兒，有時我更愛惜這短命的產兒。好罷，我願我多有這樣的產兒，雖然不久被拋棄了，對於將來的史家終是有一點用處的。（附說一句：我對於梅蘭芳君很覺歉仄，因為張先生與張太太那篇文章裏我提起了梅君的名字，梅君那樣的操業是只能引起我的同情的。）

我的脾氣，誠如我的哥哥所說，非常急燥，最不能當住外來的激刺，有時真要如「石勒的殺人」，——我到底還是我罷，石勒的殺人不終於流了眼淚嗎？

我有時實在一個字也沒有，但我覺得要擺出一張白紙。過了幾個黑夜，我的面前洋洋數千言。

最高與我的文章的是我自己。最不高與我的文章的是我自己。

有許多人說我的文章。Doubt，看不出我的意思。但我自己是怎樣的用心，要把我的心幕逐漸展出來！我甚至於疑心太 *clear* 得利害。這樣的窘况，好像有許多詩人都說過。

我最近發表的楊柳（無題之十），有這樣的一段——
小林先生沒有答話，只是笑。小林先生的眼睛裏只有楊柳球，——除了楊柳球眼睛之上雖還有天空，他沒有看，也就可以說沒有映進來。小林先生的楊柳球浸了露水，但他自己也不覺得，——他也不覺得他笑。……

我的一位朋友竟沒有看出我的「眼淚」！這個似乎不能怪我。

佐藤春夫很有趣的說道：

「一個人所說的話，在別人聽了，決不能和說話的人的心思一樣。但是，人們呵，你們卻不可因此便生氣呵。」

是的，不要生氣。

我有一個時候非常之愛黃昏，黃昏時分常是一個人出去走路，尤其喜歡在深巷子裏走。「竹林的故事」最初想以「黃昏」為名，以希臘一位女詩人的話做卷頭語

「黃昏呵，你招回一切，光明的早晨所驅散的一切，

你招回綿羊，招回山羊，招回小孩到母親的旁邊。」

不知從什麼時候起黃昏漸漸於我疏遠了。

藝術家要畫出醜惡的原形相，似乎終於把自己浸進去了。這是怎樣一個無心的而是有意義的事！

創作的時候應該是「反芻」。這樣纔能成爲一個夢。

是夢，所以與當初的實生活隔了模糊的界。藝術的成功也就在這裏。亞里士多德說：「藝術須得常是保持 continual slight novelty.」西蒙士 (A. Symons) 解釋這話道：「Art should never astonish.」這樣的實例，最好是求之於莎士比亞。莎士比亞的戲劇多包含可怖的事實，然而我們讀着只覺得他是詩。這正因爲他是一個夢。

不要輕易說，「我懂得了！」或者說，「這不能算是一個東西！」真要賞鑒，須得與被賞鑒者在同一的基調上面，至少賞鑒的時候要如此。這樣，你很容易得到安息，無論擺在你面前的是一座宮殿或只是一間茅舍。

有時古人的意思還沒有說出罷，然而我看出了，莫逆於心。這一類的實例舉不勝舉。記得有一回我把這一首詩指給一個友人看——

憶我少壯時

無樂自欣豫

猛志逸四海

騫翮思遠羣

荏苒歲月頽

此心稍已去

值歎無復娛

每每多憂慮

氣力漸衰損

轉覺日不如

壑舟無須臾

引我不得住

前途當幾許

未知止泊處

古人惜寸陰

念此使人懼

我對着我的朋友笑道：「你讀了陶淵明這個『懼』

字作如何感呢？我真是一則以喜，一則以懼！」然而解詩者之所云，了不是那麼一回事。難怪他們解不得。

有時古人只是無心的一筆罷，但我觸動了，或許真是所謂風聲鶴唳。這個有很大的道理存在其間。著作者當他動筆的時候，是不能料想到他將成功一個什麼。字與字，句與句，互相生長，有如夢之不可捉摸。然而一個人只能做他自己的夢，所以雖是無心，而是有因。結果，我們面着他，不免是夢夢。但依然是真實。

我讀莎士比亞，常有上述的情況。Hamlet的

“dying voices,”是有心的寫還是無心呢？但這一句，

Hamlet的最後一句——

The rest is silence.

在我的耳朵裏常是餘音嫋嫋。

那之前，Hamlet對他的朋友道……

……What a wounded name,

Things standing thus unknown, shall live behind me.

If thou didst ever hold me in thy heart,

Absent thee from felicity awhile,

And in this harsh world draw thy breath in pain,

To tell my story.

說到這裏，遠遠聽見——倘用中國話，應該是敲戰鼓罷，道……

What warlike noise is this?

就全劇的結構說，到此本應有此插入，但我疑心我們的詩人與酣筆落，落下這“warlike noise”！至少這一個聲音在我的耳朵裏響得起勁。

如此類，很多。在“King Lear”這齣戲裏面，
Edgar 回答 Gloucester 道：

Y'are much deceiv'd, in nothing am I chang'd
But in my garments.

情節本是如此，Edgar 換了新裝，著者自然要這樣
敘述。然而觸動了我。

儒林外史的作者未必能如我們現代人一樣罷，然而
我此刻時常想起了他。這時我也就想起了水滸。不管原
著者是怎樣，我實是同一心情之下懷念這不同的東西。
世間每有人笑嘻嘻的以「刻畫」二字加在這種著者
頭上，我卻很高興聽。自然，刻畫我也不想否認。
有人說，文藝作品總要寫得 interesting。這話我也
首先承認。

我從前聽得教師們說：「莎士比亞，彷彿他經過了
各種各樣的職業，從國王一直到『小丑』，寫什麼像什

麼。」我不免有點不懂，就決心到莎士比亞的宮殿裏去
試探。現在我試探出來了，古往今來，決不容有那樣為
我所不解的似是而非的說法！我只知有那一個詩人，無
論他是怎樣的化裝。偶見西蒙士引別人的話評論巴爾扎
克，有云：

「簡括的說，巴爾扎克著作中的人物，那怕就是一
個廚役，都有一種天才。每個心都是一管槍，裝滿了意
志。這正是巴爾扎克自己。外面世界的一切呈現於巴爾
扎克的心之眼，是在一種過分的形像之下，俱有一種有
力的表現，所以他給了他的人物一種拘攣似的動作；他
加深了他們的陰影，增強了他們的光。」

這個我以為可以施之於任何作家。有時看起來恰是
相反，其實還是一個真理，——我是想到了契訶夫。此
刻我的眼前不是活現一個契訶夫嗎？

波特來爾說：所有偉大詩人，都很自然的，而且免
不了的，要成為批評家。又說：那是不可能的，為一個

詩人而不包含一個批評家。

這本是一個極平常的事實。波特來爾自己就給我們做了一個模樣，——他之於亞倫坡。

與上面的話同在一書之中，有弗洛倍爾寫給波特來爾的一封信，是他，那白玉無瑕的小說家，讀了他的 *Les Fleurs du Mal* 而寫的，我很高興的譯之如下：

「我把你的詩卷吞下去了，從頭到尾，我讀了又讀，一首一首的，一字一字的，我所能夠說的是，他令我喜悅，令我迷醉。你以你的顏色壓服了我。我所最傾倒的是你的著作的完美的藝術。你贊美了肉而沒有愛他。」

「不薄今人愛古人」，此是有懷抱者的說話。記得魯迅先生以此與別種不相稱的句子聯在一起，當是斷章取義。

「國朝盛文章，子昂始高蹈。」我有時又頗有此感。

一九二七，五，十九。

寂寞

十九 四月

燕燕

我愛這個四月。

夜裏，在夾衾裏濕冷而又溫暖，小雨黑而溫柔的落了一夜，不，也許在我入睡的時候，却停止了幾回。

早晨，鳥兒欣悅而寂閒的叫着，迷迷濛濛的已經走到一個野外的荒園裡，那斜依在籬上的桃花還沒有落，那末紅蓉蓉的含着水珠，宛如一個媚目的紅腮人含着淚珠，盈盈的還沒有落，快要落。

在那籬旁，又有一棵白色的少艾的李花，她的身子很細小，窈窕的立在籬上，她的瓣兒總是很少艾，很年青。

還有，從那濕了鞋的麥上走過去，越度過去，有一半土垣，年前的白草茸茸的在牆頂上，下面却綠了腿。就在這土垣後，盛開着三棵梨花，就是在眼前，眼前。她們是這樣素潔而溫雅，並不薄紅的秀媚，却像是一個圓膀子的白衣女子，不喜歡說話，一心的清白的智慧，

稍噴了一點清冷的香水在身上，年紀約有二十多歲，因為梨花絕不像二十以下的女郎呵。

再走，到了那河岸，對着薰暖的朝陽，柳林的幹都染成濕色，溫柔而黑新。鳩兒幽怨的鳴着，像懷春而成熟的戀歌。麥田像一個叢開着露珠的花的大草原，大綠毯，綠得溫黑似的了，遠處的珠光却浮起了一叢白，白茸茸，白瑩瑩。

空氣清濕而含麥葉的香息，柳的苦香，宿雨的氣息，恬靜而含愛意。在林裏，茅屋的四圍，埋着些樹枝做的籬笆，桃花掩在那裏，真的，就只有梨花。

到了晌午，蜂兒合小蝶，在每一棵花樹上哄鬧成一個圓的大樂器，籬下的微風微動，又嘆息似的消沒，蜂兒忙得幾乎亂撞亂顛，單調而又糾紛的嗡嗡。每個花瓣裡都要爬進爬出。那薰得人想倦睡的天氣，還不說，還不說……只說到了黃昏，到了黃昏，到了黃昏……到了黃昏，在園裏一些無人的屋，黑洞洞的，寂悄，空虛而幽蜜，像美男女倫會的屋子裏的溫黑而幽蜜。呵！不可

說的幽蜜，白花還星星散散的，綴在微黑的籬上的黃昏裏，桃花却由紅而溫柔的黑茸茸了，空氣幽蜜而又芳香，像在悄悄的熟睡的乳息的白胖的小孩。

我心裡思念着往昔，她的影事。這個黃昏幽蜜的觸着我的心，像合她的那往昔的黃昏一樣，我心裏滿盈而又憂愁。

幽久的，螻蝦又朗誦着那神密的文章，像一篇很長的咒文，能指着一切使靜悄而安睡。

夜幕真落了，落到地下了，去睡罷，去睡罷，至於失眠一事，我真不想……我真不想嘮叨了。

我愛這個四月，雖只有空虛合孤寂……我愛這個四月的黃昏。

十六，四，二十二日。

二十 你去了的黃昏
你去了的黃昏，
你的那個屋裏，

幽靜而又空虛。

門外開着一棵紅花，

我不知她的名字，

她只紅紅的寂寞的開着。

你去了的黃昏，

我心裏滿溢着，

微溫的寂寞，

我悵悵的滿想哭，滿想哭，

噫，哭我這無主的鬼魂。

十六，四，二十六日作。

暮春

衣萍

有愛人的人是不應該生病的。而況在這醉人的桃紅柳綠的暮春呀，正是一對對的愛人携着手在中央公園或北海行樂的大好時節！

然而她的確病了。

在前兩天，我邀她出門去玩。她換上一身黑色的衣服，我心中頓時感覺不快了。我說：「你爲什麼不換上那件水紅色的花絲葛長袍？那件衣服好看！」她斜視了我一眼，說：「你總是愛紅，真是俗氣！」

我不知道自己是怎樣一個俗物。但我自己平常也只愛穿灰色或淡色的衣服。却偏願意我的愛人穿得紅紅綠綠地。怎樣矛盾的可笑的我的心境呀！然而要說我願意她穿得好看，是把她當做玩物，這不但我不承認，她也決不相信的。

然而充滿了愛情的室中，的確起了風波了。

「你穿黑色的衣服，我是不陪你出去玩的。」我說。又惡狠狠地加上兩句：「你要穿黑色的衣服，等我死了再穿罷！」

「不去就不去！」她已經拿起了錢夾，披了圍頸的輕紗了，登時又全都放下，氣紅了臉，說：「我知道你現在有了旁人了，所以常常找我的錯處！」

她氣沖沖地走進房內，倒在牀上睡下了。

「旁人！誰？你說出名字來！」我趕進房去，站在牀邊，追問着。

她只是不理，一翻身，把脊背朝着我了。我看見她抽抽咽咽地痛哭的神氣，心中早已軟了一半，口中却偏要裝硬，還是問：

「誰？你說來！」

你們都有過愛人的麼？你們知道，兩口兒鬥氣，究竟比不上軍閥們打仗，要倔強到底纔算好漢的，而且也不必找出什麼不相干的名流政客的第二者來當調人。

晚上，李媽端上飯菜來。我點上燈，走進房，笑嘻嘻地說：「小姐，請起來吃晚飯了罷。」

她仍是不理，頭朝着牀裏。

「好了，該起來了。」我嘻皮笑臉地，把她的身子一搬，她的上半身便全在我的懷裏。我把我的嘴緊緊的親着她，要在平時，她的舌尖便早已送出來了罷。然而她這時只是雙唇緊閉，好像現在南軍緊守武勝關，防備

北軍來襲擊似的。我的嘴唇只是不停的顫動，舌尖只是不停的進攻。這樣的進攻大約有十分鐘之久罷，她先淡漠地望了我一眼，笑着開口了：「你的鬍子像鞋刷子一般的……」

我纔想起我今天早上忘記了刮鬍子。

一場風波從此平息了。燈光也格外地光明，光明充滿了全屋，似乎表示慶賀之意。

然而無論我怎樣的殷勤，她那晚喚的東西究竟不多，而且很早就去睡着了。

二

誰料她第二天就病了呢？有愛人的人是不應該生病的。

在一間狹小的寢室裏，對擺着兩張牀。因為我們倆還不曾正式結婚，照禮不該同在一牀睡着的罷？然而有誰來管我們呢？除了那張開光明的眼來照耀着我們的討厭的燈光。

在每晚熄燈以後，我們倆都各自睡在牀上，誰也不

許搗亂了。然而一到晨光熹微的時節，樹上的小雀兒似乎還沒有起身呢，屋裏也看不見人影。這寢室裏便照例要發生下列的對話了：

「寶寶！……」

「寶寶！……」

「你來！……」

「你來！……」

「你不來！我來了！……」

這對話，好像已經收入留聲機器一般的，每天一樣。只是末句「你不來！我來了！……」有時是她說，有時是我說罷了。

然而那一天的早上，情形却有點特別。

照例的「寶寶！」「寶寶！」還是一樣的親熱的喊着的。後面對話却改變了：

「你來！……」

「我不來！……」

「我來！……」

「你不許來！……」

情形的確有點特別。房裡暫時沉默。接着便有悄悄地動作，我已經從這牀爬上那牀，暗暗地襲進她的被窩裏了，而且她並沒有抵抗，也並不表示歡迎。

這情形更特別了。

我解開衣服，把我的肉貼着她的肉，我覺得她的身子是火一般的燒熱。我的手好像受了什麼束縛似的，再也不敢亂動了。我抱着她問：

「寶寶！你有些發熱？」

「發熱，半夜燒到現在！還有些肚痛呢。」

有愛人的人是不應該生病的。偉大的愛人是不願意愛她的人知道她的生病而難受的。她常常有小病，但她常常瞞着我，不願意我知道，不願意看醫生，也不願意吃藥，這就是她的身體漸漸虛弱而且積成大病的原因呀！呵！我的可憐的偉大的愛人！

她說太熱了，不願我抱着她，而且我也不敢抱着她了。我起牀的時節，我說：「寶寶！我願意你即刻退

熱，我為你禱告。」

「只要你少使我生氣也就好了。」她淡淡地微笑的說，眉端現出痛苦的神氣，陽光從窗上照進來，我望見她的臉同桃花一般的紅。我心慌了。呵，我悔不該爲了穿衣服而使她生氣。我應該懺悔，你叫我如何懺悔呢？

三

有愛人的人是不應該生病的。

然而她已經進了醫院了！

有愛人的人是不應該有別離的。

然而我們倆竟暫時的別離了！

我的禱告是無用的！她的發燒還是繼續着，而且，肚中像刀絞一般地痛得利害。

唉，她的腸病又發作了。一直到下午還是嚷着肚痛。

德國醫院呢，太貴了，那是闊人們的醫院；協和醫院呢，醫生太糊塗了，會無緣無故地把「名流」的腰子割掉一個；經過了一次商量之後，便決意把她送進同仁

醫院去了。

當我和她坐了汽車到同仁醫院去的時候，我望見她身上還是穿着那套黑色衣服，忽然感覺一種說不出的悲哀，我目眩了，彷彿眼前變成黑暗，全身不由的寒冷而且顫抖起來。

然而有什麼可說呢？我咀咒這黑色的衣服，牠是我的生命中的悲哀的象徵。然而我還敢說什麼呢？

經過了一個有「仁丹鬍子」的醫生的詳細檢查以後，說她的病也許是盲腸炎，然而，還不能十分斷定。

看護婦將她扶進二等病室去了。

我趁便問那「仁丹鬍子」的醫生：她的病有危險沒有？

他想了片刻，用他的不甚流利的中國話回答：「危險，不敢說……沒有？再等一晚看，看看還發不發熱，痛不痛？你懂不懂？要是盲腸炎，就該用手術！」

「用手術！……」我呆住了，但我知道盲腸炎是免不了要用手術的。

「對！用手術，就是剖肚！懂不懂？」

「懂！……」我身上的衣服已經給汗珠濕透了，四周的空氣似乎忽然加熱起來，我的心跳得利害，接着問：「有危險沒有？」

「危險？說不定！她的身體不很好，不知道麻醉的時候……」

看護婦拿了旁人的一個病單進來了，我只得茫然地走了出來。

美麗的穿着白色的衣服的日本看護婦一個個的從我的身邊走過，迷人的香氣，順風飄到我的鼻裏，然而我無心賞鑑這一切的誘人的靈魂。我一直走到她的病室裏。她在靠窗的牀上躺着，白色的被褥，白色的枕兒，白色的牀，以及一切房中白色的桌椅的陳設，更襯出她的臉龐的鮮紅。我摸摸她的額，額上仍是滾熱的。

「你同醫生說了些什麼？」

「沒有什麼！」

「我的病不很好。我想我的媽媽，想得利害，這是

不好的！」

「你不要害怕！寶寶，醫生說你的病不要緊！」

「你不要哄我！……我想我的媽媽……」

「好，我寫快信叫你媽媽來。」

「不！那樣一定會把她急壞……」她想了一刻，

問：「醫生說要用手術不？」

我知道她平常膽小，一定怕用手術的，只得謊着

答：「沒有說……」

一個胖的看護婦拿了溫度表走進來了。她做做手勢，似乎要我走出病室去，她說病人不能多說話。我握着我的愛人的手，悵然地坐在牀沿上。她微笑了一下，走出去了。

我們倆眼睜睜的對望着，她的淚珠兒不住的滾下來，我忍着眼淚，用手帕揩乾她臉上的淚珠，低聲說：

「寶寶！你應該忍耐些！」

「忍耐，我怕這次要死，我怕見不着我的媽媽……」她流着淚，說。

「死，不會，不許說！」我連忙阻止她。

「真的，我死了呢？」

「我也死了！」我覺得愈說愈傷感，便用手閉着她的嘴，說：「不許再說了！」

她痛苦地閉起雙眼了，我望着她的發着熱的鮮紅的臉龐，想起了她的話以及「仁丹鬍子」醫生的話，心中有說不出的無限憂愁；她的身體是這樣弱，用手術時的麻醉真是一件危險的事呀！……一月前C學校的S姑娘不是禁不住麻醉而在施手術時一去不返嗎？……她同她患着同樣的可怕的病。……那樣美麗而可愛的姑娘！一去不返了！……假如她也像S姑娘一般，一去不返……怎麼好？……

死！唉，可怕的死！有愛人的人是不應該死的！

……
我真怕想下去，我忍不住我的眼淚，只好讓牠滔滔地直流了。

「你——你不要傷心了……」她張開眼來，無力地

說。

我連忙揩乾我的眼淚。

「你還是回家，叫李媽來陪我。」

「不，我在這裏陪你，今晚不回去。」

「你還是回去，叫李媽來，你還沒有吃晚飯呢。」

「我還要來……」我握了一握她的手，走出病室了。夕陽照在屋角之上，我知道時候已經不早。醫院的診病室裏已經冷冷清清地沒有人了。黑夜不久就要來了罷，我害怕那危險的殘忍的黑夜。這僅有的恐怖的黑夜呀！我的愛人的明天的命運全握在他的手裏！晚風吹起了地上的灰塵，灰塵迷漫了眼前的一切。我坐在那送她來的汽車中，我的心好像壓迫輾轉在沉重的車輪底下，隨着急速的車輪的走動而震顫得碎痛了。

四

李媽已經到醫院去了。

我躺在藤椅上，休息了一會。

我想閉起我的雙眼，但是我的眼皮好像有什麼東西

在牽制着的，只是閉不起來。我仰望着這方塊形的房子，這模糊精美的小房間，這房間內一切的整齊的陳設，全是她親手設備的。四壁掛着她所繪的菊花，那菊花是永久鮮艷着的呀。我那繪菊花的人兒呢？屋外傳來的賣雞蛋的聲音，賣花生的聲音，以及賣晚報的小孩的聲音，這種種遭雜的聲音，使我覺得腦痛頭脹。我咀嚼這熱鬧的環境。我感覺屋內的空虛，彷彿缺少什麼似的。我很想張開口來，大聲地喊：

「我的寶寶！」

似乎有什麼東西塞住我的咽喉，我只是喊不出聲來。我張開我的兩臂，想擁抱些什麼，但我擁抱着的只是我自己清瘦的肉體。四周書架上堆滿了書籍，只引起了我心中無限的煩悶。

「智識原是不能給人們半點安慰的呀！」

我站起身來，走進臥室，看見那對擺着的兩張牀，我躺在她的牀上，想尋找她的遺留的芬芳的氣息。但我感着牀上的被兒，枕兒全是冷冷清清的。我那溫柔而美麗的

人兒呢？

「有愛人的人是不應該生病的！」

我真想放聲大哭起來，如果能夠大哭一場，倒也痛快，可惜淚不慰我，欲哭不能。我走出房門，看見窗台上擺着她日前在護國寺買來的兩盆月季花，在晚風中搖曳着。花兒似乎也在記念她的主人罷？我迷戀在這寂寞的空屋中幹什麼呢？我告訴僕人好好的看門，便捧了兩盆月季花，帶了幾本書，仍舊跑到醫院去了。

☆

☆

☆

☆

她閉了雙眼，很安靜地，似乎睡着了。

李媽坐在靠牀的椅上，做做手勢，叫我不要驚醒她。

我把兩盆月季花放在牀前，趁着燈光，看見她的臉龐還像玫瑰花一般鮮紅。

我打開房門，便想走出去。

她已經醒了，說：「你——來！」

「你好好的睡罷。我走了。」我說，又暫時站住。

「你不用回家了，就在附近的旅館裡睡一晚罷。明兒一早……」

「好，明兒一早就來……」

我到那裏去度過這可怕的一晚呢？東城有很多熟悉的公寓，公寓裏有很多熟識的朋友，但我實在懶得去驚擾他們。況且旁人決不會了解自己的悲哀的。悲哀時去拜訪朋友是怎樣的無聊呀！P. C. 書局很近，到 P. C. 書局去混一晚罷？老板又太忙，晚上要算賬，洋錢的的噹噹地，究竟也不便。想着想着，已經走到王府井大街，看見燈光輝煌的大安飯店，便不由的走了進去。

(未完)

閒話拾遺

三四 古詩

豈明

今年北京初夏是五行志裏的天氣，可以說是民國以來所未有，在人事方面也是如此。並不是我不服老，實在是因為這個天氣的緣故，使我在四五月裏病了有好幾

次。近來又患喉痛，躲在家裏，無聊時只能找出舊書來消遣，有一本希臘古詩選，翻開講墳墓與死的一部分來看，有些實在非常之好，心想譯他出來，反復試了幾遍，終於不成功。有幾首戲譯作偈式，當然不像原來的色相了，不過也還古怪得有意思，選錄三首於此，可惜這半天的破掃帚掃地之白費也。

一 Karteros en polemios —— Anakreon.

提摩揭多尸

戰鬥最勇猛

此為其墓表

戰神阿勒尸

不珍惜勇士

而惜懦怯者

二 Tis xenos, o nauages? —— Kallimachos.

汝死水難者

是誰埋葬爾

盧恩諦訶斯

岸邊得我尸

於此為造墓

垂淚念凶運

自身亦非安

如鷗飄海上

三 Kuanopin Mousan —— 無名氏

黑眼慕薩女

美音之黃鸝

倏忽入墳墓

遂爾無聲息

嚴臥如石頭

全慧有榮譽

黃土覆汝上

願汝勿覺重

以上第一是戰死者的墓銘，第二是死於航海的，第三是一個名叫慕薩的歌女。還有一首，雖然很喜歡，却總是寫不好，只能把大意譯出罷了，這也是無名氏作，大抵是羅馬時代的作品。

Anthea polla genoito neodmet ôepi tumbō.

Mē batos anchmērē, mē kakon aigipuron.

All' ia kai sampsucha kai hudatinē narkissos.

Quibie, kai peri sou panta genoito rhoda.

「願羣花生長繞此新墳，不是乾的荆棘，不是惡的羊腳躑，却是紫花地丁，蒼香花，以及濕的木水仙；

維寢思，我願你周圍滿生薔薇。」

上邊所說的花除荆棘外都非確譯，紫花地丁與薔薇似乎還可以對付，雖然實際是很不相同。

三五 「覷破補捋搯」 農人

近來又犯了「咬文嚼字」的毛病，寫不出東西來，思蟲雖總是在腦瓜骨子裏鑽來鑽去，却找不到合適的字路，放它出來，只可容它盜空了腦髓再說吧。我又想，別人許也感覺着現今字典上有許多字不合用，而少了那些字，又說不出整句話來。所以我很想做一宗投機發財

的事業，在最近的將來，編出一本新字典來。字典的內容，不但把共，和，平，等最討厭的字撤掉，就是中，公，齋莊等有關係的字也一律取消。不過，中國是個 republic (共和國之意)，國上邊的兩個字，都在被嫌疑之列，尤以第一字殊屬不宜國體。我會想用「合」字替代，稱「合和國」，表示地水火風四大和合之意；細想也當躲避和字。我委實着了急，因為這事關國家，匹夫與有責焉。想來想去，真不知道耗費了我幾萬秒鐘，纔想出高主意來，就是把 republic 譯爲——覷破補捋搯。若諸熱心國事者以爲「中華」的中字也欠妥當，最好把 chinese 這字也譯出換上。chinese 是三音聯成的——chi (拆) na (你) so (思)。我現在還沒「搯摩」出可用的福瑞字來，請大家「勞駕」替我想一下子，這也是義不容辭的事情呢。

五月十一日。

編者附案，中華二字，可照「將來小律師」某君所說，寫作「蔡擊」，即大英國文 china 之英譯，見所著盲人瞎馬之新名詞中。又鄙意中華或亦不妨稱爲興華，而共和國等字樣則可改爲「義合國」，竊察北京商店喜用義合什麼或什麼義合，可見係民意

所好，又前曾有義合拳，於歷史上亦有根據也。至於敵處宛平則可以加一鈞稱「宛乎縣」，亦頗有古趣。

三六 擦背與貞操

登明

順天時報前借了「目擊」者的話，造武漢裸體游行
的謠言，後來經別人證明虛假，這纔說裸游「敢是謊」，
至十四日的報上也就不能不承認是謠傳，却又借了耳食
的話，宣傳武漢女子洗澡叫伙計擦背等事。我想這或
者未必是謠言，但我不知道作這樣宣傳的日本人是何心
理，到底是昏憤呢，還是卑劣？該日本人等來中國宣揚
德化，維持禮教，當然以上國的文明為模範，但我要請
教日本人，在貴國澡堂裏是不是普通悉以男人為女子擦
背，在貴國是不是有「[目助]」(Samske)這個名稱？不必徵
引外骨氏的記錄，大家知道三助是專門替人家擦背的，
聽「番臺」的拍子木為號，一聲則往男湯，兩聲則往女
湯去侍候主顧。或者有些性感覺太敏的中國道學家要加
以嘲笑非難，我却覺得沒有什麼，因為擦背與貞操似乎
沒有多大關係，這種風俗在日本倒還是一種好的方面的
事情，至少在我個人是覺得如此。但現在却不得不請教

語絲

第一百二十三期

該日本人等，到底擦背與貞操有若何重大關係，究竟貴國的三助制有沒有完全禁止，在公等來敵國維持禮教之前？倘若不知道本國有擦背之事而來指摘別人，是為昏憤；倘若知道而故意裝痴，肆口罵人，是為卑劣；公等二者必居一于是矣。日本人欲嘲罵中國之非禮教的事，請先自省察一下，再說不遲，若寫成漢文以示華人，則可請不必，乾脆地說就是不應該。——順天時報真可以說是世上絕無僅有的國際黃色新聞，由日本人在中國用中國文發行，專以侮辱中國，奴化中國人為事的，其荒謬狂妄直是言語道斷，而京兆人爭先讀之，實不可思議也。

三七 不知道吳又陵

服媚

從陳石遺主編之國學專刊第一卷第一期中發現了「嚴幾道先生佚詩」，將詩看了一遍，不禁笑了，為什麼呢？且慢慢地講來，先把詩錄在下方，請大家看看。

書懷

搬柴運米慚無法，附鳳攀龍苦未能。短後衣裳遠遊履，商量負手看呼鷹。

老子遨遊樂未央，南樓風月自清涼。平生不解公卿貴，

坐笑張湯造請忙。

與周香祖小飲作

沈水鑪香細細薰，雙情端不解迴文。尊前携手宜商榷，人比黃花瘦幾分？

鴛鴦無羨况神仙，同氣人花合愛憐。他日有情忘不得，歸來堂內賭茶天。

題李姚琴萬慎子詩文卷

桂香蘭笑總芬芳，微恨春深綺夢長。恰似玉人憔悴後，金翹重理舊時妝。

七載京華筆有神，揚雲秋室任生塵。亂頭粗服堪傾國，海水天風漸逼人。

詩後附有跋云，「幾道先生詩鈔，經上海國華書局刊布，右詩六首，乃從高茶禪日記中錄出，爲詩鈔所未刊者，吉光片羽，亦足珍矣，乙丑長至節，侯官林宗澤記。」

我把詩和跋看了之後，便提起筆來批其後道「此係成都吳又陵先生的著作，見秋水集，周香祖當作香祖，乃吳又陵先生的夫人。」這本秋水集是柳亞子先生

送我的，曾經翻閱過幾回，前四首，的確確載在集中，並沒有一字錯誤，我很記得；後兩首，卻記不清楚了。這本詩集，現在不在手邊，無從取證，但是從聲調上考究出來，很與前四首相同，也可斷定一人所作無疑。

高茶禪日記，我雖不曾見過，猜想起來，這六首詩必定署有又陵二字，所以林宗澤便誤會了，吳又陵先生見之或不以爲意，我卻有點動起肝氣來了。

那林宗澤腦筋中，只知道「籌安會」的嚴又陵，却不知道別有一個吳又陵，所以不辨青紅皂白，大書而特書曰「嚴幾道先生佚詩」，那位編輯大先生也是這樣一流的人物，看見嚴幾道三個字，便不管詩中的意思，與嚴的行事合不合，刊布出來，以爲榮耀，真真昏憤到極點了。

書懷詩上，我更有題詞道「這兩首假使爲嚴的作品，那麼把「籌安會」中的勾當，起嚴於地下而詰之，尙有何說？」十六，四，二十於上海。

關於燕子山僧集

豈明先生：

我日前由東莞回到廣州，在中大友人處談起了我編的燕子山僧集，說是語絲上刊有關於燕集的不少的文字。我聽了非常高興，即忙跑向經售語絲的幾家書店裏購買；但是掃興得很，以前的編編賣完了，僅僅買得由一二一至一二五的幾期。在茶肆中，把所有的題目流覽一過，却又看不見一篇關於燕集的文字，只有一篇關於曼殊卒年的學昭姑娘的通訊。在那篇通訊裏面，我知道語絲上確曾刊過不少的關於燕集或曼殊的文章，可惜我無緣拜讀，真是悵惘之至！

燕集的編法，不但讀者們不滿意（聽說晨副上有人在做文章罵我，我也「無緣拜讀」，可惜之至！）就是我何嘗覺得滿意！但是燕集的來歷和我編這書的動機，不妨向先生說說。在這部書的短序上也曾說過：「嘗與友人論曼殊大師遺著，瑰麗豐達，出諸自然，以其漫不成篇，引為深恨。」這算是我編這部書的最大動機了。我愛曼殊的東西，固然由于他的東西「瑰麗豐達」。也是由于我同情他的身世，同時也是我自己可憐自己！所

以平常很留心世人關於他的評論。有一次我在趙景深先生（那時他還在長沙）房中閒談，無意中看見了一篇關於曼殊的文章（題目我已忘記，好似在鄭振鐸編的鑑賞上面。）牠的大意是：I，曼殊的藝術手腕是很高強的；II，埋怨胡適之博士的五十年來的中國文學中何以無曼殊之名；III，希望有人能將曼殊的作品編成一書。我久想要做的工作，至是更使我堅決的去做了。但是因為我年紀很青（那時還只十七歲？）很害臊說出來，恐怕難成事實，給人笑話，所以當時暗暗進行而已。後來因為學校功課很忙，這件事不得已暫時擱下，一直到歸家為止。

我回到故鄉，常向我的三哥和碧玉姑娘談這件事，他們非常鼓勵我，要我轉到長沙時去做。我到長沙以後，着實的做起來：從早到晚，都是忙着怎樣編這書的問題，甚至于「廢寢忘餐」。只是在長沙可以質疑問難者無人，不免常常感到失望。後來稍有頭緒，我纔寫信給趙景深先生（那時他已到上海去了）求他多多指教。他的覆信，實在給了我不少的指示，這也約略的在

原序上說過了。他並且說：白采先生曾對他說過，焚劍記絳紗記是廖叔凱先生作的，這是千真萬確的事，所以我纔把這兩篇刪去。另外據他所知道的曼殊還有一篇天涯紅淚記載在小說大觀（文明書局出版）第十二集上，篇幅長沙又無這書可買，不能錄下收入，真是可惜極了。所以除了將我素來知道的找得着的編上以外，不能更加上一篇我未知道未讀過的曼殊的作品，我時嘗「引為深恨」！我當時曾寫信給景深先生，說是過于草率，不敢拿來出版；他覆信說：你現在所編下的稿件，就算曼殊遺著的第一集，也未嘗不可。于是我所編的書，遂由他介紹到中原書局出版去了。

時間幾乎經過了一年之久，我已由長沙到廣州來了，纔在市上看見這部書。我幾乎已忘記了有這麼一回事！我非常生氣，怎麼印刷得這麼壞呢！我當時在致景深兄的信中曾這麼說過；他覆信說：我們是窮人，沒有辦法；自己印，又沒有錢！

這部書我得到的報酬：第一版書二十本，再版書三十本，如此而已。

誠如景深兄所說：我們是窮人，沒有辦法！所以我很感謝劉鐵冷先生，承他將這部書出版；不然，誰肯給我印出來呢！

我本想于再版時改正一下，因為當時我已入伍，非常忙碌；初入軍中，什麼也過不慣，苦悶無限！成天的不是講求「殺人之道」，就是「跑步拖槍」，連撒尿的時間都沒有。聽說柳亞子先生預備弄曼殊全集，我非常歡喜；曼殊有靈，也當安慰些罷。

我說了這許多，空費去了先生的時間；對於我這個過于瑣屑的人，未免有點唐突，就此收場罷。但是此間的情形，趁此機會，不妨向先生「道」：世人不是懷疑甚至於相信廣東已「赤化」了嗎？「赤化」不就是共產公妻嗎？可是我到此地來仍然是沒有老婆，不待說，十字街頭的攤上擺在那裏的蜜柑甚至尤其小焉者如蘿蔔之類，也還是要錢買的。廣東之所以與他處不同者：因為有人民的政府，人民的組織和人民的武裝而已。這或者就是帝國主義者和軍閥以及其他愛國者如國家主義派之類所謂的「赤」吧！然而近來斗變星移，又是另換新局面了！……

四月二十八日，段菴旋于廣州。

“William Shakespeare”的卷首

廢名譯

(原著者G. Brandes)

這一年，就是這一年，在羅馬見了米伽爾安格羅 (Michael Angelo) 之死，在阿凡 (Avon) 河上斯特拉特弗爾得 (Stratford) 這個村落見了威廉莎士比亞之生。這人，這意大利的文藝復興的偉大藝術家，他畫了西喀斯特斯第四 (Sixtus IV.) 所建築的禮拜堂的藻井，彷彿是要被替代了，以這英吉利的文藝復興的偉大藝術家，這人他寫有「利亞王」(King Lear)。

「死」在莎士比亞的生地追及了莎士比亞，是這一日，就是這一日斯萬提司 (Cervantes) 死於馬得里得 (Madrid)。這西班牙與英吉利的文藝復興的兩個偉大的創造的藝術家——致謝於他們我們有了吉訶德先生 (Don Quixote) 與哈姆雷特 (Hamlet)，山差邦扎

(Sancho Panza) 與弗爾斯塔弗 (Falstaff)——竟是一回奪去了。

米伽爾安格羅描繪了非凡的受難的半神 (demigods) 成一種孤獨的令人對之而肅然的圖像。在陰鬱的詩意上，以及悲苦之卓絕上，意大利沒有第二人可以與之頡頏。

斯萬提司的傑構立於登峰造極的地位，因了他那種上乘的滑稽，——這替世界文學開了一個新紀元。他的造構模型的喜劇的本領，在西班牙也是空前而絕後。

莎士比亞，在熱誠 (Pathos) 方面直是與米伽爾安格羅比肩而立，在幽默 (humour) 上又趕得上斯萬提司。這就給了我們一個標準來度量莎士比亞的能力之所抵了。

自從他的天才達到他的極頂，到現在是三百年，歐洲人對於他却依然忙個不休，彷彿他乃我們同時代者。他的戲，到處演，到處讀，只要是文化所在的地方。然而施行着最大的魔力怕還在這樣的讀者頭上——他的

生成的嗜好導引他喜於探求深藏在而且宣示於偉大藝術家作品中的一種心靈。「我不讓你走，一直到你在我的面前自白了你，自白了你的秘密，」——這就是奔上莎士比亞的那樣的讀者唇邊的話。一齣一齣的，在可能的範圍以內，按着產生的秩序讀，然後統觀其畢生之作，你將不覺畫出了一個圖像，——這就是那心靈經歷的影子，著作是其經歷之程。

蘇萊曼東游記

劉復

蘇萊曼 Sulaymān 是阿刺伯商人，以公元八五一年（唐宣宗大中五年）東遊印度中國等地，作遊記一卷。至九一六年（後梁末帝貞明二年），有哈生 Abū Zayd Hasan 者，就所知曉，爲撰補注一卷。一九二二年，法人費朗（Abriel Ferrand）據巴黎國家圖書館所藏阿刺伯寫本第二二八一號譯爲法文。即依原次分爲二卷：卷一爲蘇氏書，卷二爲哈氏補注。原本

有簡省不可通處，費氏尋繹文義，爲之貫穿一二；或缺略甚多，則爲參據他書，加以增補。凡此之類，均以方弧「」括之。圓弧（）所括，則爲通常注釋；原本頁數，亦分別注明。今重譯是書，體例悉從費本。惟原本開首二十餘行是後人所擬，費本用斜體字印，今則於其所正處用小字註明之。此外如有注釋，亦概用小字，以別於費註。

（一九二七年五月十五日，北京。）

關於中國和印度的消息

第一卷

故事的鍊子

這一本書裏包藏着（頁二）一條故事的鍊子（這就是說，中間有許許多多的彼此相關的故事），有邦國的故事，有海洋的故事，有「各色各種的」魚的故事。也有關於大地以及關於世界上種種奇蹟的記述；也說到各邦

國及其已經開墾的部分的地理上的位置；也有關於動物，關於奇物，以及關於別種東西【的記述】。這是一部寶貴的書。

這一章書裏所說的是海洋，它的位置是處於西印度，與Sind、與Gour和Maegol【國】（這是說，亞洲東部，在中國以北的地方），與Kof山（這是個環繞世界的神山），與Sirandib國（即錫蘭），與Abū Hubays所打勝的一個【國】，的中間。這Abū Hubays（頁三）是個活到二百五十歲的人。有一年，他到了Maegol國，看見了哲人Sawāh。這哲人把他領到了海邊上，指給他看一條魚，【魚背上豎着些什麼東西】，好像是船上的帆一樣。有時候，魚頭透到了水面上，（以上原本缺，後人擬補）那麼，我們就看見了一個很龐大的東西了。有時候，它從鼻孔中噴出水來；我們就看見一大根水柱，和聖教寺的大塔頂一樣高，當海洋平靜，魚類分散在各處的時候，它搖一搖尾，就把魚類聚集攏來；接着是它張開了嘴，我們就可以看見所有的魚都投到它肚子裏去消滅

了，像是投到一口井裏去的一樣。航海人在這一個海洋裏航行，都怕這一種魚；所以到了夜裏，他們都搖着木鬧鈴，像耶教徒【傳呼禱告的時候】搖着木鬧鈴一樣，希望這樣鬧了，魚就可以不來靠近船，不來把船打沈。

在這一個海洋裏，有一種魚，是我們所捕的，它的長度（頁四）是二十肘。（肘，古量名，起於肘，止於中指之端，約合今量五十生的米突）我們把它的肚子破開，中間有一條同類的魚。再把這第二條魚破開，中間還有一條同類的魚。這些魚都是活的，會動的；它們的式樣彼此相同。這種的大魚名字叫作Walo。雖然它的身體很龐大，却有一種一肘長的，名字叫作Lack的魚，寄生在它身上。Walo一面做着海洋裏的王，使用它的威力，殘殺一切的魚，一面却被這小魚制服着；因為自從Lack產生的時候起，這小魚就【附生】在它的耳朵裏，直到它死的時候為止。這Lack魚也能寄生在船隻上，大魚為怕着這小魚的緣故，所以不敢近船。

這一個海洋裏，還有一種魚，據說它的面孔和人的面

孔一樣，而且還能飛出水面。這一種魚的名字叫作（頁五）*Maji*（或作 *mij*）。另有一種魚在水中伺候着，它候中了它飛出水面以後重新跌到水裏去的時候，就把它吞吃了。這一種魚名字叫作 *ankatus*。其餘的魚，也都彼此互相吞喫。

【據 *Yakubi* 說，中國是一個大國。若然要【從波斯海灣起】，取海道上中國去，就得渡過七個海。這七個海各有各的顏色，與風，與魚，彼此都不相同。第一個海是 *Ears* 海（或稱波斯海，即波斯海灣），起程處是 *Siraf*，止點是 *Rās al-jumjuma*（意謂【腦壳岬】，或稱 *Rās al-hadd*，意謂【界限岬】，或【邊界岬】）。這個海是狹窄的，其中有採取珍珠的區處。】

（未完）

清雲巫舞

天行

（僑韓瑣談之三）

余以四月五日達漢城。翌晨訪兒島博士，座中悉風

舉先生新至，在高橋博士許，因相見於花月食堂；又得知兼士，叔平先生一行將於其夕續至，傍晚七時與鳳舉先生共赴車站接之。七日，同遊朝鮮總督府博物館，四時頃造訪高橋宅。因高橋介，往清雲洞觀韓巫舞。

出總督府前光化門，西北行，經通義洞，孝子洞，而宮井洞，皆廣坦通衢。高橋宅在宮井洞，漸入山路。由高橋宅更西北行，趨坡而登，道東有一院落，位山腰，土垣瓦舍，神社所在也。門懸木牌，曰「同榮社致誠堂」。時晚禱畢，巫他往；高橋覓一韓人招之還，使爲演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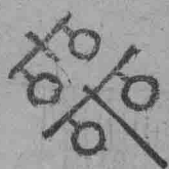
舞所在門內東屋中，狹而長，約二楹。屋東南二壁張神像，西北二面設戶闔。沿壁陳供桌，供事亦如華俗。棚頂有漢字幡幢，惜未能入內審視。神像凡十有一幀，南壁四而東壁七，惟不獲知其名，詢諸韓人，亦未能道，或不肯告也，茲記其畫狀如次：

南壁自西徂東，

（一）一高麗老人坐，旁立一婦人持食供養狀，

曾現代裝束。

(2) 一高麗婦人立像，手一物，意其爲樂器也。(圖一)



圖一

(高麗神像中一婦人手持物形)

(3) 似中國章獸像。

(4) 似中國釋迦牟尼像，有鬚。

東壁自南而北，

(1) 五神立像，前三後二，皆戎服。

(2) 一女神中坐，旁二女侍者，類中國神像之

古裝。

(3) 一男神中坐，旁二男侍者，服裝同右。

(4) 一老人側坐，虎正面伏於其旁；老人裝束

語絲

第一百三十四期

如現代。

(5) 似三菩薩像。

(6) 七神像，前四後三，不辨坐立。

(7) 一狀類蒙古裝人，背倚白馬。

供桌之極北置玻璃匣一，中藏破娃娃，狀似中國和合，不知作何用者。

巫至，視之年三十許婦人也，衣履固周，想爲人禱祀，所得豐厚。更衣，一妙齡女助之。所更衣著，悉自一紅皮紙箱中出之，襲什收藏，似甚典重。先圍藍羅裙，圍龍紋；被綠表緋(楊妃色)裏長羅套，兩袖大紅；(圖二)。復罩黑長背褂，加束藍帶；再著大紅羅氅，覆藍紗衫。末又束紅繩，背佩三色荷包，各繡三字，紅曰「就貴男」，黃曰「手發願」，藍曰「所願成」。然後加緋紗冠，黑長飄帶垂兩側。

二六五

圖 二

(長羅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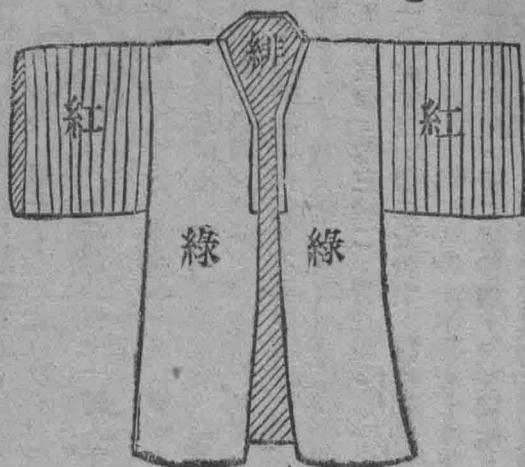


圖 三

(紗冠)

巫脫履，登席；樂作。樂具簡單，惟一鼓雙鏡。少女擊鼓，右手執『鼓管』左手無物，鼓以是發音兩端各異，蓋『杖鼓』也。鼓聲則可以『得隆』『琴』兩音擬之。一壯男撲鏡，以其舉手輕重成『丁』『當』二音。樂之緩急，隨舞而變。

巫初舞若力不勝，兩手徐起落，轉身四方備極柔緩，目瞑無所視。既而，右手取腰間垂懸之紙摺扇，（扇上圖神像）張揚舞之，節拍漸趨短速。已乃置扇，取刀叉，右刀而叉左，交相振擊，鏡鼓亦極喧震，巫上下跳躍不已；轟然一聲，衆音俱輟，第一舞竟。（刀叉之形狀如圖四。）

圖 四

(巫用刀叉)



木柄短



木柄短

次卸所著衣，改圍紅紗裙，牡丹紋；加白羅衣，披二紅綾（寬五六寸）長飄帶，束藍帶。紅綾帶有描金漢字，文曰「壽命長守發願」，「戊申生徐商龍」，垂身後；當肩處有圖識。頭覆白巾。（圖五）以黃絹繫扇

（東裝舞二第） 五 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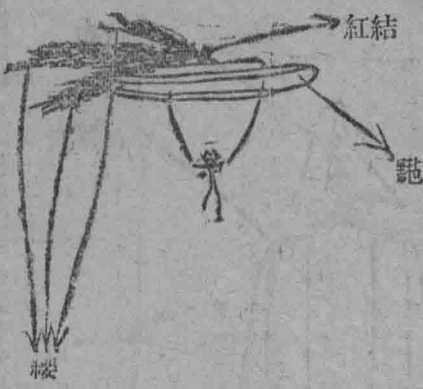


腰間。舞之節調如初舞，惟右手扇，左持響鈴為不同耳。響鈴銅質，一本數歧，柄裹綠絹，舞時頻搖作聲。第二舞畢，復更衣。



第三次更衣，如初次，只至黑長背掛止。冠用毡質，似圖畫中之蒙古帽，頂結如中國小帽，紅絨製，戴紅藍紫三色纓。(圖六)舞如前。凡舞皆惟躍蹈耳。

圖 六 (冠用舞三第)



三舞皆為每舞之初節。初舞為祀高麗末期有名將軍崔澄，次舞為祀所謂「上山娘」，末舞為祀所謂「別山娘」。舞罷，巫得勞資十金，而招巫者亦獲一金。於舞所對面有板屋，蒼治中，得觀其神軸，悉是金

書漢字，錄目如次：

- 三佛帝釋主位
- 五方神將主位
- 北斗七元大聖君主位
- 萬德高勝山王大神主位
- 城隍大神主位
- 城隍夫人神位
- 以上每種兩軸
- 地藏王菩薩神位
- 冥府十大王神位
- 男盲人神位
- 女盲人神位
- 男倡夫神位
- 女倡夫神位
- 以上每兩種合一軸
- 戶口夫人神位
- 崔澄將軍神位
- 童真菩薩主位

古使馬夫神位

太上老君神位

龍宮阿只氏神位

無學大師神位

同樂后土夫人主位

以上每種一軸

按所謂『同樂』者，蓋板屋有額曰『同樂亭』也。凡神事物品均甚鄭重，似不能暴露。憶初一韓叟展軸於同樂亭外地上，而其壯者促使入室；又巫舞畢，爲之撮影，強勉出階下，亦若不勝兀臬者，或皆以爲將獲神譴歟？

修治同樂亭有二木工；韓民之工藝得觀一斑。適所治爲橫梁，一老人欲使梁頭平滑，無鋸，亦不用斧鑿，而運斤徐斫，粗礪弗精；技術至笨拙，然此老持之想有年矣！又一老人截斷木頭，不以鋸而用鑿云。

七時許始相偕下山，還至朝鮮ホテル；赴一『更科』家，分別進食『天井』，『月見』果腹。同遊者兼士，

語絲

第一百三十四期

鳳舉，膺中，小林，高田，高橋，森諸先生，及叔平生叔侄。

後二十二日追記於光化門寓樓。

~~~~~

無題之十二

廢名

這回越發回轉頭去了，從原稿卷一第三章鈔一點，講的是「程小林之水壺」那個小林。

小林家所在的地方叫做「後街」。後街者，以別於市肆，在這裏都是「住家人」，其不同乎鄉村，只不過沒有種田。

從他家出來，繞一兩個人家，是一塊坦。就在這坦的一隅，一口井。小林放學回來，他的姐姐正往井沿洗菜，他連忙跑近去，要姐姐給吊桶他，——取水在他是怎樣歡喜的事！然而還得姐姐一路來拉繩子。深深的圓圓的水面，映出姊弟兩個，連姐姐的頭髮也看得清楚。姐姐暫時真在看——

二六九

小林把吊桶一撞，影子隨着水搖個不住了。

姐姐提了水蹲在一旁，小林又抱着井石朝井底儘儘的望，一面還故意講話，逗引回聲。姐姐道：

「小林，我說問你——」

他掉轉頭了——

「問我什麼？」

「你把我的扇子畫得像什麼樣子！我又沒有叫你畫。」

「哈——畫得不像嗎？」

「像——像一堆石頭！」

「我是畫石頭哩，——真的我是畫石頭。」說着很窘。姐姐笑了。

「人家都說我的父親會畫畫，我看父親畫的都是石頭，我也畫石頭。」

「你的石頭是這地上的石頭，不是畫上的石頭。」

「那麼——牠會把你的扇子壓破！」

笑着跑了，替姐姐提了菜籃。

道：

母親忖着他快要回來，在院子裏候他，見了他，卻

「怎麼今天放學放得早？」

「你的飯沒有熟就說我放學放得早！」

姐姐也已經進來了。

「拿來媽媽看，——姐姐說我的石頭是地上的石頭！——石頭不是地上的那還有天上的？」

「什麼石頭？這麼爭得起勁。」

「就是那扇子，他說他是學父親畫石頭。」

「畫石頭？這些畫我都捲起來了，藏在箱子裏，你怎麼也翻見了？——不要學這，畫別的好畫。」

「他想着看見石頭容易畫，又用不着顏料，拿墨亂塗就是。」

「容易——那纔不容易！先生告訴我，父親爲得畫石頭，跑到山上，跑到水邊，有時半夜也出去，看月亮底下的石頭。」

「是的，——先生是告訴你要那麼用功讀書。」

母親說着從荷包裏掏出兩枚銅子叫他去買包子吃。

## 暮春

五

衣萍

這是很精美的一間臥房，牀的對面，擺了一面很大的穿衣鏡。內面有一小間，放着澡盆；房內陳列着軟椅，衣櫃，書桌，電鈴，電話，應有盡有。我到北京已經六年了，這是我第一次住這樣精美而闊氣的旅館。

我打了一個電話到同仁醫院去，告訴李媽，我今晚住在大安飯店。

「小姐已經睡着了。」李媽在電話中說。

我的確有點倦了，掛上電話機，便倒在牀上，牀前的穿衣鏡裏現出我自己可憐的孤單的影子。

我想：要是她沒有病，也住在這裏，是怎樣的快樂呀，我們將雙雙的躺在牀上，對着這光明的穿衣鏡，在這光明的電燈底下……

然而可惜她不在這裏，而且又病了，而且病得利

語絲

第一百三十四期

害……

不知道她今晚發不發熱，肚中是不是繼續的痛？……

上帝呀！但願她……

不知道明天會不會用手術？……

有危險沒有？……

假如有危險，怎麼辦？……

可憐，我們還沒有結婚！……

結婚又算得什麼？我們是永久戀愛的。……

假如她死了……

有愛人的人是不應該死的！……

然而真死了呢？……

我也要死了……沒有她，我不能生活！……

L老師已經走了，不知道他那瓶毒藥，曾帶走了沒有？

L老師有一把日本的切腹短刀，還有一瓶毒藥，吃

一點，就會死。不知道那瓶毒藥還放在書架上沒有？我

將去偷了來。……

短刀……毒藥……

二七一

戀愛……死……

我愈想愈煩燥起來了，我抱着牀上的潔白的被褥，我覺得被上彷彿有刺似的，刺得我難受。我彷彿肚餓，我記得我沒有晚餐，但我不又想吃什麼。我坐了起來，按了一按電鈴，叫僕人來了一杯咖啡。

好，似血一般濃的咖啡！

我需要抽烟，我叫僕人去買了一筒三炮台。

我喝乾了濃的咖啡，抽着煙，走出房門，在休息室裏踱了一會，順便走進閱報室裏去。

在閱報室裏掛着的，有羅素與勃來克女士的相片。原來這一對到中國來的戀人的哲學家，也在這個旅館內住過的。

我亂翻了半天的報，上面無非載着些南北討赤的新聞，我覺得沒有滋味，便在沙發上躺下了。我抽着煙，看着一縷一縷的烟輕雲淡霧似的從我的口中出來，暫時感覺舒服。然而我平時是不會抽煙的。

一個女郎走進來了，是剪了髮的，身上穿着有黃色

的蜘蛛網似的條紋的淡綠色的長袍。瓜子臉，裝束以及一切舉動，正像我的病了的愛人，不過略胖了些。

這是誰家的小姐，到北京來玩的罷？我抽着煙，瞪着眼想着。她在我的對面的沙發上坐下了。她低着頭翻看報紙，兩腿交叉地坐着，並沒有半分小家處女害羞的神氣。

她的確是美麗，愈看愈美麗了，最動人的是她的流動的眼睛，在報紙上旋轉着的。如果我的愛人沒有病，而且肥胖一點，就可以同她一般的美麗了。我想。

自己的愛人病在醫院裏，在這裡偷看旁的女郎，是怎樣的不可饒恕的罪惡呀！我又想。

我踱出閱報室了，然而當我冒着罪惡回頭瞧她時，她的目光也正在那裏注視着我，報紙是雜亂地擺在她的膝上。

誘惑，美的罪惡的誘惑呀。我躺在床上了，然而我的心却更不能平安：

爲了美而冒犯罪惡是有價值的。……

我對於我的愛人不應該不忠實。……

偶然的相逢，怎樣可以發生意外的痴想？……

自己的愛人還病在醫院裏……唉！……

那是誰家的女郎？我應該知道她的姓名。……

那樣想，就是罪惡！……

呀，明天……可怕的明天……

如果她明天就……

如果她死了，我應該像 *Darle* 一般的，爲她做一

部神曲。……

呵，我的 *Beatrice*！……

那也是無聊……神曲……無聊的文字……

如果她死了，我把她葬在西山之巔，我便終生住在

那裏，看守着她的墳墓。……

死者不可復生……

無聊……自殺……L 老師……毒藥……

如果我也一同死了，我一定寫下遺書，叫朋友把我

們倆葬在一起！……

語 絲

第一百三十四期

然而那也是無聊，就是雙雙的葬在一起。死人不能  
言語，不能擁抱，不能因<sup>of</sup>，不過是一對骷髏罷了，不  
久將變爲塵土。……

愛情是永久的。火不能燒掉牠，水不能沖散牠。……

……那有什麼憑據呢？……

那也是說謊，做夢，欺騙！……

戀愛……結婚……

一切都是虛空的虛空！……

那可愛的女郎，不知姓甚名誰？有愛人沒有？……

我不能那樣想！那是罪惡！……

但願我的醫院裏的愛人明天平安……

我的煩雜的頭腦，想得似乎發燒了，但我即刻知道自己  
並沒有病。在光明的電燈底下，從牀上對着前面的穿衣  
鏡一望，我很奇怪我自己臉龐的腴紅，而且似野草般的  
鬍子有三天沒有刮了，嘴唇的上下長着一個黑圈，似乎  
不很雅觀。然而我的愛人已經進了醫院了，還要刮什麼  
鬍子呢？我很想安定自己的心神，把牀上的電燈捻滅，

二七三

緊緊的閉着眼兒，在黑暗中，似乎穿着黑衣的女郎正矻矻地站在我的面前，耳畔更髣髴聽見她的呻吟的聲音。

我忍不住喊了出聲：「我的寶寶！」

「有愛人的人是不應該生病的。」

我把電燈又捻開了。數着窗外的沉重而遲緩的鐘聲，已經是兩點鐘了，午夜已經過去，而我的左右的房間裏，忽然先後都鬧熱起來！

這邊是胡琴聲，開始唱着「噯，噯，呀，……」的小調聲；那邊是唧唧噥噥的男女的談話聲；接着是嘻笑聲，戲弄聲，似乎在澡盆裏搗亂的潑水聲，鐵牀搖動聲，我凝起神來細聽，然而又聽不清楚。

「你們這些狗男女！這些可咀咒的東西！」我忍不住暗暗地罵了起來。

把被兒推開了，我找出日間帶來的幾本書，然而我隨手拿着的却是一本金瓶梅。這是怎樣誘惑而又可愛的書籍呀，我不能細看，只能抱着書兒冥想了：

是初春的一天晚上，時候已經不早了，她洗了腳，

又洗了下身，赤着腳在房中走來走去，似乎就要睡覺了。

我說：「寶寶呀！你洗乾淨了，我歡喜你。」她聽了，橫了我一眼，說：「我不要你歡喜。」

然而我知道她心中是快樂的。

我說：「寶寶呀，你要睡着了嗎？讓我給一本書你看！」

「什麼書？你還有什麼好書！」

我隨手便拿出我日間在琉璃廠買來的金瓶梅。她看一看書的名字和繪圖，便很生氣的把牠丟在床下了。

「這樣的書就應該燒了。」她說。

然而，最後的結果，這部書並沒有燒，而且我們倆是躺在床上看完了，整整的看了一晚。

呵，那最可紀念的一晚！我們同居已經半年了，只有一那一晚，我們是赤裸裸地從上床一直抱到天亮。

我把手中的金瓶梅丟在枕邊，再也不能翻開一頁



了，我覺得渾身都熱了起來，似乎牀下在燃燒着火爐似的。我不能再躺在牀上了，便穿了拖鞋，走出房門。

休息室已經沒有人了，然而樓上樓下的房間仍舊很熱鬧，那裏狗男女都正在行樂呢。可咀咒而又迷人的春夜呀！我信步走進閱報室去，剛進門，便失驚地退了出來。

「先生，還沒有睡嗎？」說這話的中年黑臉男子是飯店裏的賬房，我初進飯店時傾教過的。

然而他的身旁却坐着那美麗的剪髮的女郎。他們都不好意思地站了起來。她穿了淡紅色的睡衣，赤着足，更顯出她的天真和嫵媚。

疑雲佈滿了我的心頭，我退回自己的臥房了。

他們是不是父女？照剛纔的神氣，不像，因為他們正在蜜語，而且她是那樣赤足露肉的風流神氣呀，簡直像一個妓女。她究竟是怎樣一個人呢？

如果是妓女，呵，那樣迷人的美麗的妓女，我應該……我不該失却這僅有的機會！……

那是罪惡，趁自己的愛人病在醫院的時候……

管什麼呢！一輩子只敢愛一個女人的男子是傻子！我忽然決心的站起來，按一下電鈴。

一個睡眼朦朧的僕人進來了。

「你們這裏有沒有妓女？」我問。

「有……」

「那剪髮的，是不是？」

「是！」

「叫她來！」我興奮地說。

「是。先生，打茶圍呢？還是住夜呢？打茶圍，五元；住夜，十元。」僕人很恭敬地說。

「打茶圍。」

六

她坐在我的牀邊椅子上了。她已經脫去睡衣，穿着湖色的短衣和短褲，沒有穿裙子。精赤的足上已經套上絲襪了。吞雲吐霧地抽着香烟，越顯出她的可愛和嫵媚。

這樣美麗的女郎，想不到却是一個供人玩弄的妓

女！

「貴姓？」我握着她的手，問。她的手很熱，很白，而且很光滑，正同常握着的我愛人的手一樣。

「姓葉。」

然而我立刻疑心她是在說謊，我恐怕她並不是真的姓「葉」罷。做妓女的人還肯將真姓名告訴人嗎？然而還有什麼關係，虛偽和美原是不可分離的。

「你真美！」我不由的頌揚地說。

她微笑了，笑容裏面似乎奇怪我的傻。

我越看越像了，她的整齊剪短的頭髮，那明星一般的流動的雙眼，那鮮紅的嘴唇與整齊而潔白的牙齒，不正像我的病院中的愛人嗎？只是她比她健康而肥胖一些罷了。瞞着自己的愛人，在外面私戀着妖蕩的妓女，究竟是不可赦的罪惡，而况可憐的她還在病中呢？說什麼「你死……我死」的話！原來都是虛偽。我不由的更想起她平常說的話：「你們男子都是靠不住的！」

我暫時沉默了，然而我的手還是握着她的手。

「先生，從那裏來的？到京裏有什麼公事？」

這問題教我更羞慚了，然而我只得老實說：「我就住在西城。因為我的女人病了，住在同仁醫院，所以我暫時住在這裏……」

「你的夫人也是女學生嗎？」她不等到我的話說完，就插口。

「是。」我的心內一轉，接着問：「你也是女學生嗎？」

「是。」

我不相信女學生會當妓女。然而眼前陳列着的正是現實的標本，我有什麼法子否認呢？

「你在什麼學校讀書？看來你年紀還很青罷？」

「我今年二十歲。我在……」她停住一會，又說：「哈，我的學校，不告訴你。」

呵，她比我的愛人少一歲，算是她的妹妹罷。如果有這樣美麗的妹妹？……如果她知道她的妹妹是在當妓女？……如果這妓女就是她的妹妹？……

我很原諒她不肯說出她的學校的名字。

「你累了，到牀上來躺一會罷。」

她毫不遲疑的躺在我的牀上了，然而她不肯和我同躺在一個枕兒上。

「你還怕羞嗎？」我的手忽然伸到她的懷裏去了。

「初次見面，規矩一些罷。」她連忙躲開我，然而她的柔軟的乳已經握在我的手裏了，那迷人可愛的像饅頭一般柔軟的乳呀，正像在我愛人的身上常摸着的。

我終於感着羞慚。我說：「你爲什麼幹這件事？你爲什麼不好好的讀書？你家裏有什麼人？」

「你，你不是偵探，幹麼這樣盤問我？」她似乎不很高興。

「我是替你可惜。」

「謝謝你的好意。」她虛僞的笑了。

我抱着她，正同抱着我的愛人似的，我說：「你不該當妓女！真危險！梅毒！」

「你不該嫖妓女！真危險！梅毒！」

我被她說得不能開口了。

「你這小滑頭！」我用手呵她的膈肢窩，她忍不住地笑了，然而我的心是酸的，我想起在醫院裏的病牀上

的愛人。

房外沉重的鐘聲又響着了，已經四點鐘。左右房間中的喧嘩的聲音也沉默了，一切都休息在夜的濃睡裏。

「我倦了，想睡。」她揉揉眼皮，說。

「你就在這裡睡，好不好？」我相信我說這話時並不會含着什麼意外的奢想。

「也好。」她想了一會，又說：「只是倦了。」

我忽然想起我的衣袋裏只有八元的鈔票了，我知道這是不能留她住夜的。

「你倦了，回去睡也好。」

「Good-bye！」流利而嬌滴滴的英語，從她的口裏說出來，她站起來想走。

我一手拉着她，我說：「你家裏究竟有什麼人？」

「只有媽媽，旁的什麼人也沒有！」她鬆開我的手，再說一句：「Good-bye！」

她已經走出房門了，還回轉身來，向我點頭微笑。

我斗然想起，即刻從衣袋裏摸出一張五元的鈔票，追上去說：「這個給你！」

她毫不推辭的拿了鈔票走了。

我的確也十分疲倦了罷。躺在牀上，抽着剩餘的三

炮台香烟，似夢非夢的，回憶着過去剎那間的事情。唉，美麗而可愛的姑娘，爲了你的迷人的斌媚，我背着我的愛人，犯了從來未曾犯過的罪惡了。然而這是我自己願意的。黑夜快要過去了罷。在醫院裏呻吟着的我的愛人，身上的熱是否已經退盡？腹痛是否已經停止？明天是否要用手術？用手術時有沒有危險？在這些煩惱的迫切的問題上，又加上你這初次相識的意外的問題了：你的賣淫，一定是爲了貧窮。爲了你的媽媽，爲了你自己的學費和衣食，你纔來幹這下賤的皮肉的生活罷？你爲什麼不去找一個正當的職業？你爲什麼不去找一個可以供給你的愛人？我自己的薄弱的知識和能力，還不夠解決你的生命的問題之謎。然而在這樣婦女職業不發達的經濟制度壓迫之下，我知道我的願望的空幻。那些依賴愛人以生活的女郎，比之可憐的你，在人格上也許更下賤更卑劣罷？你是零買自己的皮肉，她們是整批的一次賣掉了。你這美麗而可愛的女郎呀！你的美麗的肉體不久將摧殘了，中毒了，潰爛了，你的受難的生命也許將短促的像露水一般的容易消滅罷。我禱祝你的可憐的靈魂的潔白與安寧。你和我的在醫院中的愛人，正是一般美麗而且可愛的呀！我有什麼能力呢？同是在這萬惡

的經濟制度，階級制度，資本主義的惡魔腳爪底下掙扎的人！

沉沉的黑夜快要過去了。我們生命上的黑夜何時纔過去呢？危險或是平安的消息已經近了，我將去預備我的短刀或七毒藥，要是我的醫院中的愛人……：

「先生，信哪！」

僕人在牀前連聲的喊着，我朦朧地睜開眼來，朝陽從窗外照到牀上，從僕人手裏交來的是她在醫院裏用鉛筆寫着的信：

小寶寶：

從你走後，這一間房子裏立刻更沉寂了。我厭惡那光明的電燈，叫李媽將電燈捻滅，但是我見了黑暗，又覺得害怕。因爲沒有可愛的你在我的旁邊呀。我於是又叫她將電燈捻開。

醫生拿藥給我吃，接着又是看護婦試溫度，我覺得肚痛好了些，熱也漸漸退了。躺在牀上想書，李媽又不許我看，閉着眼睛癡想，腦子格外興奮。再也睡不着了！我只聽見索索地老鼠的聲音，又聽見第幾病室裏的小孩的哭聲。我想：要是媽媽在我的旁邊，我一

定要哭了，要是你在這裏，我也一定要哭了。因為覺得沒意思，睡在這裏呵！

外面水管子滴水聲，那樣綿綿的滴水聲，使我想到了杭州的雨天——簷下的滴水也有這樣的勁兒。接着又想到杭州街道上的一塊一塊的石板，被雨沖洗的干淨滑溜的樣子，有許多行人，撐着雨傘，穿了釘鞋，在石板上走出許多細碎的響聲，呀，我彷彿又到了杭州一般。

我在床上轉側了一夜，不曾安睡，然而我相信我的眼睛是閉得很緊的。所以今早睜開眼來，覺得酸痛難受。

窗外有兩株洋槐，——濃綠的葉層層的覆蓋了，陽光偶然穿到牠們的空間，或是反射，顯出很美麗的檸檬黃的顏色，於是我又想檸檬的香味了。從樹的空間也可以望到對面的高樓，高樓的紅牆，一格一格地黑色的窗，我很閒暇的躺在牀上望着，反覆的數着；其中我最愛看的，還是洋槐樹上的幾串白花。

我的脖頸很吃力，因為躺着看。

語絲

第一百三十四期

我的熱已經退盡了，而且腹中也不痛了。只是沒有力氣些。我覺得有些餓，不知道能否吃東西。

李媽在煮粥了。我只望你快來呢。

你的寶寶。

倚床。

我快樂地跳下牀，按了一按電鈴，僕人匆忙地來了。我高聲地說：

「打臉水來！……算賬！……僱一輛洋車，到同仁醫院！」

（小記）從四月二十至二十五日，我生傳染病，——白喉——在山本醫院住了六天。起初四天天天發熱，只得昏沉沉地躺着。後兩日熱退了，喉嚨也能夠吃東西了，便躺在床上用鉛筆亂寫，爲了消遣醫院中的寂寞，結果寫成這篇冗長的東西。出醫院後，本來想刪改一番，爲了忙着粉條黑板的生活，終於沒有餘裕的時間。現在只得用原稿發表了。這是一篇沒有價值的小說！老實的公子小姐們，你們看了這篇不成東西的小說之後，千萬不要太認真！

二七九

衣萍記

五，七〇

### 閒話拾遺

三八 新名詞

登明

革命家主張文學革命，把改造國語的責任分配給文人，其實他們固然能夠造成新文體，至於造出新名詞却大半還是新聞家的事，文人的力量並不大。然而世上的新聞家大抵與教育家相像，都是有點低能的，所以成績不很高明，有時竟惡俗得討厭。例如「模特兒」與「明星」這兩個字，本是很平常的名詞，一個是說人體描寫的模型，一個是說藝術界的名人，並不限於電影，而且因了古典文學的 *Aster* 的聯想，又別有一種優美的意味，但經上海的新聞家一用，全然變了意義，模特兒乃是不穿褲的姑娘，當然不限於 *Atelier*（美術習作室）裏，明星則是影戲的女優，且有點兒惡意了。在我們東隣文明先進國的日本，關於這一點也不會表示出多大的進步。十七八年前文學上的自然主義這名稱，即因道學家的反對而俗化，後來幾乎成爲野合的代名詞，到近來這幾年始漸廢止。一方面英語譯音的新名詞忽然盛行，

如新式婦女不稱 *Ararashiki Onna* 而 *Modan Gaku*，殊屬惡劣可笑，其他如勞動節之稱 *Meedee*，情書之稱 *Labulletta* 之類，不勝枚舉，有一種流行的通俗雜誌，其名即爲 *Kinpan*，（大抵是說雜誌之「王」罷？）此種俗惡名詞在社會上的勢力可以想見了。有本國語可用而必譯音，譯又必以英語爲唯一正宗，殊不可解；學會英文而思路不通，受了教育而沒有教化，日本前車之鑒大可注意。近來東大的藤村博士主張中學廢止英文，我極表贊同，雖然這不是治本的辦法，但治本須使大家理性發達，則又是一種高遠的理想，恐怕沒有實現的日子也。五月十六日。

三九 「嫁亦恆情」

少珊

在鄰近的村莊裏——就拿 *N* 村來代替吧，*T* 先生總是該村的有體面人物。某寡婦是他下輩，兩月前她曾經託人向 *T* 先生說明想再適之意以後，當時 *T* 先生就大發雷霆，叫聽差將她叫回，搬着他小時熟讀的小學集註，大講女德，並引「餓死事小，失節事大」古人遺留的國粹來證明；據說，他爲講這個原故，還坐了幾個通夜。這末一來，在 *T* 先生已經煞費苦心，指望她從此改過自新，庶幾可得失之東隅收之桑榆的效果。却不料言者諄



諄，聽者渺渺，她依然要嫁。

在最近，T先生忽而毅然決然自動的把她嫁了。同時，還對外人有這一段很有精彩的問答：

「以前你不是不準她嫁嗎？如今怎麼便讓她嫁了？」

「因為她終於要嫁，不如早些叫她走；況且聊齋上說過，守固佳，嫁亦恆情。」

「爲什麼還要五百塊錢？」

「自然要用錢；賣豬還賣幾個錢，況是一個女人，可以白白的送掉嗎？」

從上面的事件裡，我們可以看出在中國舊道德，卽道學家的，有產社會的「道德」上，女子與貞節是什麼東西，試以公式申明之：

1. 失節 + \$500 = 恆情，

2. 女子 = X 豬。

民國十六年五月十日，於河南孟縣。

## 胡進士的傳單

豈明先生：

我寫這信的緣故，是因爲我們開封城近日發生了一

件極奇怪的事：就是也不知道在什麼時候忽地發見了「一道天書」，——不，是一張傳單。這一張傳單竟能闖動全城的慈善家，道德家，迷信家的注意，這似乎是空前的事（？）啊！

至於那張傳單裏面究竟說些什麼呢？今我特意把牠錄在這裏以供衆覽。

北京胡進士死去七日還陽傳說四字關聖帝君觀音大士降諭今歲五谷豐登人民多災四月初五日瘟神下界損人一半九月更多此係山東歷城縣帶來數字不信者吐血身亡若有虛言天誅地滅有人抄送一張可免一身之災抄送十張可免一家之災見而不傳得病無救

倘有患病者用硃砂黃紙照抄四字火化用酒冲服愈矣

這個傳單我是五月三日纔見到的。自那日以後，若每一到街上，就見許多「見而不傳得病無救」的話，在牆上惡狠狠的貼着，並且牠的跟前還有許多人在那裏爭先恐後的抄寫！

這傳單傳到我家是在八日，當時我的家庭就要我多抄幾張，以免全家之災，而倔强的我終於沒抄半張，因

此還激成一個小小的風波。

據說這件事，是出發在北京的；不知先生可曾聽說過沒有？

五月十四日，陳善於開封。

豐明案，這個胡進士的事雖說是出在北京，我却沒有聽到過，因為該進士（倘若有）大約也總是什麼善社的社員，與我們是很有點生疏的。這種傳單或者也會有，不過我沒有看見：北京街上的傳單，格言，捷報等，貼在牆上牌上的東西，實在太多了，令人看不勝看，記不勝記，走過去只見一大片的「除暴安良除暴安良除暴安良」……，不知道有若干個，眼睛幾乎看花了，所以即使有胡進士的傳單在那里，也不容易辨別出來。至于說是空前，那確是大疑問，據我所知道，實在是「古已有之」的，今鈔錄山西義和團傳單以資比較。（行款照舊，原物現寄贈北大研究所國學門。）

「關聖帝君降壇由義里香煙撲面來義和團得仙庚子

年刀兵起十方大難人死七分大法悲災可免傳一張免一身之災傳兩張免一家之災見者不傳故說惡言爲神大怒更加重災善者可免惡者難逃知不傳

鈔者等至七八月之間人死無數鷄鳴丑時總分人間善惡天有十怒一怒天下不安寧二怒山東一掃平三怒湖海水連天四怒四川起狼煙五怒江南大荒旱六怒遍地人死多一半七怒有衣無人穿若言那三怒南天門上走一遭去戌亥就是陽關定六月十九日面向東南焚香七月廿六日向東南焚香庚子義神拳戌寅紅燈照丙午迷風起甲子必來到壬申不算苦二四加一五遍地紅燈照壬申到庚午乙酉是雙月（原一行）

庚子纔算苦等到乾字號神追鬼又叫六月十七日七月二十八日身代紅布爲記面向東南方祭（原一行）之大吉人死大半傳一張免一身之災傳十張免一家之災（原行）（原空行）

孔聖人傳言由山東來趕緊急傳並無虛言  
非天師

修功德無量矣

再，胡進士傳單中有四個怪字，因恐印刷局爲難，只得割愛了：好在我還記着，如有人想用酒冲服者，可以專函奉告，這里姑且寫作四個空格罷。民國十六年五月二十四日。

## Balzac的一葉

廢名

這個题目的意思是說Balzac生活的一葉。這一葉我完全採自Brander。 (十九世紀文學主流卷五)

Balzac，大身軀，闊肩膀，不十分高，晚年很胖。肥壯的脖子則有女人一般的白。頭髮是黑的，而且粗得像馬鬃。眼睛閃着像兩顆黑金剛石。這樣的眼睛是能夠養得馴獅子的人的眼睛，眼睛而能從牆外看見房子裏面發生什麼，鑽到人之深處去看，讀他們的心好比揭開一本書讀。他的整個的樣子就表示了一個力作的Sisyphus。

他以一個少年來到巴黎，窮而孤獨。他來到這里乃為要做一個著作家的堅強的念頭以及掙得聲名的希望所驅使。他的父親，正同大多數的父親一樣，非常之不願他的兒子——並沒有人相信他的兒子是一個天才，丟了法律不學來學文學，所以完全不管他，聽他自己去養他自己。那裏他就坐在他的樓上，無人招呼，冷得打顫，布袍子裹着腿，裝咖啡的壺放在桌上，在他的一邊，那一邊放着墨水瓶。他時而望一望這個大城市裏面的許多屋頂，就是這個城市的精神之王，這個城市的描繪者，

運命派定了他去做。隨目之所及，並不寬廣，也不美麗，長了苔的瓦，晒在太陽下，或者為雨所洗，屋上的溝，烟囪，烟囪裏冒出來的烟。他自己住的屋，既不舒服，更不雅緻，冷風從門洞裏窗孔裏尖聲的叫。掃一掃地板，刷一刷衣服，買一點再也不能減省的東西用最經濟的方法，是這年青的詩人每天清早起來的工作，——這時他在計畫着與他的天才不相稱的一個悲劇。他的休息是到鄰近Père Lachaise塋地走一走，這地方俯視着巴黎。站在這居高臨下的位置少年Balzac估量這個都城，以他的眼睛，而且同牠賭，——他要迫着牠認識他的榮譽與他的無人知道的名字。

他所計畫的悲劇立刻拋棄了。Balzac的天才是近代的，充滿活力的，不能俯首聽命於法國悲劇的規則以及抽象的描寫之下。而且這一層又非常之迫切：這年青的隱士，他是有條件的離開家，非得趕快能夠獨立生活。他開始來寫小說。他對於人生還沒有幾大的經驗足以給他的作品以持久的價值，但他有的是靈敏的源源而來的想像，而且讀得不少，能夠寫出許多故事來，按着某種可能的體裁，就是當時一般浮淺作物的那種體裁。在一八二二年，他用了各種假名字刊行五種以上這樣的

小說；接着三年他更寫了別的，就是照他自己的意見，這都不能算是什麼東西，只是拿來混飯吃而已。一八二二年他寫信他的姐姐道：「……這些書的唯一的用處在於他們替我帶回了成千的法郎。但這些數目都在票紙上，還得經過好長的時間，——終於能夠付我不呢？」就在這個時候，Balzac丟了著作家不做要來做一個書買過活了。

他的腦筋——這種腦筋本來就是包藏着各種各樣的計畫的，忽然起了這樣的計畫：要把古典文學刊成一卷本發行。這樣的版本以前還沒有見過，他相信這一定是一樁好買賣。他是對的；但其結果好處，正同他後此的規畫一樣，被人家得去了，發起者反為所累。好比一八三七年他在Gercia的時候，他的心上浮上一個念頭：古羅馬人大概還沒有掘盡Sardinia的銀礦。他就把這告訴那裏一位朋友，而且決心要去試一試。次年他花了許多可貴的時間，長途奔涉，到那島上，驗察那礦渣。事實恰恰應證了他心裏所想的，然而等他去找Furn地方官吏，想得到允許，他纔曉得那一位朋友已經先他而去了，得到了開礦的特權，而且快要成一個富人了。所以許多呈現於Balzac的紛忙的腦子裏的實際上的計畫都只

是一個空想。然而他的天才也就表現於這上面。

他這頭一個主意是中肯的，也恰如其量是大胆。他要做鑄字的人，排印者，書訂起來了又要賣，而且也兼做了著者，因為他對於他的這個大計畫抱了極大的熱心，發行的書自己都做了序言。但是，當他已經勸信了他的父母把他們大部分的財產放在這個生意上，已經着手辦鑄字所與排印機，而且印起了很好的附有插畫的Moliere與LaFontaine著作的一卷本，法國的書買大家聯合起來反對這冒充的同業，公然的拒絕銷行他的書，靜候他的生意破產，然後依照他的計畫他們自己來賺錢。三年之末，Balzac不得不把他的書當廢紙賣，虧本變賣他的機器。他自己就擔受了Fevret David這小說當中那個可憐的異想天開的印書人一切的不幸。結果他不是窮，而且堆了這麼一身債，終其身他得工作，就專為償還他的債主，使得自己再能夠獨立，母親的財產能夠復原。他的債務——要消平牠他沒有別的武器除了一枝筆，並不只是一個固定的敵人，牠能夠生長，從新的地方來襲擊他；許久許久的日子，他的對付這一個契約的方法就是牽起了那一個。在這種情形當中他纔認識了所有巴黎有錢借人的人，對於這些人他給了一個深刻的

描寫見於他著作中的人物如 Gobsack 之類。這樣的話：「我的債！我的債主！」時常浸在他的思想裏，也時常充分的表現於他所寫給朋友的信上。他在他的一部小說當中說，「痛悔並不像欠債一樣的壞，因為牠不能把我們送到牢裏去。」他確有一個短期的欠債坐牢的經驗，為免去這個經驗的重複起見他時常躲藏，遷換住處，有時固意讓他的信件誤送到別人屋裏去。這個真的詩人，他伴着債而活彷彿伴着一個不絕的情感之源；他的想像，彷彿每天都接受一種敦促，敦促他去力作，當他欠債的念頭喚醒他的時候；只要他的眼睛一張開，他宛如見了他的債票從每個角落裏出現了，而且滿屋子裏跳躍像一個蚱蜢。

他勤苦着著作說起來真是驚人。他老是一個人坐在書室裏，（那時的著作家，如 Hugo，寫東西的時候總是圍滿了一大堆崇拜他的少年人與學生。）簡直不讓自己睡覺。他要到七點與八點之間纔上床，半夜裏又爬起來，又來工作，穿着白的，Dominican 僧侶的衣裝，腰上繫一個金練子。一直到了天亮，覺得要出去走動一下，他就趕快竄到印刷局去，發他的稿子，校對稿樣。他不是普通的校對，每一張他要八九遍十來遍不等。這一半因

為他不曉得他是否已經得到了最後的確切的字句，而一半因為他本是這樣的習慣：先把他的故事起一個大綱，然後慢慢的來填補細目。他所得到的報酬的一半，有時還不只一半，照例就要裝進印書人的荷包。但是，那怕最是急迫得不得了的時候也不能令他允許他的作品出世，在他恰是他所能夠使得他那樣完成以前。手民見了他就要歎氣，他的校對也是他自己最苦的工作。初校把記號畫在天地頭與兩邊，以及一節與一節之間有空白地方，漸漸這些地方都填滿了，到得末了，一張紙，又是點，又是槓，又是星號，簡直像砲火。然後這個肥大的傢伙，衣服髒極了，帶一頂壓摺了的氈帽，竄回去，沿着到處是人的街道，這裏那裏也還碰着個把人恭敬的讓路，曉得，或者猜想，他是一個天才。接着又是好幾個鐘頭的工作。午飯以前他也想休息一休息，到那裏去拜會一個太太，或者衝到古董店裏去搜一點舊傢俱舊畫。一直到天要黑了這個不知勞頓的工人纔想到安睡一下。Gautier 有云：「有時清早他跑到我這來，歎氣，疲困得什麼似的，見了新鮮的陽光睜不開眼睛，彷彿是一個火神 (Vulcan) 剛剛離開了他的鐵爐，自己倒在沙發上面。他的長夜的工作使得他狼一般的餓，他就把沙定



魚同牛乳油搗成一種漿，這個令他想起他在家裏吃慣了的東西，他塗在麵包上吃。這是他心愛的食品。一吃完他就睡下去了，閉眼以前，央求我過一點鐘把他喊醒。我並不理會他這個請求，留心不要這屋子裏有聲音攪擾這好容易纔得來的睡眠。等到他醒來，看見天色是黃昏，他連忙翻身，狠命的罵我，叫我叫奸賊，叫強盜，兇手。我丟了他的一萬法郎，因為他必然賺得了這個數目，以一本小說，這個他是可以安排得出來的，倘若他醒來了。但這還是把再版三版不算的話。我引起了最可怕的結局，許多計算不到的事情；我使得他失掉了許多機會，不然他可以同那個財政家會見，或者是印書人，或者那個伯爵夫人；他將不會履行他的契約；這個害死人的瞌睡費去了他一百萬……」

我們知道他認識她在一八二二年。十二年之久，（她死於一八三七年）她總是想法子脫去職務，家庭，社會，以及巴黎生活上所有的束縛，來伴他兩個鐘頭。Balzac，他老是熱心於人家稱揚他的，在他所愛的地方自然的用了極強的表现。真是值得注意的在於這個人顯示出來的精細的情感，（這人常是因了他的譏刺過度遭人評議）他的愛在那裏取得了形式的欽崇與感謝。

Brandes還加了一個註脚，這女人的名字是Madame de Berry。

註(1) 希臘神話，Sisyphus 在地獄裏推石上山，推上去又滾下來了，又推。

## 最後的救助

石民

從那深深的樹林裏  
撐破這無邊的夜幕，  
是一個低低的窗內  
還未熄滅的一支殘燭；  
那昏黃而且無力的火燄  
照着一個青年的寡婦。



你會見過被陰霾蒙蔽的曉月？——

伊的面容是這樣地慘淡！

你會見過被風摧殘的垂柳？

伊的鬢髮是這樣地撩亂！

伊端肅地跪在觀音龕前，

目光直對着那「慈悲」的偶像。

呵，那不是伊的獨生兒子，

倒臥在伊的瑟縮的懷裏？

是怎樣蒼白的臉相！

是怎樣枯瘦的肢體！

你當明白伊無言的祈禱了，

從那雙閃着淚珠的眼裏。

然而伊抱着極大的虔誠，

遏住在喉頭震衝着的嗚咽，

這幽僻而且空虛的屋裏，

只有那幼小者的呻吟；

微弱，滯緩而又尖銳，

語絲

第一百三十五期

怎樣地可怕呵，你聽！

這時外面是狂風橫行，

樹木都不勝驚惶地號哭；

但伊所在的是另一世間，

深入於靜默的神域，——

這脆弱而且破損的四壁，

竟爲伊隔絕下界的恐怖。

黑暗更兇猛地逼緊，

燭光只顫抖地抗拒。

唯一的主宰是永遠的「虛無」；

一切的「死滅」是自然的法律！

但伊的目前浮着金輝，

恍惚地默示着「最後的救助」……

### 祖父的歌

(Chanson de Grand-père)

雷俄作

小蕙譯

半農校改

小女孩們跳舞啊！

二八七

打個圈子跳舞啊！  
樹林子看着你們這麼好玩，  
都在彌彌的喜笑了。

小皇后們跳舞啊！  
打個圈子跳舞啊！  
草地上美麗的蝴蝶，  
都在翩翩的飛舞了。

小瘋子們跳舞啊！  
打個圈子跳舞啊！  
學校裏的書本，  
都要喃喃的罵你了。

小美人們跳舞啊！  
打個圈子跳舞啊！  
鳥兒們都要拍着翅膀  
喝你們的彩了。

小仙子們跳舞啊！

打個圈子跳舞啊！  
跳舞啊，頭上插着藍菊的花，  
黎明的光輝就在你額上。

等明年元宵過纔回去吧

丘玉麟

氍毹的剪髮，綠格的衫子——雖說從騎樓俯管的是這般的朦影於花燈光裏，下梯來追尋踪跡時竟又杳然！——緊記着哩，在我這元宵夜枕上。烏厚的短髮遮披近凝睇的黑圓眼睛，圍垂剩櫻瓣似的細頰，這樣聯記起，正是有如日本女孩的畫像的英，自湖冰初凍到這時我私自擔思的英。

是去冬十月的一個傍晚吧，我認識了她。作湖邊的女孩有這樣的語段：「待回，上那邊去，」她倚着湖岸的榆樹回說，輕搖着手裏的麵粉袋。我已認出她就是數日前在東邊什麼胡同口曾碰見而讚歎為可愛那個女孩：「她要我再告她我的名字，「你也有這樣的小孩？」……緊攙着小手，不知何故，總想給她悅意的這條手巾，摸出袋口，仍寒落去——母親要誤責她偷拾呵……等到小的身轉隔在「陳寓」的門後，纔肯回來。路沿着倒映樓

燈的湖跳笑，女孩般似地。日後在寫意之冊說：石罅的草根就要現青芽了，相信還是鮮麗的；一個寒季不見的英呢？父親的革職冤累了幼小困厄，遠遷了！三個月來的惘惘，胆怯去行近東邊那條胡同——留住個夢的整個的糖葫蘆。可是今晚這個耍龍燈節，她或許跟着小姊也來瞧。是她：也許她來找我看燈。

踏過鞭砲的餘紙燼；訊訪去，訊訪去的私話，滿望慰意的就是門側的「姓牌」依舊也好，行到東邊，這是隔日晚炊時刻，我看見她獨站在那胡同口菓攤邊凝神。

「你沒搬家？」她聽了搖頭疑訝的回問我：「搬家？不！你沒回家？」似乎想到去年的舊話了，「家遠哩。」「爸爸遠哩——你還記着。」說時我低聲同情地暗指她的爸爸。牽着她的手，她跳步跟追我的大步，已到湖畔了，我一路想像着她的父親在什麼地方垂頭嘆窮。

「老不見你。大龍燈，昨晚的好玩，你瞧了麼？」她說下去，「姊姊帶我去的。」

「我看見你！」我摸着她的額髮，料想她的父親或者遠離家去工作了，「纔知道你還住在這兒。」「不搬家？」「屋子是我們自己的。」雖然她這話使我這樣的猜想，父親被革除了圖書館員的職就無權利住着職員居

宅，或數日內就應搬出的猜想減少了，我說，

「爸爸在家？」「爸爸在校東地張先生家做事未回來。」校東地的張先生家做事？一個藏書館員在我們的教授之家裏做什麼事？不是屈降做聽差至多也不過個廚子——就是不計工金的厚薄和技能的殊異的話。自君說及革職的忠誠的館員就是她的父親，我的名就簽於挽留他的冊上。校開記載學校以該館員意見與館長衝突，勢難挽留，惟有優給兩月薪金，恤慰其服職勤勞而已。餘聞是說陳館員家庭子女負擔甚重，已呈請學校准為繕備薦書云。呵，這是薦書的效力！這小友或者已被命暫停進學校了，我說，「今年還唸書？英。」

「還是上學。爸爸沒工夫教我書，帶我玩。」這幼小者敬着頭，眼臉的表情似乎很悶寂的，似乎看見粗大的手掌臨到嘴巴。溫和的人失意了也會變暴躁的，在閑曠的納悶中聽着天真的絮話就常會無端的激怒，野蠻地打小孩個嘴巴，惡聲厲色的逐罵，雖然出過氣就要想悔。這夏柳迎風般靈活的女孩就感到鬱懼了吧。大人的整日皺眉板着臉嘆息，她就得悄悄逃出巷口默默，像今天的是個例證。呵，她貪玩遲歸也是該被責罵的。我急

拉她離湖回家。在半路上正遇着那個館長，我暗恨他是破壞了我的小友之家庭幸福的讎人。在家門外，她輕道「再會」之前，我，不止一次了，慚愧袋中並無可給她玩的物件。

從書房壁上把緊貼的一張彩色畫片擰出了；長方盒的冰花軟糖，可可糖呀爲這晚間電影座裏給她甜口的；禮拜五晚的相見，一切我說給她聽。她淺笑着，雙手捏着畫片菓糖，說道：

「瞧電影，我去問母親讓不讓我。」望着我的臉，「你這兒等。」

母親信託我是毗隣的大學生，不是拐子就好。她跟着小姊出來了。「姊姊……秋先生。」姊姊纔說煩勞送她歸寢的吩咐，我的英已扯着我的袍裾轉過巷角，張大眼睛看着畫片的並肩女孩，嚼着糖塊。

「這畫真好看，爸爸買給我的都沒有這樣好！」小者頂歡愛人獸花鳥的繪圖，若是缺乏這些，就好比沒有小伴；就是靜望着別的小孩吃餅糕，吮着指頭嚙涎，也怪動憐的；何況英是好吃甜的，在這般遭際的人家，七月七日的悶坐過，不會使她生病，她也會鬱惱到像銅

囚在狹籠的雛鷄。

「體面的女孩！」我們座位周圍幾許這樣的稱讚。在前後排椅的熟同學屢詢：「誰的女孩。」在男女同學的盼瞻之下，我臉紅，怕被問起她的父親使英發愁，祇說是小朋友。到銀幕初開，英淒然告訴我她的母親眼睛的，從不會瞧過電影。大二姊出嫁了。長得可愛的外甥病死，死時目瞪瞪，母親一聽人說起就哭。嫂嫂大哥哥兩歲，做的飯菜總不合母親的胃口，也不會縫衣。三頓老吃小米麵，也不夠吃。呵！這纔十歲的早慧的人兒，對於父親的近狀又如何感傷呢？

散場之後送她回家的途上，我買個蜜柑放在她手裏。她說母親最愛食柑桔，要帶她去給她吃。到了門口，她挽緊手帶我進了屋子。會晤了她的母親，轉出巷角恰碰見她的姊姊跟着個持燈的老頭兒，我低頭對她說「英回來了」，他們都說「謝謝」。覺得老的聲音很粗澀，回望見的只是高瘦的黑背。我說異了：肥胖的陳館員失意害病消瘦到這樣了嗎？好像模樣也老了二十歲了！

想想英的家——瞎眼的母親，瘦鬱的父親；我在她

的門口盤旋了幾遍，聽見禮拜日十點晨禱的鐘響了，決定躡足行進門裏寂寂的庭院。輕叫「英」了又在悔法唐突——自己是這樣稱氣生疏的大人！英跟父親出房，點頭了讓我進客廳。他是五十餘歲——不是陳館員！雖然神情却也帶點憂鬱。我更悔怯。錯誤的闖擾呵！但是他說，

「我辦這里建築部的收發科的。」英撫抱着隻純灰毛的兔給我瞧。「這小女真頑皮！」雜談些什麼？我的視聽聽覺似乎全在英與兔，暗喜英的父親是個有業者。「學校的建築完工了，收發停辦了。就是近日張先生的小屋工程也做完了！」呵！他也是個新失業者！接連地他嘆述如何百物的騰貴，工作的難找了。英附近我耳朵說，

「替我爸爸找件事做。」——被父親聽見了，他的悶沉的臉略對我發笑就又沉悶。這時為英的緣故，我想慰勵陳圖書館員的話都移用於她的收發科的父親。

過了個星期我的英的父親回歸老家了。母親說，「英的爸爸回老家收些地租，把老家的果樹田地買些錢

來做湊家用。」知我聽了母親的話在發悶，英送我個手摺的青紙蝶和個有鬚目的紅紙蝦麼？——鉛筆寫着「瑜秀」數字，說，「別的什麼英，小英，總比不上這個名好。」

瑜秀的哥姊對我也熟暱了，母親更要我常到她的家裏。詢問我的家鄉，敘述自己的子女——是慈祥地呵，「坐那邊啦？」「媽媽，秋先生坐在那邊了。」慣常地秀攙着母親進廳這樣的問答。「油味呵，除了禮拜日，那做鐵伙的哥兒——英的哥哥，高等小學畢業了，——三代單丁的呵——就只是這個哥兒，十八歲了，總說換點別的事做就好——乾淨些哩！」常會提及她的獨生子的職業的不滿意。「可不是嗎？」英的插語引上母親枯目下的笑紋。「老早想不讓英姊兒妹倆再上學——英老是俏皮，跟小姊打架，不好好唸書，父親上年紀了，穿的吃的都貴。」

「小姊老要跟我吵，可不是嗎？媽媽，」英說，望着我的臉，「我不唸中國文了——我跟秋先生學點英文。」小小記起我舊年應許她的話了。「就是姊姊哥哥也學點英文吧。」我對母親說，覺得這正是我護愛英的

簡樸的供獻。

並非教師的端嚴呀——隨着英和哥姊每晚在燈前游戲般，從 A boy A dog 唸起了；旁晚伴她去春郊探看野草的萌芽。休假日她玩着我給她的「兒圖」，漸此不痴站於巷口，或跟街童惡耍吧；但也就時常，當我提及暑假要回家，就疑想的說道：

「回去就不再來了嗎？等明年元宵過纔回去吧。」

### 閑話拾遺

四十 偶感之二

豐明

報載王靜菴君投昆明湖死了。一個人願意不願意生活全是他的自由，我們不能加以什麼褒貶，雖然我們覺得王君這死在中國幼稚的學術界上是一件極可惜的事。

王君自殺的緣因報上也不明瞭，只說是什麼對於時局的悲觀。有人說因為恐怕黨軍，又說因有朋友們勸他剪辮；這都未必確罷，黨軍何至于要害他，剪辮更不必以生死爭。我想，王君以頭腦清晰的學者而去做遺老弄經學，結果是思想的衝突與精神的苦悶，這或者是自

殺——至少也是悲觀的主因。王君是國學家，但他也研究過西洋學問，知道文學哲學的意義，並不是專做古人的徒弟的，所以在二十年前我們對於他是很有尊敬與希望，不知道怎麼一來，王君以一了無關係之「徵君」資格而忽然做了遺老，隨後還就了「廢帝」的師傅之職，一面在學問上也鑽到「樸學家」的殼裏去，全然拋棄了哲學文學去治經史，這在靜菴文集與觀堂集林上可以看出變化來。（譬如文集中有論紅樓夢一文，便可以見他對於軟文學之了解，雖在研究思索一方面或者集林的論文更爲成熟。）在王君這樣理知發達的人，不會不發見自己生活的矛盾與工作的偏頗，或者簡直這都與他的趣味傾向相反而感到一種苦悶，——是的，只要略有美感的人決不會自己願留這一支辮髮的。徒以情勢牽連莫能解脫，終至進退維谷，不能不出于破滅之一途了。一般胡塗卑鄙的遺老，大言辛亥「盜起湖北」，及「不忍見國門」云云，而仍出入京津，且進故宮叩見鹿「司令」爲太監說情，此輩全無心肝，始能恬然過其耗子蝗虫之生活，絕非常人所能模仿，而王君不慎，貿然從之，終以身殉，亦可悲矣。語云，其作始也簡，其將畢也鉅，



學者其以此爲鑑：治學術藝文者須一依自己的本性，堅持勇往，勿涉及政治的意見而改其趨向，終成爲二重的生活，身心分裂，趨于毀滅，是爲至要也。

寫此文畢，見本日順天時報，稱王君爲保皇黨，云「今夏慮清帝之安危，不堪煩悶，遂自投昆明湖，誠與屈平後先輝映，」讀之始而肉麻，繼而「髮豎」。甚矣日本人之荒謬絕倫也！日本保皇黨爲欲保持其萬世一系故，苦心于中國復辟之鼓吹，以及逆徒遺老之表彰，今以王君有辯之故而引爲同志，稱其忠蓋，亦正是這個用心。雖然，我與王君只見過二三面，我所說的也只是我的想象中的王君，合于事實與否，所不敢信，須待深知王君者之論定：假如王君而信如日本人所說，則我自認錯誤，此文卽拉雜摧燒之可也。民國十六年六月四日，奮端陽，于北京。

#### 四一 求雨

豈明

北京軍民長官率領衆和尙求雨，各報均有記載，順天時報還附有官紳排班長跪的照相，不知意思是美是刺，但總令我聯想起日前該報的衛道特刊卽春丁祭孔的影片來，覺得中日兩國的帝制思想的濃厚了。

宗教的情緒或者是永遠的，但宗教的形式是社會時代的產物，是有變化的。上古時代只有家長是全權的人，那時的宗教也只是法術，他自己便是術士，控制自然以保障生存都是他的事，其中重要的一件也就是「致雨」。帝制成立，致雨的職務歸於會長，（因爲他原是術士變的，）再轉而屬於祭司，宗教代法術而興起，致雨不復全憑「感應術」的原則去播鼓撒水以象徵雷雨，或用令牌符咒強制執行，却跪下去叩頭如搗蒜，請求玄穹高上帝開恩，於是由自力的致雨一變而爲完全他力的「求雨」了。當初是家長的觀點，覺得自然或其鬼（*Daimones*）都是同他平等的，他有能力可以指揮抵禦他們；後來的觀點乃是臣民奴隸的，鬼神是皇帝的老子，不然也是他的伯叔兄弟，總之都非以主子論不可。帝制在有些地方還存在，有些地方已經廢去了，但他的影響還是很大，這種主奴關係的宗教觀念十分堅固地存在着，日本不必說了，在中國大多數也還相信天帝的攝理與跪拜的效力，——中華民國對於天廷還嚴謹地遵守帝制。（有些青年在名片上印一小制字，那是別一問題，只是小疏忽罷了。）正如中國向來的「會黨」制度大半是在補償崩壞的家族主義的要求一樣，民國以來勃興的

同善社一類的東西，據我看來，也多是對於帝制的追慕之非意識的表現，因復辟絕望，只能於現世以外去求滿足，從天上去找出皇帝及其所附屬的不測的恩威來。我不是非宗教派，但對於這些君主制度的宗教儀式覺得不大喜歡，無論屬於那一教派；這不能應時改善些麼？不能由主僕隸屬而變為情人似的關係的麼？或者說，宗教的要求第一是卑下。這自然是的，但我想情人間卑下有時豈不也很充分，而且還比君臣更天然更澈底。是的，男女間的專制恐怕甚於暴君，但這是兩相情願的，故沒齒無怨；人如有喜歡專制的本能，那麼很可以在這方面去消納，減少社會上帝制的空氣，不亦善哉。

附記，末後所云專制，只是說 *Sadistic* 與 *Mazocistic* 之傾向而已。合併聲明。六月一日。

## 蘇曼殊及其友人

柳無忌

### (一) 曼殊的外國朋友

莊湘——雪鴻

喬悉磨——波羅罕

水野氏——佛萊蔗

曼殊外國師友之可考見者，有上列諸人。此中認識曼殊最早的，要算他的歐文先生羅弼莊湘，和莊湘的女兒雪鴻了。雪鴻又名碧迦，見絳紗記。莊湘父女是西班牙都城瑪德利人，在飛錫潮音跋中，他講：『嘗從西班牙莊湘處士，治歐洲詞學；莊公欲以第五女公子雪鴻妻之。聞黎垂淚曰：「我證法身久，辱命奈何？」莊公爲整資裝，遂之扶南，隨喬悉磨長老究心梵章二年。』這裏莊湘是曼殊歐洲詞學之師，并有以雪鴻嫁曼殊之意。斷鴻零雁記中，有：『乃卽日午後易舟赴香江（香江卽香港），翌晨余理裝登岸，卽向羅弼牧師之家而去。牧師隸西班牙國。先是數年，携伉儷及女公子至此，構廬于太平山；家居不恆外出，第以收羅粵中古器及奇花異草爲事。余特慕其人，清幽絕俗，實景教中錚錚之士，非包藏禍心，思墟人國者；遂從之治歐文二載，故與余雅

有情懷也。」這裏我們可以看出莊湘爲人，及其在香港的業務。絳紗記中有：「……乃向余訪莊湘博士，博士年已七十六，蓋博學多情，安命觀化之人也。」稱莊湘爲博學多情的，又見曼殊的答瑪德利瑪湘處士書：「瑪師壇次：星洲一別，於今三年，馬背郎當，致疏音問。萬里書來，知說法不勞，少病少惱，深以爲慰。燕子箋譯稿已畢，蒙惠題詞，雅健雄深，人間寧有博學多情如吾師者乎？」看了這四段記載，我們可知莊湘真有其人，他于曼殊交誼既深，影響亦極大，曼殊的歐洲文學，得到他的啓示更多；此所以曼殊要稱莊湘爲恩師了。

曼殊的燕子箋英文譯稿，未能在中國刊印，這是因爲雪鴻把來帶到歐洲去的緣故。在潮音跋上，有這樣記載：「又將燕子箋譯爲英吉利文，甫脫稿，雪鴻大家携之瑪德利，謀刊行於歐士。」斷鴻零雁記述雪鴻送別曼殊返日省母的一段，描寫着：「其女公子（其指莊湘收師，其女公子應即羅弼雪鴻），曳蔚藍文裾以出，頗有愁容，至余前，親持紫蘿蘭花及含羞草一束，英文書

籍數種見貽，余拜謝受之。」又在曼殊題拜輪集的一詩中，有下列的一篇小序：「西班牙雪鴻女詩人，過存病榻，親持玉照一幅，拜輪遺集一卷，曼陀羅花共含羞草一束見貽，且殷殷勸以歸計。嗟夫！予早歲披髮，學道無成，思維身世，有難言之痛。爰扶病書二十八字于拜輪卷首，此意雪鴻大家心知之耳！」在此詩序中贈含羞草及拜倫詩集，與斷鴻零雁記的一段相對，雖則斷鴻上的年月大半是不可確信（因雪鴻過存病榻，據柳亞子蘇曼殊詩年月考證應在一九零九年曼殊赴星加坡時）；而「予早歲披髮，學道無成」，至「此意惟雪鴻大家知之耳」一節，則又與潮音跋莊湘欲以雪鴻妻曼殊，曼殊因已證法身而辭謝的幾句，隱隱似有蛛絲馬跡可尋。此外在斷鴻零雁十九章中，曼殊復叙因接得羅弼氏的褪紅小簡，致引起靜子的醋意，有：「然則彼人殆絕代麗姝？三郎固豈能忘懷者？……嗟乎三郎！爾意究安屬？心向麗人則亦已耳；寧遂忍然弗爲二老（指曼殊之母河合氏，及曼殊姨母）計耶？」言外之音，我們不難想得曼

殊與雪鴻的關係，或竟超過純粹的友誼以上。柳亞子考證絳紗記上的碧伽女士，他講：「本書的碧伽，我疑心就是雪鴻；碧伽或者是別號，也許是曼殊送給他的，和賈寶玉替林妹妹題別號一樣。燕子龕殘稿曼殊與某君書：「碧伽君相見否？久不寄箋，懼增伊鬱耳。」可見碧伽確有其人了。」我以為記中既稱碧伽為莊博博士之女，碧迦應為雪鴻無疑。而記中碧迦所語，有：「吾父居香港四十九年，吾生於香港，亦諳華語，與斷鴻零雁記上載莊湘僑寓香江，亦大致相似。」

鄭桐蓀曾疑雪鴻為中國人而非西洋人，乃為曼殊移花接木，另有所指。我意不如認雪鴻確有其人，并是曼殊外國女友中關係最深刻的一個，較為直接了當。況且西班牙莊湘及其女雪鴻的名字，亦見於曼殊遺詩及信札中，似不能疑其祇是在小說上所假托的。

在暹羅教曼殊梵文的，是喬悉磨長老，又稱鞠窠磨，大概是個印度人。在潮音跋上有這兩句：「……遂之扶南，隨喬悉磨長老究心梵章二年。」扶南即是暹

羅。曼殊梵文典自序上，前面有：「繼遊暹羅，逢鞠窠磨長老」，末後又有：「長老意思深遠，殷殷以梵學相勉。納拜受長老之旨，於今三年。……今納敬成鞠窠磨長老之志，而作此書。」喬悉磨與鞠窠磨是譯音的不同，定是一人。住暹羅時曼殊從他學梵文，又因他的勉勵成梵文典一書；曼殊的精通梵文，可說是喬悉磨長老一人的栽培所成。

波邏罕學士也是印度人，又稱鉢邏罕。他與曼殊的關係，可在曼殊畫跋上找出。有兩段是如此：「丙午贈別鉢邏罕歸印度。」；「波邏罕居士西歸梵土，因作「江干蕭寺圖」一幅贈別。」

另外一處曼殊畫跋上，有：「丙午初秋，須磨海岸送水野氏南歸。」此水野氏不像中國人，但他與曼殊的交誼如何？國籍何處？沒有別的材料可考證出。

參訂拜倫年表的，係英吉利詩人佛子，見飛錫潮音跋。另外在燕子龕隨筆中，曼殊有這一節「曩者，英吉利蓮花女士，以師梨詩選勝英領事佛萊蔗於海上，佛子

持贈蔡八，蔡八遂贈於余。』這樣佛子是詩人又兼領事，他原姓佛萊蔗，在上海做過領事，曼殊簡稱他爲佛子。又在曼殊編印的潮音上，有敘名 W. J. B. Fletcher 所做的英文潮音序一文，題曼殊畫冊一詩。此 Fletcher 氏我們本疑爲卽曼殊潮音自叙上所講的「白零大學教授法蘭居士」；一則 Fletcher 與法蘭音頗相近，再則此 Fletcher 序又適在曼殊序前。但現在新的發現，則以爲 Fletcher 氏並非法蘭居士，而却就是此英領事佛萊蔗，——法蘭居士或僅是一個偶與曼殊在金陵相遇，而並非十分深切的友人。我們所以致誤，就是因爲 Fletcher 音與「法蘭」適相似的緣故。何以疑 Fletcher 氏爲就是佛萊蔗呢？我們知道潮音中拜輪年表是佛氏訂的。佛氏既訂年表，又爲潮音作序，把題畫冊的詩登上，似乎都很近情。也可以講，他是助曼殊編印潮音的一人。但或者可疑心爲 Fletcher 就是佛萊蔗，也就是法蘭居士，這祇是曼殊譯音時的不同，把一人譯作互異的中國字而已。可是一段很好的證據能證實此種猜想之不確。介紹佛萊蔗于曼殊的蔡

哲夫曾在其所題的一段畫跋內講過：「己酉秋八月既望，曼殊上人過滬，出是冊委守夫婦爲之題識，詰朝，佛子葉蔗過我，讀之折服難極，遂題長句焉。曼殊因以是幀把似佛子，并命守識之。八月二十四也。」這是佛子從哲夫處看見曼殊的畫，由哲夫的介紹而佛子曼殊相來往。觀此，我們非但可以證明 Fletcher 確是英領事佛萊蔗，而且並可以斷定 Fletcher 並非法蘭居士。在講「去秋白零大學教授法蘭居士遊秣陵……」的這篇曼殊潮音自序，（也就是拜論詩選自序，考證見我做的蘇曼殊作品提要中拜輪詩選一節內）應是一九零六年，那末去秋應是一九零五年秋。在這年秋曼殊已經認識法蘭氏了。但是曼殊諦交蔡哲夫已在一九零九年已酉；（見我做的蘇曼殊年譜內）因此曼殊認識由蔡哲夫介紹的佛氏當亦在此年。倘使我們承認此段中所講的佛子題曼殊畫的一首英文長詩，就是刊在潮音上 Fletcher 題曼殊畫冊的一首英文長詩，而 Fletcher 就是佛子，那末曼殊識 Fletcher 氏應在一九零九年。曼殊在早年已認識了法蘭居士，

且在識哲夫之前，當然此時不會再要哲夫介紹，重行認識法蘭的了。所以 Fletcher 不是法蘭也很顯然而易見的了。（此事似乎不難考查出，祇要問，在那時上海的英領事的姓名是不是 W. J. B. Fletcher。他在做領事前會到過柏林大學 Berlin Universität 教過書否？——原文的白零大學或是柏林大學；我也曾猜想過白零或者就是秣陵的諧音，而白零大學就是金陵大學，曼殊遇法蘭居士也適在南京。不過原文中有一個「遊」字，却與此矛盾；所以還是以白零大學作柏林大學近情一點，雖則亦自然同樣的不能確定。）

依日本僧飛錫的潮音跋，他自稱為曼殊的遠親，兒時的伴侶，又是潮音的編印者。但我在此跋的考證中，會疑為曼殊所弄的玄虛，主張此文就是曼殊自己所做，而飛錫却是「無是公」，「烏有先生」。所以飛錫不能列入曼殊朋友之中，祇在此附帶聲明幾句就好了。（我們雖因飛錫的潮音跋，證明曼殊為日本血統，但是除了這血統外，此外一切曼殊完全是中國化。就他自己也承

認作中國人。根據了這個原則，所以此節中我所謂的外國友人，也就指曼殊朋友中之非中國人而言，順便在此處聲明。）

(12) 曼殊的女友

玉鸞——尹維峻

百助眉史——花雪南

在絳紗記考證上，柳亞子曾講：「書中還有一個玉鸞，不知是誰？燕子龕殘稿有為玉鸞女弟績扇詩一首……大概也是曼殊的女朋友了。」絳紗記記的玉鸞是這樣：「玉鸞香山人，姓馬氏，居英倫究心曆理五稔：吾國治泰西文學，卓爾出羣者，顧鴻文（即辜鴻銘）先生而外，斯人而已。然而斯人身世，凄然感人。」後來曼鸞在獄中碰到了一個犯人，從這犯人——玉鸞的未婚夫——的談話中，我們又得到了一些玉鸞的故事：「吾妻（玉鸞）年僅十七，知大義，嘗割臂療父病。剛自英倫歸，哭諫曰：「是兒命也，何可背義？」其父母不聽。適吾行乞過其村，宿破廟中；吾妻將衣來，為吾易



之，勸余改過自新，且贈金以金。」像這樣一個孝義多才的女子，據曇鸞在絳紗記末後所講，却已削髮爲尼，飄然不知所至了。這些是小說中的事實，確否我們不得而知。不過玉鸞名字既在曼殊的詩中提起，這日暮獨立在瀟湘浦的佳人，我們應認爲曼殊女友的一個了。

陳佩忍的「曼殊西湖墓地圖」上，在附近曼殊墓塔傍邊，他寫着：「尹維峻女士墓，曼殊之女友。」據柳亞子信上講：「尹維峻的事我實在不清楚。我所髣髴知道的，他是浙江紹興嵗縣人，他的姊姊叫尹銳志，是光復時與浙江烈士楊旭東同在上海造炸藥的，楊失慎死，銳志亦受傷；這在南社文選卷五王葆楨的楊旭東傳贊上講過。尹維峻與其姊齊名，大概也是一位很激昂的實行家。她和曼殊，不見得有十分交情，即使有交情，也決不會「超過純粹的友誼以上的」。且看佩忍的還信如何吧。」此還信現尙未來，故未能詳記。

在可根據考證的曼殊著作中，百助眉史和曼殊的關係最密切。現在我們還可看見曼殊爲他手續的像，題名

「靜女調箏圖」的就是。此畫曼殊印成明信片，分送友人，除蔡哲天在天荒雜誌會爲精印出外，包天笑處亦有一頁，是曼殊加上題辭送給他的。小說大觀第五集及半月雜誌三卷十六號上都有此畫的翻印，題辭亦搜入燕子畫殘稿的雜文中。百助眉史是個日本的妓女，在海上屨屨中包天笑稱爲東方之美人，妙婉無倫。她也就是曼殊詩中的調箏人，有疑爲靜子的，非是。眉史是妓女的代名詞，燕子畫殘稿中刊作女史，則又差誤了。除了題的一首詩——末二句原稿爲「我已袈裟全溼透，那堪重聽割雞箏！」——已收入曼殊的本事詩中，此外曼殊贈百助眉史（即調箏人）的，有爲調箏人繪像兩首，調箏人將行屬饋金粉江山圖題贈二絕兩首，與寄調箏人三首。在曼殊剩下的寥寥幾首遺詩中，百助眉史差不多占了一個很重要的地位。熊潤桐在他的蘇曼殊及其燕子畫遺詩中，曾有特別提出的「曼殊與調箏人」一節。他把曼殊之於調箏人，比拜輪之於雅典女郎。因爲拜倫的留別雅典女郎，和曼殊的贈與調箏人詩，都是一往深情，幽絕

入骨，爲抒情詩之傑作。現在我錄下曼殊寄調筆人中的一首，以見一斑：『禪心一任娥眉妬，佛說原來怨是親。兩笠烟籠歸去也，與人無愛亦無嗔！』

曼殊與花雪南的一段因緣，見鄭桐蓀信中。他講：

『曼殊』好吃花酒，而却與他所做的僧人，名花雪南，極少交譚。蓋彼之所好，不過一場熱鬧而已，不在花亦不在酒也。』桐蓀曾抄錄出曼殊的何處一詩，並和一律，中四句爲：『詩成百絕情難寫，雪冷三冬恨夢賒，（泛指花雪南）漫去深山盟落葉，應憐空谷老名花。』

指花雪南）柳亞子亦講：『花雪南我知道的。民元吃花酒，我們常常在一處。曼殊常叫的僧人是花雪南，楚僧叫楊蘭春，我則常叫張娟娟，就是燕子龜隨筆內所提起的張娟娟。』另據天笑的海上蜃樓，則花雪南爲廣東人，與曼殊孰悉；不過叫他的不是曼殊，而曼殊叫的却名飄渺樓。關於曼殊對妓女態度，有馬仲殊記陳佩忍所談的曼殊軼事中一段，可附寫在此。『曼殊得錢，必邀人作青樓之遊，爲瓊花之宴。至則對其所召之妓，瞪目凝視，曾無一言。食時，則又合十頂禮，毫不顧其座後

尚有十七八妙齡女。人多爲其不歡而散，越數日復得錢，又問人以前稚妓之名，意蓋有戀戀者。人爲引之其處，而曼殊仍如前此之態，終於不言而回。亞子謂其姪女盈前，弗一破其禪定，而曼殊殆一傷心人別有懷抱者？』不過柳亞子以爲此段佚事不大靠得住，他講：『曼殊吃花酒，不會胡調，不會敷衍，是有的。講他在食時合十頂禮，那是絕對不會有的事情』雪鴻女士一段應放入此節內，惟爲敘述時便利緣故，先在曼殊與外國朋友的一節中提出，此處不再重述了。

(13) 曼殊的僧友

法忍——曇諦

斷鴻零雁記內有個曼殊同伴的比丘，名法忍，曼殊又稱他爲湘僧。據記中湘僧自言的情場奇遇——有隣女以蠻箋繫蜻蜒身上，使飛入窗內傳達情素——與曼殊在隨筆中所講的：『乃憶十四歲時，奉母村居，隔鄰有

女郎手書丹霞詩箋，以紅線繫蜻蜒背上，使徐徐飛入余窗，意似憐其踉蹌也者。」一事相同。因此或疑法忍並無其人，僅曼殊化身而已。可是在曼殊的詩集中，他有簡法忍，與南樓寺懷法忍葉葉的二首五絕。詩題不比小說，大概可靠。這樣法忍也定有其人，而且是曼殊的僧友。倘使要解釋上面兩段的矛盾，而是相信隨筆的話；即末我們亦可認法忍是曼殊的朋友，不過在斷鴻零雁記中，曼殊却用了移花接木的方法，把這件他自己幼年的經歷，當作法忍的情史，以爲點綴。

「曼諦法師別見碎響記，和法忍禪師都是曼殊西湖的游侶。」見柳亞子所做蘇曼殊絳紗記之考證。

### 答芸深先生

芸深先生：

來信對於曼殊深致不滿，我亦有同意處，唯慮於青年有壞影響，則未必然。曼殊是一個很有天分的人，看他的絕句與小品文可以知道，又生就一副浪漫的心情，

頗足以代表革命前後的文藝界的風氣；但是他的思想，我要說一句不敬的話，實在不大高明，總之還逃不出舊道德的樊籬，——這在詩人或者是難免的？即如白采君的絕俗樓我輩語中也常見到舊時代的舊話。我不相信文學有什麼階級可分，但文學裏的思想確可以分出屬於某一階級某一時代的，如封建時代或有產階級之類；中國現今的道德觀念多半以私產制度爲標準，所以世俗對於親子男女間的思想也純粹建立在這上面。我不相信詩人應當是「先知」，擎著十字架在荒野上大叫，但有健全的思想的詩人總更使我喜歡，郭沫若先生在若干年前所說「詩人須通曉人類學」（大意如此）這一句話，我至今還是覺得很對；法國都德（A. Daudet）關於兩性問題說過惡話，我就有點不敬，覺得他真是有產階級的人，無論他實在有沒有產，雖然他的短篇還是可以愛讀，正如說謊的廚子所做的包子之無礙其爲吃好也。曼殊思想平常，或者有點像舊日讀書人，（仿佛是胡適之博士，也曾在新青年通信上痛罵過絳紗記，）他的詩文平心說來的確還寫得不錯，或者可以說比一般名士遺老還要好

些，還有些真氣與風致，表得出他的個人來，這是他的長處。先生說曼殊是鴛鴦胡蝶派的人，雖然稍爲苛刻一點，其實倒也是真的。鴛鴦胡蝶派的末流誠然是弄得太濫惡不堪了，但這也是現代中國仕宦統洪憲之間的一種文學潮流，一半固然是由於傳統的生長，一半則由於革命頓挫的反動，自然傾向於頹廢，原是無足怪的，只因舊思想太佔勢力，所以漸益墮落，變成玉、黎、魏這一類的東西。文學史如果不是個人的愛讀書目提要，只選中意的詩文來評論一番，却是以敘述文學潮流之變遷爲主，那麼正如近代文學史不能無視八股文一樣，現代中國文學史也就不能拒絕鴛鴦胡蝶派，不給他一個正當的位置。曼殊在這派裏可以當得起大師的名號，却如儒教裏的孔仲尼，給他的徒弟們帶累了，容易被埋沒了他的本色。語絲上講起他來，也只是隨便談談，或者想闡明一點真相，這個意思在執筆的人也是有的，此外並無提倡或推崇的意味。語絲社並沒有一個固定的要宣傳或打倒的東西，大家只在大同小異的範圍內各自談談，各人的主張由本人負責。全是不管的辦法：自然，有些話是決不說的，例如獅子牌老虎牌等雜誌的話頭。我們希望

讀者只看了當作參考，如聽朋友的談天，不要不經過自己的判斷而就相信。因此我覺得語絲上談論曼殊是不會給予青年以不良影響的，這是我與先生意見不同的地方。事實上，現今的青年多在鴛鴦胡蝶化，這恐怕是真的。但我想其原因當別有在，便是（一）上海氣之流毒，（二）反革命勢力之壓迫，與革命前後很有點相像。總之，現在還是浪漫時代，凡浪漫的東西都是會有的。何獨這一派鴛鴦胡蝶呢？現在高唱入雲的血淚的革命文學，又何嘗不是浪漫時代的名產呢？

十六年五月三十日，豈明，於北京。

### 刊誤

語絲一三三期第八頁（暮春）上欄第一行「這醉人的桃紅」應爲「花紅」又第九頁上欄第六行末句「還是問」應爲「還是問」

第一三四期第十三頁（暮春）下欄第十四行「臉龐腓紅」應爲「臉龐緋紅」又第十八頁上欄第九行「皮肉的生活罷？」應爲「皮肉的生涯罷？」又同頁下欄第五行「的短刀或七毒藥」之「七」字應另佔一行

「契訶夫隨筆」抄

衣萍

一隻老狗的雜記簿上記着：「人們都不吃廚子所丟了的菜湯和骨頭。傻子啊！」

人們成爲曠夫或老處女，因爲他們一輩子引不起興趣，連肉體方面的興趣也引不起。

哈叭狗在街上走着，爲了自己的短腿害羞了。

也許宇宙是懸掛在某種妖怪的牙齒上。

所謂人生純粹的孩提般的快樂，就是野獸的快樂。

我受不了孩子們的哭聲，但當我自己的孩子哭時，

語絲

第一百三十六期

我却聽不見了。

一個人家，窮極了，無法維持的境况。母親是個寡婦，她的女兒是一個醜貨。後來，母親鼓起勇氣叫女兒到街上去賣笑。她年青時爲了買漂亮衣服要錢，曾背着她的丈夫去賣笑；這件事她有些經驗。她把經驗教了她的女兒。她的女兒出去了，整夜在街上徬徨，沒有一個人理她；她的確太醜了。兩天後，三個流氓在散步場照顧了她。她帶回家一張紙幣，那知道這張紙幣是張無效的彩票券。

兩個老婆：一個在彼得堡，一個在克爾失。不斷的爭吵，威嚇，打電報。她們簡直把他逼得要自殺。後來他想出一個法子：他把她們兩人住在一間屋裏。她們昏亂了，傻了；她們安靜下來不吵鬧了。

我觀察人們結了婚之後，就沒有好奇心，懶得管閒

三〇三

事了。

一個政府裏的書記官打了他的兒子一頓，因為他的兒子在學校裏一切功課只得了五分。他覺得這太壞了。後來旁人告訴他，說他錯了，說五分是最高的分數。他回來再打他的兒子一頓，——因為他同自己生氣了。

人們總愛談他們的疾病，雖然疾病是他們一生最討厭的東西。

女人失了男人做伴侶就憔悴了，男人失了女人做伴侶就愚拙了。

(小記)契訶夫，契訶夫，契訶夫，這個年頭兒，契訶夫不知爲什麼忽然配上中國人的口味，不知道有多少人在那裏揣摩契訶夫的作品，有多少人在那裏翻譯他的小說。不用

提，我們的胡博士從前曾告訴北京飯店的書攤掌櫃，說：「你們來的關於契訶夫的書，先送一本到我家裏去！」就是大名鼎鼎的冰心女士，也在那裏勸我們的女生讀契訶夫，說：「契訶夫寫女人真寫得好！」我就不懂，契訶夫會不會寫男人。哦，我也得學時髦。前幾天領得拾元（一成）薪水，跑得北京飯店買來一本 *The Note Books of Anton Tchekhov*。看了很有味。表弟朱溪說：「譯出來好麼？」他願意和我合譯，我想，這也好的。但是，朱溪，你可知道：這個年頭兒，文藝書籍怕不久就沒有人看了，——雖然契訶夫至多在一兩月內在北京也許還時髦。

### 蘇萊曼東遊記

(11)

劉復

【據 Mas'udi 的『金原寶礦書』裏面說，Paris 海直



延長到 Obolla 與 Barrages 與 'Abbadân 三處，這三處，都是屬於 Basra 地方的。這一個海灣有一千四百哩長，其產生處有五百哩闊（此所謂產生處，當指入大海處而言）；但是，有許多地方，兩岸間【只有】一百五十哩闊。（哩，法語作 mille，即英語之 mile 源出羅馬，意謂千步之長。後德意英語均用爲量名，而長短不同。此不知何指。）這一個海灣是三角形的；三角的頂尖就是 Obolla。三角的東面一邊，是用波斯的地土造成的，【其中依次數去，】有 Dawrakal-Furs 國（意思是說：『波斯；人的有頸瓶』）（國，法文作 Pays，或訓爲國，或訓爲土地，意頗含混。今譯爲國，而識以小圈。後同）有 Mahrubân 城，有 Simiz，是出產繡花布的地方，又出別種的織物，叫做 Simizi，有 Jannâbâ 城，出產的布就叫做 jannâbi，有 Najram 城，在 Siraf 的境界之內；有 Banû Amâra 人【所居住】的地方。其次是 KIRMÂN 海岸，或稱作 Hornûz 國——Hornûz 的位置在 Sinjar 城的對面，在 'Omân 的境界之內。——從 Kirman 過去，緊接的就是 Makrân 國。其中所住的是邪教徒，名目叫

做 Surâ；這地方產生的棕樹很多。其次是 Tiz，就是 Makrân 的【首都】。其次就是 Sind 海岸了，這裏有 Mihran 河（即 Indus 河）的許多出口。這條河是這一個國裏的主要的河，我們在前文已經說過的了。在此地的海邊上，有一座 Daybul 城，是印度西部與 Bartûc 的交界處（Bartûc，古稱 Bharukaccha，即 Ptolémê 古希臘的天文家兼地理家）所說的 Bepseyse），Bartûc 地方的人所造的牙子，名目就叫做 Bartûc。自此以往，這一條海岸不間斷的一直通到中國，中間也有已經殖民的地方，也有荒蕪的地方。在 Fârs（即波斯）與 Makrân 與 Sind 一岸的對面一岸，有 Bahrayn 國，有 Kafir 羣島，有 Banû Judza yma 人【所居住】的沿海地，有 'Omân 國，有 Mahara 地方，【這 Mahara 地方】直通到 Râs al-jumjuma 地方（亦稱 Râs al-hadd），這 Râs al-jumjuma 地方是分屬於 Sîr 與 Al-Ahkâr 兩處地方之內的。在這【波斯】海灣裏，有許多的島，有如 Bâiak 島，又稱爲 Jannâbâ 國。因爲這一個島，是 Jannâbâ 的一部分，而且中間只相

隔着不多幾個 *Parasanges* (古波斯量名，合五二五〇米突)；這一個島裏所出產的珍珠，就叫做 *Hārakio* 又如 *Owāl* 島，上面住的是 *Banū Maān* 人和 *Banū Mismār* 人，和別種的阿刺伯人；從這一個島上動身，只須有一天或者還不到一天的路程，就可以到 *Bahrayn* 海岸上的各城。這一條海岸【又】稱為 *Tajāh* 海岸，上面有 *Zāra* 城和 *Kāṭif* 城。*Owāl* 島以後，還有許多的島，其中有一個，名叫 *Lāfat* 島，又叫作 *Banū Kāwān* 人的島，是從前被 *Amr bin al-As* 征服的；到現在（九三四年），島上還有一個回教寺，就用他的名字做名字。這是個居民繁盛的島，島上被村莊和培植的植物遮滿了。這島的近鄰處，有一個 *Hinjām* 島，是航海的人裝取清水的地方；離這個島不遠，有幾個小嶼，就是【民間所傳說的】：『*Kusayr* 嶼與 *Uwayr* 嶼，還有一個第三嶼也未必見得好。』最後是一個 *dur* (*dur* 意謂『旋渦』)，就是那有名的 *Musandam* 旋渦，航海的人給它起一個綽號，叫做 *Abū Humayr* (意謂『小驢子的老子』)。這些地方的島嶼都是浮出於海面的

黑島，上面沒有植物，也沒有動物，四面環繞的是深的海，當海船航行到近處的時候，有兇惡的大浪撲擊上去，使船上的人恐怖。這一段【危險的】海道，位置在 *Omān* 與 *Shār* 的中間，是航海的要道，海船必須在許多島嶼的中間穿過，沒有方法可以避免。有些船走錯了【路，就遭了難了】；有些船【走得好的】，才能達到目的地。這一個波斯海灣裏的水，依上文所說，所灌溉的是 *Bahrayn* 波斯，*Basra*，*Omān*，*Kirmān*，以至於 *Rās al-Jumjuma* (或稱 *Rās al-hadd*)……】

## 三

【據 *Ya'qūbī* 說，第二個海是從 *Rās al-jumjuma* 起頭的，名字叫作 *Lārwi* 海 (意思是說，*Lār* 國的海，即 *Guzerate* 的海)。這是個大海；海中有 *Wāwāk* 的人【所佔有的】許多島，以及 *Nānā* 的人【所佔有的】許多島。這些島裏面，有的是有國王的。在這一一個海裏航行，只能看着天上的星做嚮導。海中有大魚，有許許多多的奇怪的東西和難以形容的東西。】

【據 Mas'udi 說，海船從 Rās al-jumjuma 離開了波斯海灣，就到了第二海或 Larwi 海裏了。我們不知道這一個海有多少深，也不能定出它的正確的界限來，因為海裏的水，又多又大。有許多航海的人以為要把這一個海裏的地理上的情狀敘述出來是很難的。不過，海船要橫渡這一個海，通常只要兩三個月的工夫，有時候只要一個月，若然碰到了好風，而船上的執事人也都不害病；雖然在總名為 Abyssinie 海的各海之中，這是最而且風浪最險惡的一個。這海裏還包括着一個 Zang 海，灌溉這 [Zang] 國的沿岸 (Zang，即非洲的東岸) 這 Larwi 海裏所出的琥珀很少，在 Zang 的海岸上，以及阿刺伯的 Sir 海岸上，可出得很多。這一個國 (指 <sup>辛</sup> 海峽) 裏的人民，是 Kuda'a bin Malik bin Himyar 的子孫，混和着別種阿刺伯人；一般人都把他們合稱為 Mathara 人。他們的頭髮厚而且長，披垂在肩上；他們說的話，也和阿刺伯人說的不同。有如 Kaf(k) 一個音，他們說做 [Sin(S)]……他們都是窮苦可憐的人；可是，他們有一

種極好的駱駝，就是那有名的 Mathara 種，是他們晚上騎用的；據許多人說，這種駱駝走得和 Poetas 人的駱駝一樣快 (Boas 或稱 Beas，是紅海西岸的人種)，甚而至於還可以更快些。他們騎着駱駝到海濱上去走；駱駝看見了海水衝上來的琥珀就跪下——這是訓練到如此的——騎駱駝的只須伸手一拾就是了。最好的琥珀，出在海島上，和 Zang 海的邊上，形狀是圓的，顏色是灰藍的，有時可以大得和駝鳥蛋一樣，或者略略小一點。也有許多琥珀，被前文說過的 awei 魚吞吃了。有時候海面上的風浪極大，魚嘴裏嘔吐出琥珀的碎片來，有大塊的石頭一樣大。這一種魚吞吃了許多的大塊琥珀，「久而久之」，就被它窒厄死了，飄浮在水面上。於是就有 Zang 國的人，或別國的人，——他們平時就預備了小船等候着——立刻用魚叉繩索之類，把死魚從水中拖起，破開它的肚子，取出琥珀來。在內臟深處的琥珀，有一種使人作嘔的氣味；這氣味是波斯 Larwi 地方的造香料的人所知道的，名目叫做 radd。近背脊處的琥珀，

可在魚體內留存得愈久，就愈加純淨。」

【這也是Mas'udi說的：其次是Lanwi海，海邊上有Sayunr城 Subāra有Sabāra城（古Surparak埠，近孟買），有Tāna城（近孟買），有Siddān城，有Kan-bāya城（Cambaye城，在Cambaye海灣深處），還有許多其他的城，都是屬於印度西部和Sind的境內的。】

第三個海名叫Harkand海（即孟加拉海灣）。在這一個海與Lar海的中間，有許多多的島（Laquedives羣島及Maldives羣島）。據說，總共有一千九百個島。這些島做了兩海的分界。統治這些島的，是一個女人。有時候，大塊的琥珀【被海水衝到】這些島【的海灘上】來，這種大塊的琥珀，也有形狀像植物的，也有近於植物的。它在海底裏的時候，就像植物一樣的生長着。到海水激蕩得利害了，它就從海底裏被衝到海面上來。這種的琥珀，形狀是像菌一樣的。

這些被一個女人所統治的各島，是種植椰子樹的。島與島間的距離，大約是三四個Parasanges。各島上都

有人，而且都種了椰子。島民的財富，是用一種小貝計算的；他們的女王所收蓄的小貝很多，都儲藏在王庫裏。他們能織造一種衣服，有兩個袖，一個頸披，披上垂下兩個袖飾，胸前開一個口，却只是整整的一塊；據說，就這一點上看，「世界上」沒有更比他們靈巧的民族了。「此外」，他們還能造船，能造房子，能用極純熟的技術作種種的工。

（未完）

### 晌午

廢名

趙先生今天簡直不舒服。

趙先生是屬於快樂派的。他有愛人，有錢，一切都得意，又有天生的一副快樂脾氣，喜歡說笑。所有趙先生的朋友，無論聚談或宴會，趙先生不在場則不樂。趙先生總是那樣善說善笑，笑得利害的時候眼睛裏帶出眼淚來了。倘若你是一個生客，湊巧也屢在一堆，你將很抱歉似的，以為趙先生笑得可憐。

趙先生的不舒服無人能夠看得出，他的太太，或者

說愛人，也看不出。趙先生的樣子比平常更是活潑一些了。兩人都是剛剛睡了午覺起來，穿着拖鞋。趙先生上身更只是一件短袖的汗衫，以他那樣的尖下巴，長腿子，屋子裏這頭跳到那頭，叫人想起了一個猴子。這間屋子同臥房相連，來了客，趙太太馬上可以舉起籠子鑽到臥房裏去。陳設很簡單，而且頗醜陋，地板上堆了許多香蕉殼。鋪了櫥布的長方桌擺着一份光報，今天的，每天大早照例是看完報再洗臉，但還沒有檢開。

趙先生跳到門檻外對着一棵槐樹行深呼吸，因為樹陰遮了太陽，空氣很是涼爽。太太歪坐在一把藤椅上，望着趙先生笑道：

「你這又是打什麼拳？」

趙先生正在兩膀下垂，儘量的出盡氣，所以並不答。忽然掉過身來，伸着指頭對太太一指——

「昨兒晚上，我不過是要改個樣兒，你就扭手扭腳的！」

太太頓時愕然，以為得罪了趙先生。趙先生的話是

來得那麼快，很像指責的神氣。

「哈哈。」

趙先生覺得可笑，笑得把長腿子灣下去了，兩個巴掌順着漆頭一拍。

「噯喲！噯喲！」

巴掌拍痛了。雖然是「噯喲」，也還是笑，不過歪了嘴。

太太依然沒有十分懂清楚趙先生的話同她所謂的「打拳」是差不多的意思，但心裏釋然了，知道是不外乎開玩笑的。

「我這句話有出處，看你記不記得？」

趙先生這樣問，很高興，半天的不舒服彷彿一時都給誰拿去了。太太也高興于她自己的不懂，連忙擺頭：

「不記得。」

「我的『鳳姐』并不扭手扭腳！」

趙先生說着朝太太面前一竄，雙手插到太太的褲筒子裏去。太太是那麼樣坐，兩個腿子交叉的向着上翻。

「不要亂動，你把你的出處說出來我聽。」

趙先生道：

「你說你從前就讀過三遍，紅樓夢，怎麼這一句話也不記得？這是賈璉問王熙鳳的話！——再記得嗎？」

太太還是擺頭，笑。趙先生又拿起他的巴掌叫太太聽。

「實在打疼了，你看。」

「誰叫你自己打自己？」太太笑着把趙先生的一隻手按在自己的頰上摩撫一摩撫。

太太走到臥房去了。趙先生坐下了椅子，自己又覺得是不舒服。

趙先生拿起煙捲抽。其實他是不抽煙的，煙擺在那裏招待客。所以他這一抽是無意識的動作。烟都從鼻孔裏喉嚨裏滾出來了，趙先生半閉了眼睛望着牠滾。這樣也就奏了效，說得上是舒服。徒徒只有一個不舒服之感，同煙一樣，輕輕的，飄飄然，不要得到落地，——趙先生努力想如此。不舒服卻又要進一步追問自己：

「爲什麼這樣不舒服呢？真正豈有此理！」則真有點討厭。唉，何以遣此有涯之生？……

趙先生突然是這樣一叫：

「下賤的東西！陳振聲不是我的好朋友嗎？」

其實並沒有聽見趙先生的聲音。

那麼，趙先生明明知道他的不舒服之故了？然而到底不肯相信。不相信還是不舒服。

趙先生終於來試驗一下，——試驗二字恐怕不十分正確，——同抽烟一樣也歸到無意識的動作呢？又嫌遠于事實，因爲這一動作，下巴湊近桌子斜了眼睛睜那一張報，連這一次是第三次了。

眼光是不要費絲毫之力落在這一個電報上面——

本報K專電陳振聲任公安局長

趙先生舒服得很。剛纔的不舒服不見得還是那樣，所以舒服得很。那麼趙先生的不舒服完全與「陳振聲任公安局長」無關了，于是乎再睜！偏了腦袋……

陳振聲三個字簡直不像！公安局長是警察廳長！



這時趙太太又走到跟前，拍一拍趙先生的肩膀道：

「你翻出來我看！」

「幹嗎？」

趙先生未免吃了一驚，抬頭，接過太太雙手遞給他的兩本書。這應該一見就知道的，亞東本的紅樓夢，放在趙先生趙太太的床頭好久好久，（趙先生平常不喜歡人家的太太懷抱裏抱着叭兒狗，他同他的太太的相當的心愛物只是紅樓夢）但趙先生對着書脊上的三個金字認了一認，而且念：

「紅樓夢。」

「那句話我翻了半天沒有翻着，你翻。」

趙先生就沒精打采的翻，翻而已。太太的下巴搭住趙先生的肩膀，身子半弓着。

「噯喲，怪熱的！……」

太太也噯喲起來了！趙先生那麼一歎，同時肩膀也朝那邊一挪，太太不防鼻子撞上了桌角。

趙先生不覺站起，書捧在手上，眉毛打皺。太太低

着腦袋自己撫摩自己。

「今天真是有鬼！」趙先生說。

「傷了沒有？」趙先生又說。

「沒有什麼。」

太太抬了頭，柔和的笑一笑。

兩人再各坐下了一把椅子。

「革命革得自家做起官來了！這樣革命革得成功？我不相信！」

趙先生突然這樣正言厲色。

「你說誰？」

太太的聲音很輕。

「你不認識，我的一個朋友，陳振聲！前年他到北京來，總是我揩油，陪他上館子。」

「做什麼官？在那裏？」

「無問之必要。」

但連忙又補足——

「K公安局長。」

「那裏的公安局長等于這裏的警察廳長，是不是？」  
「是。」

趙太太已經動了她的一點憤氣，並沒有聽清楚趙先生的「是」。但她實知道那裏的公安局長就等於這裏的警察廳長。她憤於世界上有這樣的官，專門禁止書籍出版！立刻又是喜，而且問：

「是你的朋友，——你就把性<sub>性</sub>生活<sub>生活</sub>拿到那裏去再版，那當然不會禁止。」

趙先生沒有答，對着太太瞧上一眼。眼珠子沒有轉，腦子則受了電氣一般自己覺得是震動了。這裏的警察廳長不能使趙先生憤，——趙先生簡直原諒他！說他是趙先生的朋友都可以。性<sub>性</sub>生活<sub>生活</sub>——就是這性<sub>性</sub>生活<sub>生活</sub>替趙先生賺了許多錢，趙先生寧可不再版！太太那樣說，簡直是打了趙先生一巴掌！

趙先生不舒服得利害。利害而卻比早半天容易受得多，因為此刻全個身子都被不舒服鎖住了，面對面的認

識了，坐在椅子上，穩穩的。

「唉，革命——做官！」

這個確是替國家前途耽憂。因此趙先生的良心也着實得了安慰，完全舒服了。

聰明的太太看出了趙先生的耽憂，解勸道：

「官總要人做。你有時候太偏激。」

「你這話倒也對，——我不做，他們也不做，世上就只有豆腐『干』！」

於是兩人同時一笑。

太太慢慢又說：

「喂，我說你倘若把性<sub>性</sub>生活<sub>生活</sub>上面那些插畫都取消，或者不致於禁止。我想就是那許多的裸體畫惹得他們注意。」

趙先生一時沒有答，紅樓夢就在手邊，翻着，——翻着而已。

（一九二七，六，十。）

## 無題

石民

「從你的笑靨或顰眉  
我領悟了個中的消息，  
而且你羞怯的眼光  
更告我以無限的密意。」

伊悄悄地沒有言語，  
（靜默是真理的真理）  
我捧住了伊的臉兒：  
天國如在我的手裏……

但伊「嗤」的一聲笑了，  
是笑我癡迷的模樣；  
伊的吻兒接着我的——  
一口氣吸盡我的幻想。

語絲

第一百三十六期

## 黃昏

正是緊斂的嚴冬  
窒塞了萬籟的聲息，  
黃昏挾陰霾以俱來  
迷胡着茫茫的大地。

在這可怕的昏暗裏  
沈錮着多少愁苦！  
涼風從枯樹上飛過——  
嗚嗚地爲誰訴語？

嘶啞的幾聲悲啼，  
是漂泊無歸的寒鴉；  
驚起了蟄伏的靈魂，  
悽悽地無言——淚下！

三三三

### 悼王靜安先生

劉復

輕拋一命報孺子，  
憐公空讀萬卷書。  
自可羞死梁羅輩，  
此其不失爲迂儒。

### 無題之十三

廢名

讀者不知記得「無題之四」與「無題之六」否？這一章前接着無題六第二節，後接着無題四。倘若不憚煩，可翻本刊九三期與一零五期。

小林睜開眼睛，窗子外射進了紅日頭，——又是一天的清早。昨夜的事，遠遠的，但他知道是昨夜。

只有琴子還在那一個床上睡。奶奶呢，早已上園摘菜去了。

琴子的辮子蓬得什麼似的，一碰就看見。昨天上床

的時候，他明明的看了她，那裏是這樣？除了這一個蓬鬆的辮子，他還看得見她一雙赤腳，一直赤到漆頭。

琴子偏向裏邊睡，那邊是牆。

小林坐起來，揩一揩眼矢。倘若在家裏，那怕是他的姐姐，他一定翻下床，去抓她的腳板，或者在漆頭上寫字。現在，他的心是無量的大，既沒有一個分明的界，似乎又空空的，——誰能在牠上面畫出一點說這是小林此刻意念之所限呢？

琴子的辮子是一個秘密之林，牽起他一切，而他又管不住這一切。

「琴子呵，你醒來！」他彷彿是這樣說。琴子如果立刻醒來了，而且是他叫醒的，恐怕他兀的一聲哭罷？因爲琴子的一睜眼會在他的心上落定了。

「郭公郭公！」

郭公郭公！」

什麼地方郭公鳥兒叫。這一叫倒叫醒了他，不，

簡直救了他，使得他說，「讓你一個人睡，我去看郭公！」

「郭公郭公！」

他剛剛翻到床下——

「我還做了一個夢！」

琴子掉過來了，眼睛是半睜開的。

「起來，我告訴你聽，昨天我做了一個夢。」

琴子慢慢一句：

「清早起來就說夢！吃飯我砸了碗，怪你！」

「你信那些話！我在家裏，一做了夢，起來告訴我

的姐姐，總沒有看見她砸破碗。」

小林是夢見活無常。活無常，雖是他同他的同學們談話的好材料，而昨夜的夢見，當是因了瞥見送路燈的白衣。活無常是穿白衣的，面孔也塗得粉白，眉毛則較之我們平常人格外黑。映在小林的腦裏最深的，還不是城隍廟，東嶽廟的活無常，——那雖然更大，卻不白的多，是古舊的，甚且有蜘蛛在他高高的紙帽上做網。七

月半「放猖」，人扮的活無常，真白，腳穿草鞋，所

以跟着大家走他別無聲響，——小林因此想到他也不說

話。是的，活無常不說話。

據說真的活無常，倘若在夜裏碰見了，可以去抱

他。他貌異而心則善，抱他要他把路上的石子秤作金

子。不知怎的，小林時常覺得他要碰見活無常，——一

動念儼然是已經碰見了，在城外的洲上。何以必在城外

的洲上？這可很難說。大概洲上於他最熟，他所住的世

界裏又是一個最寬廣的地方，容易出鬼。至於秤石作

金，則每每是等到意識出來了，他並沒有碰見，總記起。

他告訴琴子他夢見活無常，正是洲上碰見活無常的

一個夢。

分明是夢，說是夜裏，活無常卻依然那麼白，白得

他害怕。不見天，不見地，真是夜的模樣，而這夜連

活無常的眉毛也不能遮住，幾乎愈是漆黑，活無常愈是

白得近來，眉毛也愈在白臉當中黑。同樣，自己在洲上

走，彷彿人人可以看得見。不過到底是夜裏，不看見有人。尤其古怪的，當釘眼望活無常的眉毛的時候——活無常是想說話罷，也就在這時候猛然知道是做了一個夢。

小林唧唧咕咕的說，把琴子的眼睛說得那麼大。她一聽到活無常這三個字，聯想到的是秤石作金，小林的夢裏沒有提到，她也慢慢的隨着眼睛的張開而忘却了。

「這麼一個夢。」

琴子惘然的說。起初說小林不該一早起來說夢，夢說完了又覺得完得太快似的。此時她已經從床被上移坐在床沿，雙腳吊着。

小林就在她面前，眼睛落在她的赤腳。她拿手揩眼矢，他抬頭道：

「哭什麼呢？」

琴子知道是說來玩的，笑了。

「你這樣看我做什麼？」

「我看你的腫子。」

其實除非更湊近琴子的眼睛跟前，腫子是看不見的。

「郭公郭公！」

又是郭公鳥兒叫。

「郭公鳥兒叫我：『小林哥哥！』」

琴子真個學叫：

「小林哥哥！」

這一學是純乎天籟。

### 由純謹到陰狂之後（夢之七） 天行

『天地一洪爐也』，我不禁要放聲而讀這句濫文。自從一九〇〇年到現在，我想來好像一塊鐵在爐裏煨著，不知經過了多少匠師的錘鍊。這一塊頑鐵究竟成功一件什麼還是問題，然而已經受了不少的錘鍊了，——各樣不同的教訓吧。

或者不是不幸，不然喜愛孫子的祖父母決不這樣教導我；當我滿三歲（普通所謂四歲）的時候，居然學會了些「進退應對」的儀式！記得睡在祖母懷裏的時候，她



就常這般教我說：——

「請教尊姓！」

「敝姓某。」

「台甫是？」

「呃！不敢！年幼無字；乳名某某，……」

「府上是？」

「原籍江蘇省，江寧府，高淳縣，立信鄉，中保村；寄居通州直隸州，如皋縣，赤岸鄉，西場鎮。」

「……」

——什麼「高雅」，「久仰」……自然也用的很合式。

小孩子簡直是大人的玩意兒！學了說話的時候，只要大人怎樣高興教就會怎樣的模仿；在這種模仿之下，我博得了一個可怕的讚語，「純謹」！天真爛漫的小孩子而可以稱「純謹」，怎麼會沒有做作！我相信這一點至今還有時遺留在無形之中，看見了小朋友總喜愛他或她天真活潑，而又願意他或她「純謹」。大約這是人類開始到「虛偽」中的一點，從這點走下去，就可以有「少年

老成」的希望。

離開了家庭，過我的學校生活，大約因為知道些應對方式，便好與人辯論；新的不幸又來了，十一二歲的小孩子那樣的好辯論批評，應當指斥，被指斥為「老」，——老一曰「老相」，或「小老口」！若是一個人受了「老相」的評語，他就會羞憤；能得到「老成」的評語，就要高興！從此，我脫離了「老成」的關係。

大概始終沉靜寡言，規規矩矩，（不管背地裏如何，）便可叫「老成」；等話說的多了，（不管說的對否），失了少年人的體統，免難不是「老相」；一旦由這個評語之下掙扎出來，若是默訥竟不開口，那種「誅心之論」似的評語自然加來了，——「陰狂」！這不是在爐子裏的鐵的遭遇嗎？燒紅了，錘！燒青了，錘！錘扁了，燒！錘直了，燒！我也就從「純謹」變到「陰狂」了。

當我被發現「陰狂」的時候，也就是我發現我以外一切都如我的意，而我有些意見又只是以「小孩子不

「懂」的關係不能見信，於是心下立下自家的營寨，不管旁人，也不受旁人管，表面無抵抗的時候；誠然，我是陰狂！比較有志氣的人，他不能不是一個被他前一輩的人指為陰狂的，同時也就不被排擠到「新」的方面來。俗語罵人「不么不六」；這却是教我不變么就變六的機會。

這近八年來，一般老朋友說我「新」，——他們大約是「舊」了，父親早詬病我為「新學家」；——還有一些朋友說我「板」，或是「酸」，更有人說我「滑」，說我「險」，說我「陰」！我呢，我不知道我究竟是怎么還是六。所以，到了陰狂（與陰不同）之後，還只有讓許許多多的匠師自由的去錘鍊吧。

「陰狂」中的真知己又不知道是何人！千錘萬擊之下的人的性情和精神，我想總該是要被安排在叛逆的方面，——向「舊的」反抗的「新的」地位上。

三，三十，北京。

## 閒話拾遺

### 四二 諾貝爾獎金

山叔

聽說瑞典學者斯文赫定告訴人，前淞滬總辦丁文江正為中國「著作家」梁啓超竭力運動諾貝爾獎金云。查諾貝爾獎金，尤其是受到文學這一部分的獎金，是現在一個很大的榮譽，亞洲方面只有梁君的老友(Andrieu G. Osmond)竺震旦領受過；又查梁君曾經加入什麼國際著作家協會，為唯一的中國會員，其確為著作家已由洋人證明，大約已無疑義，自有領受該獎金之資格。雖然，洋人之暗于東亞文藝與中國的藝人文士之缺少自知之明，為周知的事實，因此愚對於這個榮譽問題不能不略有懷疑。我所不能決定者即梁君到底是否一個文學家？夫梁君著作之富，與其「筆鋒常帶情感」，海內無不承認，但吾人翻開飲冰室全集，雖處處可以碰到帶情感的筆鋒，却似乎總難發見一篇文學作品，約略可以與竺震旦之歌詩戲曲相比擬。所以我縱亦希望梁君之能夠運動到該獎金以為吾國民族光，唯對於梁君是否一個文學家

這個問題尚未能解決，故不得不抱一部分的悲觀也。國人固稱梁君以「文豪」矣，然這文豪不是那文豪，此其間或有東西洋文化之不同（？），正如進士之未必等于M.A.，（雖然曾有自稱「美國進士」之人，）這一層在丁總辦當亦知之，知之而爲之欺瞞運動，似非所以愛師之道也。——抑丁總辦何爲而不南下，乃尚栖遲于都門之下乎？金陵虎踞龍蟠之地，正在招賢納俊，國家主義者與研究系之徒，望門投止，悉可量才錄用，淞滬之需總辦之續辦也久矣，不務其其遠大而奔走于區區獎金，將何以慰吾民望治之心也乎？吁！

編者案，本年文藝獎金頃聞已經給予義大利人 *Luigi Pirandello*。

#### 四三

悖逆字樣

豐明

有一本小書講蘇俄之跳舞與戲劇，在上海爲國民政府所沒收，不准發賣。我知道那邊是討赤的，但那一本書並沒有講到什麼赤化或惡化，不過題目上有蘇俄二字

語 錄

第一百三十六期

罷了。其實這是從日文譯出來的，在北京也在發售；夫日本帝國爲東亞討赤的盟主，許可這本書的出版，北京又是已與蘇俄絕交的，也許可這本書的通行，可見其中別無悖逆字樣了，而上海乃毅然禁絕之，其嫉惡如仇的精神真較日本與北京有過之無不及也。雖然，嚴酷固佳，明察亦不可少；南京并未主張打倒智識階級，何妨雇用一二略通文義之人，責令抽讀書報文章，辨別內容，再定禁否，似更適宜。但此如關係大政方針，不能輕易變通，則吾儕小民自不便再三煩瀆耳。

#### 四四 「幻夢」

山叔

承西城顏君寄示吾家某公的一封信，說是在街上拾得的，首書「□□賢情雅盼」，末署「僕安□□謹啓古三月二十九日」，顯見得是一封翁婿的私信，別人沒有參觀的權利，但據顏君說這封信掉在地上本無信封，不能送還原人，而且偷看一下之後覺得其中大有妙文，不干岳婿間的事，很有介紹之價值，爲此我們商定摘錄發

三一九

表。顏君說考得此信來自他的故鄉——湖南，由此可見惡化流行之地猶有如此正氣，足爲中國前途賀，然則我們之發表此信雖屬唐突，但於世道人心當不無小補，所有陰功予與顏君平分之矣。是爲引。

「：：前信述冬至夕得一幻夢將稍事遊歷以蹈吾夢但數月來未得信音恐未接到故再述之以見哂云夢中徧歷天下凡仕宦場中新式場中戲院歌臺名區勝境處處閱歷然了無當意浩然思歸行至一處見一精舍仰首視之額曰招隱茅廬門兩旁有聯詞曰疏食簞瓢尋得孔顏樂處」微危精一悟來堯舜心傳」入其堂正柱上有一聯詞曰我守我愚我藏我拙我讀我書我耕我地任諸君熱鬧新場競爭名利」君總君統君督君軍君議君會君教君員莫笑我痴狂野叟妄希聖賢」再進一堂見其上有一聯詞曰名利總成空倒不如教育英才爲千古聖賢保存國粹」馨香唯頂祝願早些降生豪傑統五洲世界收養黎民」意住此至八月間往湖北一游看興會何如然此可爲知己道不堪爲俗人言也……」

四五 我們的國文教員 衆 芬

據我看來，封建思想和勢力，是不可捉摸的東西；許多革命的青年叫着寫着「打倒」的，終歸不知從那兒打起。

你們看：我們的國文教員榜名石光瑛其人者，不是泰然的端碗持筷於平民化的中山大學之預科乎！說也奇怪，我上第一次國文時，幾乎駭得我打兩個「冷噤」，因爲他感慨淋漓的念道：「……古者憲老而不乞言，師者所事也，非事人也；所謂以道得民者是也，……古之事師也，其飲食：於飯患其噎，干葢患其哽，而祝之也……。」接着他又發揮盡致的講了好幾番；——不過暗示我們要馴馴善善給他保證飯碗罷了。後來，我的「冷噤」一變而爲憤怒了，但是，他是封建餘孽，我又是封建社會中驚弓之鳥，怎敢開罪於他們呢？只好在肚子裏「誹」到現在。

石先生說：「如其不教古文，那現在簡直無文可

選！……」嗚呼，哀哉，誠如九斤老太之言，曰：「一代不如一代了。」孫先生革命四十年；胡適之，陳獨秀倡導的文學革命；魯先生寫的阿Q正傳，通通歸於「一代不如一代。」嗚呼，痛哉！

我們預科 D 班那日開會的結果是請石先生改良。

（要教新文學，詩，文學史等。）但須知道，人老骨頭硬，你叫他改良，豈不等於叫牯牛生兒麼？他即或因飯碗之將滑而改良，「換湯不換藥」，有什麼用呢？！

嘻嘻，嘻嘻，提高嗓子叫打倒封建餘孽；如果不只是叫，那就不必問到那兒去打了。

于廣州。

### 三談「蓮花落」

啓明先生：

先來做個抄襲家看。蓮花鬧（落），「它是傳流很久遠的。在唐代的詩詞裏，就可看見這個名詞。它是有師

語

絲 第一百三十六期

傳授的，係先有一定的基本的詞調及方法，其後便都是隨時自己編撰了。且他們都是衝口而出，不能少停，更要按合時代與情景的。至他們表演的形式，則有一人獨唱的，有兩人合唱的，你一句，我一句的。他們拿着竹片三塊，（兩塊用繩連合，一塊作敲打之用。）打出「弟達弟」的聲音，以作爲唱時的節奏。所以俱極爲自然合拍，沒有生硬的毛病，日前我在武昌的長街上，曾看見一個，因駐足聽到他一段歌詞，現在替他寫了出來：

「蓮花鬧，鬧蓮花；東家鬧了又西家。東家開的是布店，西家開的紙作坊。東家綾羅綢緞色色有，西家青黃綠白的紙無數張，五色的紙拿出寫標語，打盡軍閥打洋行。……」

這真可說是當行出色的革命文學了。我們搖頭擺尾，嘔盡心血的一句句，一篇篇，其效力恐怕還比不得它上呵！」

以上錄自伏園編底中央副刊 〇號裏孤憤作底「中國

三二一

平民文學的潛在」一文。交代清楚，再來說我要說底話。老實說一句，我也是喜歡蓮花鬧底一個。且把今天聽的寫出來；其中有一位還是個瞎子呢。

「看什麼人來，說什麼話；

拜什麼菩薩，打什麼卦。」

這兩句是他們由甲家走到乙家時常說的。例如：

「這家底米真個乾；不像別人掙水賣。

洗衣店，真賺錢；洗套衣服二百八！

這位大娘真會做，一天做鞋一百雙。」

他們要錢，起碼一隻銅板，絲毫不妥協的；一直唱

到等你把了纜肯走，真是十足底「一言堂」呢。有時，

人家只給幾個零錢，于是他們唱出底下底幾句話來：

「如今民國比不得滿清了，三兩個零錢難買得油

鹽。

不是我們苦苦要，糙米也賣四百零！

「百行百事都漲了價；窮苦小民養不了家！」

有的，老板出去了，徒弟們就說，「帶一家，老板

不在屋裏。」嘿，這他們又有話了。

「喂，小伙計！叫你做大你不做；吃起飯來又要說

豆渣。」

還有的，故意站在對門；口裏却說，「沒有人，帶

一家。」他們是什麼人，到底是吃這碗飯底人！毫不加

思索地說：

「個把個子也要躲起來，聽說共產兩字嚇破膽。

武漢三鎮人口多，莫叫東西撒去跑！」

我以為這些都是真情的流露，內心底表徵；是從民

衆一顆赤裸裸心裏發出來的呼聲，非虛偽之作和油腔滑

調者可比，雖說裏面雜着動人底趣語，但那種分子在蓮

花鬧中是決不可缺少的。

來帶個尾巴罷。在這人人緊張底年頭，談蓮花落而

至于「三說」不有些「商女不知亡國恨」的氣味嗎？給

性子燥的瞧了，真要跳起來說：「你老兄真閒情別致

呀！」我道，慢來！在你們北方可談的不就是這些嗎。

周醉平，于武昌。



「小約翰」序

魯迅

在我那「馬上支日記」裏，有這樣的一段：——

「到中央公園，徑向約定的一個僻靜處所，壽山已先到，略一休息，便開手對譯「小約翰」。這是一本好書，然而得來却是偶然的事。大約二十年前，我在日本東京的舊書店頭買到幾本舊的德文文學雜誌，內中有着這書的紹介和作者的評傳，因為那時剛譯成德文。覺得有趣，便託丸善書店去買來了；想譯，沒有這力。後來也常常想到，但是總被別的事情岔開。直到去年，總決計在暑假中將牠譯好，並且登出廣告去，而不料那一暑假過得比別的時候還艱難。今年又記得起來，翻檢一過，疑難之處不少，還是沒有這

力。問壽山可肯同譯，他答應了，於是開手，並且約定，必須在這暑假期中譯完。」

這是去年，即一九二六年七月六日的事。那麼，二十年前自然是一九〇六年。所謂文學雜誌，紹介着「小約翰」的，是一八九九年八月一日出版的「文學的反響」(Das literarische Echo)，現在大概是早成了舊派文學的機關了，但那一本却還是第一卷的第二十一期。原作的發表在一八八七年，作者只二十八歲；後十三年，德文譯本纔印出，譯成還在其前，而翻作中文是在發表的四十足年之後，他已經六十八歲了。

日記上的話寫得很單簡，但包含的瑣事却多。留學時候，除了聽講教科書，及抄寫和教科書同種的講義之外，也自有些樂趣，在我，其一是看看神田區一帶的舊書坊。日本大地震後，想必很是兩樣了罷，那時是這一帶書店頗不少，每當夏晚，常常蠅集着一羣破衣舊帽的學生。店的左右兩壁和中央的大牀上都是書，裏面深處

大抵跪坐着一個精明的掌櫃，雙目炯炯，從我看去很像一個靜踞網上的大蜘蛛，在等候吸取自投羅網者的有限的學費。但我總不免也如別人一樣，不覺逡巡而入，去看一通，到底是買幾本，弄到很覺得懷裏有些空虛。但那破舊的半月刊「文學的反響」，却也從這樣的處所得到的。

我還記得那時買牠的目標是很可笑的，不過想看看他們每半月所出版的書名和各國文壇的消息，總算過屠門而大嚼，比不過屠門而空曠者好一些，至於進而購讀羣書的野心，却連夢中也未嘗有。但偶然看見其中所載「小約翰」譯本的標本，即本書的第五章，却使我非常神往了。幾天以後，便跑到南江堂去買，沒有這書；又跑到丸善書店，也沒有，只好就託他向德國去定購。大約三個月以後，這書居然在我手裏了，是菲墨斯(Anna Fles)女士的譯筆，卷端有資赫博士(Dr. Paul Rache)的序文，「內外國文學叢書」(Bibliothek die Gesamtliteratur des In und Auslandes. Verlag von Otto Hendel Halle a.d.S.)，價只七十五芬涅，即我們的

四角，而且還是布面的！

這誠如序文所說，是一篇「象徵寫實底童話詩」。無韻的詩，成人的童話。因為作者的博識和敏感，或者竟已超過了一般成人的童話了，其中如菌類的言行，金蟲的生平，火螢的理想，螞蟻的平和論，都是實際和幻想的混合。我有些怕，倘不甚留心於生物界的現象的，也許會因此減少若干興趣。但我預覺也有人愛，只要不失赤子之心，而感到什麼地方有着「人性和他們的悲痛之所在的都市」的人們。

這也誠然是人性的矛盾，而禍福糾纏的悲歡。人在稗齒，追隨「旋兒」，渾然與造化爲友。福乎禍乎，稍長而竟求知；怎麼樣，是什麼，爲什麼？於是招來了智識慾之具象化；小鬼頭「將知」；逐漸還遇到科學研究的冷酷的精靈；「穿鑿」。童年的夢幻撕成粉碎了；科學的研究呢，「所學的一切的開端，是很好的，——只是他鑽研得越深，那一切也就越淒涼，越黯澹。「惟有「號碼博士」是幸福者，只要一切的結果，在紙張上變

成數目字，他便滿足，算是見了光明了。誰想更進，便得苦痛。爲什麼呢？原因就在他知道若干，却未曾知道一切，遂終於是「人數」之一，不能和自然合體，以天地之心爲心。約翰正是尋求着這樣一本一看便知一切的书，然而因此反得「將知」，反遇「穿鑿」，終不過以「號碼博士」爲師，增加更多的苦痛。直到他在自身中看見神，將徑問「人性和他們的悲痛之所在的大都市」時，纔明白這書不在人間，惟從兩處可以覓得：一是「旋兒」，已失的原與自然合體的混沌；一是「永終」，未到的復與自然合體的混沌。而且明明看見，他們倆本是同舟。

假如我們在異鄉講演，因爲言語不同，有人口譯，那是沒有法子的，至多，不過怕他遺漏，錯誤，失了精神。但如譯者另外加些解釋，申明，摘要，甚而至于闡發，我想，大概是講者和聽者都要討厭的罷。因此，我也不想再說關於內容的話。

我也不願意別人勸我去吃他所愛吃的東西，然而我

所愛吃的，却往往不自覺地勸人吃。看的東西也一樣，「小約翰」卽是其一，是自己愛看，又願意別人也看的書，於是不知不覺，遂有了翻成中文的意思。這意思的發生，大約是很早的，因爲我久已覺得彷彿對於作者和讀者，負着一宗很大的債了。

然而爲什麼早不開手的呢？「忙」者，飾辭；大原因乃在很有不懂的處所。看去似乎已經懂，一到拔出筆來要譯的時候，却又疑惑起來了，總而言之，就是外國語的實力不充足。前年我確曾決心，要利用暑假中的光陰，仗着一本辭典來走通這條路，而不料並無光陰，我的至少兩三個月的生命，都死在「正人君子」和「學者」們的圍攻裏了。到去年夏，將離北京，先又記得了這書，便和我多年共事的朋友，曾經幫我譯過「工人綏惠路夫」的齊宗願君，躲在中央公園的一間紅牆的小屋裏，先譯成一部草稿。

我們的翻譯是每日下午，一定不缺的是身邊一壺好茶葉的茶和身上一大片汗。有時進行得很快，有時爭執

得很凶，有時商量，有時誰也想不出適當的譯法。譯得頭昏眼花時，便看看小窗外的日光和綠蔭，心緒漸靜，慢慢地聽到高樹上的蟬鳴，這樣地約有一個月。不久我便帶着草稿到廈門大學，想在那里抽空整理，然而沒有工夫，也就住不下去了，那里也有「學者」。於是又帶到廣州的中山大學，想在那里抽空整理，然而又沒有工夫；而且也就住不下去了，那里又來了「學者」。結果是帶着逃進自己的寓所——剛剛租定不到一月的，很闊的，然而很熱的房子——白雲樓。

荷蘭海邊的沙岡風景，單就本書所描寫，已足令人神往了。我這樓外却不同，滿天炎熱的陽光，時而如繩的暴雨，前面的小港中是十幾隻鰓戶的船，一艘一家，一家一世界，談笑哭罵，具有大都市中的悲歡。也彷彿覺得不知那里有青春的生命淪亡，或者正被殺戮，或者正在呻吟，或者正在「經營腐爛事業」和作這事業的材料。然而我却漸漸知道這雖然沈默的都市中，還有我的生命存在，縱已節節敗退，我實未嘗淪亡。只是不見

「火雲」，時窳陰雨，若明若昧，又像整理這譯稿的時候了，於是以五月二日開手，稍加修正，並且賡清，月底纔完，費時又一個月。

可惜我的老同事齊君現不知漫游何方，自去年分別以來，迄今未通消息，雖有疑難，也無從商酌或爭論了。倘有誤譯，負責自然由我。加以雖然沈默的都市，而時有偵察的眼光，或扮演的函件，或京式的流言，來擾耳目，因此執筆又時時流於草率。務欲直譯，文句也反成蹇澀，歐文清晰，我的力量實不足以達之。「小約翰」雖如波勒兌蒙德說，所用的是「近於兒童的簡單的語言」，但翻譯起來，却已夠感困難，而仍得不如意的結果。例如末尾的緊要而有力的一句：“Und mit seinem Begleiter ging er den frostigen Nachtwinde entgegen, den schweren Weg nach der grossen, finstern Stadt, wO die Menschheit war und ihr Whe, 那下半，被我譯成這樣拙劣的「上了走向那大而黑暗的都市即人性和他們的悲痛之所在的艱難的路」了，冗長而且費解，但我別無更好

的譯法，因為倘一解散，精神和力量就很不同。然而原譯是極清楚的：上了艱難的路，這路是走向大而黑暗的都市去的，而這市都是人性和他們的悲痛之所在。

動植物的名字也使我感到不少的困難。我的身邊只有一本「新獨和辭書」，從中查出日本名，再從一本「辭林」裏去查中國字。然而查不到的還有二十餘，這些的譯成，我要感謝周建人君在上海給我查考較詳的字典。但是，我們和自然一向太疏遠了，即使查出了見於書上的名，也不知道實物是怎樣。菊呀松呀，我們是明白的，紫花地丁便有些模糊，蓮蓉草則連譯者也不知是怎樣的形色，雖然已經依着字典寫下來。有許多是生息在荷蘭沙地上的東西，難怪我們不熟悉，但是，例如蟲類中的鼠婦(Kellerassel)和馬陸(Laufkäfer)，我記得在我的故鄉是只要翻開一塊溼地上的斷磚或碎石就會遇見的。我們稱後一種為「臭婆娘」，因為牠渾身惡臭，前一種我未曾聽到有人叫過牠，似乎在我鄉的民間還沒有給牠定出名字，廣州却有：「地猪」。

和文字的務欲近於直譯相反，人物名却意譯，因為牠是象徵。小鬼頭Klein去年商定的是「蓋然」，現因為「蓋」者疑辭，稍有不妥，索性擅改作「將知」了。科學研究的冷酷的精靈Plunker即德譯的Krauber，本來最好是譯作「挑剔者」，挑謂挑選，剔謂吹求。但自從陳源教授造出「挑剔風潮」這一句妙語以來，我即敬避不用，因為恐怕「閒話」的教導力十分偉大，這譯名也將驀地被解為「挑撥」，以此為學者的別名，則行同刀筆，於是乎又有重罪了，不如簡直譯作「穿鑿」。況且中國之所謂「日鑿一竅而混沌死」，也很像他的將約翰從自然中拉開。小姑娘Robinetta我久久不解其義，想譯音；本月中旬託江紹原先生設法作最末的考查，幾天後就有回信：——

Robinetta一名、韋氏大字典人名錄未收入。我因為疑心她與Robin是一陰一陽，所以又查Robin，看見下面的解釋：——

Robinn: 是 Robert 的親熱的稱呼，而 Robert 的本訓是「命名赫赫」(一)

那麼，好了，就譯作「榮兒」。

「約翰跋安爾」一名「愛之書」是「小約翰」的續編，也是結束。我不知道別國可有譯本，但據他同國的波勒兌蒙德說，則「這是一篇象徵底散文詩，其中並非敘述或描寫，而是號哭和歡呼」；而且便是他，也「不大懂得」。

原譯本上賈赫博士的序文，雖然所說的關於本書並不多，但可以略見十九世紀。八十年代的荷蘭文學的大概，所以就譯出了。此外我還將兩篇文字作為附錄。拂來特力克望藹覃的評傳，載在「文學的反響」上的。評傳的作者波勒兌蒙德是那時荷蘭著名的詩人，賈赫的序文上就說及他，但于他的詩頗致不滿。他的文字也奇特，使我譯很有些害怕，想中止了，但因為究可以知道一點望藹覃那時為止的經歷和作品，便索性將牠釋到底，算

是一種徒勞的工作。末一篇是我的關於翻譯動植物名的小記，沒有多大關係的

評傳所講以外及以後的他的事情，我一點不知道。僅隱約記得歐洲大戰的時候，精神底勞動者們有一篇反對戰爭的宣言，中國也曾譯載「新青年」上，其中確有他的一個署名。

一九二七年五月三十日，記于廣州之東堤。

### 蘇萊曼東遊記

(四)

劉復

小貝是自己會游泳到海面上來的；「這貝裏」包藏着一種活的東西。「要捕捉它，」只須把椰子樹的小枝浮在水面上，它就自己來停歇在上面了。這種小貝，島民喚作 Radjai。

這許多島裏的最後一個是 Strandib 島(錫蘭)；它的位置是在 Hakkand 海裏；在羣島之中，這是最重要的個島。

(頁七)所有這些島(Laquelives 羣島與 Maldives



羣島)，總名叫作 *Dihajat*。在 *Sirandib* 島，有一個採真珍的區處。這一個島四面全是海。島上有一座山，名叫 *Rahun*，是當初亞當——我們向他行禮！——踏過腳的。他的腳【印】還留在山頂上，深深的刻在石頭裏。這山頂上只有一隻腳的印。據說亞當——我們對他行禮！——跨了一大步，「這一隻腳跨在山上，」那一隻腳却跨在海裏。又有人說，這山上的脚印，大約有七十吋【長】。

沿着這座山，有一處地方，出產許許多多的寶石：有紅寶石，有黃寶石，有水鑽。

*Sirandib* 島上有兩個國王。這是個大而且寬的島。島上出產檀香與黃金，與各種的寶石；沿島的海裏，出產真珠與 *Sank*。【*Sank* 是一種大螺殼，可以當作】喇叭一樣的吹；（頁八）【島民】把它看作一種寶貴的東西。

在 *Harkand* 海裏，過 *Sirandib* 島以後，所遇到的島並不多，却都很大。這些島的詳細情形，我們不大知

道。【其中有一個是】*Rāmnī* 島，島上有許許多多的國王。島的面積，據說有八九百平方 *parasangs*。島上有金礦；又產樟腦，名叫 *Frāncūr*【的樟腦】，是樟腦中最好的一種。

這些島以後，還有許多島，其中有一個，名叫 *Zas* 島。島上產黃金甚多。島民以椰子為營養品。他們把椰子調製在食品裏，也把椰子油塗抹在身上。

他們中，如果有人要娶妻，就得殺死了一個敵族人，取到了一個腦蓋骨。要是他能殺死兩個敵人，他就能娶兩個【妻】；要是他能殺死五十個敵人，（頁九）他就能用五十個【敵族人的】的腦蓋骨，娶得五十個【本族的】妻。這種風俗之所以能造成，是由於島民的敵人太多了；最能殺敵而取其腦蓋骨的，就最為本族人所重視。

在這一島上，這就是說，在這 *Rāmnī* 島上，有許許多多的象，有蘇木，有竹。還有一個吃人的部落。這一個島受到兩個海的灌溉：一個是 *Harkand* 海，一個是

Saibah 海（就是Malaka海峽裏的海）。過了這一個島，就到 Langabalis 羣島（即 Nicobar 羣島）。島上人口很密。男人和女人，都是露體的；只是女人身上，從臍下至膝上，用樹葉「遮蔽了」。每當海船航行到了近島處，島就坐了大大小小的獨木船來迎接，以椰子瑪瑙，與人交換鐵器。衣服是他們用不着的，因為這地方的天氣，不熱（頁十），也不冷。

過了這 Langabalis 羣島，有兩個島：中間隔開一條海，名叫 Andaman 海。島上的土人，都是要吃人的。他們的皮色是黑的，頭髮是捲的，面目很可怕，腳很長。其中有一人，腳有一吋長。他們都露着體，也沒有獨木船。要是能有獨木船，他們早把航行到近島處的人吃完了。有時候，海船因為「沒有」風，只得在「近島處」停着。要是船上的水用完了，船上人走上島去向島民討水吃，就不免被他們抓了去，但大多數的人都能逃走脫身。

過了這個島，有幾座山，可並不在「往中國去的一條」路綫之內。據說：山上有銀礦，也有居民，（頁十一）但並不是所有的海船都能到得的。若然要到這銀山上去，應當把一座名叫 Aitihusani 當做嚮導。曾有一條

船，在鄰海中經過，船上的水手們看見了這座山，就把船對着它開去。「到開到了近山處，他們就拋錨；」明天早晨，他們駕了小艇登岸。他們伐了些樹木，生起火來；「他們把含銀的土，放到了火裏，」就有一股銀流流出來。他們用這個方法，取到了許許多多的銀子。他們儘量的把銀子搬走。可是，到他們上了船以後，海裏面就大起風浪了。他們沒有辦法，只得把所有搬來的銀子，一起拋在海裏。因為有了這一次的經驗，後來就有人特地組織了一個航海隊，以探探這座銀山為目的；然而那一座山，竟是再也尋不到的了。這種樣的探險是海面上常有的事。「儘可以」探了無量數次，而那島仍舊是不能再找到；而且有許多「神秘的」島，永遠是可望而不可即的。（未完）

### 兩首山歌

曲繼皋

近來從事於歌謠研究的，真是很多，但能有什麼成績發表的却甚少，我也是嗜好歌謠的，雖自己弄不出什麼創作，可是搜集歌謠書籍，却是當仁不讓的，所以每有關於歌謠研究的著作發表，必要設法買來閱看，中國民歌研究自然也在我的亂書堆中。那時當我看過之後，

對於全書中，的確有許多話想說，終因事務繁雜，無暇執筆，遂擱置下了，不過心中究屬忐忑，大有一觸即發之勢。自見了語絲一百二十五期所載聞新先生的粵歌，不覺技癢，遂忍耐不住了，奈因譯書無暇，只好先提出其中的兩首歌謠來說吧：

中國民歌研究兩廣山歌裏面舉有一例：

遠處唱歌沒有離，近處唱歌離一身。願兄爲水妹爲土，和來捏作一個人。

我讀到這首歌，已經是第二次了，第一回是在兩海叢書中李調元所輯的粵風裏面看過，每次當閱完之後，總覺有些耳熟，以後突然想起，原來是一首詞，合她有點相仿，現在完全把她抄錄下來，以供參攷。

趙子昂之妻，名管仲姬，因子昂欲置妾，乃作詞曰：

爾儂我儂，忒煞情多。情多處熱似火，把一塊泥捻一個你，塑一個我。將咱兩個一齊打破，用水調和。再捻一個你，再塑一個我。我泥中有你，你泥中有我。我與你生同一個衾，死同一個廓。

子昂看了這首詞之後，很受感動，遂把發妾的念頭

打消。

現在若兩相比較起來，雖字句大不相同；但其意旨，多少總有些相似處。或者山歌乃文人所偽作，取意於此，亦未可知；不然則是情之所至，語多相類。除此以外，還有兩首，是辭意絕對相似的，就是以下所述。

中國民歌研究蘇州山歌裏面，也有一例：

約郎約到月上時，看看等到月銼西。不知奴處山低月出早？還是郎處山高月上遲？

說是吳船山歌，究意從什麼地方摘錄的，也沒有註明，至於是否真正山歌，更是疑問，我們現在只好就歌論歌。當我看這首歌時，覺得有一種說不出來的清揚秀媚，和綿纏情緻，以後從明湯沐著的公餘日錄內，見到有樵婦吟一首，與此十分相似，以併列舉出來：

與郎相期月上來，及至月上郎不來，妾在平地見月蚤，郎在深山見月遲。

說是成化初，遣官分採實錄，有某進士者，嘗往某處，有司彙集詩文以上，獨採取樵婦吟一首。此事聞之金陵姚大章，已失其士之姓名，及使地云。原書並評其

深得古體，讀之有宛然怨而不怒之意。

這個使臣單採樵婦吟，在那個時候真是奇怪極了，也不能不說是獨具特識，高人一籌，這且不提，最顯然的就是蘇州山歌，却原是樵婦吟的譯文。雖不知道在當初是文人的創作，或是平民的歌詠，但湯沐已有許久之歷史，而且極有根據，自然是民歌受樵婦吟的影響，決不能樵婦吟受民歌的影響；而况使臣所往的某處，也說不定不就是蘇州，故這首蘇州山歌是樵婦吟的譯本，當無疑義，或者今日流行之山歌，原即昔日之樵婦吟，其間字句之不同，係由於輾轉流傳之訛，亦未可知。總之，無論為文人創作，或是民衆歌詠，以及已經過文人陶冶過的，苟永未失其民衆化，則皆有常久存在之價值。

唐寅妬花歌的譯文，是從蘇州唱本中發現，今某士人的樵婦吟譯文，也是從蘇州山歌內找出，真是前後媲美。

所以研究歌謠的人，請要留心，這種事實，隨地皆有，將來繼續發現的，恐尚多着呢。

十六年四月二十三日於北京。

### 僑韓瑣談

#### 四雅樂

「禮失而求諸野」。這是我們聽了朝鮮李王職雅樂以後互相談論的話頭。從前魏文侯聽了雅樂要打瞌睡的，我們這次聽了却很興奮。固然樂器與他那時的已經不能全同，而且這地點和所處的境界更是兩樣了。

那是四月八日的下午，我們由高橋先生介紹，赴李王職雅樂部參觀。先看他們的陳列室。陳列的樂器目錄如下：

- (一)金部十種
  - 編鐘 特鐘 方響 洋琴 啫啞囉 喇叭
  - 大金 小金 鈺 鑼
- (二)石部二種
  - 編磬 特磬
- (三)絲部十種
  - 琴 瑟 玄琴 伽倻琴 唐琵琶 鄉琵琶
  - 牙箏 大箏 月琴 奚琴
- (四)竹部十一種
  - 大琴 唐笛 唐箏 鄉箏 細箏 洞簫

箛 短簫 篪 簫

(五) 匏部一種

笙簧

(六) 土部三種

缶 塤 蠡角

(七) 革部十三種

建鼓 座鼓

敔 坊鼓 路鼓

(八) 木部四種

拍 祝 柷 敵

大平簫

據他們印送的「樂器沿革」，知道這五十四種除去兩種未詳，只有八種是美麗的剗作，四十四種是中國傳來的。雅樂樂器現在朝鮮李王家只存有這五十四種，一共有六十六種呢。為明瞭中國樂器與高麗樂器的關係，和中國傳入樂器之種類與時代的關係，把他列成了一個表。

| 時代       | 種類 | 金 | 石 | 絲  |           | 改造傳入 | 竹  |          | 匏 | 土 | 革 |  | 木 | 計小 |
|----------|----|---|---|----|-----------|------|----|----------|---|---|---|--|---|----|
|          |    |   |   | 傳入 | 剗作        |      | 剗作 | 剗作       |   |   |   |  |   |    |
| 公曆前九七三以前 |    |   |   |    |           |      |    | 鄉琴<br>細琴 |   |   |   |  |   | 3  |
| 公曆四二七以前  |    |   |   | 琴  | 玄琴        |      |    |          |   |   |   |  |   | 2  |
| 公曆六二七以前  |    |   |   |    | 伽倻琴<br>鄉琴 |      |    |          |   |   |   |  |   | 2  |
| 公曆七二七以前  |    |   |   |    |           |      |    | 大琴       |   |   |   |  |   | 1  |
| 公曆一一一四以前 | 方響 |   |   |    |           |      |    |          |   |   |   |  |   | 12 |

語 絲

第一百三十七期

三三三

語絲 第一百三十七期

| 總計  | 公曆一八三一以前 | 公曆一七八七以前 | 公曆一七二七以前 | 公曆一四三七以前                         | 公曆一四二七以前 | 公曆一三九七以前 | 公曆一三九一以前      | 公曆一三七七以前 | 公曆一三七一以前                                        |
|-----|----------|----------|----------|----------------------------------|----------|----------|---------------|----------|-------------------------------------------------|
| 8   |          |          | 洋琴       |                                  |          |          |               |          | 囉，鑼，暗，特<br>鐘，喇，暗，特<br>編，叭，暗，特<br>鐘，鈺，編，特<br>聲，聲 |
| 2   |          |          |          |                                  |          |          |               |          |                                                 |
| 7   |          |          |          | 月琴                               |          |          | 牙琴            |          | 瑟                                               |
| 3   |          |          |          |                                  |          |          |               |          |                                                 |
| (1) |          |          |          | 牙琴                               |          |          |               |          |                                                 |
| 8   | 短簫       |          |          | 洞簫<br>簫                          |          |          | 唐箏<br>唐箏<br>箏 |          |                                                 |
| 3   |          |          |          |                                  |          |          |               |          |                                                 |
| 1   |          |          |          |                                  |          |          |               |          |                                                 |
| 3   |          |          |          | 缶                                |          |          |               | 蠃角       |                                                 |
| 11  |          | 中鼓       |          | 羯鼓<br>胡鼓<br>路鼓<br>建鼓<br>節鼓<br>應鼓 | 龍鼓       |          |               |          |                                                 |
| 2   |          |          |          | 教坊                               |          |          |               |          |                                                 |
| 4   |          |          |          | 敌 祝                              |          | 大平簫      |               |          |                                                 |
| 52  | 1        | 1        | 1        | 13   14                          | 1        | 1        | 3             | 1        | 9                                               |



從這個表裏知道：(一)高麗純粹自己創作的樂器只有竹類三種和革類之一種，絲類的剗作乃是由中國琴的影響生出來的。(二)宋政和以前是中國樂器入高麗第一次最多的時期，只除了石類，其餘七類一共有十二種。(三)明洪武間(一三七一一—一三九七)是中國樂器入高麗極多的時期，一共先後有十四種。(四)明宣德正統間(一四二七——一四三七)是中國的鼓入高麗最盛時期，這期間一共十四種傳入，却有八種是鼓，而且也影響到高麗剗作了一種教「坊鼓」。(五)高麗人對清代感情惡劣，清代的音樂也不發達，所以二百多年間只傳入了三種。(六)總計在明代傳入的有二十八種之多，足見高麗音樂的完備，至多也是在一三七一至一四三七之間，即洪武至正統間。

當時以時間匆促，未能逐器詳記；只有幾種由那位雅樂師咸和鎮先生解釋的，錄之如次：

(I)杖鼓，宴祭時用，兩端皮一厚一薄，厚的拿手打，薄的用竹子打。

語 絲

第一百三十七期

(2)羯鼓，宴時用，皮無厚薄，兩頭都用竹子打。

(3)節鼓，祭時用。

(4)座鼓，與羯鼓同。

(5)應鼓，儀禮時用。

(9)中鼓，中祀時用。

(7)路鼓，祀人神時用。

(8)路鼓，宴祭時用。

(9)建鼓，宴時用。

(10)晉鼓，祭時用。

(11)鑼，鈺，蠟角，大平簫，嗒呼囉，喇叭爲今樂。

他們特地爲我們預定奏六曲，後來臨時又加了一曲。

第一曲叫「初獻樂」，五百年前李朝世宗文廟大祭奏的樂。用的樂器是祝，特鐘，編鐘，特磬，編磬，左響，座鼓，杖鼓，敔，拍，以及牙箏。這樂曲的意味與我們國內的「大哉孔子」的意味相似。

第二曲叫「奠幣樂」，四百七十年前李朝世祖宗廟大祭奏的樂。用的樂器和第一曲相同。

第三曲是五百年前李朝世宗時創造之宮中祝賀宴奏用的「昇平萬歲之曲」。樂器是玄琴，伽倻琴，洋琴，奚琴，杖鼓。

第四曲是千三百年前新羅朝宮中宴禮及舞蹈時奏用的音樂的一種，「鳳凰吟」。牙箏，磬，大琴，奚琴，杖鼓，座鼓，唐笛，是鳳凰吟用的樂器。這一個曲的音調很紛繁，而磬聲的聲音尤其鬱抑激昂，令人精神緊張。吹磬的有三人，內中一個老者，他們很吃力的吹著，我們很有些感慨，大概磬聲的聲音和在北京聽的「管」一般悲壯淒涼。

第五曲只是兩枝短簫和一個笙奏著，叫做「堯天舜日之曲」。

第六曲與第四曲用的樂器相同，叫做「萬波停息之曲」。

五六兩曲都是六百年前高麗朝宮中宴禮及舞蹈時奏用的音樂的一種。

最後一曲用玄琴，大琴，磬，奚琴，杖鼓合奏，

三人更迭作歌，名「萬年長歡之曲」。

自第四至第七四曲可以見到高麗音樂的特色。這種特色就是他們民族性的表徵，大概屬於悲壯的沉重的方面。雖然曲是宴樂用的，而使人感情却絲毫不得快樂，也實在使人不得不如此的不快樂。每曲之終，都用拍板拍三下，五下或四下結束他。

我們由兼士先生在題名冊上首先題了一行「中華民國十六年四月八日……」然後依次題署畢，就退出了雅樂部。這時已是將近五點鐘；七點鐘的時候，他們便離了京城西北行，回到我現在應呼做「祖國」的北京去了。在臨行之前，膺中發了幾張信片先往北京，他只寫了「座中泣下誰最多？——江州司馬青衫濕！」兩句詩做這次「開雅」的報告。

六月八日記，後其時已兩月。

### 關於姑惡及其他的鳥

豐明先生：

語絲第三十五期潘漢年先生的苦哇鳥的故事和第三

十七期鵬韻剛先生伯勞的故事和僊答覆的信，我有點話要說，本當去年就該把這話提出來，而因為「某種關係」一直延長到現在，才供獻給您，我想您和去年一樣的喜歡聽。

上面的故事，我小時也聽見說過：那是我的乳母（現在不知死了還是活着，可是我敢說她肚子裏所裝的民間歌謠故事，恐怕要印徐文長故事百本也多。）告述我的。而鳥名也不「苦哇鳥」也不是「伯勞」，而是「鶉」，即俗所說「秃尾鳥」的便是。牠叫的聲音是Ku-oh和僊所說的一樣。

我那是四歲的樣子，乳母抱我上別處去，看見了些人，每個手裏都拿着個「鶉」，他們讓牠鬥，（鬥的方法，我想您是知道的，不用我說了。）最後在衆人的笑聲裏，聽見了Ku-oh, Ku-oh，兩三聲。於是她的故事也就告述我了。這故事和潘先生的差不多不過她說：「……那童養媳是在井裏死了！」我八歲時，母親告述我的，却又是一種了：

「從前一個童養媳，在家裏很受罪，婆婆待她很不好，丈夫也待她很不好，但是她的小姑待她又是一

樣，她很感激那小姑。有一天她們約好去逛山——那天是清明——回來的時候，把小姑給失迷了，她不敢回家，怕受責罵；於是她便立誓：一定要在穀熟以前找着她親愛的小姑，她便滿山滿坡的喊：「姑啊！姑啊！」。隨後她變成了一個鳥。所以每逢清明到收穀的時候，在野外就可以聽見牠的聲音：「姑啊！姑啊！」Ku-oh, Ku-oh」我所聽的是這個樣子，不知還有和我相同的，或者又演成別種故事的沒有？

再者第四十四期雪林先生的鳥的故事內，第二則：我聽的又是一種；現在也稍便說說：

「從前一個農，他沒有妻子，什麼事全不方便，就是種田，已使他感受了很多的痛苦。別人有妻的，每到種穀的時候，她會提醒他；鋤穀的時候，她會幫助他；所以別人到收成時候，收的穀特別的多。而他則不然，總是礙誤了種穀，田裏的草長起來，自己一人又沒有工夫鋤，所以收成也不多。別人常笑話他，後來他氣憤不過，便在山後的石頭撞死了。隨着變了個鳥，每到春初便叫：「種穀插禾」

到穀雨之後，便叫：「光棍多鋤」；不過是警告那沒妻的光棍讓他多作些準備，以免去種種的痛苦。這個故事是很有意思的，不知道別鄉有沒有，這鳥我們叫牠「布穀鳥」。並且我們家鄉還有一種兒謠，那歌聲，就和鳥聲一樣。每到鳥叫的時候，小孩兒便唱起來了：

「光棍多鋤！  
光棍多鋤！」

你在那住？ 我在山後。

你吃什麼？ 我吃石頭。

你渴什麼？ 我喝香油。

有時小兒和鳥一塊唱，牠唱一句，他就唱一句，做成自然的音韻。有時兩個小兒對唱，一問一答，這也是很有趣味的。

連筱痴，一九二六，一，三十一。

### 介紹牛聖人

後聖

在下日昨爲友人整理舊籍，得藍川文鈔一書，披卷一閱，發現妙文一章——婦見舅姑說——不忍獨擅其

美，敬謹錄出，附呈先生，假貴刊之篇幅，介紹給全國父老覺季，諸姑姊妹，大家好共同欣賞，藉獲教益，庶不負「牛聖人」著述立說之苦衷也，諒先生當不我棄，茲再將「聖人」歷史，略述一番，使閱者得以稍明其梗蓋。

「聖人」，牛姓，關中藍田產也。「皇清」時，得中某某科舉人。今年已「花甲」，猶健在人間，可謂老而不死者已。

家世「赤」貧，治學以「禮」爲本。舉止言行，必以規矩，故人咸以「聖人」呼之。

蓄髮，但盤結於頂，非似國學家王靜安先生之拖長辮於腦後也。儒冠，道服，儼然有「古人」風。

設教席於輞川，及門者，頗不乏「種」。而王孫公子，五陵少年，（劉鎮華闕玉琨之子弟，均在聖人門下受業，）亦曾自奉束修，執弟子禮。然彼皆終日博奕，不事學問，而「聖人」亦不之究也。

至於「聖人」立學教義，讀該文後，自可得其三昧，無待在下贅述也。

婦見舅姑說

婦者，所以事舅姑者也，對乎舅姑而婦以名，故無婦而不見舅姑者，然見之有時，非其時而見，則婦且見輕於舅姑矣。何者？謂其廉恥之道寡也。時可見矣，而不盡飾焉，且不敢以見，懼褻尊也。自禮不明，而議婚之始，爲舅姑者，輒以釵釧等物，就婦家求見，謂之相看。主人飾女，出拜，拜訖，受所賜物以退，謂之拜錢。盛行於省會及涇原間，人習爲固然，而莫之知非也。吾鄉尙無此，其猶有先王之遺風乎！雖追以父母之命，女有固執而不可奪者，則廉恥之原於天性，先王之所以緣情而制禮，以養廉恥於匹夫匹婦，而峻名教之大防也。夫婦於舅姑，本塗人也。緣與其子爲夫婦，而夫之父母，遂從而父母之，是義起於從夫也。舅姑雖尊，而宵衣俟見，必在合巹之明日，非後舅姑也，夫婦之禮未成，則舅姑之名無所託以定。杜詩之詠新昏別也，曰：「妾身未分明，何以拜姑嫜？」古義之僅存者也。在昏禮，婦之見舅姑也，執笄，奉棗栗脰修再拜。不依於贊，不敢見也。舅姑醴婦，婦拜受，取脯授從者。婦盥饋。舅姑饗婦，因歸婦俎，俱執以反命，明女之見禮於人也。舅姑不在，則三月而後廟見，稱某氏來。婦未廟

見，而婦死，則歸葬於女氏之黨，明未成婦也。內則曰：「婦之事舅姑也，盥櫛紳佩衿纓綦屨，以適舅姑之所。」敬姜云：「婦人不飾，不敢見於舅姑。」此之謂也。夫既成婦矣，而所以見之之禮，其周祥慎重且如此，况其未成婦也。女歸之吉，義取於漸，六禮不備，真女不行。故君子造次必於禮。禮者，正家之本也。余有女子，年及笄矣。戊午春，乃字宋氏，吾友子珍之仲子也。子珍於吾道義交最久，有過，輒面攻我，使我不陷於非義。有急常通有無，三益之尤也。歲終，解館過我，致其內子意，謂誼屬父執，欲一見女，亦父母之心，至關切也。余重違其意，遣山兒以命命之，女辭焉。余親諭之至再，女堅不肯，至怒之亦不顧。余知其不可強也，以告子珍，相與一笑而別。孟子曰：「身不行道，不行於妻子；使人不以道，不能行於妻子。」吾與子珍兩分其過可也。是不可不誌以明「禮」，兼以訓女，使益進於「禮」云。

### 閒話拾遺

四六 貓腳爪

豈明

吳稚暉先生罵共產黨拿民衆去當抓那爆栗子的貓腳爪，這當然是說得很對的，但據我看來，剛才說過這話的吳先生自己近來也似乎不知不覺地成爲一隻貓腳爪了。吳先生自然不會再被共產黨或別的猴子利用，從火熱的灰裏去掏出栗子來給人家享受，他的本意原是想貓自己吃的，然而抓出來的半生半熟的栗子我就已將落在別個猴子們的手裏，無論這些是國家主義（現在北方更有新牌出現了，）或是研究系之徒，總之吳先生去抓一下，他們來吃一頓，那是確實的了。吳先生同了蔡李兩位先生發議「清黨」，結果把許多搗亂的「赤賊」清出去了，（因爲沒有明了地規定「清」法，有些地方的軍民長官難免適用前清或洪憲時的捉亂黨法，冤死多少有爲的青年，援「我雖不殺」之例，三公也不能辭責，但這冥府判官自會寫入三位老先生的賬簿上，我們暫且不管，）隨後却就讓一班人來補了缺，大約因爲中華民國實在人才缺乏，凡是段執政孫聯帥梁新民曾醒獅的部下，一概收留，照現在的情形看來，丁總辦章教長等之南下就（復？）職也不會是很遠的事，——丁總辦是蔣百里參議的同僚，好政府主義十六名人之一，而章教長

是三一八滅赤的謀主，既當場格殺黨人五十餘名，又通緝黨魁五人：一徐謙，二顧孟餘，都是武漢派，正該通緝；三李大釗，被北方處了死刑，「大快人心」；四易培基，那總不是正人君子，也可以通緝；五——，唔，對於李石曾先生這一點總有點失敬，還得須設法疏通，（這一點真可惜！不然他倒真可以算是一個南方討赤運動的先知！）好在孤桐先生的朋友在南方多得很多，總可以設法疏通的，總有一天可以捲土重來，到南方去推行老虎主義的：總長，你可以放心，你請說，「吾道南矣！」是的，貴道已南，總長不久也可以南了！事實勝於雄辯，段孫梁曾之徒，聞風興起，羣往吃吳先生的栗子去了，不知道吳先生感到沒有，承認不承認自己也做了貓腳爪？我不是問心處，能夠知過去未來，我只是照我所想到而隨便說說罷了。「不幸而吾言中，……」

### 談皇仁書院

辰江

豈明先生：

香港的書店，真是遲緩得討厭。二月二十六日出版的語絲第一二〇期要四月四日才運到，因此「皇娘」的



事實，到今日我才看見。這是一件很小的事，我以為是不值得在語絲來佔篇幅的，不過沒有事做偏要找事做，原是人類一種奇蹟，我既忝居人類，自然免不了掉染有少少這種氣味了。這幾天是清明假（您看，多麼雅緻的一個名字），閒得慌悶，所以來談談，雖然是沒有什麼談的價值的事了。

所謂皇娘書院者，誠如劉復先生是Queen's College的譯音，不過劉先生說現在叫做Queen's University却不是事實，怕是劉先生一時記憶差錯了。大學香港是有一間的——祇有一間——名叫Hong Kong University和Queen's College是截然不同的。Queen's College在香港居住的人叫他做皇仁書院，這樣雅馴的名字，我當初也是不大明瞭的，因為沒有注疏過，但近年又新設有一間King's College譯名皇義，到此我才恍然大悟，原來皇仁的仁字，是出典於我們貴國的國粹中的仁義禮智信，原來是這麼精邃的，我不能不佩服譯者的能夠忠於國粹，甚至於區區一譯名之中，也要參入多少這樣的東西，使兩國之長共冶一爐呢。

皇仁書院是香港唯一的英文學校，以寫字買辦為目

的的港僑，每趨之若鶩，內裏所教授的是什麼東西，我沒緣「立雪」，不能知到詳細，不過第一一八期中吳蓬尊君的通訊，大約是可靠的。其實香港的學校，不祇皇仁書院是這樣的，我怕大部份也不能脫這樣的雰圍氣中，什麼經，什麼史，就是他們所戰戰兢兢保守着的，如像善男信女對於如來佛祖，觀音娘娘一般的虔誠供奉的。自然，他們是名教功臣，除了把十三經注疏來做經學課本和用資治通鑑來做史學課本外，還怕不能盡忠於所事，於是又設立了前無古人的孔聖會和中華聖教總會，每年在「孔聖誕」的時候在什麼地方舉行其拜跪禮，恭恭敬敬地匍伏焚香，這真不能不令我們嘆觀止焉，北方也是國粹萃菁的地方，南北兩方，遙遙相照，殊令人與芝蘭玉樹之感呢。有人嘆惜我國國粹沉淪，我倒覺得是神經過敏的感傷了。

是會令我們震懾的！區區小島，竟有偌大的古昔的遺存Florence是文藝復興時的發祥地，香港也大可當國粹復興的發祥地了。我想這是最妥當不過的，祇要經過香港一遊，你就會遇見許多你意想不到的奇事奇景，即如以學校的命名而論，就將會令你景仰備止，前清翰

林的區大典太史的貴校，命名尊經，即如x德x貞等，都表示出一種很豐富的背境。不幸！我沒有招徠的口材，不然我倒想介紹一些人到那裏參觀參觀，庶免辜負了他們一番苦心盛意，

說起了，又順便再談一談別的閒事。——在去年的春天，香港的教育界名人，如區太史，賴太史……和會說中國話，識中國字，讚美中國經史好的大不列顛帝國香港政府總督金文泰等發起提高香港學生的漢文程度，他們以為以前所做的功夫還未能十分滿意，漢文程度還是太淺，於是提創提高程度了，他們提高的唯一妙法就是「多讀經史」四字，即如考入皇仁書院要經義作得好囉，香港大學畢業要經史合格囉，其餘又有什麼什麼辦法，十分抱歉，我不能詳細記憶了，總之「經史」二字是免不掉的。他們所以特別奮興的主因，是爲了港督金文泰說了幾句讚美中國經史的話，外國人也說中國經史是好了，則中國的經史當確有好的地方，一般以保存「國粹」爲職志的老先生們聽了，不禁五體投地深深佩服，越發確信他們歷來的抱負是不錯的，而且說者是「港督」呢，就是不和他們的意見相符，也要堆笑點首，

奉承奉承了。嗚乎！滬則會琦，港則區賴，外國人的話確實是真也是香的！

這也難怪，忠於所主，原是我們古聖人的遺訓呵。——但是，我以為金文泰究竟還是欠聰明些，他爲什麼不對香港人說：「奴隸是人生最矜貴的生活」呢？我敢以我的賤軀担保，如果這句話是說了出來，其功果一定比提高漢文程度好得多，至少是快捷得多，如若不靈，我願受任何的裁判，皇天在上，實鑒此言！

閒事是說不盡的，再說一件就擱筆了。在前月魯迅先生由廈大到中大，有某團體請他到青年會演說，起先是約定他講一天，伏園先生講一天的，後來因爲伏園先生往漢口(?)所以兩天都由魯迅先生擔任了，兩天的演詞都是些對於舊文學一種革新的說話，原是很普通的，(請魯迅先生原恕我這樣說法。)但香港政府聽聞他到來演說，便連忙請某團體的人去問話，問爲什麼請魯迅先生來演講，有什麼用意。……這件事是正確的，你說好笑不好笑呢？我又在會堂上聽聞一位先生問在他旁邊的一位朋友說：「周魯迅是否著了一本微雨？」想起了——併奉告，以博一笑。

辰江，十六年四月四日於香港。

### 野草題辭

當我沉默着的時候，我覺得充實；我將開口，同時感到空虛。

過去的生命已經死亡。我對於這死亡有大歡喜，因為我藉此知道牠曾經存活。死亡的生命已經朽腐。我對於這朽腐有大歡喜，因為我藉此知道牠還非空虛。

生命的泥委棄在地面上，不生喬木，只生野草，這是我的罪過。

野草根本不深，花葉不美，然而吸取露，吸取水，吸取陳死人的血和肉，各各奪取牠的生存。當生存時，還是將遭踐踏，將遭刪刈，直至於死亡而朽腐。

但我坦然，欣然。我將大笑，我將歌唱。

我自愛我的野草，但我憎惡這以野草作裝飾的地面。地火在地下運行，奔突；熔岩一旦噴出，將燒盡一

切野草，以及喬木，於是並且無可朽腐。

但我坦然，欣然。我將大笑，我將歌唱。

天地有如此靜穆，我不能大笑而且歌唱。天地即不如此靜穆，我或者也將不能。我以這一叢野草，在明與暗，生與死，過去與未來之際，獻於友與讐，人與獸，愛者與不愛者之前作證。

為我自己，為友與讐，人與獸，愛者與不愛者，我希望這野草的死亡與朽腐，火速到來。要不然，我先就未曾生存，這實比死亡與朽腐更其不幸。

去罷，野草，連着我的題辭！

一九二七年四月二十六日，魯迅記於廣州之白雲樓上。

### 蘇萊曼東遊記 (五)

劉復

有時候，在這【Holland】海裏，天上出現了一朵白色的雲，把它的影子遮蓋了海面上的船隻。這雲能吐

出一個像舌頭一樣的東西來，薄而且長，往下直伸，至與（頁十二）海面相接觸；於是海水就沸騰起來，好像是地面上起了旋風，把灰塵捲成了一根長柱一樣。要是海船碰到了它，就立時被它吞喫了。接着，那白雲往高處飛升，天上就下起雨來了；雨水中往往夾帶着海裏面的東西。我不知道這雲裏的水，是不是從海裏借去的，或者是，這裏面還有別種的原因。

這【東方】諸海中的各海，若然遭到了一種的風，海水就立時翻騰起來，像鍋子裏沸着的水一樣。於是，它把它自己所包含的東西都嘔吐出來，同時把它所灌溉的各島的沿岸的東西都捲了去。它能搗毀海船，也能吐出極龐大的死魚。有時候，岩石與山被海水衝着飛動，像弓上射出去的箭一樣。

至於Markand海裏，除這一種的風以外，還有一種由西向北——北——西吹的風。【這風一起】，海水就像鍋子裏的水一樣的沸着。它吐出（頁十三）許多的瑪瑙。海水愈深愈大，則瑪瑙愈好。當這一個海——這是說，

這Markand海——翻騰得極利害的時候，遠遠望去，好像有烈火【在海面上】熊熊的燃燒着。這海裏有一種魚，名叫Lingee，是兇殘而要喫人的畜生。

（此處原寫本短缺一頁或數頁）

……【從中國運到Basen與Bendat的】商貨很少。【在阿刺伯境內】，這項商貨之輸入之所以不能佔重要地位者，其故由於Hante（即廣州）常有火災，【往往把備預出口的商貨都燒去了】。Hante是【中外】商船所停集的港口，也是中國商貨和阿刺伯商貨所匯萃的地方。這地方所以常有火災，因為房子是用【容易着火的】木板和劈開的蘆葦造的。中國商貨不能多到阿刺伯。還有別種的原因，【有如】海船在半路上沉翻了，【或者是】遭到了搶劫了，【或者是風不好】，路上停頓太久，做買賣的沒法辦，等不到將貨物運到目的地阿刺伯，就沿途零碎賣去了。有時候，海船隨風飄逐，飄到了Yemen或別處，做買賣的也就把貨物賣去了。又有時候，爲了要彌補運輸上的損失，或者是爲了別種不幸的事實，做買賣

的不得不在「相當的」海港中逗留許多時，「貨物的來路，也就因此遲滯了。」

以下是買賣人蘇萊曼所報告的：「*Halal* 是買賣人的匯集處，中國皇帝特派回教徒一人，駐紮該處，凡各國回教商人，「已得中國皇帝允許而」前往該處經商的，如有訴訟，即由此人公判，每當節期，就由他領導着大衆行禱告禮，宣誦 *Surha* 訓詞，並爲回教國的蘇且向阿拉求福。」「*Halal* 的商人，對於他的判斷總是服從的，因爲，他無論做什麼事，他心中所掛念的只是真理；他所感悟的，只是「阿拉的書」，與「神力」，與「偉大」，與伊斯蘭的訓規。」

(未完)

### 「契訶夫隨筆」抄

衣萍

一個神學的學生讀拉丁文。每半點鐘他跑到女婢的屋子去，閉上眼睛，動手摸她們，捻她們；弄得她們叫了，笑了，他纔回去讀書。他稱這種事情爲「振作自己的精神。」

語絲

第一百三十八期

一個教授的意見：沙氏比亞無關重要，只是對於沙氏比亞的註釋倒是重要的東西。

讓後世的人們得着快樂罷；但是他們一定得自己問自己，他們的祖先爲了什麼活着，爲了什麼他們受苦。

B. 很正經地說他是俄國的莫泊三。S. 也這般說。  
懇求窮人比懇求富人容易些。

一個男人同一個女人結了婚，因爲他們兩人不知道怎麼辦了。

男人不能以一吻求得女人的心的，也就不能用武力把她的心得來。

我去訪一個朋友，他正在用晚飯；有好些客人。真

三四五

有意思；我很喜歡同這些女人們談話喝酒。情緒非常之妙！忽然N.像煞有介事地站了起來，好像他是一個檢查官，他站起來用演說恭維了我一番：「文字的幻術家……理想人物……在這時代理想人物漸漸灰黯了：你在耕種智慧，使事物永存……」我覺得好像本來有一件東西蓋着我，於今這東西取開了，好像有人用手槍描着我。

演說過後。——一陣細聲談話，然後靜默了。快樂消散了。「你現在得說話了」，我的鄰座說。但是我能夠說什麼呢？我想拿酒瓶擲去打他。

晚上，上牀的時節，我的心中好像有點沉澱物：「看，看，你們中間坐着一個大傻子！」

二十歲時她愛上Z.；二十四歲她嫁給N.，並不是因為她愛他，却是因為她想他是個善良的，聰明的，理想的人物。夫妻二人很快樂地相處着；誰都妒妬他們，他們的生活真是平和快樂；她已經滿足了，人們談愛情

時，她就說家庭生活用不着愛情，只要有感情就夠了。但是有一次忽然奏起音樂來，於是她的中心中，一切事情都湧了出來，如春天化冰一般：她想起Z.了，想起她對他的愛情，她想起她的一生算完了，永遠完了；於是她不快樂了。不久，事情過去了。一年以後，在送賀年片時又感覺到這種情境；人家祝她有「新的快樂」，她的確是渴望着有新的快樂呢。

N.當大家照相時，他老是站在前排；簽名時老簽第一個；紀念會他老是第一個演說的。老是驚奇：「哦，湯呵！哦，有果醬的麵包呵！」

冰淇淋是用那種牛乳製成的，那種牛乳是病人用來洗過澡的。

N.在一個女伶家門外接了一下子門鈴。他的神經緊張起來，他的心跳得利害；正在那時候他虛地驚跑回去



了。女僕把門打開，看看沒有人。他又回來了，重新按一下子門鈴，但是還沒有進去的勇氣。結果，守門的人跑出來了，打了他一頓。

一個 Mussulman 爲了要求靈魂永生，掘了一眼井。這真是件有意思的事情，如果我們每人都能遺留下一個學校，一眼井，或者這類的東西，使我們的生命在世上永遠留下一個痕跡。

N. 的衣服有一次曾被狗咬壞了，現在，無論他赴何處約會，他總問道：「那兒有狗嗎？」

一個人老說着：「我不曾得過梅毒。我是一個誠實的人。我的太太也是一個誠實的女人。」

一個小女孩高興地說她的姑母：「她很美麗，同我們的狗一般的美麗。」

一封情書上寫着：「茲附上回信的郵票。」

一個有錢的女人，她身上無論什麼地方都藏着錢，在她的胸前，在她的兩腿之間……

夫妻都喜歡有朋友來訪他們，因爲，家裏沒有朋友來訪時，她們就要吵嘴了。

(記) 哦，天氣真熱，不抄了。先發表一些算是登廣告。不久全書自可印出來。我和朱溪對於我們的外國文實在不敢自信，將來想請 Polevoy 先生用俄文本替校對一下，包管不致譯得十分荒謬罷了。

### 小恆德的痛苦

莫泊桑著 昭民譯

法庭書記官的房子的正面是向着一個大空場，房子後面一個花木繁蔭的花園，這花園一直達到必可路上，用一道短垣隔着，這條路常常是很荒涼的。

在花園的盡頭半樓太太同一位自從好久就追隨她的軍官約定開第一次幽會。

她丈夫到巴黎去要住八天才回來。她因此覺得在這一星期內可以自由無束了。軍官那樣請求了，同她說了些甘言蜜語；她自信他是那樣熱烈的愛她。同時她覺出這位書記官鐘日的案牘勞形使她是如何的孤寂，昏亂而且恍惚，所以現在她竟自把憂心放下想眼前的快樂而不顧及將來。

後來，經過了幾個月的純潔的愛情，急迫的握手和門後私行迅速的接吻，軍官猛然說要離開城市同時要求當她丈夫不在家的時候，在樹陰裏同她作一個離別的幽會，一個真的幽會。

她首肯了；她答應了。

她現在等候他，身子靠着牆，心房顫跳着，雖然極小的聲音也足使她膽戰心驚。

忽然她聽見有人攀牆，她急想逃跑。假如這不是他？假如是一個賊？但是不然；一個嗓音低叫道：「瑪狄德」。她回答「埃狄納」。一個人跳在路上帶着一種鐵的聲音。

這是他！好快活啊！*quel plaisir!*

他們站了好久，擁抱着，嘴唇連在一起。但是，忽然一種細雨落將起來，雨點在樹葉間滴溜着，在樹陰裏發出一種浙瀝聲。一點水落在她的頸上她就駭了一跳。

他對她說：「瑪狄德，我愛，我的心肝，我的朋友，我的天使，我們到你家去罷。半夜了，我們沒有什麼可怕的。請到你家裏去罷。」

她回答道：「不行，我的親人，我害怕。誰敢斷定我們出什麼錯！」

但是他把她摟在懷裏，在她耳邊低聲道：「你的婢僕們都在三層樓上，靠空場那邊，而你的臥室却在第一層樓，靠花園這邊；沒有人聽見我們。我愛你，我願意自由的愛你，我愛你全身，從腳下到頭上。」他用力緊抱着她，瘋狂的和她親着嘴。

她還是抵抗，又驚懼又害羞。但是他抱住她的身子，舉起來抱到落得更大的雨下。

房門是開着的，他們躡足上了樓梯；他們才一進了屋，她趁着他滑火柴的工夫推好門。

但是她已經疲憊了，便坐在躺椅上。他雙膝跪下，慢慢地給她脫衣裳，先由鞋襪脫起，爲的吻她的腳。

她喘着說：「得了，得了，埃狄納，我請你不要使我失掉貞節吧；我什麼都答應你，除此以外！這個是何等醜陋，何等粗野！不能只有精神上的戀愛；埃狄納。」

他用女僕的敏捷和忙迫男子的迅速不停的解鈕釦，解腰帶，脫衣鈎，摘衣帶。她立起來正想從他的權威之下逃跑的時候，她猛然從她的長衫裡，她的裙子裏和她的內衣裡赤裸裸的鑽出好像一隻手從袖子裏伸出來。

她驚惶了，忙跑向床去想要隱藏在帳子裏。但是這逃遁是不成功的。他緊跟到她這兒，他急要抱住她，於是很快的摘下腰刀，不小心把腰刀落地當時發出一種響亮的聲音。

立刻一種長音的哭啼聲，一個尖銳而不斷的喊聲，一個小孩子的喊聲從隔壁開着門的屋子裏沖起來。

她低聲道：「啊！你要吵醒恆德了；他要是醒了，可就不能自己再睡好。」

她的兒子纔有十五個月，他睡在離他母親不遠的屋子裏，爲的是她能夠隨時看顧他。

軍官，瘋狂的情慾，滿不理會。「有什麼關係？有什麼關係？我愛你；你屬於我了，瑪狄德。」

但是她憂愁了，恐懼了，就竭力抵抗。「算了，算了！聽他哭號哩；他要吵醒奶媽。假使她來了，我們將如何是好？我們的事便壞了！埃狄納，你聽我說，他幾時夜裏這樣鬧，他父親就把他抱到我們的床上來哄他安靜。他立時就不作聲了，立時，沒有別的方法。讓我去抱他罷，埃狄納！」

孩子哭號起來，發出尖銳的喊聲，這喊聲穿過很厚的牆壁，使人從靠近屋子的馬路上經過就能聽見。

軍官驚愕了，就站了起來；瑪狄德走進去把小孩子抱到她的床上。他老實了。

埃狄納騎在一張椅子上吸着一枝煙捲。差不多有五

分鐘的光景，恆德就睡熟了，母親低聲道：「我現在要抱回他去了。」她用十二分的小心把小孩放在搖籃裏。

等她回來時，軍官已經張開兩膀候着她。

他擁抱着她，用一種瘋狂的愛情。她呢，末後屈服了，緊抱着他喃喃的道：

——埃狄納：埃狄納：我的情人！啊！假使你知道我是何等的；何等的；

恆德又喊起來。軍官氣極了，咒罵道：「討厭的小東西！他簡直老實不了，這小畜生！」

不能，他不能安頓，他大吼哩。

瑪狄德彷彿聽見樓下有動作的聲音，這一定是奶媽來了。她忙進去，抱起她的兒子又放在她的床上。小孩子立刻就不作聲了。

這樣一連三次把他重放在他的搖籃裏，一連三次必須去再抱他來。

軍官颯莫梨渥在黎明一點鐘以前就走了。

但是，爲使他快意，瑪狄德允許次天晚上還招待

他。

第二天晚上，他果然又來了，但是非常着急，非常恨怒，等候使他要瘋。

他小心的把腰刀放在椅子把上；賊似的脫他的靴子，說話的聲音那樣小使瑪狄德都聽不清楚。後來，他將要達到快活的，十分快活的光景了，當地板或桌椅，也許是床自己發出一種響聲的時候，這乾枯的聲音好像是一根柱子被撞倒了；立刻一個始而弱繼而尖銳的喊聲在那裏應聲發出。恆德被吵醒了。

他狂吼如同一隻狐狸，假如他繼續這樣喊下去，房裏的人們一定都要起來。

母親很惶張便仍把他抱了來。軍官這次不起來。他已經恨怒極了，於是慢慢地伸出手去，用兩個手指頭夾住小孩身上一塊肉，不管什麼地方，在腿股上或是背後，便掙起來。孩子抗拒，吼聲震破耳鼓。軍官氣極，狠心的在他身上各處掙得更加有力了。他揪住小孩的肉毒酷的掙，掙了這邊，又掙那邊。

小孩發出如同殺雞撻狗的喊叫聲。母親哭了，抱着他，安撫他，哄他安靜，同他親着嘴爲是塞住他的喊聲。但是恆德愈哭號得厲害了彷彿剛受了一些驚怖似的，他並且用一種可怕而淒慘的神氣搖着他的小手小腳。

軍官溫柔的說：「再把他放在搖籃裏試試；他或許止住。」瑪狄德抱着她兒子到別的房间裏。

他一出他母親的牀喊聲就小點了；他一到他的搖籃裏便不作聲了，不過有時還有點咽嗚罷了。

後半夜就安靜了；軍官也快樂了。

第二夜，他又來了。他說話聲音一路大，恆德就又醒了並且又大聲哭號。她母親忙去抱他；但是軍官掙得那麼高明，那麼殘酷而長久，於是小孩子窒息了，眼珠轉動，嘴唇裏吐着白沫。

母親又把他放在他的搖籃裏。他立刻就安靜了。

在第四天夜裏，他再到了他的搖籃裏可就永不哭啼了。

書記官禮拜晚上就回來了。他重得家庭和夫婦臥室

的地位。

他倦遊歸來，老早就睡了；後來，他恢復了平日的習慣，謹慎的履行了他一切忠誠和有秩序的男子的義務，便驚訝道：「奇怪！恆德今夜怎麼不哭了。去抱他來，瑪狄德，這樣把他放在我們倆的中間我是覺得很快樂的。」

女人疾忙起來去抱小孩；但是小孩子一看見身在這床裏，他前些日很愛在那兒睡的那床裏，就驚懼的大聲號哭，非再把他抱到他的搖籃裏不可。

牟樓先生不能使他再來，因說道：「什麼怪事？今天晚上他是怎麼了？恐怕他是困倦了吧？」

她妻子答道：「他常常是這麼樣，當你不在家時，我沒有一次能抱他來。」

早晨，孩子醒了便笑嘻嘻的自己弄着小手玩。

書記官很覺感動便同他兒子接吻，兩隻手舉起他來抱到夫婦床裡。恆德笑了，一個思想還薄弱的小生物的笑。他忽然一看見他母親所在的床，他那喜悅的小臉兒

立時就繃了，變色了，喉嚨裏發出可怕的喊聲，他並且手舞腳踏好像是有人給了他苦吃。

父親異常驚奇，低聲道：「這孩子一定有什麼事故。」他于是很自然的掀起他的衣服。

他驚怖的喊了一聲「啊！」。小孩子的腿上，腰間，和背後都印着些紫青色的斑點，同銅元一般大。

牟樓先生嘆道：「瑪狄德，你瞧，多麼嚇人！」母親也很驚慌便忙跑去看。每塊斑點中間都好像是一條紫道，紫道裏的血好像是剛死的。這一定是一種可怕而巨烈的病症，一種癩病的萌芽，一種奇怪的病症，那兒的肉皮一會變成些小疙疸如同蛙背，一會又顯出些鱗甲如同鱷魚的身子。

父母驚惶失措、互相對視。牟樓先生喊道：「去請醫生罷！」

瑪狄德面色慘白如同死人一般，注視着她這樣點污形同一個豹子的兒子。她猛然喊了一聲，一利害的而慢不經心的大聲好像她看見人給了她什麼恫嚇，她嘆道：

「啊！造罪的人！」

牟樓先生非常奇異，便問道：「什麼？你說的是誰？造了什麼罪了？」

她的臉紅漲得直到髮際，喃喃地說：「什麼也沒有……這是：你瞧……我想……這是……不必請醫生……這一定是這造罪的奶媽擗的孩子，當他哭泣的時候爲使他安靜。」

書記官怒不可遏，便立時去尋找奶媽並且將她毆打了一頓。她絕對否認，但是終于被騙遂了。

她的品行被市區的官吏宣佈了，她以後便再也尋不到其他的位置了。

### 花落水流(夢之八)

天行

山谷的高處，芬芳的花樹，恣情放著笑靨，映照得澗底清明無染的流水，如何激瀾，如何活潑！水本靜悠悠不響不響的流下山去，彷彿爲芬芳的花樹波動，發出淙淙的泉音，顯出無限活潑。地終久不肯拋棄他的權力，一面培育花樹教人



可愛，一面吸引得泉流不能倒行。假使，永久的假使，水能倒向地面以外流，那豈非一件喜劇；於是乎水呀，花呀，凡是要聚合到一起的東西呀，都自由的聚合在一起！何時實現了這個不可能的假使？水又何庸空自發響？花也何必枉自芬芳？瀲灩，花給水的；芬芳，水給花的；活潑，花水互相的襯托。就是讓他們託跡的山——或者就是地——也何嘗沒有受他們的點綴？又何嘗不愛他們在一起？

水若能不流，花若能不謝，瀲灩，活潑，芬芳，生機無窮。大地爲什麼不平坦，好教水不流？天——自然——爲什麼有變遷，不令花常妍！畢竟花開與花落，花也無心能自主。水流水歇誰能定，水又何力倒上流？

悲劇呵——花落，水流。喜劇呵——落花，流水。生命呵——落花流水，花落水流。

赤條條來的我，自是個孤單單的我；喜嗎？——

花落，水流。孤單單的我還是個赤條條的我；悲嗎？——落花，流水。

我願意是水，流的水；願意是花，落的花！我不願意是水，不流的水；不願意是花，不落的花！然而，此刻我的瀲灩，芬芳，活潑，依然等於不流的水，不落的花，生機在那裏？

生機在那裏？山谷的高處，芬芳的花樹，恣情放著笑靨；澗溪的深處，靜明的泉水，拚命奔流。

一九二五，二，十二，北京。

兩年前的舊事了！現在偶然翻到這沒有宣布的小文，自己很以爲有些狂了，雖然那時是很嚴切的寫的。關於『花落水流』的過去，我也很茫然了，不過也還不能難憶想。

往常我總不愛看人家滿紙空泛的『愛語』，不知道爲什麼，我並不是道學的而爲之『腐生粟』。這大概是如我替南方一位朋友序他的文藝集的話一般吧，——

沒有熱情，單流血淚，便成了『肉麻』。肉麻不

肉麻，這是作者讀者間交感程度的淺深，也是作者讀者間了解程度的多少。

我今日心境沒有這樣的「內感」，所以自己看了也覺是些狂話，或者說「肉麻話」。然而這又可以在憶想中教我從新感到，感到彼時的我好像腳底下生了雲霧，正是要飄飄然不能遏抑而升騰的情形。甜滋味，苦滋味，在不甚了然的時候，自然有不甚了然的熱望。我也無從說明「花落水流」的感慨是在一種什麼情味狀態中發出來的了。

人的生活，我想處處是在一種試探，或含有科學意味的測驗中。當一個試探或測驗沒有良好或圓滿的徵信或印證的時候，那種不甚了然的熱望恐怕也要終於不甚了然。然則我也可以說「花落水流」，便是我那時的試探或測驗不甚了然中的感慨。我相信這種不甚了然的情味是青年期必然的事實，特地將他複寫下一個較深切的痕跡來。

漢城的風物添得無限新感，這裏正真是：山谷的高

處，芬芳的花樹，恣情發著笑靨；溪澗的深處，靜明的泉水，拚命奔流！

四，十六，一九二七，韓故宮光化門外寓樓。

### 我的飲酒歌

(Mein Trinklied) 劉復

——德國 Richard Dehmel 作，依 Henri Guilleaux 的法文譯本譯——

再有一點鐘就夜了；

喝啊！直喝到靈魂泛溢啊！

這里有的是酒，喝！

你看太陽笑得多麼紅，

沈浸在它的血液裏。

舉起杯子來，唱！

唱我聽個生活與死亡的歌，

Djarloni sleia flühlala—

叮叮，看啊；葡萄藤已經枯萎了，

但它已把葡萄送給我們了！  
啊！好啊！

再有一點鐘就夜了，  
那灰白色的飛流裏，移動着，閃耀着  
一個熱烈的精：

是那嬌紅的月亮出來了。

它在山頂上看着，微微的笑着，  
啊！太陽啊！

唱我聽個生活與死亡的歌；

嘴，張開啊，笑啊！這是個魔鬼的聲音，無疑的！  
叮叮，魔鬼！可是：

我們也只能喝着笑着說說啊！

呼！呼！

再有一點鐘就夜了，

造一間屋子到那飛流上面去，

高！高！

一個騎士跑來了，橋斷了，

你還看見那黑色的騎士麼？

喝他三個采！

唱我聽個生活與死亡的歌，

Dialoni, 剩下的是Kirtala!

叮叮，再來一杯，喝！我們飛翔到

那膠粘住我們的生命的上面去！

喝個采！

### 自然美論

蘇郎

（姑且算作一篇關於女子的文字吧，沒有題也  
好。）

除出人工的畸形如纏脚的女子是例外，她們是都具  
着自然美的。那麼，應該使凡屬於她們的身體的各部  
的表現和動作都極其自然地流露出來才對呀！這極不應  
勉強，故意，或者矯揉造作，因為這些是終於會妨礙她  
們底自然美的。比方拿打俏眼來說，雖然用的得法，也  
會使男性動一動心，或者遇着患色情狂的男子，居然可  
以得到意外的成功，使他「靈魂兒飛上天去」。然而依  
普通而論，他們去平心靜氣時回想起來，總不免覺得她

的不真誠，不自然，甚至至於疑心到她夠不上美，想攙一點酒精進去，終成爲異味了。這無論她知道不知道有一個男子在這樣想念；但在她總是倒楣的舉動吧？還不如痛痛快快看一眼，能自然透露出她的真美，較爲動人得多。如果我所願意接受的，便決不是類乎白眼的俏眼。然而這個舉動或者是用作工具，例如娼妓之流，則自又當別論；而出於她們底，容或也成爲自然了。由習慣而自然的一方面看，固然也鬢髻不像故意的表現；拿她們的人來論，也正是相配之至。反之，豈不與她成爲自然的反比例。而且：：我便照例要說句輕佻的話了：於男子們不是很有些危險麼？

你不要看輕皮色發黑或者糙米色的臉孔的女子，如果細細兒端詳起來，真顯得出一種美呵！自然底光澤，決不是雪花膏之類可以塗抹得出來的。常有一班人說到「黑裏俏」，斷乎不會是假造的話，瞎恭維或者替她掩塞掩塞的。不過照此說來，似乎用不着所謂化妝品這類東西了，那也不然。我以爲，總要因人而施，方不礙於真美。

還有所謂一種缺陷之美，例如廚川白村所說的 *Beauty*。

utiful spot，但這是由化妝形成的，假如這位的她底面上長着一粒痣，真也襯得出別緻的美呵！而她們却務必要想盡方法去掉牠，這也可以說中國女子大多數不懂得這個道理，以爲總是潔無瑕疵的好。比方鼻子上有雀斑——吾鄉稱爲蠟子斑或作婁子斑的女子，有些人說，這是俏麻也。她們還不相信，認爲是調戲她的話，硬要使鉛粉去遮蓋牠，而且爲求勻整起見，想使別處看不出粉的厚薄，於是只好送去陪伴土地菩薩還相配，這不是弄巧反拙了麼？

常常看見一班呆板的女子，使我不禁遺憾。在她們，或許是爲表示莊重；不差，但莊重髣髴不是一味呆板便裝得像。但這個真使我難於形容。我以爲總應該先把她的心放莊重了，才會自然而地使人一望見顏色便小心翼翼，會吃驚，會倒退三步，會感覺到對面坐着的或立着的是一位 *lady*。這也決不只是驕傲所能表示出來的。

再說站在正相反的方向的輕佻女子，是的確可以誘惑一班不正路的男子使生出「可欺也」的心。在社交公開的今日，她們真是像站在機器房裏一般，非處處注意不可。蓋輕佻者，決非便是活潑。總之，都應該依個性的

流露才好，這就是要使自然。

有些女子，營養不好，環境惡劣，生命力便降低，因而使她動作拘謹，什麼都不自然。我以為她處於這樣的狀態，自然最好想法子力求改變，如因不能，或辦不到時，這也就無可奈何，但不自然中之自然，是要有的。就說苦笑，這類表情，是大抵非苦到適如其分，不會流露出來的，也是所抑制不住的；否則當超過或不及的時候，便不應該有那麼自然了。

爲什麼我們覺得天真，率直，淳朴，是可愛的態度。這不消說因其都不是裝得像的。

現在我再說一句空空洞洞的話：總之，一切的物事愈求其工，便愈失其真罷了。

這比方，直截了當就說女子，亦然。

現在我姑不細細論到赤裸裸的她們，我還得說一說女子底裝飾的自然美。

先說衣服。

這也許又成爲廢話了。然而儘管講到這個問題的人是那麼多，而她們似乎還有不少不懂得怎樣於她們適合式，纔對勁，纔不討人厭。

許多的女性，只知道現在的市上是一時髦了，只看穿的人已經有那麼不少；而莫名其妙於所謂文工師者是不單單爲他的夫人設想的。沒有藝術思想的裁縫也只知道某種式樣現在已經流行了，如不照做，是不會合乎某小姐或某太太的尊意的；即使在自己——做的人看來，都覺得穿在這一位身上實在不顯着好看，然而反正她已經滿意了，這是公認的時髦衣服呵！

旗袍是近來南北一致所贊美的漂亮衣服，然而去套在臃腫不堪的太太們的肩上，我終覺得有類於一頭水牯牛跌在爛泥塘裏似的，是愈見其蹣跚罷了！

流行到連八九歲的小姑娘如果沒有一件長嵌肩便會在暗暗啜泣的了，然而肥胖到背脊滾圓的 Misses 是究竟不相宜吧？

假使我們都贊美西洋女子的衣服，想把牠流行到中國來，實在也未始不可；但倘教胸部平坦到和男性差不多，背部現弧形的女子穿着起來，大概是立刻可以請進棺材裏去了吧！這樣子，如像茅草屋上蓋琉璃瓦的闊氣，我真要連連說不配呀不配；可是偏有愛使人作惡的太太們，越發儼乎其然地繃在身上上街去。

再說到她們的脚上，高跟鞋子似乎誰沒有誰便是村姑。於是使本來身材很苗條的女子，顯見得會搖搖擺擺地不自然；而大家都覺得她已經是又長又大的了，却不要猜度她再加上這麼一雙鞋子，豈不要使她的情人先端了梯子才可以去 *Kiss* 她麼？而那種還故意要把腰肢扭幾扭的一點不自覺其已經夠難看了的女子，真是會使男子們會去拉住她的頭髮，說：「回家去現世罷！」

「你就圓頭鞋子穿得了？喂！我的好人！」但夫人是滿臉漲得通紅地扳住着一雙時髦的尖頭鞋子，硬要把她的一對肥胖如燒鴨子的肉脚塞進去，害得她的丈夫站在旁邊只好繃眉苦笑。這真夠多麼殺風景的一幅寫真呵！

再約略談一談飾物，這是頗不易於批評的，我只能又談到合式不合式爲止。比方拿最流行的眼鏡來說，我認爲絕對不是可充作飾物的。在西洋女子，無論如何不會當牠作飾物看待吧；不過中國女子却不管三七二十一也視爲是戴着好看好看的。殊不知從玻璃中透出來的顧盼，只能顯出暗淡，模糊，却萬不無會動人，生生地把她的秀媚埋沒了，這是何等可惜，何等大的犧牲呵！大多數的她們却全不顧。

還有那是前十年的野蠻風氣，總算是陳年話了。譬如鑲金牙齒，她們是以爲妍然一笑，金光燦爛，也可使風頭十足的。於是也忍耐了一時的舌苔皮的不舒服，由這班騙錢不顧人家死活的牙科醫生去硬掘硬鑿，弄得到老來連豆腐干都嚼不動，更遑論乎咬羅漢豆（別處却叫作蠶豆，大奇）了。然而現去還有的勢。記得在上海看見一位小姐，起初以爲她才吃過飯有一小片菜葉還留在牙齒上，後來才知道原來是特地鑲上去的一瓣翡翠！我更不禁爲她杞憂，如果錯吃下去，那怎麼辦？故鄉有一句俗話，叫作「金牙，銀牙，不如老鼠牙」，這就是所謂又好看又自然。

自然而然要說的話不知從那里來有這許多，我也不願多說了，反正也說不盡。

總之，人不是從一個模型裏印出來的，還是學誰都不學的好。多了便算不得時髦了，還是先量一量自己的尺寸罷。

北京，十六，六，十九。

編者案，東海先生將這篇文章送來，原是沒有題目的，但我們覺得照「譜」上講來凡文章必須有



題目纔對，決定來替他添；本想仿「學而」例題作除出，有人又以覺不好，所以另就第一句中挑取了三個字，下加一個論字，作標題。好在內容說的是什麼，讀過的人都已明白，不會去和愛佛伯利勳爵（Lord Avebury）的書混同，至于沒有讀過的人，反正與我們無關，就是去混同也只好讓他去了。

### 閒話拾遺

四七 文學談

豈明

日文報上有人批評一篇小說，（當然也是日本人所做的）說這是無產階級文學家的作品，但看他的婦女觀戀愛觀還全是舊式的頹廢思想，所以不免是個疑問。我覺得這句話說得很有意思。在無產階級運動裏，勞工與婦女的運命要同樣地起一個大變化，牠的利益決並不限於嗟窮訴苦的一班讀書人（男子）之得志，這大約是誰都承認的。倘若只因自己不得意的緣故，想發牢騷，自稱無產階級，思想上却毫無改變，還是信奉夫為妻綱，把女人當作私有的一種器具，那實在與道學家相去無幾，他們也終只是舊式文人的變相罷了。我想文學裏不會有

什麼階級，但所表現出來的可以是屬於某一階級或時代的精神，文字形式也可以因了內容而有若干的差異。現今瀰漫於上下的，的確是資產階級的思想，以私產制度為根基的道德與風俗，例如偏重女性貞操，納妾蓄婢，宿娼等之公認及謳歌，都是明證，同時也有極少數人起來反對，在文藝上可以看出這種「反有產階級思想」之痕跡，——我不稱牠為無產階級思想，因為我覺得這不是階級的問題，雖然這多少與實際的社會運動先後發生，但這些人未必以階級意識為主動，實在只是其思想態度與因襲的資產階級思想相反，故出於反抗的舉動。在中國，有產與無產這兩階級儼然存在，但是，說也奇怪，這只是經濟狀況之不同，其思想却是統一的，即都是懷抱著同一的資產階級思想。無產階級而抱著資產階級思想！是的，我相信這是實情。貧賤者的理想便是富貴，他的人生觀與土豪劣紳是一致的，其間的關係只是目前的地位，有如微時的漢高祖楚霸王之於秦始皇。中國資產階級弄許多婢妾，表面上加上一點聖賢之話做修飾，如不孝有三無後為大之類，無產階級的婦女觀大要相去不遠，或者不過說得還要老實顯露一點而已。現在如以階

級本位來談文學，那麼無產階級文學實在與有產不會有什麼不同，只是語句口氣略有差異，大約如白話的一篇書經，仍舊是鬼話連篇。正如一個亭長出身的劉邦補了秦王的缺不能就算社會革命，把那些古老思想從民衆口裏（或憑了民衆之神聖的名）重說出來，也不見得就可以算是文學革命了。有產者未必能贊成反資產階級思想的潮流，但無產的智識階級我想至少也應離開資產階級思想的泥溝，振作一番才好。日本有些自稱無產階級文學家，差不多就是以貧賤騙人的舊式名士，甚矣傳統之力之強大也，吾中國其亦以此爲鑒也可。十六年六月二十日。

四八 史料鑒真

山叔

在報上見到關於王靜安君投湖的文件，抄錄於左，以供關心世道或志編輯清遺民傳者之參考。聞此外尚有別本遺囑及遺摺各一通，但據說這是專做了請某少年看的，彷彿同賣給東洋人的古董相象，很有點靠不住，所以現在暫且割愛了。

(一) 遺囑

西院十八號王貞明先生收啓

五十之年只欠一死經此世變義無再辱我死後當草草棺殮

即行藁葬於清華瑩地汝等不能南歸亦可暫移至城內居住汝兄亦不必奔喪因道路不通渠又不曾出門故也書籍可託陳吳二先生處理家人（案，通行本誤作窮人，今依原影本訂正。）自有人料理必不至於不能南歸我雖無財產分文遺汝等然苟謹慎勤儉亦必不至餓死也五月初二日父字

(二) 報喪廣告

敬稟者本宅

家主大老爺

誥授奉議大夫靜安王公於本月初三日上午十時半在

頤和園昆明湖殉節於本月初四日大殮喪居清華學校西

園本宅謹此報

聞

(三) 「上諭」

海寧王棣鄂堂家丁敬叩

南書房行走五品銜王國維學問通博躬行廣（？）謹朕由

諸生特加拔擢供職南齋留京講學尚不時來津召對依慈

（戀？）出於至誠遠覽遺章竟沈淵而逝孤忠耿耿深堪憫

憫朕懷（特？）加恩予諡忠愍派貝子溥沂即日前往奠醴賞

給陀羅經被並洋二千元以之治喪着由京辦事處發給以示

朕憫惜貞臣之至意欽此宣統十九年五月初六日諭

案，右「論」從某晚報轉錄，文句似多訛謬，茲悉仍其舊，唯於注中標明，予諡忠愍，已見計文，報上誤爲忠懿，茲已據以訂正。中華民國十六年六月十八日，即該僞諭下後十三日也。

### 帝制的追求

登明先生：

語絲一三五期先生的閒話拾遺「求雨」裏面有這樣兩句話：

「民國以來勃興的同善社一類的東西，據我看來，也多是對於帝制的追慕之非意識的表現，因復辟絕望，只能於現世以外去求滿足，從天上去找出皇帝及其所附屬的不測的恩威來。」

且夫「民國以來」的帝制追慕的表現，豈止那些！老袁的竊國，張勳的復辟，舊劇開場的「天官賜福」一類的彰彰者不必提了。「民國以來」的所謂大禮服，大人先生新舊青年公用之步下的「馬褂」，張家小子討媳婦，李家老翁送骨屍，千百叫化子打出之儀仗，新鬼填前的「清故」，「清封」，「清例封」（例字獨稱絕倒！）的「官銜」，乃至學校裏新劇之漸被「欺寡人……」的

舊劇吞沒，市面上新製古玩之暢銷，等等等等，哪一樣不是帝制追慕——而且「意識」地——的表現！先生倘若許可我把你的話略改一改來借用，我要說：他們看帝制神聖，要來於現世「以內」再求實現哩！

這種求實現的工作，不但有效，而且成績昭著呢！請看：

甲，黑龍江有位人所共知的老者，每天晨昏，他必朝服南面，令子孫男女着大禮山呼參拜。（最近他失蹤了；不知哪一團有志的草澤豪傑攫去了這大足居奇的高貨。）這是特例，可以不算。

乙，「天下滔滔」之書房落伍的青年，因讀過（或聽說）某種主義而感享受不足之煩悶，挺身而入什麼的，當他們以其道誇人，拉夫，或大罵其所謂知識階級者（不限會內會外人，只若你在書房沒大落伍，還記得兩句書本，都是）的時候，你看（自然，我此刻在這遠遠的鷄寨還不會賞鑑在那「革命」的軍隊的後面鼓其勇氣的英雄，）那態度口氣，哪一個不是皇帝的大伯（或老弟）活閻王！嗚呼：中國人對於「帝制」，又豈僅「非意識」地「追慕」而已哉！

六月十六日，何鶴人自吉林。

豈明案，照何先生這樣說來，那麼天下的對於帝制的追慕真是滔滔皆是，正如佛洛伊德在一切行為中看出性欲的潛在一樣，我們也可以隨在看出帝制來。就是單就純粹的帝制來講，天下也已滔滔得可以，不必說變形的帝制了。近日順天時報載「全歐洲報紙詰責俄國殺帝制黨」一則新聞，是極好的例，原文如下：

倫敦十一日路透電，全歐洲法德奧各國報紙對於俄國將帝制黨正法一事一律大加詰責，謂其謂血水浴，及是非之難明（難明之？）屠殺。該報等表示意見云，蘇俄政府經此舉動，致將該國自歷史上最古之恐怖時代以來所獲得之威信，不惜一舉而犧牲之，英國報紙本此論調而評論之云。

這裏面所說的道理我幾乎全然不懂，但歐洲各報紙爲俄國帝制黨被正法而大怒，這件事總是明白的。他們爲什麼大怒的呢？大批的殺戮（據說帝制黨二十名正法，）在現今文明世界豈不是司空見慣的事？印度朝鮮的亂黨不必說了，就我所記得的，幸德秋水等兩打，（其中有一打被特恩改爲無期徒刑，）李守常等二十，都無聲無臭地化作刑場之露

了，如日本熟語所說，並沒有什麼報紙注意；二十個帝制派，算得什麼呢？而事乃有大謬不然者。殺了帝制派，（此三字の意味似有種種不同，在吾輩視作逆徒的同意語，有產階級看去則等於義人也，）這還了得！列國只口誅筆伐，而不即「出兵」，尙是十分寬大也。「宣統十六年」冬，馮玉祥「逼宮」，（這是順天時報的春秋筆法，）日本人大怒，京都三博士與北京的日本記者狂叫怒號，力謀復位，事終不成，恨國民軍次骨，雖其後因日兵難波軍曹等爲某軍作戰，被捕處死，日本對於馮軍更有私怨，唯其最大原因還在逐出溥儀，至今日本多數胡塗人士尙以馮爲不共戴天之仇，無可疏解。就上邊這幾件事情看來，可以知道世人對於帝制是如何熱心愛護，真不禁令人要代爲祝福曰，「做皇帝的有福了，因爲有全世界的擁戴。」——雖然「願世世毋生帝王家」也還仍是事實。想做的人，想自己做自己一人的皇帝，不承認別的皇帝，也不願去做別人的皇帝的人，在這個年頭兒却是走頭無路，「苦矣」。丁卯，日長至，於北京。

關於譯詩的一點意見

劉復

一九二一年三月二十日，在倫敦譯完了十二個一首長詩，打算把稿子寄給登明，託他在中國發表；同時寫了一封長信，把我對於譯詩的一些見解，略略說了一說。後因譯稿中尚有修改，一擱就是幾年；那封信，也就連累着沒有寄出。今將原譯稿重新改正，預備印入揚鞭集下卷；信裏的話，自覺說得還不大錯，故節錄於此。

一九二七，七，三，北京。

……所以我願意把我在這一回翻譯上所得得到的一些經驗，向你說一說。我們的基本方法，自然是直譯。因是直譯，所以我們不但要譯出它的意思，還要儘力的把原文中語言的方式保留着，又因直譯(Literal translation)並不就是字譯(Transliteration)，所以一方面還要顧着譯文中能否文從字順，能否合於語言的自然。在這雙方

擠夾中——sandwich——當然不免要有犧牲的地方。但在普通應用的文字裏，可包含的只是意義（很粗略的說）；而所以表示這意義的，只是語言的方式；此外沒有什麼。到了文藝作品裏，就發生一個重要問題——情感。感情之於文藝，其位置不下於（有時竟超過）意義，我們萬不能忽視它。但感情上種種不同的變化，是人類所共有的；而語言的方式，却是各不相同的。（猶如講文法，時間中有過去，現在，和將來，是普遍的事實；而在某一種語言中用何等的方法表顯他，便是各別的。）又一種語言中某一單字的機能（對於其基本意義而言），與另一種語言中相當的一個單字的機能，決不能完全密合。（嚴格說來，無論在兩種不同的語言中，或在同一種語言中，竟難於找到兩個機能完全密合的字；通常彼此翻譯，或彼此訓話，只用他一部分的機能的符合。）因此在甲種語中，用什麼方式或用什麼些字所表示的某種情感，換到乙種語言裏，如能照它直譯固然很好，如其不能，便把它的方式改換，或增損，或變改些字，也

未嘗不可；因為在這等「二者不可得兼」之處，我們斟酌輕重，苟其能達得出它的真實的情感，便在別方面犧牲些，許還補償得過。此外還有一個偏於韻文方面的聲調。我常在英國人所譯的外國詩的序言裏，看見「原詩的聲調是竭力保留的」一類話；又在本國時，也聽見人說：「譯外國詩，最好要把它的聲調也譯出。」這真叫我糊塗了！取個反例，是不是要把

「長安一片月，」

譯做了

「Beneath the light of the Crescent moon,」

而吟誦起來，仍舊聽得出是「平平仄仄仄，」才可以算保留了原文的聲調？不然，又怎麼說？據我想，聲調是絕對不能遷移的東西；它不但是一種語言所特有，而且是一種方言所特有。所以 Thakkur (Tagore) 把他自己的詩，從孟加拉語譯作英語，他也不能把孟加拉語的聲調，移到英語裏來；我們要知道他的詩的聲調上的真美，除非請一個孟加拉人來按着原本吟誦(Chant)。或

依了孟加拉的語音，合着 Thakkur 自己所編的曲譜唱。又如 Burns 的詩，是用蘇格蘭的方言做的；若要把它譯作標準的英語，只須把「a」改作「all」，把「have」改作「have」……有多大的難處？然而一改之後，聲調便完全失去：你若把它讀給一個蘇格蘭人聽，感動力就遠不如原本的濃厚了。大約讀者在文藝上，永遠脫不了些神秘作用。我們做文做詩，我們所擺脫不了，而且是能於運用到最高等最真摯的一步的，便是我們抱在我們母親膝上時所學的語言，同時能使我們受最深的感動，覺得比一切別種語言，分外的親切有味，也就是這種我們的母親說過的語言。這種語言，因為傳佈的區域很小（可以嚴格的收縮在一個最小的地域以內），而又不能獨立，我們叫它方言。從這上面看，可見一種語言傳佈的區域的大小，和它感動力的大小，恰恰成了一個反比例。這是文藝上無可奈何的事。但何以如此的呢？就是因為有了那絕對不能從此方移到彼方的聲調。從前 Pöppe 譯「Homer 的 Iliad 與 Odyssey」，他同時的學者 Bentley



向他說：『這(譯本)是首好詩，mr. Pope；但你決不能叫它Homer。』後來議論這項譯本的，也都說：詩是很優美的英國詩，可已失去了古希臘語中狂風吹怒海般的聲調。Homer早死了，誰能聽得見他的聲調。若說從文字中及現代的希臘語中，可以得到些它的痕迹，也誠然是有的事；但一些痕跡算得什麼？而況即使全得了它，也是搬動不得。Pope的毛病，便在他只能做他自己的細膩風光的詩，却忘去了Homer的高朝豪大的神情了。要是他能得到這神情，他雖然不把原來的聲調搬過來，他一定能在譯本中得到一個相當的聲調。我想，我們在譯事上，於意義之外，恐怕也只能做到求聲調於神情之中的一步：這是我最近的見解，愿意和你討論的。

此外還有一件小事，也可以附帶向你說一說。一件是我對於人名地名，從前主張竟用原字，不加翻譯，以為這樣可以比較的正確些。現在我在應用文字中，仍用這個辦法；但在文藝作品(至少是詩)裡，却變了意

思，以為還是譯音好些。譯音誠然不能正確，但在文藝作品裏的人地名，雖然不全是，却有大半是符號作用，和×沒有什麼兩樣；所以不止確些，關係也並不大。若是把原字直用到譯文裏去，正確是正確的了，但在聲調的調勻上，我們簡直無法可想。Austin Dobson所做的 *Essays in Old French Forms* 詩裏面，把許多法國的音，用到英語裡，聲調上仍舊能調勻，可算文學上很了不得的手段。但能把英法語音相差的距離，擴大到歐亞語音相差的距離，恐怕 Dobson 也要沒辦法。所以我主張把它譯成華字，使它有些華語的氣息，安排起來，似乎可以容易些。但這個問題很小，而且是我一時的見解，恐怕未必全對。……

### 感想

——生活的昇華與藝術的還元——

祖正

題目是偶然湊上的。不過一點感想。  
新近在堆積已久的試驗答案裏找出一本已經不在世

上的一個青年的試卷，對於那個處置真是費了籌思。有時竟想道不如以『一本試卷』爲題試做一篇小說罷。那個青年是距今兩月以前轟動全國的二十人同時被處死刑中的一個。他是W。

因爲講義的性質與班次的編列上極不易把全班中的名姓一一認識那個本人。然而以那本試卷爲中心實在也有許多許多的感想湧現出。要做小說竟其過多於實感樣的難得去安排。其實在小說裏描寫的，我是太缺少W君本人的知識，而只有文藝的自由可以狀述的有我許多許多委婉微細的感情。譬如W君被捕的那天有一個C君來訪問。那個C君只在隔天與W君在同一處被捕，後來得邀從寬發落。而同一學校同一籍貫同一時地被捕之W君竟遭殺戮。大概差不多年紀罷。以C君年青的丰貌與英爽的表情大概也可以捉摸得到W君的一點面影。自從執行死刑的翌日，報上登載W君的履歷說是另一某大學的學生。我就想道『那就不是班上的人了麼？——總之，仍是可堪痛惜的青年！』不久就見到報上登出某私

立大學的更正，說與事實不符，查無此人云云。偶爾有一天我在車上從那個看守所的灰色門前經過，其時只離死事後三四天。我從課堂退出後還覺得心頭壓迫。想想真沒有問一問同學中可有W的遺像之類借我一看。（適巧京中各報登出的相片中沒有W君。）但馬上想道又是感傷性而終止的最近有一晚上我從夜半醒來的默想中彷彿就是不看相片我已領會到或是記憶起那個W的面相來了。其實我從未認識過他。但我班上有一個很像湖南籍貫的T的面相。比之那個T好像要神經質一點而易於受真摯激動的面相。身裁中瘦，鼻部稍高，眼目秀小，時時以一手向後整勒頭上的長髮而熱心聽講的，從講堂上的那個印像看來只是溫穆聰敏的性質。總之我此刻腦中覺得自有一個面相的存在，而且認爲一定是那個W的面相。我現在是以那麼一個面相來想像這本試卷的作者以寄託我追憶的心情。

如今回想起來自從那時連次被捕成爲一案的許多人中間我沒有普通關心以上的關係。被捕後未處死刑以前

的W君乃與被捕前一天來訪問的C君一樣或是與我還要模糊的關係。就是那裏面的L氏也僅止相識。因為被捕後時有種種謠言，而且終究那麼一大羣知識階級入了獄，說也覺得什麼似的，此刻我有好許多或是走在路上或是坐在家裏的渾清的突然之間想起了那些人來那個案來的幾個記憶。譬如有一次我坐車從神武門經過到了北池子北口的地方，有一天朝上我想起了那還不知如何判決的一案中的許多被囚的人來。我可以說，我會爲他們默禱過。就是他們就刑的那個下午，我什麼都不知道，到了西城教育部去聽了初次入京的K博士的公開講演。在那個歸途偶爾忙中抽暇的走進了中央公園。看到晚來的春天也已非常濃郁了。『第一自己又能迎接這個渴望已久的春天』。一頭那麼想，一個人在社稷壇前新綠的樹下靜靜地走了一回想把方才聽到的講演理出一個頭緒來。又是突然之間的，『那些關禁在警察廳內的人們不知這樣，但望平平安安地完事才好！』那天晚上我也什麼都不知道。

就是那個翌朝。我照例朝飯後一個人在院子裏漫步片時。想把昨天的講演寫出一點頭緒下來；呀不錯，我清早已寫下了一段，那是朝飯後正想再接讀去的時候，對院的G君走出來預備出門去的。忽然對我『你知道麼？昨天下午守常他們一起二十人被殺了，』那麼說。『呀，昨天下午？昨天下午什麼時候？』『兩三點的時候。』因爲還沒有看到朝上的報。而我何以要問G君昨天什麼時候呢，我自己也是咄嗟之間沒有省察到。也許因爲他們臨死時候，我正在公園的那瞬間。

我那麼的累贅而幼稚的感想誠哉要不是隨筆而寫，一定不說的了。也許有些人讀不到此早已厭倦。我也知道我說得累贅。又因爲那些話太瑣細而不關大體。再說壞一點是一些幼稚的感傷。

然而我想。我想要是有入是有描寫的本領聽了我的話做一篇小說的時候，就是我這種累贅的話也能像畫家的筆帶樣的很有濃淡的把它在調色板上勻練一道，然後隨心所欲的表現於畫幅上，那末不一定成爲名畫或是傑

作而比我說有精采能動人，或者至少我的自己滿足是可以得到的。得因為更能夠表示我實在心起頭現過的感情。這是藝術家的本領。藝術家往往能夠「無中生有」。當真「無」中能不無生，「有」自是問題，然而已經有的事物更能狀述得惟妙惟肖是決無疑問的了。

其實對於藝術家也不必都視為天生特有的才幹。所謂本領也可說是一種手法。一種經了若干磨練修習到的手法。天分固然要緊，磨練也是不可少的。設一個譬喻罷。藝術家的手法好比常人手裏拿了一個望遠鏡或是顯微鏡。就是天分不大高的人有了熟練伸縮焦點法的望遠鏡顯微鏡的那個手法；，就可以把眼前的事物看得遠透而清晰。常人只要借了那個望遠鏡顯微鏡——由手法而成的藝術——也可更能得到那個事物的真實。

所以藝術是種教養，可使人類多多接觸事物的真實性。萬不能與同一目的的科學加以緩急輕重得的：現在姑不詳論了。

藝術家能不能從「無」中生「有」着實須經詳密的討

論。但是藝術家可把「有」表現出「更有」來那是照上述的一個小例大概可以明白。我說「藝術教養可使人類多多地接觸事物的真實性」原來不是說藝術家好像魔術家能夠變出各種戲法令人一時的愉快，所說的從「有」表現「更有」乃是原來早已有了一的事物常人沒有望遠鏡或是顯微鏡所以看不到眼裏來，經了藝術的反射使人更接近於事物的真實性，如是而已。

世上有許多過眼雲烟模糊而來模糊而去的事實都能借藝術的反光鏡來傳示給人看。有些的確像看了魔術家樣的戲法令人愉快的。而有些則不然。因為藝術裏從「有」中發見「更有」的真實，就是「早已有」的真實性。先時沒有上到常人的眼目罷了。

從藝術家的眼光中，手法中——他們的反光鏡中，能把尋常的人事無論大小透現給人以那個真實。此之謂生活的昇華。當然藝術的表現與望遠鏡顯微鏡的發見只是譬喻法上的相同；在那個鏡光之下的事物本身愈偉大那末那個發見也尤偉大。要在藝術的創生上說，有

藝術家天分的透視力與手法的表現力的問題；又有作藝術對像之活動的生活本身上意識的人生自身上的緊張性與分泌性的種種問題。總之藝術不是戲法式的變化乃是「L.」本身的昇華。

世上有許多未經望遠鏡顯微鏡的同樣，有未經藝術的許多許多偉大寶貴的事實。

我對於只留下了一本試卷而去的W君何以不能像雲煙之過眼呢。我心頭微微感動到。

我於W君之死及他致死之因的什麼主義啦，黨派啦，或是把他處死的什麼軍閥啦，黑暗啦，種種還都看得十分渺茫。W君生前到底信奉的什麼主義，入的什麼黨派我也不能了了。把他處死的固然是軍閥，手續也像黑暗。但是嗣後像W樣死的青年到處已經無數了。在W君初死那時的世論到今日就有了變遷。至少從一種眼光中看來是如此。總之時光往往把我們的悲喜苦樂或是仰讚，或是輕讖的事物來迅速截然地變換其意義與價值。W如果不死在那時或許死在此時的。或者不死在北方或

許竟死於南方的。我不為W的死向世人辯解。我只提省一下說W的死有只能在藝術裏方能全現方能長存的那個真實。我真遺憾去想一點都沒有為這個工作努力。但是我不信那個真實是個空虛結果是屬於無的。想到我因實感過多而竟其不能執筆。超過了構成藝術的人生現象，這不能解作昇華過剩的充實熾烈的「L.」了麼？

手邊留下一本薄薄的試卷。而你確確實實寫下了你自己的生活的，用了你自己的血，W！

### 遺憾(夢之九)

天行

「N的美意，以及你的濃情，我都沒有能使你們滿意的有著落，是我的遺憾！」

「當那次江南在醞釀著第一次不可避免的戰爭的時候，是我開始對你應該抱憾的時候，也是辜負N的美意的開始。其時N和我也不過因為她的W與我的友誼才得相識。」

「先是NW的計議，然後一個正伏中的下午我們在

像無準備而又有準備的情形中邂逅相見。我並沒有什麼惡意，也沒有十分好意，似乎是較粘著的有你一個印象。W的詢問，以及我的考量，不過都是推想中的假設。所以我更抱憾，因為這樣才使你的濃情，而且從來未曾向任何人發過濃情，沒有著落了！我要證驗我的假設，於是在一種試探中和你談話，M湖樓上和H湖舟中；當時NW間正是『月半的潮頭』，他們的暢快怕比我的抱憾還要加倍。

『M湖上的盤桓，我們隱約被N和其他幾位朋友撮弄得異常難對付。我簡直遇到小姐們，就是許多陌生的人也是，便進退應對不知所措，F女士說我呆板是對的。講不出的縮瑟，說不出的韻趣，只在難對付中讓他們賞識過了。這使那外力的湊合，使得我對你抱憾的又一步。我承認，我神經系中確實受了很大的暗示。』

『H湖中泛舟，我們一共有三回；那年是第一第二兩回，回回有NW同行。明月皎潔的照着，一行人在山徑中躑躅，暑氣已經隨日光歸去。他們倆，肩靠肩邁步

而前，似有意剩下我們，好各得接談的機會。山路有那樣闊，我們能平分的佔有；情勢使得我們不能再先後的離開，因而瑣碎的會話一零半點的度過這段路途。這是較可記憶的事實，會話的反映，我誠然沒有十分好感，也並無什麼惡意。然而那時已是多一層的教我抱憾，因為恐怕在你已是也確實受了很大的暗示。

『我雖然為一般朋友視為世故的，其實却最不世故。那時已是兵慌馬亂，Y兄的盛誼招待我，我則毫無有答謝而拜訪的表示。但是這正是因為你的緣故；我總以為為教對我好的人感苦痛（雖然在人或不是苦痛），是一件最不美滿的事，所以便忽略去了形式。現在說來，不能不算我的遺憾！』

『戰爭開始之後，匆匆的離了N城回到P城。我也曾得到你的信，當然的事實，總是我先有信去；——記得N的吩咐也說過，總得我先有信。『花落水流』的新感慨使得我對你抱憾！我對於你的信依然沒有十分好感，也並無什麼惡意；所以有遺憾的原由在此。』



「那「花落水流」的感慨，我想不說了，總之是使我對你抱憾的最大機會吧。自此而止却也憾不甚深，可是最抱憾的是在五湖第三回泛舟的時期！你假使經過一回考憶，或者可以明瞭我彼時的態度。我怎樣能漠然的毫不理會，但是又怎樣能昧然的表示決絕，友誼應該有相當的維持。那麼熱的酷暑，爲著壓我的口腹，魚呀，瓜呀，多費了你的心情。聽到我說生過重病，自然顯出緊張的感情；把含有責備的詢問，爲何我再也不寫信，自然的放過。我抱憾，我實在不願意那樣回答，終於在輕淡的態度中回答了。你却如何的誠摯啊！很不耐看的拙字，你又要我在那絹箋上塗榻！我的推辭竟引起了精神上的不愉快，然而遺憾，遺憾，我那時不應該不推辭，推辭便是抱憾的表示，雖然後來無法過却，也就寫了！後來我就往S埠去了。

「這使我只有抱憾！辜負了你的濃情，辜負了N的美意！即使「花落水流」的感慨足以算懲罰，遺憾還終是遺憾！江南的湖光山色現今沈浸在擾攘中，但願你平

安；更願你能有得到著落的滿意；把關於過去的遺憾補起！」

四，十七，一九二七，漢城寓樓。

### 「契訶夫隨筆」抄

衣萍

如果你想得着一點空暇的時光，什麼事也不做好了。

IV夫人，她自己賣自己，對於每個買她的人都說：「我愛你，因爲你不像旁人的討厭。」

他含怒地簡明地說：「你爲什麼不把你的太太的信給我看？我不是你的親戚嗎？」

埋沒在傻子們中間比受他們的恭維好得多了。

主人已經死了，樹木爲什麼還生長得這麼茂盛呢？

N是一個女教員，晚間，在他回家的途中，有人告訴她，X愛上她了，並且還想向她求婚呢。N傻了，她從來沒有想到過結婚，到家之後，恐怖地戰慄地呆坐着，她睡不着了，哭了，快到天明時，她深深地愛上X了。第二天，她聽說這完全是她的朋友的猜想，X要娶的不是她，是Y。

一個八十歲的老年人同一個六十歲的老年人說：

「你應該害羞呵，青年人。」

如果你怕寂寞，不要結婚好了。

只要你說話有威權，你就是說謊，人們也會相信你的。

因為我死後要孤獨地臥在墳墓裏，所以我也孤獨地

活着。

一個聰明的人愛學習，一個愚笨的人愛教人。

IV天天喝牛乳，每次喝牛乳時他總放一隻蒼蠅在杯裏，臉上做出一個殉道者的神氣。問他的老僕人說：「這是什麼？」他每天不這樣做一下就不能活。

從窗戶看出去，看見那運往墓地的死屍，說道：「你是死了，你被運往墓地去，而我，我却要去用早餐了。」

一個年輕的太太訴苦道：「我的可憐的兄弟的薪水這樣少——只有七千！」

他無論冬夏都穿氈靴，他這樣解釋道：「這是爲了腦子起見，足熱了血就下流，所以思想可以清楚些。」

「媽媽，不要去見那些客人，你太胖了！」

星星消失已久了，但是牠們仍舊照着那些庸衆們。

他立在他的卑鄙的高巔下視人世。

我希望來世我能回顧這一生，說：「那是美麗的夢  
境呀……」

要是我富了，我要造一所金屋，裏面藏着許多裸體  
的肥胖女人，這些女人的屁股都塗成綠色。

教我如何睡去

徐玉諾

戰神約合了天爺，

時時緊張，

刻刻迫逼；

語絲

第一百三十九期

把天空當作皂鏞，

大地當作鑿子，

白燄捲燒，是

何處風箱正在吹噓？

我待要午睡，

教我如何睡去！

戰雲彌捲的中州，

胡慙樊寇，大戰，小戰，經月，經年：

屍身臭爛，遍地血泥；

現在乾了，焦了，白骨也都自燒了！

這樣時候，

這樣天氣，

我待要午睡，

教我如何睡去！

弟弟在死屍疊就的

戰場裏作戰；

父親母親避彈，

躲在燒了房屋的牆角裏；

小孩子們餓得受不了，

撥開被血泥糊着的眼睛，

跑到白骨灰裏扒彈殼，

去到鎗砲局裏換飯喫。

天哪，

這樣的時候，

又加着這些東西在心裏，

我待要午睡，

教我如何睡去！

十六年五月十九日下午一時。

偶然想起了這時的家裏

經立

(一)

媽媽替弟妹妹洗澡，當紅日西沉的時候。

妹妹正戀在盆裏用嫩而胖的手打水拍——拍——地響

亮晶晶的兩眼斜視着站在旁邊的小哥哥，帶笑着，要她

她的小哥哥陪笑了一下，她以為他是鼓勵她，更笑迷迷

地——而且出聲地笑——兩手起勁的拍，水滴濺滿了媽

媽的衣服和臉上，媽媽強捉着她的小手，一面用手巾替

她周身的擦，她很耐不過這不自由，呱的就哭了起來，

媽媽只好用懷柔政策「乖乖……乖乖」地叫住她的哭

聲，但總要到放鬆了的時候，方肯咽息。

媽媽懶懶地扭手巾，要扭得很乾，妹妹又要兩手拍

着水笑了，淚珠還留在笑臉上的眼眶內，牽她起身時，

少不得又要痛哭一場了。

這是妹妹慣演的悲喜劇。

(二)

二弟有了十一二歲了，他有派定的職事。

黃昏前，他手裏揮着長鞭跟在偉大的耕田後面趕牠

去池子裏晚浴，門前因為沒有屏牆，所以常常看得見。

大概去的時候，牛兒兒都是走得很遲緩；牛兒的尾巴

不住地在牠自己身子上掃拂，趕走那貪毒的蚊蠅。弟弟有時也帶個蚊拍，幫牠除害。回來的時候，牛兒是跳跑着，除了尾巴招展外，還用頭左右擊擦；可見得這時蚊蠅越集越多，被吸吮得不堪了。而弟弟依舊是慢步追隨着。

牛兒也許趁着逃難橫掠一點青青的稻蔬，則弟弟的「咳！」聲大起，連忙揮動鞭子加速地走；要是來得及時，還得加上一鞭，以遏亂略；但有時似乎過分些，「既往猶咎」地追賜一鞭，意在以警將來。也怕有別的原因，就是蒙害稻蔬的主人見了就氣平的，不會惡很地說「你這隻乃不管制你的牛，吃毀了我的生芽！」

(三)

晚上一家大小都坐在坪裏乘涼，除了公公爸爸和叔叔到汝水之畔的小店裏去消閒外。

稍長的弟妹們總是要求婆婆講故事。婆婆說：「我不知道講甚麼故事呀！怪熱呵，別要纏着鬧呀！」三弟說：「不！婆婆不講，我倒有一個。」婆婆說：「你有，

你就講呀！」弟弟把手向天空裏明懸着的月亮一指，「月亮裏有張果老在斫索羅樹，是不是？」說着問婆婆。婆婆說——「忍笑不住地說：「這就是一個故事麼？」

弟弟嘿——嘿——撲向婆婆懷裏，不好意思。

妹妹們又咕噪起來了，爭着要替婆婆扇涼。婆婆拿出止爭的已氣說：「不要你們扇，我自己扇。」也有藉作調人的跟着說：「婆婆說她自己扇，不要我們扇。」只得沒趣地都散了。

遠遠地螢火蟲一閃一閃地飛來，弟弟妹妹就又一擁的揮扇去撲。撲得着時，就要惹起一場爭鬧，笑的也有，哭的更多！撲不着時，倒有個洋洋盈耳的歌唱——齊聲地唱「螢火蟲，繞過隴……」

一九二七，六，二一于北大西齋。

僑韓瑣談

天行

五「杭——蒿」

「杭——蒿」！「杭——蒿」！「杭——蒿」！

(Jan)

我初到京城的幾天，差不多日日聽見，這種聲音攙和著鈴子的聲音，打路邊過去有好幾次。這是朝鮮人家出喪。未免太迷於「古」，我不由的想到「挽歌」的聲音也許就是這種腔調。他們的聲音很不揚，所謂「哀且長」，可以算得。

未述出喪情形之先，且把那位熱河日記著者屈汎隨筆中一段錄出，看看二百年前朝鮮人眼睛裏的中國出喪。這一條在「車制」下：

沿道日逢喪輿，丕其制，而太質鈍。與之大，幾如二間屋子。以五色錦緞爲帷帳，雜畫雲物雉雀。亭頂或爛銀，或結五色絲紐。雙轅長幾七八丈，紅漆，飾以黃銅，鍍金出色；橫杠前後各五，亦長三四丈，更以短杠兩頭肩擔。擔夫不下數百人。銘旌皆紅緞金字書寫。旌竿三丈，黑漆畫金籠；竿下有跗，亦架雙杠，必九人擔之。紅蓋一雙。青蓋一雙。黑蓋一雙。幡幢五六對。繼之

笙簫鼓吹，僧徒道流各具其服，誦唎念咒，以隨輿後。中國萬事莫不簡便，而無一冗費；此最不可曉，非可取讀也。

我所見的朝鮮出喪，確是比中國的叫化子遊行簡單。棺材是什麼樣子，因爲有輿帷擋著，不能明白。叢制像北京橫房所有擡禮物的擡盒；京城街上「貨物廩」裏都陳列著。「貨物廩」大概就是與橫房棚舖一類的買賣。一口棺材總不過五六個人扛著，看來很輕快的。輿帷只是紅幔綠走水，不加彩繡。與蓋黑色，上裝一圓咕嚕頃。擡的人嘴裏不住的「杭——蒿」；另有一人搖著鈴子。鈴子的聲音不是亂的，很合節拍的「丁——令——丁——令——」的響著；我想這和北京出喪那「敲木棒」的作用一樣。據說那「敲木棒」便是槓人們的移動脚步的標準。銘旌在最前面。棺材前面有一兩對布幢。我姑且叫牠布幢，因爲很像佛家的幢的式樣。牠也是紅布綠布做的，也許是古所謂紗燈，中國戲裏用的燈籠的樣子。送葬的人在棺材後面。沒有和尚，沒有道士，所以那「驚



驚訂訂」的音樂便也沒有。然而，有一天下午我正往學校去，途中看見很多朝鮮人站著看熱鬧，後來知道是一位貴族出喪。這自然較為鋪張排場，但也不過多幾對像燈籠的東西，和像亭之類。警察騎著馬在前頭，便算是上海大出喪雇用印度阿三騎馬開路一樣；但是並沒有軍隊！樁夫却也有三十以上；一個個麻布帽子，白布短衫，當然是喪服，與北京那婚喪通用綠袍較有分別了。淺淺的觀察，大概朝鮮人的思想與生活幾於是整個的儒教化，所以他們比我們道教雜些儒教和佛教的混和思想與生活單一些。道教和佛教固然也一般存在在朝鮮，不過李朝以來很受壓制，不發達。關於風水占卜的習俗，我想蒐羅幾種朝鮮的書再談。

十六，六，十六

六「麻將」與「妓生」

乾隆四十五年七月初一日，朝鮮朴趾源入中國路過鎮夷堡，雨阻客店。他這日的日記。

七月初一日丁丑，曉大雨留行。與鄭進士，周主

簿，卞君，來源，趙主簿學東（上房乾糧判事），賭紙牌以遣閑，且博飲資也。諸君以余手劣，黜之座，但囑安坐飲酒。諺所謂「觀光但吃餅」也，尤為忿恨，亦復奈何。坐觀成敗，酒則先酌，非惡事！時聞閒壁婦人語聲，嫩轉嬌嫵，燕燕鶯鶯，意謂主家婆娘必是絕代佳人。余故托蒸烟，粧草入廚。一婦人五旬以上年紀，當戶據牀而坐，貌極悍醜，道了：「叔叔千福！」余答道：「托主人洪福！」余故久撥灰，流眼傍睨。那婦人滿髻插花，金釧寶璫，略施朱粉，身著一領黑色長衣，遍鎖銀紐足下穿一對靴子，繡得草花蜂蝶；蓋滿女不纏脚，不著弓鞋。簾中轉出一個處女，年貌似是廿歲以上，處女髻髮中分綰上，以此為辨；貌亦傑悍，但肌肉白淨；把鐵鏟子傾綠色瓦盆，滿勺了蜀黍飯，盛得一椀，和鐵鏟子傾水；坐西壁下交椅，以箸吃飯；更拿數尺葱根連葉醮醬，一飯一佐；項附鷄子大瘦瘤，噉飯啜茶，略無羞容，蓋歲閱東人，尋常親熟故也。

我想一個「人」，他遇到異性都有這般的自然的性活動；所以這位以禮法自持的老先生也就非假裝取火而去探艷不可了。他能絲毫不隱藏的寫在日記裏，這是非常可貴的。

朴氏日記裏說的兩件事，我聯想到在這裏所常聽到的兩個名詞：

「麻將」與「妓生」。

中國諺云：「好事不出門，惡事傳千里。」我在這裏屢次被這些問題問住，簡直無話可以回答：——

「是不是中國女子都是little feeder」（所好他們不問「辦子」了！）

「是不是中國抽鴉片的人很多？」

然而，我只有自家嘔氣我們自家不掙氣，也並不想用許多反問別人家弱點的報復手段。同時提到「麻將」，我並不會，也總有幾分認為不是好的遊戲；他們却個個很高興的談那個。我想這種迷戀的傳染，大約也不下於雅片；可是「麻將」成了世界的遊戲呢！幾個熱心學

中國話的朋友，他們居然能說：「碰」，「和」，「東風」，「西風」……「一索」，……「一笛」，……。有幾位屢次想得一副「麻將」打，可還沒有如願。有的人家，大約沒有事的時候，便合家湊成一場「麻將」，打著消遣。儉苦的國家如日本，他們也這麼的高興中國「麻將」，難怪在美國要那樣狂熱的風行了。記得春天在上海朋友家住，鄰居的日本人家也夜夜有「打麻將」的聲音。

「妓生」，朝鮮叫妓女的名稱。日本譯音是Geisha，簡直與他們叫我「魏樣」沒有分別！起初他們談到什麼Geisha，我都以為在講我什麼；後來才知道全不相關，但我已經受過刺激了！我們同住有一位很有趣味的先生，這位先生每次吃飯，話特別說的多。他們常談到「妓生」，這位先生說他不知道朝鮮妓生是什麼樣子，並且很不喜歡妓生。另外有一位先生，他是很了然於妓生的情形。當他們談到妓生，無論朝鮮的任何一切，或在我神經過敏，總覺他們有一種特別玩忽的態度。我心下

却一般嘔氣，凡是不能自己掙氣的方面所遭的刺激，我總替這一方面嘔氣。

我更替一切玩忽的人，和一切迷戀的人可怕。迷戀的可怕還沒玩忽的可怕可怕。

大約人與人間的感情是在互相尊重的原則上來的，最好說是相互平等的觀念發生出來的。一位朋友對我談到日本人的對外國人的態度，更教我相信這「玩忽」是可怕。他說：「凡是日本到各國去的人，他們都各人很歡迎所到過的國家的人；可是到過日本的各國人，他們却並不很歡迎日本人。」他的話至少是一部分的事實，至少是一部分歡喜玩忽別人的日本人的影響。因此，我回頭看我們遲鈍感覺的中國人，和載厚負重的朝鮮人，無時無地不在被玩忽，而也無事無物不在使他們迷戀著了，——就像「麻將」和「妓生」！

十六，六，十九。

## 閒話拾遺

四九 排日平議

豐明

近來排日運動又復開始，而且有日益漫延的趨勢。這是當然的。對於世界列國，中國沒有一個比日本更應親善的，但也就沒有像日本那樣應該排斥的國家了。不問要研究過去的文化，或是建設現在的藝術，中國都不能疎忽了日本，因為千餘年來的交通，文化上發生一種不能分離的關係，凡欲研究本國的歷史文化文學美術的人，如不知道那一國的這些情形，結果便是本國的東西也總是不很明瞭，有些難以了然的地方。正如希臘研究固然為羅馬學者的基本學問，而希臘研究也可以從羅馬去得到極大的參考和幫助，中國與日本在文化研究上的關係正是如此。日本的舊式漢學與近來新式支那學的勃興，即是表明學術上這種的自覺，中國雖然向來看不起所謂東洋人，（其實他看得起那一國人呢？）民國以後却也漸注意于日本文化的考察，不能不說是一種好現象。不過這所說的單是學問藝術一方面，親善固然是應

該，而且還是必要，若從別方面來說，則爲中國前途計，排日又別是絕對的應該與必要了。非民治的日本，軍人與富豪執政的日本，對於中國總是一個威嚇與危險，中國爲自存起見，不得不積極謀抵抗他，排斥他的方法，其次是對付不列顛帝國。日本天天大叫「日支共榮共存」，其實即是侵略的代名詞：豬肉被吃了在別人的身體裏存著，這就是共榮共存。我以前曾說過，「日本人對我們說要來共存共榮，那就是說我要吃你，千萬要留心。日本除了極少數的文學家美術家思想家以外，大抵都是皇國主義者，他們或者是本國的忠良，但決不是中國的好友。」日本的同志是誰？我們試看，謝米諾夫，袁世凱，段祺瑞，……：再看他做的什麼好事？出兵！西伯利亞，滿洲，津沽，現在是山東……：無論日本怎樣辯解，說這只是保護僑民的，誰又相信？即使保護僑民是可以出兵的，（假如世界上有這個道理，）即使別國都可以出兵，也沒有人能相信日本不搗別的鬼：這都是有過證據，何況這回的出兵就是日本人也承認是侵害中國國權的？排日，所以我說，是當然的。排斥日貨，自然是一種很好的手段，但只是一種，並不是唯一的手段。無論是否如日本紡績業者所笑，排貨是中國自

身的自殺政策，或是能夠給予日本資本家以多少損害，總之在中國此刻是應該厲行的策略，不過此外還必須有積極的根本方法。中國智識應該竭力養成國民對於日本的不信任，使大家知道日本的有產階級，軍人，實業家，政治家，新聞家以及有些教育家，在中國的浪人支那通更不必說，都是帝國主義者，以侵略中國爲職志的；我們不必一定怎麼去難爲他，但我們要明白，日本是中國最危險的敵人，我們要留心，不要信任他，但要努力隨時設法破壞他們的工作。這是中國智識階級，特別是關於日本有多少了解的人，在現今中國所應做的工作，應盡的責任。這不會立刻有効驗，使實業家的錢袋就發生影響，但是在三年五年，十年二十年之後，一定會有一種效果，比不買綿紗還要平和而永久的效果，那時或者日本所受排貨的損失固已過去，所得出兵的利益也已消滅了。吃了酸蒲陶，牙齒是要浮的：這是當然的道理，應有的覺悟。B中將會說過，出兵要引起排日，日本是有覺悟而出兵的。既然如此，那就很好了。

我希望學問藝術的研究是應該超越政治的，所以中國的智識階級一面畢生——不，至少在日本有軍人內閣，以出兵及扶植反動勢力爲對華方針的時代，努力鼓吹

排日，一面也仍致力於日本文化之探討，實行真正的中日共榮，這是沒有偏頗的辦法。但是人終是感情的動物，我恐怕理性有時會被感情所勝，學術研究難免受政治外交的影響而發生停頓，像歐戰時中國輕蔑德文一樣，那真是中國文化進步上的一個損失。不過，這也沒有法子。我們在此刻不能因為怕日本研究之頓挫而以排日為不正當。

### 五十 關於擦背

豈明

日文北京週報二六二號的燕京野史上面講到我的閑話「擦背與貞操」，替順天時報辯護，這樣說道：

「先從裸體行列這事述我的私見罷。裸體行列這件事，實在是有意義的事情，若是隨隨便便莫名其妙地做去，那是無意義；但自以為好的事就決心去幹的蘇俄，已經行過了，這就有深的意義。（案，這一句我不很懂。）這個婦女裸體行列和共產主義全然分離了來講，也不是無意義的事。特別是在向來包足覆乳，古時還把臉都包起來，就是現在也不使肉體觸着空氣的西洋和支那的女子，這樣辦是有意義的事。像日本的女子，這樣辦不辦都可以，西洋和支那的婦女則如不做偏激的事不

能打破偏見。說叫男人擦背，也只為在支那女子是少見的事，所以寫在新聞上，只為見了對於女子的偏見漸漸地消散，覺得頗有興味罷了。」

北京週報的對於中國的態度與意見，我向來覺得是可以佩服的，這回所說的話雖然有點費解的地方，大旨也還不錯。但是，這在北京週報可以如此說，在順天時報却決不能，因為順天時報的對於中國的態度與意見向來是反動的惡意的，衆所共知，無從隱瞞，上邊的話決不得引用作為護符。我們依據順天時報歷來的論調，知道他登載這些新潮的用意有二，即舊禮教的擁護與新勢力的中傷。這正與北京週報記者的意見相反，不知何以偏看不出來？以北京週報之明達，對於本國人，對於同業，似可不必曲為袒護，還不如獨立地披瀝意見更足令人信服呵。

順天時報是無可辯護的。我主張，在中國決不能准外國人來辦漢字新聞。如中國政府有一分生氣，就應該禁止這一類的東西；如日本政府對於中國有半分好意，也應該早把順天時報等自動地撤廢。六月三十日。

五一 打倒智識階級與五民主義 畫室

從前曾在通衢大街的牆壁上各種「反赤」標語的叢林中，看見過「國家主義的十大主張」，當時覺得那「十大主張」並十大反對，實在是「十全」而無一缺的了。但今天我心裏却想，要是再加上這樣的二條：

1. 主張文明結婚 反對公妻邪說
  2. 主張文人御用 反對打倒智識階級
- 不是成爲一打大主張及一打大反對，更其「十二分」地完全了嗎？

但是國家主義的「十大主張」，我已記不甚清楚了，也許這第二條已包含在那「十大主張」中，總之看近來北京的輿論——野居在北京的「智識階級」的不平和隱憂——這主張和反對是非常緊要的。但是我感到這緊要，雖然是由於北京輿論中心的現代評論的幾篇名論所激動，而南京政府的重用人才也大大地刺激了我的。而這主張和反對的根據是這論理「打倒智識階級」即是「打倒智識」。

嗟夫，中國科學已不發達極，智識已幼稚得可憐，而居然唱「打倒」，「中國不亡，是無天理！」嗟夫，

中國政治不修明，官運不通行，而居然唱「打倒」，是非教名人學士去拉車不成？

但是時論家又這樣推測：「打倒知識階級」未必即「打倒智識」。因此，我也就頓從悲觀轉爲樂觀了。自幼辛苦，負笈英美，學成了「智識」，總必有榮身之目的。倘將來……那時我們必執旗跪道傍，請政府設一些特別部——例如設「閒話部」，部長舉X先生，「創作部」部長Y先生，閨秀部長W太太，等等——以擁護「智識」並保障「智識階級」。

但是所謂「將來」者，遠在將來也，其如野居北京的「智識階級」底眉急何？所以我又忽然感到可提倡「五民主義」的必要了。「五民主義」者，是專備北方當局採納而提倡的。

據說不但某某等前輩已被南京政府借重，且如R，D等新進都已在南京做大官了，則北方當局豈但僅有就三民主義添加「民德」一項，以免軍人反戈，成爲「四民主義」的必要乎；同時即「四民主義」也還有添加「民智」一項，以免文士的南歸，成爲「五民主義」的必要也。七月一日，于北京。



## 感想

祖正

——生活的昇華與藝術的還元——

凡是生命隨處都有壓迫阻障與衝突而到緊張狀態。由那個狀態進一步的破裂可藉分泌作用來調整來免避。人類生活的要求昇華就是寬解這個緊張性的分泌作用。與人類生活開始以來就有的藝術宗教等等乃是這種作用的表現。人類生活愈進步那個要求也愈深切。從藝術宗教裡產生的所謂典章文物乃是這種作用第二步的表現。這些原不是裝飾品而是人類生活的必須品。然而藝術宗教典章文物積至某一時期後，形成只是人類生活的附屬品了。因為生命生活是流動不盡而先前的藝術宗教典章文物是固定不變的了。因之經過若干時代後的人類生活應該產生新的藝術宗教與典章文物反以前時代固有的底定的藝術宗教典章文物為阻碍自身的活動。最初經過昇華的分泌作用而成的藝術宗教再由此而成的典章文物反適足以成二重的壓迫二重的阻障。於是某一時代不能滿

足於前一時代的那些的束縛，漸進急進的生出革命現象。此乃流動不盡的生命繁複多樣的生活隨處發見罅隙漏洞常常感到動搖不定之故。對於典章文物所生的罅隙漏洞比之藝術宗教的發見為早而感受動搖尤大的乃是因為以最流動的生命生活接觸到了最呆板的束縛之故。所以一時代的革命固然發端乎藝術宗教而最先表現的乃在典章文物上。革命運動最先而且最多貫注在政治上的就為此故。具有灼熱生命愛慕真實生活的青年大都投奔於政治革命的乃是自然的趨勢。也就是生命感受到二重壓迫阻障的緊張而無從分泌所以有一種不能自己的情勢。所以能赴湯蹈火就使喪失生命也不顧惜的，因其生命本身非如此不得安定滿足之故。大多多的青年本以犧牲精神去從事政治革命的。所以大多數青年是預期或是覺悟於「死」的。然而「死」畢竟不是他們的目的，也不是革命的本義。他們的目的雖不全在謀自己的幸福然而為己為人另開別一生路為羣衆謀幸福生活乃是政治革命當有的目的而且是正當的解釋。總之是先肯定了「生」而要擴張「生」的行動。所以「死」乃是意外的結果。

對於如許青年的『死』那是無論從那一觀點立論都不能有讚美心情的。固然革命事業不能免犧牲，然而犧牲不是革命的目的。而惟獨政治革命中戕賊無量數的青年。此乃自然的趨勢，非但不可壓抑不可禁制而且也無須乎鼓勵無須乎煽動。由壓迫阻障而到緊張破裂的又可說是自然的現象。因為凡是此種青年都具有不易的主張抱定一貫的目的，天天想實現時時去努力的都是那種真熾熱烈的生活。以那種勢力運行之於革命事業上自然所向無敵成功只是遲早問題了。然而成功之後那種革命勢力又將怎樣呢。以前的生活是緊張的話那末目的達到後的生活還是驟然寬弛呢還是仍舊繼續緊張不已呢？我以為有兩種現象必定同時發生。其一因為革命成功後生活由緊張而入寬弛狀態，其二益發加增其緊張。前者乃是以革命功臣自居的元老領袖由革命團員一躍而為政治人物，就把從前的革命團體造成有力政黨，從此運用計巧不再委任熱血，後者對於政治革命本只是第一步工作，飛躍一關通過後其緊張性愈強從而又加增彈力性，有欲作任何嘗試之可能，因之視前者為短眼光，腐舊派，也

許對之就行第二步工作。然而兩者角逐的結果後者畢竟爭不過前者。因為一特計巧，一憑熱血。凡是革命事業後死者大都以先烈的血肉來換一己之衣食與名譽的。如此說來革命將隨人智的發達與經驗的豐富而絕迹了麼？不盡然的。因為青年的血沸騰着青年的心飛躍着隨時隨地有破裂之可能。關於此點是無須擔憂或是疑異的。革命方成時有一種人做了政客，他們自有他們的末路不計外，其第二種人就是緊張性彈力性較強盛的生活者固然亦必像未革命以前的處處遭遇意外的『死』，在其中經一次成功後淘汰去若干；餘剩的份子又必更增加其熱烈以前驅，再成功再淘汰……好像世界的演進只是革命。實際一方面淘汰一方面又必加增其勢力，因為人類生命無窮其演進亦必至無窮。

然而革命事業究竟是那麼容易的麼？究竟是那麼迅速地層層演進的麼？決不是那樣的。這也許是人類生活根本就有一種律動的法則支配着。靜極思動，動極亦思靜的。而且革命的目的決不是在革命本身。所以由破壞而到建設，由建設而再到破壞其間總有若干時間的懸隔

這也是自然的情勢。

然而上述的迭次相乘銳進不已的那種革命精神與那個持續狀態一方面又確是真的。革命的結果只是某一階級的勢力代替了某一階級的勢力從而又產生第三勢力出而代之。照此第四第五的推演以進乃是當然而且實在的情勢。

在此一進一止的交換期間凡是革命漩風波及的地方人民必定起一種恐慌與沉悶。就是以革命自任的人也必定有上述情形。不是熱烈過分緊張過分還沒有成功就先遭受反動勢力的摧殘，就是成功而後不滿足既有功再作第二步時遭受同一勢力的暗算。其實在此時期必定另有一個現象：有一種幾次革命幾次生殘而仍不滿足，以及第一步的革命成功時已生不滿而又被壓伏於勢力之下的一些從熱烈而走到失望的人們。

本來要說政治革命只是浮面的工作。革命之來由乃是思想。有政治革命成功思想仍未改革，結果徒具空名

的情形，中外如同一轍的不知幾多。

於是最初的革命精神愈熾烈的人必定感到這種空虛

愈痛切。不能自足於失望而實際情勢又再不能從事革命，於是他們的眼光他們的注意，漸漸由外面而向到內面。最初以改革外面政治生活為己任感到失望的人不得不留心到他自己內面生活的缺陷了。於是思想開端而成主義的實際行動，必又從實際行動的失敗而猛烈於學說討論的思想運動。如其思想必愈為深刻其學識淵流必愈能悠長。不由學識而保持其主義的根據的那種成功必定不久。因主義的硬化與思想的硬化一樣有敗亡的危險。真正精神的發揚必藉學識研究而宏大而有效。

中山最先從西歐的學說得到思想而產生其主義。經第一次革命失敗後精研愈久其主張亦愈堅。及其歿後同志繼承其遺志實行其主義主張。就照目前而論凡在革命勢力範圍以內都可說已貫徹其主義主張。其重要幹部亦會有此後不重攻略擬從政治入手謀全局的解決。關於此點吾們固無從下其可否的判斷，然而中山的主義已到了成為學識，應該允許客觀的批評或者不算過早了罷。黨化教育如果容許作學識而討論主義的那麼設施的話那末再不能藐視黨人的此種設施，凡在政治的當局亦應借鑑

了。

在此須請愛國青年注意的就是主義與學識的性質之不同及吾人今後應取之態度了。我們或者已到了不必作主義的犧牲而應努力於學說的研究了。因為主義的效果全在學說的根據。並且一種學識必借其他許多學識的比較與增刪。所以思想的自由又應該回到文藝的園地去了。我們正可以對於政治革命上懷抱的不滿感到的失望於文藝中找尋天地。我們從前每每從緊張而到破滅的生活，正可借藝術的寬和力以保持那個真熾與真實。我們毋須懷疑說藝術是麻醉人生遊離真真的。從藝術而窺人生固然多於迷夢，然而比之人生的迷夢必定更多真實。Wilde 說人生是模倣藝術的或者不是空論，試想我們在人生裏是多麼空虛。雖然我們不是為要迴避人生的真實所以逃進藝術；為在人生中太多接於空虛所以渴仰於藝術中的真實。沒有進步的人類生活單營政治生活而不要求心之糧食的。時代青年的真誠應該有所寄託。時代青年的煩惱與苦悶，時代青年的狂熱與失望應該有所拯救了。只看見一個個蹈上滅亡之路又怎麼好呢！生活應該

常是緊張而須免避破滅的。所以唱生活昇華論。

下

上篇正好發表中篇方才寫就，昨今京中的報紙又喧傳六七十學生被捕，其吉凶尚在不知之數。我們只有願望數十青年的安全！又望有政治責任的人稍加一點理解。就是彼等是青年。彼等中多有連累就縛的。彼等中就有的明知故犯或者不是居心不正乃是學說思想的錯誤。所以能否即以作奸犯上的亂黨論斷還須詳為考慮。彼等既以學說思想而致蹈法網。那末應從糾正學說思想根本上着手。但是又恐怕提唱尊孔讀經之說再行也是徒鬧笑話的。孔宜尊，別的大聖大賢也宜尊，經宜讀別的經典也宜讀。新的教育思潮在乎融會貫通從舊的產生新的不是以舊的來排斥新的。反過來說，我們尊敬凡是世界的大聖大賢所以孔子當然在被尊之列；我們鼓吹多識世界一切足以增進人類聰敏睿智的古經古典所以中國的經書當然在被讀之列了。總之希望須得根本想法。目前但望這次不要處之過急更失人心。

照這篇的歸結應該歸到上次的W話上。W的死我們

不再像熱狂家那樣信爲光榮了。從上文假定的名目而說，是生活的破滅——雖然我不以此而減少對於爲主義而死的志士的敬意。（我雖不知他的主義）然而他的死快成空虛了。只有幾久工夫呢。他這本試卷却足以說明他的思想。他的思想隨了他的眼光處處貫注於社會經濟的不平等。

我向來不愛好帶有宣傳性的文學作品。B. Shaw 的著作不待說，就是以手法著稱的 J. Galsworthy 的戲曲因爲含有問題，往往在開卷之先已生出一種厭意，雖然讀到後來每被其藝術所魔迷仍不減我的傾倒。

我又並不那麼贊獎人家在作品中論斷作者本人的思想與意見，更反對專門對作品作索隱。但我也承認藝術的還元作用。真正的作家以不靠藝術作宣傳自己的主張爲原則的。但是作者自身的思想意見往往亦能在作品中反影出來給人推摸一二。這是化學的不是物理學的還元。我們須把一個作家全部的著作統讀之後，從詳密的檢討之後方才可以推定作家對於某項意見是如何主張是如何。

W 的試卷是讀了 Maupassant 的「*Bon de nuit*」的感想。取材於普法戰爭時法國西部一個都會被敵軍侵擾，內中有一組旅客搭乘公共馬車脫逃出去時所遇的一件事實。車中的旅客有貴族夫婦，有豪商夫婦，有民主黨政客，有安分的老教女，有神女生涯的妓女。這就是譚名「*Bon de nuit*」(肉團)的那個妓女怎樣在路上把攜帶的乾糧慷慨分給了合車男女；爲了大雪稽延了時間那些出門時大意路上饑餓欲死的紳士太太們；怎樣途遇敵國軍官扣留不放要求那個妓女賣身；怎樣同行的紳士太太們爲要自身的早早脫離便行了許多詭計；怎樣那個妓女終於受人的哄騙說爲人家犧牲是值得讚美留芳百世的，以揚大克少女爲先例；怎樣妓女被騙賣身的翌朝最後登車時這次忘備了乾糧，而一到途中閩車男女開始大嚼而妓女既悲昨夜之被凌虐又憤紳士太太們的妄恩負義，因爲又看出彼等因爲自己昨晚的失身受到意外的輕視，等等。這篇是 Maupassant 早年作品這些微對於篇中的女主人公現露一點哀憐之意。却也看作這只是人生常有的悲戲劇罷了。這本是原作者固有的態度。而 W 在試卷裏的

讀後感寫出四五項見地。第一看出「社會上人心之險惡」。第二痛「歎五分鐘的熱度」。第三第四項以下乃是W的思想與眼光了「資產階級對於無產階級的輕蔑，」「有資產階級愛國心之薄弱」，等等。

其實 Maupassant 只照他眼光中影現認為人心社會的真實狀態表現出來罷了。而W深切地注意於那幾點上。我說可惜W死在空虛裏，他的真實沒有昇華到藝術裏，但他善於從藝術裏還元出作者的思想與態度。我固提唱生活昇華於藝術而歎W沒有在此處努力。然而想到就是 Maupassant 也不能安住於藝術，以厭世到底而自戕生命的。想諒到有許多近代的青年作家他們「把靈魂安寄於神膝上」。人的生命真是其脆弱！尚能生殘的青年應當愛惜他們的生命。我因為憐惜W樣的死，所以好像以貪生惜死的話勸告青年。其實退一步想，W的死正可證試青年對於主義主張的嚴肅性真熾性之如何，因此我把他的試卷公開，使人知道W在「死」中的真實。

然而我須再三申述的就是W為要「生」而得死的。

我們承認他的「死」應先肯定他的「生」。我想以W的明敏如果他的生不在中途破滅的話必定有更多的供獻。在他讀過的那篇小說中不是有民主黨員麼。那個民主黨員在被敵國軍官扣留的旅館內也會對於那個妓女要求非禮過。如果把藝術還元論推之極度，那末 Maupassant 對於那些民主黨員之與政治革命亦不過賭博的勝負罷了。成功時候固然威名懾懾然而或功以前及失敗以後極少品行高潔的。「你獸極了！這又何妨呢？」這是那位 Conrad 君要求時候對於妓女的主張。我們看出那位民主黨員對於婦女的態度全無一點性愛倫理。總之政治革命只是初步工作。真熾熱烈的青年應更進一步作思想的革命運動。凡不在人道主義上安放基點的革命都是空虛。W 如果能在文學中探求更深必能作更深刻的革命——在政治革命以後的思想革命。不能安然於目前的情景奮起而作進一步的思想革命大概也不遠了罷。

我把這篇蕪雜的感想文以弔於W之靈，併以幾點生



活與藝術的關係供大家的參考。

最後我仍對於那本試卷想不出一個處置法來。這是今年一月中旬的學期試卷，到學年結束時找到的，距他死難前四個月所寫。

一九二七，七，一一。

## 簡字舉例

——以簡字改寫大學經文全章——

陳光堯

這是拙稿：請頒行簡字議案及其研究內「簡字舉例」中的一段。本來，要在刊物上鼓吹簡字，第一步當先把「縮字的方法」宣布了，然後再列體例，這是正當的步驟。不過簡字舉例，那是沒有限制的（因為字數太多），以後如果有機會，還可以再刊。但是，「縮字的方法」，却只有一種定則（方法雖多，然無若何變更。），發表了如果沒有人注意，便不好再照樣「重刊」了。因為這個，所

以我便只好「倒行逆施」起來，而將後面的手續變通些移在前面來了。

### 原文

光堯附記

「大學之道。在明明德。在親民。在止于至善。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靜。靜而后能安。安而后能慮。慮而后能得。物有本末。事有終始。知所先後。則近道矣。古之欲明明德於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誠。意誠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齊。家齊而后國治。國治而后天下平。自天子以至於庶人。壹是皆以修身爲本。其本亂而未治者否矣。其所厚者薄。而其所薄者厚。未之有也。」

大學之道：在明。在明明德，在親民，在己于五善。

知止而后有定，定而后能靜，靜而后能安，安而后能慮，慮而后能得。

物有本末，事有始末，知所先后，則近道矣。

古之欲明明德于天下者，先治其國；欲治其國者，

先齊其家；欲齊其家者，先修其身；欲修其身者，先正其心；欲正其心者，先誠其意；欲誠其意者，先致其知；致知在格物。

物格而后知至，知至而后意誠，意誠而后心正，心正而后身修，身修而后家齊，家齊而后國治，國治而后天下平。

天下平。

自天子以至於庶人，一

是皆以修身爲本。

丌本乱而末治也，否矣

；丌厚也，而丌厚也

厚，未之有也。

按：二版六日第一

子：物當作。

先也後也

前面改寫了的這些簡字，不過是我目的中或者說是

很簡單的一種漢字的體式；若在實行上說，倒大可不必如此。這實行的方法，應當分作四步：第一步當先把二十一畫以上的各個常用的漢字，一律都解決縮簡好了；第二步再將十六畫至二十畫間的各常用漢字，也都繼續的縮簡；第三步再去解決十三至十五畫間各常用的字；第四步十二畫（這因原書以「十二畫」爲現在每個漢字組合的最高限度）以下的各常用的漢字，如果它比較更簡單的體式，或者「極自然」的縮簡的方法，也都一律把它們再行改簡，這是一定不可變易的方略。若不這麼樣，或者第一步便將原來筆畫就很簡單的常用漢字，也去縮成簡體，再或縮簡的方法上過於勉強了，那都很不妥當。因爲如此，所省的筆畫既很少，不惟使該字的認辨上反倒生出困難，並且能夠影響全局，結果便使簡字運動的進行上有障礙了。

末按：（1）前面銅板中的簡字，卽是今後鉛字的式樣；如果爲鉛字刻鑄上的便利起見，也可參帶一些宋字體式。（2）簡字體例中：大、在、

民、于、本、末、天、下、平、子、人、一、未等等，都是沒有改變的字體。(3)大學原文中的：「治」、「其」、「欲」等字，都還有一種簡體（因印刷局刻字不便未能列出）；不過似不如上文簡字中的體式妥當，所以沒有采取。(4)簡字的體例，第一是采簡筆「俗字」，第二采直畫「草字」，第三采簡單的「古字」，第四是依上三法仿造與習慣接近的簡字。(5)簡字體例，我本想用「詞類連書」法抄寫；但這製版太不經濟，故寫法只得仍照常例。(6)大學這本書，差不多的人都許讀過；不過在這甚麼「聖道淪亡」，「夷風侵入」的時候，沒有讀過那「聖經」「大典」的「不肖」的「小子」，恐怕也總不在少數；因此我便把原文仍然引入，以備參攷，同時並把甚麼「聖道」也闡揚一下。(7)大學原文二百零五個字中，銅板中計共減去了九百四十三畫，平均每字當減四畫半；共減去了的筆畫，約合十二畫（漢字的平均畫數，依我的統計上，本為十六畫；但上文中的字

體，有許多却都不甚繁密；所以不能根據這標準，只好改采漢字中同畫字最多之畫數——十二畫——以為除數了。）的漢字七十八又十分之六個；這再用百分法核算，也就是上面銅板中的簡字較原文計共少去了百分之三十八（若以簡字改寫中國的古詞，舊詩，便每能減去全文百分之六十以上的字數。）的字數了。

一九二七，七，一。

### 同情之歸宿

天行

（夢之十）

C是素負N校物望的交際家。伊的友人一面同情於伊，一面抨議著伊。我往往為對於一般所謂「公是公非」的反感，起很強烈的同情，同情於那被人冷眼或奚落的方面。這件事實也引出過我若干的憤激，抗辯，其實於C是毫無一面，C也毫無沒有知道我。

同情恐怕要算宇宙間的一個原動力。這宇宙的軸，我想，是支在這一點上。殺人的是對被殺的人失了共

築的同情，或者是由於被殺的人使他失却了同情。一切的兩方面相合或相反，他們各方面未必都了然。所以，我覺得純然的同情，是不會給被同情者知道的。我那般的情形恐怕是所謂『瘋』了，或是什麼『狂』，雖然朋友們的主張不贊成我和伊認識，也就不得不爲我介紹了伊。

大約話說多了，總不免有些虛飾；我却也吃過話不會說多了的苦。伊我的談話可算不多，我是抱了滿腔同情聽伊的談吐；所以人家說是虛偽的或夸飾的，我總替伊找出個很宛曲的解答，即或無可諱釋也爲了伊而原諒。恐怕還是我的錯誤，沒有能給伊知道我之同情是如何深切。但是，據我想，那又是有些『恩惠』的意味；寧可這樣，不想那樣。

半老竟上過我一次當；我要他送了我一部茶花女，給犧牲了。這後來，我們叫『肉包子打狗』的事，就是指的這個。馬格哩脫和亞蒙之間的不可分離的鉸鏈並不是『經濟』。伊對我將不可分離之鉸鏈却附託在『經濟』上。伊可不知道我所起的深切的同情，偏偏又是經

濟不充裕生活中的掙扎和與傳統制度家庭裏的骨肉仇敵的周旋。（假使這世間有真的愛，我不能不說那些家庭是骨肉仇敵。）現在回想，我確爲C起過了純真的同情的愛，可是C並茫然。

誠然我是一個『把理智建築在情感上』的人，我也無法使我這一星星同情心再濃厚的對伊了！這是我由同情一個女人而起的愛的歸宿，仍歸宿在伊使我失同情的中間。

四，十七，一九二七，漢城。

### 蘇萊曼東游記

(六)

劉復

至於海船所停泊的港口，據說，（頁十五）大部分先從Basra及Oran及其他各埠運到了Sfax，然後再裝在中國船裏。其所以要在此地換船者，爲的是一波斯海灣裏的「風浪很兇險，而其他各處的海水，可並不很深。從Basra到Sfax，有海程一百二十parasanges（約合三百二十海哩）。海船在Sfax裝好了貨，而且裝好了淡水以

後，就可以「舉」了——「舉」是海人們所用的一個名詞（阿刺伯語作 *halifa*），意謂開行——由此開至一處，名叫 *Maskat*（即 *Mascate*），是 *Omān* 省的極端。從 *Sirāf* 到 *Maskat*，大約有二百 *parasanges*（約合五百三十海里）。

在波斯海灣的東部，*Sirāf* 與 *Maskat* 的中間，有 *Banūs-Safāk* 海岸（頁十六）與 *Ibn-Kāwān* 島。又有 *Omān* 山，也受到這一個海的灌溉。在這最後一處地方，有一個處所，名字叫做 *Durdūr*（意謂海灣）：這是兩山之間的一條狹道，只有小海船可以通得過，中國船是不相宜的。這地方有兩個小嶼，一個叫做 *Kusayr*，一個叫做 *Uwayr*，都只在海面上略略露出一點。我們穿過了這兩個小嶼以後，就航行到了一個地方，叫做，*Omān* 的 *Subar*，接着，我們就到了 *Maskat*，在城裏的一口井裏，取到了淡水。此地有一羣 *Omān* 的羊。此地的海船，都取道於 *Malaya* 的 *Kilām*，向印度西部航行。從 *Maskat* 到 *Malaya* 的 *Kilām*，在風色中常的時候，有一個月海程。*Malaya* 的 *Kilām* 有一隊兵，而且還有附屬於它

的地方。（頁十七）在此地的井裏，可以得到淡水。海船到了此地，都應完納過口稅。每中國船一艘，納一千 *dinham*（約合一千法郎）；其餘【比中國船小的】船，則視其大小，納稅自一至十 *dinar* 不等（約合二十一至二百二十法郎）。

從 *Maskat* 經 *Malaya* 的 *Kilām* 以至 *Harkand*【海（即孟加拉海灣）的起端】，大約有一個月海程。在 *Malaya* 的 *Kilām* 裝載了淡水以後，接着就可以「舉」到 *Harkand* 海裏去。再經過了這個海，就到一處地方，叫做 *Langabalis*，其間居民，既不懂阿刺伯話，也不懂海商們所說的別種話。這是一種不穿衣服的人；他們的顏色是白的，也沒有多少鬍子。據說，他們的女人是永遠看不見的，因為海船【到了岸】，只有男人坐着獨木船靠近船來。他們所拿來的是（頁十八）椰子，甘蔗，香蕉，及棕櫚酒。這末後一種是白色的飲料：要是在棕櫚樹上剛採下來的時候喝，是和潤得像蜜一樣的東西；要是蓋了起來過上一點鐘，就發了酵變成了酒了；到幾天之後，可又變做了醋了。島民拿這些東西來向商人們換鐵。有時



候，也拿些琥珀來交換鐵塊。交換的時候，大家都得做手勢，因為他們不懂「外國」話。他們的泗水工夫很好。有時候，他們偷了鐵就走，也不拿出什麼東西來交換。

從 Langa balus 起程，海船向一個名叫 Kalah-bâr 的地方開行。這地方也可以【單】叫做 bâr，是一個王國，再加一條海岸。這 Kalah-bâr 是 Jawaga (即 Java) 帝國【的一部分】，位置於印度之南。Kalah-bâr 與 Jawa 是同一個國王所管治的。(頁十九)兩地的居民，都用纏腰布當作衣服；頭目及公吏，則用獨塊的纏腰布。

【在 Kalah-bâr 地方】，可以從井裏取得淡水。海人們大都喜歡喝井水，不喜歡喝雨水。從位置於 Har-kand【海】附近的 Malaya 的 Kiliam 到 Kalah-bâr (原文如此)，大約有一個月的海程。

此後，海船就向一個名叫 Tiymâ【島】的地方開去，若然是爲着要取得淡水的話。【從 Kalah-bâr 到 Tiymâ，是十天的海程。

接着，再有十天海程，就開到一個地方，名叫 Pô-

Pôrang。如果要取淡水，此地可以取到。這和在印度西部各島上一樣：開下井去，就可以得到淡水。Kundrang 有一座高山，逋逃的奴隸和盜賊，往往藏躲在裏面。

接着，(頁二十)再有十天海程，就到一個地方，名叫 Cempa (即現在的安南及交趾支那)。此地有淡水，出產的是【沉香，名目就叫做】Cempa 沉香。其地有一國王。人民均是棕色；每人有兩塊纏腰布，從此地取得淡水後，再有十天海程，就到一處，名叫 Cundur-tolat，是一個海島，有淡水。(未完)

### 鄉談

農人

脫開了泡土狼煙的京城，提心吊胆的走過了荒荒亂亂的途程，到在街巷蕭條的故鄉，真使人驚恐不可名狀。路上的一切音響，都使我的肺量逐漸縮小，呼吸隨着緊張。沒法子，我祇好忍睡在車箱，不敢遠遠眺望。路上所聽的是蓮邑城門整日緊閉，山裏匪勢猖獗；所見的人都黃瘦已極，老太太們無精打采的坐在街道旁邊，說話就是「長出氣」，所謂人生也者，不但一點沒表現出來，恐怕「壓根兒」是絲毫沒有。

居鄉數日，才曉得鄉下四十歲以上的半老頭，還是以婆兒媳婦抱孫子爲「人生之大倫」，以置幾十畝口產，爲最可被人稱道的事呢。起初我想是因「餓」的原故，才把「錢」，「田地」看得太重；後來才知道不是那麼回事。因爲「餓」本是世傳的「人生之大倫」給埋藏下的福根！這種說法絕不是「豈有此理」可比，諸君到鄉間自管細打聽。

一個人若不十二分的麻木，他必要理會這一層：大多數的鄉人所說的，差不多全是幾十或幾年前的舊古董，都是不堪回首的當年話——

「庚子年以前，小米兩吊五百錢一斗。」

「先前二十個制錢的鹽，給一小筐籬。」

「那年我和王二搭夥，在東莊邊租了一塊地種瓜，過路人來到瓜鋪，隨便揀好的吃。你看現在還了得，一個小瓜要賣三個銅子；簡直是讓銅子給鬧壞了，要花制錢萬不至於！」

說這些話，實際上雖當不了挨餓！總算是「安分守己」的一流呵。他如「菜場那塊穀子是誰家種的？苗兒出得又齊又壯，三天裏要得着透雨，秋收可保一石

二。」也是方圓不出二十里的老農常談。

說起來也奇怪，離京城不滿三百里，聽我說到「五卅」，鄰家二伯父就問我：你們學生前年夏天講的是甚麼「道」？明明「三一八」血染了大地通紅，老鄉們都問我：去年春天，你們北京學生又惹出甚麼「樓子」來啦？！可幸的是沒人問我——現下皇上是誰，此次回到故鄉，並未聽着有人說「真龍天子終歸必出現的」一類的話，不然我早就氣得暈頭轉向了。

鄉人見聞雖狹，但不一定就少有議論和「閒話」。其議論之新奇，殊非大城裏人所能想到，且其消息之神出鬼人，蓋來自「腦筋通信社」，較之京城某日本報又妙得多了。用不着的閒話，如某大廟裏黃鼠狼成了精，變成白鬍老頭，怎上大殿供桌，拿起兩響爆竹，擱着燈火，響了，崩跑了；前年龍山廟有台戲，鬍生的嗓子特別漂亮，唱丑兒的又如何「鬪諷」；甚至黎雀搭窩怎樣掛在樹枝上，也說得有滋有味。

假如把許多鄉談細細揣摩，就可以曉得以下的話或有七分對處，至少我自己那樣想。鄉人總拿過去的事來慰解現時的苦悶，將一切過去，現在，未來的苦惱歸

之「命運」，以為命運造就了萬有，人事雖出於不得已，也是「虛幌一招」。其五行化命運化的利害，甚至家裏有病人，不請醫生，不抓藥，却說「看他的命吧」。乾脆說，簡直是「年頭兒趕的」！

以上是我住在家鄉時記下來的，實在是不三不四，帶亂七八糟。本來，鄉間事慢慢分析起來，足能得個「所以然」。關於這層我十分抱歉，因為我在家祇顧得害怕，頭腦很不清醒，我沒辦到。我祇盼着今秋片地豐收，我再得個機會到故鄉看看去，那時節所聽的見的，或許與此刻現在大不相同。也說不定。

一九二七，七月二日，回北京後。

### 地名謎補遺

楊異凡

- |       |    |      |
|-------|----|------|
| 夫婦並墓  | 霍邱 | (合樞) |
| 線下水   | 巢縣 | (潮線) |
| 我國邊地  | 寧國 | (鄰國) |
| 少女洒花  | 涇縣 | (金線) |
| 匠師伐木  | 休寧 | (修林) |
| 小豬不吃食 | 運漕 | (運糟) |

語絲

第一百四十期

- |        |    |      |
|--------|----|------|
| 瞧病不吃藥  | 白礁 | (白礁) |
| 少女害病   | 姥嶠 | (母礁) |
| 男人生孩子  | 興化 | (新話) |
| 三歲能文   | 崇明 | (聰明) |
| 城隍廟裏菩薩 | 寶應 | (保應) |
| 天上走路   | 高郵 | (高遊) |
| 舟無底    | 通州 | (通舟) |
| 皇上田賦   | 儀徵 | (宜徵) |
| 船頭上打鼓  | 鎮江 | (振江) |
| 天下皆知   | 大名 | (大名) |
| 太陽下山   | 洛陽 | (落陽) |
| 穎考叔    | 孝感 | (像城) |
| 明故宮    | 項城 | (像城) |
| 最窮的地方  | 萍鄉 | (貧鄉) |
| 千里思家   | 懷鄉 | (懷鄉) |

### 閒話拾遺

五二 種花椒

在如病先生發表了撒種子說村話一文之後，賀昌羣

解民

三九七

居也於無意中發見了撒園婆一則於佩文韻府，足供留心民俗者的參考。這樣一來，已逗起豈明君的注意，從新把他參攷對正了，並加以整理，舉出一個疑問來：「這說村話的民俗是否受外來的影響，……中國也會有這個習俗發生，」徵求證明的材料。

我因此便聯想起我少時種花椒的一件趣事，記錄出來，且把他作為一種證明罷。

嘗聽掛白鬚的老者們說「種花椒不能和普通花草一個模樣兒；附帶的特別條件，就是把牠由甲地移到乙地的時候，必須在人們打罵的當兒。據說罵的越不成話，打得越是起勁，這個才越是茂盛呢！」當時在舅舅家裏，爲着要把後院的椒樹移動，便本着那個教訓，演起故事來。（在此須要聲明，這完全是我們小孩的事，沒有大人的使命和指導。）我和表弟裝着在外面廝打，表姊連忙完了這件工作；終於因爲成績不佳，還惹了姊姊一頓生氣，我倆也各骨都着嘴，悔恨當時不該夾雜着嘻嘻的笑聲。

上面這個故事，雖不是由書堆裏繙出的材料，但的確確富有民俗上的價值是敢斷言的。至於行爲上和撒

園婆撒罌粟不無歧異，恐怕是社會的演化和風俗的流傳中所必有的結果。其萬殊是否由原初的一本，雖容討論，而謂爲中國自身所有的習俗，已千真萬確的了。

一九二七年五月二十八日，於河南孟縣

### 五三 再求雨

山叔

六月三十日世界日報載長辛店通訊：「入夏以來，天旱不雨，弄得秋收無望，昨天長辛店紳商等便聯合各界，求雨三天。求雨的形式，是用寡婦二十四名，童男女各十二名，並用大轎抬了龍王游行，用人扮成兩個童八，各商家用水射擊他，鼓樂喧天，很是熱鬧。」

前回北京也求過一回雨，形式是用許多紳商排班跪在地上，許多和尚作樂念經，這回所用的更是奇妙了，是寡婦兩打，童男女各一打，忘八一雙，雖然他們的用法未曾說明。案紳商是貴重的東西，長跪乞恩，自足感動天廷，錫予甘霖，理由很是充足，但長辛店的那些傢伙是什麼用意呢？水淋甲魚，大約是古時乞雨用蛇醫的遺意，因爲他是水族，多少與龍王敖廣有點瓜葛，可以叫他去轉達一聲。那個共計四打的寡婦童男女呢？我推想這是代表「旱」的罷？經書上說過，「若大旱之望雲

寬也」，或者用那一大批人就是表示出這個意思來的？希望江紹原先生於暑假之中分出一部分工夫來研究一下求兩與性的問題，一定會得到很有趣的結果。

七月三日。

#### 五四 偶感之三

豈明

聽到自己所認識的青年朋友的橫死，而且大都死在所謂最正大的清黨運動裏，這是一件很可憐的事。青年男女死於革命原是很平常的，裡邊如有相識的人，也自然覺得可悲，但這正如死在戰場一樣，實在無可怨恨，因為不能殺敵則為敵所殺是世上的通則。從國民黨裏被清出而鎗斃或斬決的那却是別一回事了。燕大出身的顧千里陳丙中二君，是我所知道的文字思想上都很好的學生，在閩浙一帶為國民黨出了好許多力之後，據燕大遇判報告，已以左派的名義被殺了。北大的L君在北京被捕一次，幸得放免，逃到南方去，近見報載上海捕「共黨」，看從英文譯出的名字恐怕是她，不知吉凶如何。普通總覺得南京與北京有點不同，青年學生跑去不知世故地行動，却終於一樣地被禍，有的還從北方逃出去投在網裏，令人不能不感到憤懣。至於那南方的殺人

者是何心理狀態，我們不得而知，只覺得驚異；倘若這是軍閥的常態，那麼驚異也將消失，大家唯有復歸於沈默，於是而沈默遂統一中國南北。

七月五日，於北京。

#### 五五 人力車與斬決

豈明

胡適之先生在上海演說，說中國還容忍人力車所以不能算是文明國。胡先生的演說連順天時報的日本人都佩服了，其不錯蓋無疑了，但我懷疑，人力車真是這樣地野蠻，不文明麼？工業的血汗搾取，肉眼看不出，也就算了；賣淫，似乎也不比拉人力車文明罷，大家却都容許，甚至不容許人力車的文明國還特別容許這種事業，這是怎的？常見北京報載婦人因貧拉洋車，附以餽歎，但對於婦女去賣淫並不覺得詫異，在替敵國維持禮教的日本順天時報第五板上還天天登著什麼「傾國傾城多情多義之紅喜」等文字，可見賣淫又是與聖道相合一不，至少是不相衝突了。這一點可真叫人胡塗住了，我希望胡先生能夠賜以解決。

江浙黨獄的內容我們不得而知，傳聞的羅織與拷打或者是一「共黨」的造謠，但殺人之多總是確實的了。以

我貧弱的記憶所及，青天白日報記者二名與逃兵一同斬決，清黨委員劉甬斬決共黨二名，上海鎗決五名姓名不宣布，又槍決十名內有共黨六名，廣州捕共黨一百二十人其中十三名即鎗決，……清法著實不少，鎗斃之外還有斬首：不知胡先生以為文明否？我彷彿記得斬決這一種刑法是清朝所用的，到了清末假維新的時候似乎也廢除，——這有點記不大清楚，但在孫中山先生所創造的民國，這種野蠻的刑法總是絕對沒有，我是可以保證的。我想，人力車固然應廢，首亦大可以不斬；即使斬首不算不文明，也未必足以表示文明罷。昔託爾斯泰在巴黎見犯人被利刃切為兩節的剎那，痛感一切殺人之非，胡先生當世明哲，亦當有同感，唯惜殺人雖常有，究不如人力車之多，隨時隨地皆是耳，故胡先生出去只見不文明的人力車而不見也似乎不很文明的斬首，此吾輩不能不甚以為遺恨者也。

尤奇者，去年一月中吳稚暉先生因為孫傳芳以赤化罪名斬決江陰教員周剛直，大動其公憤，寫了「恐不赤，染血成之歟？」一文，登在北京報上；這回，吳先生却沈默了。我想他老先生或者未必全然贊成這種殺法

罷？大約因為調解勞資的公事太忙，沒有工夫再來管這些閑事罷？——然而奇矣。

### 關於曼殊大師的幾句話

何世玲

#### 軼事

我對於曼殊大師，只是一個絕對的崇拜者，此外無別的絲毫的關係。但關於曼殊的生平或軼事，只要友人中略能道者，我總要細細的探問，這樣很能給我以精神上的滿足。現在我以我所聽來的話寫一點如下：

一，友人夏君在上海時曾與曼殊盤桓過。他說：曼殊終日獨臥，把帳子深深的垂着，他在帳裏，只不斷的吸着烟捲。枕邊擺了幾本破舊的洋文的小說，此外則帳內帳外更找不出一本書了。他飲食極無節制，所嗜食的物品，每食必過飽以至脹悶，甚且得病。最後，竟以胃病（食物不消化）斷送了他的天年。

二，有丁君者曾為我說一件關於曼殊的軼事：有一次，曼殊病入醫院，病愈了，因為衣服典賣已盡，不能出院，有一天，他的友人某君去看



他，問他病好了何以不出院。曼殊以衣盡告。友人立贈龍洋數十元，令製新服。就在那天，曼殊閱報見廣告欄內有德國新出的玩具的露佈。他立即叫人去購買。價昂甚，竟盡友人所贈之洋。買來了以後，曼殊坐病榻上，玩弄不置。忽又有一友人驀然入室。看見曼殊手中的玩具，即大讚說：「這……真好！」曼殊說：你說好，我便送給了你罷。友人說：我說好，並不便是想據爲己有。曼殊說：你如果不受，便不是誠心讚賞；如果是誠心讚賞，你便不能不收下。友人不得已，携之而去，過了幾天，贈錢的友人復至，曼殊依然是赤條條躺在病榻上，與未贈錢以前一樣。

## 二 拜弔

去年春末，我到西湖去遊了幾日。有一天與友人陶君沿白堤小步，有一同遊者從堤的彼端來。說他在無意中尋得了詩僧曼殊之墓。我們便請他作了嚮導，一齊再去尋覓。在萬樹中果然把曼殊的孤墳找到了。我們三人

在墓前一同展拜，起來彼此互看，三人的眼中，都有了淚意。我當時便在日記本上寫了三首絕句：（我是不大作舊詩的）

（一）一棺寂寞葬湖邊。萬樹陰森絕可憐。如此生平如此死！我來揮淚伏碑前。

（二）右林處士左蘇小，異世相期作比鄰。好月照波風蕩候，可曾詩酒釣湖濱？

（三）一隻白鷺掠湖飛，疑是詩魂化鳥歸。悵望碧空無限恨，青蒲白女映殘暉。

## 關於焚劍記等

豈明先生：

白采誤以爲焚劍絳紗二記爲廖叔凱所作，而非曼殊親筆，明眼人自能知其不確。今見段君來信，又申言此事，恐易引起誤會，謹請將此函照登。

1. 柳縹是否即廖叔凱——據盧翼野來函，「柳縹姓金，名鼎，字照生，南京人。現任新聞報編輯，人在漢口。白采之說全非也。」

2. 章行嚴講：「此二記爲曼殊親筆，世何得疑？且他人焉有此冷雋文字？」

3. 程筱峯來信，謂當此二記在甲寅發表時，其叔演生（卽西泠異簡記之作者）曾向甲寅社詢問，答稱爲曼殊所作。

此外，在語絲上發表的燕子山僧我見種種，及絳紗記考證二文，亦有確證。其實，祇要看過曼殊之說部，及柳穉在新聞報上之文字，此白采傳說，已可不辯自明。

柳無忌

### 消息

祖正

王青英先生：

讀到豈明先生處轉來先生給他的信，問及拙譯的「新生」。如今遵命在語絲上答復。語絲七十六期發表翻譯「新生」的文字後不錯的已經一年多。我那時的文章裏說大概來年的春天可以見到我的「新生」。一共有兩卷。那時已譯到下卷的三分之一，還有一個暑假可以譯完，好像是那麼說的。去年的暑假有了事不曾執筆，直到去年十一月中旬方才把下卷譯完的。

因爲一方面在教書當然須把大部的精力貫注在那上面，所以翻譯著作只好放在一邊了。又因爲自己的筆鈍又加以時代的艱難所以只覺得生命的浪費沒有成效可觀。譬如把「新生」付印以後的情形而說，那還在去年暑假之中。直到去年底上卷方才印成。年初把下卷付印後到此刻讀尊函的那天——七月九日的上午方才到下卷末頁的三校一部份讀完。去年八月底寄了一張用作封面的圖畫到上海去製版，已快一年了，尙無消息。不然可先把上卷發行。

爲要不負讀者以及原作者藤村氏的厚意起見想竭盡努力把三次的校對都由自己擔任。每校一次發見許多意外的不妥處，隨校隨改，但還不能完全洽意。這也是教書的餘暇所做的。有時校稿送來後竟有擱置一二星期的事。

最近定了一部日譯的「世界文學全集」。裏面所選的著名作品曾經同一個譯者在若干年前譯出後發行過，此刻時代進步到了翻譯文學集大成的時候，重新把舊稿詳爲校閱添刪。我也只好盼望國內亦有那個機會的來到。總之「新生」已經印成只待裝訂發行。這一點點的工作實在不值什麼的。感謝 先生的關垂，草草。

徐祖正 七，一一。